

马太亨利完整圣经注释 - 申命记

简介	2
第一章	2
第二章	6
第三章	9
第四章	12
第五章	18
第六章	20
第七章	24
第八章	27
第九章	31
第十章	33
第十一章	36
第十二章	39
第十三章	43
第十四章	46
第十五章	49
第十六章	52
第十七章	54
第十八章	58
第十九章	61
第二十章	64
第二十一章	66
第二十二章	70
第二十三章	74
第二十四章	77
第二十五章	80
第二十六章	82
第二十七章	85
第二十八章	89
第二十九章	96
第三十章	100
第三十一章	104
第三十二章	108
第三十三章	119
第三十四章	128

简介

这卷书大致重复前面三卷书所包含的故事和律法条例，乃是摩西在临死前重申给以色列民的（用口述，使之有功效，又用文字记载，得以保存）。书中除了最后一章记载摩西之死，没有新的故事，也没有新的启示给摩西，因而其风格与先前的书卷不同，不再是：耶和华对摩西说，而是对先前的律法条例进行重申、诠释、解释和扩展，还加了一些具体的诫命，以及大量的论证，确保这些诫命得以实施。摩西在此受圣灵的感动和帮助，因而所写的都是耶和华藉着摩西所说的话，与神从会幕中对他说的（利未记 1: 1）一样真实。希腊文译者称此书为申命记，原意是第二律法，或律法第二版，不是说要修订律法（律法不需要修订），而是要添加，许多事先前没有提到，这里给百姓作出进一步的指示。I.神的律法如此重申，乃是一种尊荣；如此三令五申，说明律法条例何等重要，若再有人以为与他毫无关涉（何西阿书 8: 12），那又是何等不可原谅！II.重申律法可能还有一个具体原因；律法颁布时的那一代人都已离世，新一代已经崛起，神希望藉着摩西重申律法，叫他们永远记住。当时他们正准备攻取迦南地，摩西要向他们宣读所约定的条例，叫他们知道享受那地需要遵行什么条件，明白神把地赐给他们，乃是要求他们有好的行为。III.把直接关乎众人和他们行为的律法条例放在一起，对他们大有好处；祭司和利未人的条例和他们的供职条例没有重复；对他们，颁布一次就够了。但神顾及到众人的软弱，于是重申常用的条例。真是：命上加命，律上加律（以赛亚书 28: 10）。基督的传道人应当把福音的基要真理反复教导众人。保罗说：我把这话再写给你们，于我并不为难，于你们却是妥当（腓立比书 3: 1）。神说一次，我们就需要听两次，听多次，若能谨守遵行，那就是再好不过的事了。申命记这卷书很重要，也很受尊崇，表现在三个方面：1.以色列的王要为自己抄录一本，平生诵读（17: 18-19）。2.众人过约旦河时，要立起几块大石头，涂上石灰，把这律法的一切话写在石头上（27: 2-3）。3.祭司每七年一次，守住棚节的时候，要在以色列众人面前将这律法念给他们听（31: 9-11）。福音好比是申命记，第二律法，挽回的律法，属灵的律法，信心的律法；我们藉着福音，服在基督的律法之下，这律法可叫那近前来的人得以完全（希伯来书 10: 1）。

申命记这卷书，先是重温以色列民离开西奈山之后所发生的大事。第 4 章有一段极为感人的话，勉励众人要顺服。第 12 章直到第 27 章重申许多具体的律法条例，并有许多应许和警告，祝福和咒诅（第 27, 28 章），归在约中（第 29, 30 章）；特别嘱咐他们要永远记住这些事（第 31 章），并且用歌的形式来帮助记忆（第 32 章）；最后是摩西的祝福（第 33 章）。所有这些都是摩西在他生命的最后一个月传给以色列民的。整卷书的时间跨度只有两个月（比较 1: 3 和约书亚记 4: 19），后面那个月是以色列民为摩西哀悼三十日；这位伟大的义人一旦知道自己时间不多，行将安息，就马不停蹄行善，可谓是争分夺秒。我们的救主也是如此，经上记载他生命的最后一周所发生的，比任何阶段都多。名人的遗言往往给人印象深刻，也理当如此。本书还有一个亮点：我们的救主在回应魔鬼试探的时候说：经上记着说，所引用的都出自这卷书（马太福音 4: 4, 7, 10）。

第一章

摩西对以色列民的告别讲道第一部份从本章开始，一直延续到第四章末尾。本章的前五节经文告诉我们这篇讲道的日期，地点（第 1, 2, 5 节）和时间（第 3-4 节）。摩西在这里提醒众人：I.神应许把迦南地赐给他们（第 6-8 节）。II.神为他们预备审判官（第 9-18 节）。III.众人不信，发怨言，只因听了探子的恶信（第 19-33 节）。IV.神的判决临到他们（第 34 节等）。

重复以色列历史（主前 1451 年）

1 以下所记的是摩西在约旦河东的旷野、疏弗对面的亚拉巴——就是巴兰、陀弗、拉班、哈洗录、底撒哈中间一向以色列众人所说的话。2（从何烈山经过西珥山到加低斯·巴尼亚有十一天的路程。）3 出埃及第四十年十一月初一日，摩西照耶和华藉着他所吩咐以色列人的话都晓谕他们。4 那时，他已经击杀了住希实本的亚摩利王西宏和住以得来、亚斯他录的巴珊王噩。5 摩西在约旦河东的摩押地讲律法说：6「耶和华——我们的神在何烈山晓谕我们说：你们在这山上住的日子够了；7 要起行转到亚摩利人的山地和靠近这山地的各处，就是亚拉巴、山地、高原、南地，沿海

一带迦南人的地，并黎巴嫩山又到幼发拉底大河。8 如今我将这地摆在你们面前；你们要进去得这地，就是耶和華向你们列祖亚伯拉罕、以撒、雅各起誓应许赐给他们和他们后裔为业之地。」

这里说的是：1.摩西给以色列民讲这番话的日期。毫无疑问，当时的听众有很多，在声音能及的范围内挤满了人，特别是众长老和官长以及众人的代表；可能那天是安息日。1.那时安营的地方是在摩押平原（第 1, 5），他们正准备进迦南，与迦南人打仗。但这番话却不是关于打仗的事，不是战略战术，而是关乎众人在神面前的责任；因为他们若保持敬畏神，神就必施恩，保守他们征服迦南：持守信仰是最好的战术。2.那时距离他们出埃及已接近第四十年的年底。神容忍他们四十年（使徒行传 13: 18），他们也担当罪孽四十年（民数记 14: 34），如今即将出现一幅崭新喜人的画面，摩西就重申律法，真是蒙福的迹象。同样地，神和他们在金牛犊的事上起了争执以后，双方和好的第一个可靠迹象就是重新制作法版。神把律法放在我们心里，这是他施恩给我们的最有力的证明和凭据；参考诗篇 147: 19-20。

II.这番话本身。摩西照耶和華藉着他所吩咐的话晓谕他们（第 3 节），不但表示他所说的与先前所吩咐的基本相同，也表示是神吩咐他重申律法。他又是重温，又是勉励，完全是神的指示，是神命定他将这番话传给会众。他从以色列离开西奈山讲起（第 6 节）：1.神吩咐他们拔营起行，开始长征（第 6-7 节）：你们在这山上住的日子够了。此山有火焰（希伯来书 12: 18），生子为奴（加拉太书 4: 24）。神领他们到那里，使他们自卑，在律法面前惊恐，为应许之地作准备。他们在那里住了约有一年，然后说他们住的日子够了，应该出发了。神虽将他的百姓领进苦难之中，领进灵魂的困扰和心灵的痛苦，但他知道他们住多久才算够，必在最合宜的时候，叫他们摆脱奴仆的心，得着儿子的心（罗马书 8: 15）。2.他叫众人展望迦南美地：要到迦南人的地去（第 7 节）；要进去得地为业，这都是你们的。如今我将这地摆在你们面前（第 8 节）。当神吩咐我们在基督徒的路上勇往直前，那就是他把天上的迦南摆在我们面前。

吩咐官长（主前 1451 年）

9「那时，我对你们说：『管理你们的重任，我独自担当不起。10 耶和華—你们的神使你们多起来。看哪，你们今日像天上的星那样多。11 惟愿耶和華—你们列祖的神使你们比如今更多千倍，照他所应许你们的话赐福与你们。12 但你们的麻烦，和管理你们的重任，并你们的争讼，我独自一人怎能担当得起呢？13 你们要按着各支派选举有智慧、有见识、为众人所认识的，我立他们为你们的首领。』14 你们回答我说：『照你所说的行了为妙。』15 我便将你们各支派的首领，有智慧、为众人所认识的，照你们的支派，立他们为官长、千夫长、百夫长、五十夫长、十夫长，管理你们。16「当时，我嘱咐你们的审判官说：『你们听讼，无论是弟兄彼此争讼，是与同居的外人争讼，都要按公义判断。17 审判的时候，不可看人的外貌；听讼不可分贵贱，不可惧怕人，因为审判是属乎神的。若有难断的案件，可以呈到我这里，我就判断。』18 那时，我将你们所当行的事都吩咐你们了。」

摩西在此提醒众人，他们的管理体系很健全，若不是自己搞砸，人人都可安居乐业。美好的律法赐给他们，又有好人受托执行律法，不但体现神的良善，也体现摩西的关怀；看来他提到这点，是要表示自己诚心诚意为他们的利益着想，为接下来所要说的话作铺垫，说明这都是为了他们的益处。他在这段话里表示：

I.他满怀喜乐看着他们生养众多。他承认这是应验了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第 10 节）：你们今日像天上的星那样多；并且求神进一步成就他的应许（第 11 节）：愿神使你们比如今更多千倍。这句祷告词像是在括号里；我们谈论神的事，若插入一句恰到好处的祈祷，那不能算唐突，虔诚的惊叹不会影响话语的连贯性，反倒能起到加强和点缀的作用。摩西的心胸何等广阔，竟然求神使他们增加千倍！我们既不受限于神的能力和良善，为何要受限于自己的信心和盼望呢？我们的信心和盼望岂不该和所应许的一样大吗？当然不能超过所应许的。摩西在这里的祷告以神的应许为准则：唯愿耶和華照他所应许你们的话赐福与你们。那时的人数已是 250 年前下埃及时人数的万倍，为何不能盼望再增加千倍呢？请注意看：他们在法老统治下人数增多，埃及人妒忌他们，视作头疼的事（出埃及记 1: 9），如今在摩西的治理下，人数增多成了令人喜悦的事，乃是用祷告所求来的福份。想到这点，那些想要另立首领回埃及去的人，真该为自己的愚昧而羞愧。

II.他无心垄断治理百姓的尊荣，不愿成为独裁（第9节）。他虽配得那样的尊荣，也有能力担当此任，胜过其他人，但他仍希望有别人协助他一同治理，与他共享尊荣：这麻烦，我独自一人怎能担当得起呢（第12节）？当官是一件麻烦事。摩西虽满有恩赐，仍觉得肩上的担子太重；凡是好官，都感叹自己担子重，都渴望有人协助，也都担心自己力不能胜。

III.他无意提拔自己的亲信，而是让众人自己选举审判官，由他赋予使命，并不随意罢免，只要忠心服事，便可连任。你们要按着各支派选举有智慧、有见识、为众人所认识的，我立他们为你们的首领（第13节）。众使徒也是如此，叫众人选出监督来照管穷人，然后由他们来按立（使徒行传6:3,6）。摩西指示他们要选举有智慧有见识的，表现优异的。以色列民的崛起时间不长，无人可夸耀自己家史悠久，出身高贵，胜过别人；人人都是前不久才离开埃及的为奴之家，可能贫富差别也不大，所以选举首领只能全看智慧、经验和品格。摩西说：“你们要选举在各支派中普遍受人称赞的，我就立他们为首领。”倘若神的工经由别人的手去完成，不用我们的手，只要他们做得好，我们就不可埋怨。

IV.他在这件事上很愿意随众人的意思；这决不是为了讨好他们，但在这种性质的事上，他还是希望征得他们的同意。于是众人一致赞同：照你所说的行了为妙（第14节）。他提到这件事，是为了显明众人日后作乱不满，乃是罪上加罪，因为他们对政府不满，而这政府却是他们自己选出来的。摩西本可让众人满意，关键是他们自己不满意。

V.他不只是让他们高兴，也要他们得造就：

1.他指定品学兼优的人（第15节）：有智慧、为众人所认识的，尽忠职守的，一心为公的。

2.他嘱咐他们（第16-17节）。凡坐上高位的，应当知道自己肩负的重任，并且将来要交账。

（1）要殷勤忍耐。你们听讼，要两边都听，要仔细听，认真听；我们天生两只耳朵，经上说：未曾听完先回答的，便是他的愚昧和羞辱（箴言18:13）。赐教者的舌头和受教者的耳朵，都不可或缺；参考以赛亚书50:4。（2）要公平无偏见：要按公义判断。要就事论事，不可嫌贫爱富；不可允许本地人欺负外地人，也不可允许外地人羞辱或侵吞本地人；不可允许大的压迫或排挤小的，也不可允许小的抢夺或冒犯大的。审判不可瞻徇情面，不可受贿，要公正无私作判决。（3）要有决心有勇气：“不可惧怕人；不可因为害怕人群的喧嚷或有权势之人的威胁，就去作恶。”他还给了他们一个很好的缘由：“因为审判是属乎神的。你们都是神的代理，所行的都是为他，所以行事也要像他；你们都是神的代表，若判断不公平，就是歪曲他的形象。审判是属乎神的，你若行得正，他必保守你；你若行得不正，他必与你算账。”

3.他准许他们把难断的案件呈到他那里，他随时愿意听讼，愿意判断，叫审判官放心，也叫众人放心。有摩西这样值得称赞的人，以色列啊，你是有福的（33:29）！

以色列人在加低斯犯罪（主前1451年）

19「我们照着耶和华—我们神所吩咐的从何烈山起行，经过你们所看见那大而可怕的旷野，往亚摩利人的山地去，到了加低斯·巴尼亚。20我对你们说：『你们已经到了耶和华—我们神所赐给我们的亚摩利人之山地。21看哪，耶和华—你的神已将那地摆在你面前，你要照耶和华—你列祖的神所说的上去得那地为业；不要惧怕，也不要惊惶。』22你们都就近我来说：『我们要先打发人去，为我们窥探那地，将我们上去该走何道，必进何城，都回报我们。』23这话我以为美，就从你们中间选了十二个人，每支派一人。24于是他们起身上山地去，到以实各谷，窥探那地。25他们手里拿着那地的果子下来，到我们那里，回报说：『耶和华—我们的神所赐给我们的是美地。』26「你们却不肯上去，竟违背了耶和华—你们神的命令，27在帐棚内发怨言说：『耶和华因为恨我们，所以将我们从埃及地领出来，要交在亚摩利人手中，除灭我们。28我们上哪里去呢？我们的弟兄使我们的心消化，说那地的民比我们又大又高，城邑又广大又坚固，高得顶天，并且我们在那里看见亚纳族的人。』29我就对你们说：『不要惊恐，也不要怕他们。30在你们前面行的耶和华—你们的神必为你们争战，正如他在埃及和旷野，在你们眼前所行的一样。31你们在旷野所行的路上，也曾见耶和华—你们的神抚养你们，如同人抚养儿子一般，直等你们来到这地方。』32你们在这事上却不信耶和华—你们的神。33他在路上，在你们前面行，为你们找安营的地方；夜间在火柱里，日间在云柱里，指示你们所当行的路。』34「耶和华听见你们这话，就

发怒，起誓说：35『这恶世代的人，连一个也不得见我起誓应许赐给你们列祖的美地；36惟有耶孚尼的儿子迦勒必得看见，并且我要将他所踏过的地赐给他和他的子孙，因为他专心跟从我。』37耶和華為你们的缘故也向我发怒，说：『你必不得进入那地。38伺候你、嫩的儿子约书亚，他必得进入那地；你要勉励他，因为他要使以色列人承受那地为业。39并且你们的妇人孩子，就是你们所说、必被掳掠的，和今日不知善恶的儿女，必进入那地。我要将那地赐给他们，他们必得为业。40至于你们，要转回，从红海的路往旷野去。』41「那时，你们回答我说：『我们得罪了耶和華，情愿照耶和華—我们神一切所吩咐的上去争战。』于是你们各人带着兵器，争先上山地去了。42耶和華吩咐我说：『你对他们说：不要上去，也不要争战；因我不在你们中间，恐怕你们被仇敌杀败了。』43我就告诉了你们，你们却不听从，竟违背耶和華的命令，擅自上山地去了。44住那山地的亚摩利人就出来攻击你们，追赶你们，如蜂拥一般，在西珥杀退你们，直到何珥玛。45你们便回来，在耶和華面前哭号；耶和華却不听你们的声音，也不向你们侧耳。46于是你们在加低斯住了许多日子。』

摩西在此详细回顾了一个致命的转折点：他们在迦南地的边缘犯了罪，惹怒了神，与征服迦南的荣耀和拥有迦南的喜悦失之交臂，不得不急急转回，并且倒毙旷野。这个值得纪念的故事记载在民数记第13-14章，但这里仍有许多细节在民数记没有提到。

I.他提醒他们，当时正从何烈山向加低斯·巴尼亚挺进（第19节），经过那大而可怕的旷野。他专门提到这点：1.为的是叫他们意识到神大大恩待他们，引导他们穿过大旷野，保守他们在可怕的旷野免受伤害。我们想起以往的危难，就当感谢神的拯救。2.为的是突显那些心怀不满、想要穿过旷野回埃及去之人的愚昧；这些人走回头路，抛弃了神的引领，别指望神给他们引路。

II.他向他们指出，当时离迦南已经很近了（第20-21节）。他以得胜的语气告诉他们：看哪，你的神已将那地摆在你面前，你们要上去得那地为业。他让他们明白，当时距离安居乐业只有一步之遥，他们却是自己锁上了门，更显得罪上加罪。假冒为善的人越是离神的国不远了（马可福音12：34），却进不去，就越要永远灭亡。

III.他责备他们派探子去打探；这点在民数记没有提到，那里说（民数记13：1-2）是耶和華打发他们去的，但这里却说是众人先提出要求，神允许他们，任凭他们按自己的计谋行事：你们说：我们要先打发人去（第22节）。摩西已经把神的话告诉他们（第20-21节），但他们却无心信靠，相信人的计谋过于神的智慧，宁可要烛光，不要日光，仿佛有神在前面行还不够，还要派人在前面行。

IV.他重复探子带回的消息，说他们去打探的地果然是美地（第24-25节）。神所应许的福份果然极为可贵，令人向往，就连不信的人也这样说：从未有人见了圣地却不承认是美地。但他们夸大其词，说不可能征服迦南（第28节），好像出兵攻打是枉费心机：那地的民比我们又大又高，想要包围也是枉费心机：那地的城邑高得顶天；用这样的比喻真是用心险恶，不但使众人灰心，也埋怨天上的神，仿佛那地的民有能力抵挡神，像那些造巴别塔的，塔顶通天（创世记11：4）。唯有神的恩惠所环绕、所保护的地方，才能算得上高得顶天。

V.他说他竭力为众人打气，而他们的弟兄却说了很多泄气话（第29节）：我就对你们说：不要惊恐。摩西苦口婆心劝说众人，希望平息骚乱，面向迦南。他保证神与他们同在，必住在他们当中，必为他们争战（第30节）。为了证明神有能力胜过敌人，他叫众人回想神在埃及的作为，那时的敌人在各方面都比他们强，最后却仍低头，不得不让步（第30节）。为了证明神的良善，证明他刻意善待他们，他叫众人回想在旷野所见的（第31，33节），一路上蒙神的眼目看顾，有云柱火柱的引领（引领他们起行，也引领他们安营），神恩典的膀臂将他们抱起，何等慈祥，好比养育之父抱吃奶的孩子。神如此仁至义尽，怎能还有不信的余地呢？还是说他们真是世上最不知感恩的民？眼见神多次证明他的良善，他们仍在试探的时候硬着心（希伯来书3：8）。摩西曾经埋怨神吩咐他把他们抱在怀里，如养育之父抱吃奶的孩子（民数记11：12），但他在此承认，把他们抱起来的是神；也许使徒行传13：18指的也是这件事，那里说神在旷野抚养他们，也可译作容忍他们。

VI.他指责众人在这件事上犯了罪。尽管当时都是新一代，但他仍指责他们犯罪：你们违背，你们发怨言；因为这些人当中，有些当时也在场，虽都在二十岁以下，或许也参与了暴乱；其余的继承了父辈的恶，因他们的缘故受刑罚。请注意看他指责他们什么：1.不顺服，违背神的命令：你们却不肯上去，竟违背了神的命令（第 26 节）。拒不接受神的恩惠，就实在是违背他的权柄。2.对神的良善心怀抵触。他们卑鄙地认为：耶和华因为恨我们，所以将我们从埃及地领出来（第 27 节）。真是何等荒唐，何等忘恩负义，满腹牢骚！3.归根到底就是不信：你们在这事上却不信耶和华—你们的神（第 32 节）。违背神的命令，不相信他的权能和良善，这些都源自不相信他的话。不相信永恒真理的神，真是可悲！

VII.他重申给他们的判决；当时人人都看见这判决已经执行。1.众人被判要死在旷野，除了迦勒和约书亚，没有人可以进迦南（第 34-38 节）。他们不得不长期漂流在旷野，直到大多数渐渐死去，唯有年轻的存留。就这样，他们不能进入安息是因为不信的缘故了（希伯来书 3: 19）。他们不能进迦南，不是因为干犯律法，不是金牛犊，而是不信那预表福音恩典的应许，说明导致我们灭亡的，不是一般的罪，而是不信；不信乃是抗拒良药的罪。2.后来摩西被激怒，说了不该说的话，神极不喜悦：耶和华为你们的缘故也向我发怒（第 37 节）。老的都要死去，摩西也不能幸免。因着众人的不信，营门大开，死就进来，连摩西也受了连累。3.不过忿怒中仍有怜悯。（1）摩西虽不能领他们进迦南，约书亚却可以（第 38 节）：你要勉励他，不然他见摩西被沉重的担子压倒，就必灰心；要向他保证，神既将他兴起，他就必能成就：他要使以色列人承受那地为业。就这样，律法既因肉体软弱，有所不能行的（罗马书 8: 3），但耶稣乃是我们的约书亚，是他引进了更美的指望（希伯来书 7: 19）。（2）那一代人虽不能进迦南，下一代却可以（第 39 节）。他们因列祖的缘故蒙拣选，他们的子孙却没有因他们的缘故被拒绝。正是：怜悯原是向审判夸胜（雅各书 2: 13）。

VIII.他提醒他们当时众人何等愚昧，试图扭转神的判决，但已经太迟了。1.试图在具体的事上改变做法；原先拒绝上迦南地去，如今却说愿意去，并且急急忙忙拿起武器去打仗（第 41 节）。同样地，在门被关上、恩典不再的那日，必有人站在门外叩门。但这表面上像是悔改，实际上是另一场叛乱。神藉着摩西禁止他们出兵（第 42 节）：你们却擅自上山地去（第 43 节），刚刚轻看神的应许，现在又轻看神的警告，仿佛被一种逆反心理所控制；结果果然吃了败仗（第 44 节）：被追赶，被杀退；只因惹怒神离开他们，立即吃败仗，便学了功课，深知若持守在神的爱中，就必得胜。2.试图藉着祈祷和眼泪，使神收回成命：你们便回来，在耶和华面前哭号（第 45 节）。百姓烦躁不安、与神争论的时候，也是彻夜哭号（民数记 14: 1），但那是悖逆的眼泪，这里却是在耶和华面前悔改谦卑的眼泪。注意：不知足的眼泪流了还会流，世俗的忧愁是叫人死，只能生出懊悔来；而依着神的意思忧愁却不同，结果是欢喜（哥林多后书 7: 9-11）。但众人再哭，也无济于事。耶和华却不听你们的声音，只因你们不听他的；号令已出，他们就像是以扫，虽然号哭切求，也没有回转的余地（希伯来书 12: 16-17）。

第二章

摩西在本章继续重温以色列民在前往迦南的路上按神的旨意所发生的事；但没有记录走回头路的那段枯燥乏味的经历；荒废了将近三十八年，默默走过，不堪回首；故事来到这里，他们已经面向迦南（第 1-3 节），逼近那里的民；关于这些民，神在此指示他们：I.哪些国的人不可为难。1.不可为难以东人（第 4-8 节）。2.不可为难摩押人（第 9 节）；并简述摩押人和以东人的历史（第 10-12 节）。这里还提到他们过撒烈溪（第 13-16 节）。3.不可为难亚扪人，并简单介绍那一带（第 17-23 节）。II.哪些国应该出兵攻打征服。要先攻打亚摩利人的王西宏（第 24-25 节）。于是：1.他们寻得良机与他争战（第 26-32 节）。2.神使他们大获全胜（第 33 节等）。

以扫和罗得的后裔幸免（主前 1451 年）

1「此后，我们转回，从红海的路往旷野去，是照耶和华所吩咐我的。我们在西珥山绕行了许多日子。2 耶和华对我说：3『你们绕行这山的日子够了，要转向北去。4 你吩咐百姓说：你们弟兄以扫的子孙住在西珥，你们要经过他们的境界。他们必惧怕你们，所以你们要分外谨慎。5 不可与他们争战；他们的地，连脚掌可踏之处，我都不给你们，因我已将西珥山赐给以扫为业。6 你们

要用钱向他们买粮吃，也要用钱向他们买水喝。7 因为耶和华—你的神在你手里所办的一切事上已赐福与你。你走这大旷野，他知道了。这四十年，耶和华—你的神常与你同在，故此你一无所缺。』

这里：I. 简述以色列在旷野的漫长岁月：我们在西珥山绕行了许多日子（第 1 节）。他们在西珥旷野漂流了将近三十八年，可能在一些地方，一住就是好几年；神一方面借此管教他们，因为他们不信，发怨言；另一方面：1. 是预备他们进迦南，叫他们因犯罪而自卑，学会治死自己的情欲，跟随神，以神为自己的安慰。改造灵魂顺应天堂，这是很花时间的事，必须长期操练。2. 是预备迦南人的灭亡。在这段时间里，他们的恶贯满盈，虽有空间本可悔改，但他们变本加厉，心里刚硬。以色列军队一开始受挫，后来又在旷野受困多年，迦南人就心高气傲，以为不再有危险；这样就使得以色列人的下次进攻显得更可怕。

II. 神吩咐他们向迦南进发。神虽与他们相争多年，必不永远相争（以赛亚书 57: 16）；以色列虽不得不长期等待，拯救和复兴终必来到：因为这默示有一定的日期，快要应验，并不虚谎（哈巴谷书 2: 3）。

III. 神吩咐他们不可为难以东人。

1. 不可敌视他们，不可当他们是敌人：不可与他们争战（第 4-5 节）。（1）以色列人逼近，以东人惊惶，但不可趁机袭击他们：“他们必惧怕你们，因他们知道你们的实力和人数，也知道大能的神为你们而战；但不可因为他们惧怕，唾手可得，就前去攻打；你们要分外谨慎。”我们要格外谨慎，约束自己的心，不可倚强凌弱。这里的警示也可能是给众首领的，不但自己不可骚扰以东人，也要约束士兵不可骚扰他们。（2）以东人曾经得罪了以色列人，不准他们经过以东地界（民数记 20: 21），但不可向他们报仇。就这样，神尚未带领以色列人消灭迦南的敌人，先叫他们学会饶恕以东的敌人。（3）不可侵占以东人的领土：以东人已经定居在西珥山，不可以神的圣约和神的作为为由随意抢夺。主权和恩典是两码事。属神的以色列自有自己的佳美之地，不可只顾自己独居境内（以赛亚书 5: 8）。

2. 要和他们做买卖，向他们买粮吃，买水喝，按价付钱（第 6 节），不可把信仰当成不义的外衣。理由是（第 7 节）：“神已经赐福给你们，你们从来都不缺乏；（1）你们不必乞讨，不必欠以东人的人情，有丰富赐福的神可以仰望。你们有足够的财力支付一切所需要的（感谢神的赐福！）；得了财物就要用，用起来就要欢喜，不可白占以东人的便宜。（2）所以不可偷窃。你们经历了神的关怀，坚信将来他也必大大关怀你们，就不可想别的歪点子。要凭信心而活，而不是凭刀剑而活。”

8 「于是，我们离了我们弟兄以扫子孙所住的西珥，从亚拉巴的路，经过以拉他、以旬·迦别，转向摩押旷野的路去。9 耶和华吩咐我说：『不可扰害摩押人，也不可与他们争战。他们的地，我不赐给你为业，因我已将亚珥赐给罗得的子孙为业。』10（先前，有以米人住在那里，民数众多，身体高大，像亚纳人一样。11 这以米人像亚纳人；也算为利乏音人；摩押人称他们为以米人。12 先前，何利人也住在西珥，但以扫的子孙将他们除灭，得了他们的地，接着居住，就如以色列在耶和华赐给他为业之地所行的一样。）13 现在，起来过撒烈溪！于是我们过了撒烈溪。14 自从离开加低斯·巴尼亚，到过了撒烈溪的时候，共有三十八年，等那世代的兵丁都从营中灭尽，正如耶和华向他们所起的誓。15 耶和华的手也攻击他们，将他们从营中除灭，直到灭尽。16 「兵丁从民中都灭尽死亡以后，17 耶和华吩咐我说：18 『你今天要从摩押的境界亚珥经过，19 走近亚扪人之地，不可扰害他们，也不可与他们争战。亚扪人的地，我不赐给你们为业，因我已将那地赐给罗得的子孙为业。』20（那地也算为利乏音人之地，先前利乏音人住在那里，亚扪人称他们为散送冥。21 那民众多，身体高大，像亚纳人一样，但耶和华从亚扪人面前除灭他们，亚扪人就得了他们的地，接着居住。22 正如耶和华从前为住西珥的以扫子孙将何利人从他们面前除灭、他们得了何利人的地、接着居住一样，直到今日。23 从迦斐托出来的迦斐托人将先前住在乡村直到迦萨的亚卫人除灭，接着居住。）

这里要注意的是摩西在谈到以东人的时候（第 8 节），称他们是：我们弟兄以扫的子孙。他们虽对以色列人不仁，拒绝让他们经过地界，但他仍以弟兄相称。同样地，亲人若对我们不义，我们仍要有亲情，不可找机会对他们不仁。这几节经文说的是：

I. 摩西描述这几个国家的来源：摩押人，以东人和亚扪人。我们从他先前的故事中已知这些人是谁的后代；这里主要说他们如何定居在这一带；他们都不是原居民。1. 摩押人所住的地区，曾经属于一个巨人的部落，叫做以米人（意思是可怕的人），像亚衲族人那样高大，也许比亚衲族的人还要强悍（第 10-11 节）。2. 同样地，以东人从西珥山攻打何利人，夺了他们的地（第 12, 22 节），创世记 36: 20 曾经提到。3. 亚扪人的地盘原先住着巨人，叫做散送冥，意思是狡猾的人，或恶人（第 20-21 节），可能就是创世记 14: 5 里提到的苏西人。他用了一个十分古老的例子来说明这一切：迦斐托人（与非利士人同宗；创世记 10: 14）把亚卫人赶出家园，占了他们的地（第 23 节）。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主教¹认为，这里提到被赶出去的亚卫人，后来在亚述定居下来，就是出现在列王纪下 17: 31 的亚瓦人。这些民族的蜕变记在这里：（1）说明洪水以后世界上人口激增，到了一个程度，各家族的土地不够用（至少在世界部份地区是如此），只好把别人赶出家园。（2）说明快跑的未必能赢；力战的未必得胜（传道书 9: 11）。巨人被普通人赶出去，可能这些巨人和洪水以前的巨人一样（创世记 6: 4），都是不虔不敬，恃强凌弱，招致神的审判，力量再大也抵挡不住。（3）说明世上的财物飘忽无定，频繁易主；古时如此，将来也必如此。家族衰败，产业就转给家族兴旺的；这些东西少有一贯性，延续性。（4）如今以色列民即将夺取迦南，摩西意在鼓励他们克服困难；他把这些被征服了的巨人比作亚衲族人，是要说明那些害怕亚衲族人的，都是因为不信的缘故（第 11, 21 节）。既然神按他的旨意为摩押人和亚扪人成就了大事，那么他更要按他的应许为他的子民以色列人成就大事。

II. 以色列人向迦南地进发。他们转向摩押旷野的路去（第 8 节），然后过撒烈溪（也可能是撒烈谷）（第 13 节）；摩西在此提到神向他们所说的话应验了：在西奈山被数点的，无人能看见神所应许的地（民数记 14: 23）。按照这个判决，如今他们开始向迦南挺进，已经能看见那地，摩西就专门提到当时的人都已倒毙，无一人存留（第 14 节）。按常理来说，经过三十八年，新一代起来，旧的一代仍会有余剩的人，但这里却都是崭新的一代，除了迦勒和约书亚，无人幸存：果然是耶和華的手攻击他们（第 15 节）。神若伸手攻击，人就必销化，直到被吞灭。请注意看：所有能打仗的勇士，所有能吃苦耐劳、并在与埃及人作战中积累了丰富经验的老兵从民中都灭尽死亡以后（第 16 节），神才呼召他们进军迦南；征服迦南由在旷野训练出来的新一代人来完成，就更显得能力属乎神，不属乎人。

III. 神告诫他们不可为难摩押人和亚扪人，不可抢夺他们的产业，也不可骚扰他们：不可扰害摩押人，也不可与他们争战（第 9 节）。虽然摩押人阴谋加害于以色列（民数记 22: 6），但以色列不可加害于他们。别人伤害我们，并不意味着我们有理由伤害他们。为何不可为难摩押人和亚扪人呢？1. 因为他们是罗得的子孙（第 9, 19 节），就是义人罗得，他在所多玛守住了自己的正直。注意：在这个世界上，子孙往往得益于祖先的虔诚：正直人的后裔虽败坏，也往往在今生享福。2. 因为他们所居住的地是神赐给他们的，不是给以色列的。连恶人都有土地所有权，不可干犯。稗子要留在地里，不可拔出，直到收割的时候。神把属世的福份给了恶人，说明这些都不是最美的，他为自己的儿女预备了更美的福份。

摩押人的历史（主前 1451 年）

24 你们起来前往，过亚嫩谷；我已将亚摩利人希实本王西宏和他的地交在你手中，你要与他争战，得他的地为业。25 从今日起，我要使天下万民听见你的名声都惊恐惧怕，且因你发颤伤恸。」26 「我从基底莫的旷野差遣使者去见希实本王西宏，用和睦的话说：27 『求你容我从你的地经过，只走大道，不偏左右。28 你可以卖粮给我吃，也可以卖水给我喝，只要容我步行过去，29 就如住西珥的以扫子孙和住亚珥的摩押人待我一样，等我过了约旦河，好进入耶和華—我们神所赐给我们的地。』30 但希实本王西宏不容我们从他那里经过；因为耶和華—你的神使他心中刚硬，性情顽梗，为要将他交在你手中，像今日一样。31 耶和華对我说：『从此起首，我要将西宏

¹西蒙·帕特里克（1626-1707）：英国神学家，主教。

和他的地交给你；你要得他的地为业。』32 那时，西宏和他的众民出来攻击我们，在雅杂与我们交战。33 耶和华—我们的神将他交给我们，我们就把他和他的儿子，并他的众民，都击杀了。34 我们夺了他的一切城邑，将有人烟的各城，连女人带孩子，尽都毁灭，没有留下一个。35 惟有牲畜和所夺的各城，并其中的财物，都取为自己的掠物。36 从亚嫩谷边的亚罗珥和谷中的城，直到基列，耶和华—我们的神都交给我们了，没有一座城高得使我们不能攻取的。37 惟有亚扪人之地，凡靠近雅博河的地，并山地的城邑，与耶和华—我们神所禁止我们去的地方，都没有挨近。」

神在前面试炼他百姓的自制力，禁止他们为难摩押人和亚扪人，他们果然悄悄而过，尽管实力占优，在经过那肥沃土地时没有发动攻击；于是神在此奖赏他们的顺服，将亚摩利人的王西宏的领地赐给他们为业。若能谨守遵行神所禁止的，就必得着神所应许的；凡顺服的，虽表面看起来有所不能得的，到头来都不吃亏。不侵犯别人，神必赏赐你。

I. 神吩咐他们出兵夺取希实本王西宏的领地（第 24-25 节）。神在当时随己意分定各国疆界，但这样的事，如今不可指望，也不可以为借口。关于神的吩咐，请注意看：1. 神虽确保他们必得着那地，但他们仍当激发自己，杀败敌人。神所赐的，我们要努力得着。2. 神应许在他们出去打仗时必为他们而战：你们出去得地的时候，我要使天下万民听见你的名声都惊恐惧怕。神必叫仇敌丧胆，因而消灭他们，他必兴旺以色列，因而叫他们的仇敌惊恐惧怕。参考出埃及记 15: 14。

II. 摩西派友好使者去见西宏，只求借路经过，保证他的领土不受骚扰，并且这么多人经过，必大有助于那里的商贸（第 26-29 节）。神吩咐他攻打西宏，但摩西派使者去，并不是违背神的意思，也不是讨好西宏；这其中无疑也是神的指示，虽是神使西宏的心刚硬，但他仍要灭亡，并且没有借口。这也体现了神做事的法则，他把福音传给一些人，却不给他们相信福音的恩德。

III. 西宏率先开战（第 32 节）；神使他性情顽梗（第 30 节），看不见关乎他平安的事，难免落入以色列的手里。若有人为难神的百姓，到头来都是为难自己；有时神叫他的仇敌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参考弥迦书 4: 11-13；启示录 16: 14。

IV. 以色列人获胜。1. 他们用刀杀尽亚摩利人，将男女孩童尽都毁灭（第 33-34 节）；他们这样做，俨然是神忿怒的行刑者；亚摩利人的罪孽已经满盈（创世记 15: 16），存留得越久，最后追讨得也越厉害。这是个当灭的国。他们死了，不是作为以色列的敌人，而是作为祭物献给公义的神，以色列则作为神国的祭司，成了献祭的器皿。所以，这件事极为特殊，不可成为滥杀无辜的军事行动的先例。那不怜悯人的，也要受无怜悯的审判（雅各书 2: 13）。2. 他们夺了亚摩利人的一切：城邑（第 34 节），财物（第 35 节）和土地（第 36 节）。正是：罪人为义人积存资财（箴言 13: 22）。以色列人如今进入了全新的世界。他们当中大多数出生并且生活在漫漫无边的旷野，不知道何为城邑，何为田野，没有房屋居住，也不种也不收；如今瞬间成了这一带的主人，不论是城邑还是乡村，都如此美好，真是不枉久等，何况还有更大的福份等着他们。成圣的灵魂一旦离开这个世界的旷野，来到更美的家乡，就是在天上的，那座有根基的城（希伯来书 11: 10, 16），这种改变必更令人雀跃。

第三章

摩西在本章：I. 谈到他们打败巴珊王噩，夺了他的地（第 1-11 节）。II. 谈到把刚刚夺来的地分给两个半支派（第 12-17 节），并立下一定的条件和限制（第 18-20 节）。III. 谈到鼓励约书亚把刚开始的光荣战役进行下去（第 21-22 节）。IV. 谈到摩西请求过河进迦南（第 23-25 节），虽未蒙应允，却得了相等的应允（第 26 节等）。

打败西宏和噩（主前 1451 年）

1 「以后，我们转回，向巴珊去。巴珊王噩和他的众民都出来，在以得来与我们交战。2 耶和华对我说：『不要怕他！因我已将他和他的众民，并他的地，都交在你手中；你要待他像从前待住希实本的亚摩利王西宏一样。』3 于是耶和华—我们的神也将巴珊王噩和他的众民都交在我们手中；我们杀了他们，没有留下一个。4 那时，我们夺了他所有的城，共有六十座，没有一座城不被我们所夺。这为亚珥歌伯的全境，就是巴珊地噩王的国。5 这些城都有坚固的高墙，有门有

1. 此外还有许多无城墙的乡村。6 我们将这些都毁灭了，像从前待希实本王西宏一样，把有人烟的各城，连女人带孩子，尽都毁灭；7 惟有一切牲畜和城中的财物都取为自己的掠物。8 那时，我们从约旦河东两个亚摩利王的手将亚嫩谷直到黑门山之地夺过来 9（这黑门山，西顿人称为西连，亚摩利人称为示尼珥），10 就是夺了平原的各城、基列全地、巴珊全地，直到撒迦和以得来，都是巴珊王噩国内的城邑。11（利乏音人所剩下的只有巴珊王噩。他的床是铁的，长九肘，宽四肘，都是以人肘为度。现今岂不是在亚扪人的拉巴吗？）」

我们在此见到又一国被交在以色列手里，就是巴珊；经上提到征服西宏，往往也一起提到征服噩，因为这两场胜仗都是以色列得胜的开端（诗篇 135: 11; 136: 19-20）。感谢赞美神！

I. 制伏强大的噩。1. 噩强大得很，乃是巨人所剩下的后裔（第 11 节）；他力大无比，亚扪人保存了他的铁床，作为稀有的纪念品，在他们的主要城邑展示。他用铁床，仿佛木床不保险，他的体重可想而知；从铁床的尺寸也可想象他的身高：长九肘，宽四肘，假如每肘为半米（一些学者认为超过半米），这铁床就是长四米半，宽两米；假如铁床比他高出一米，那么他应该是三米半的身高，约为正常人的两倍，其它尺寸也都是两倍；但他们却打败了他（第 3 节）。注意：神若替他百姓出头，巨人不过如蚱蜢一般。再强大的人，也不是全能者的对手。噩的军队很强大，他统管六十座坚固城，还有许多没有城墙的乡村（第 5 节）。但在属神的以色列面前，这一切也都不算什么，因为他们带着使命而来，要消灭他们。2. 他勇敢得很：出来与以色列交战（第 1 节）。西宏战败，噩居然不吸取教训，不派使者求和，反倒相信自己的能力，终因心里刚硬，导致灭亡。注意：若有人见神的审判临到别人，却不醒悟，仍与天作对，那么类似的审判也必快快临到他们；参考耶利米书 3: 8。神吩咐摩西不要惧怕（第 2 节）。摩西信心坚固，不需要这样的提醒，但也许百姓有此需要，于是神再次给他们打气：“我要将他交在你手中；不是救你脱离他的手，不致被他消灭，而是把他交在你手里，把他消灭，叫他付代价，因他率先出击。”神还说：你要待他像从前待西宏一样，表示他们应当因先前的胜仗受鼓舞，相信神必叫他们再胜；他是神，永不改变。

II. 夺取令人向往的巴珊。他们夺了他所有的城（第 4 节），又夺了一切掳物（第 7 节），尽数占为己有（第 10 节）。这样一来，他们就拥有了约旦河以东的所有肥沃土地，从亚嫩谷直到黑门山（第 8 节）。神使他们夺取这些土地，不只是为了鼓励以色列民攻取迦南，也是为了使摩西在临死前得到满足。他虽不能活着看见他们得胜，定居迦南，神却使他看见了一点征兆。同样地，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直等到神的产业被赎（以弗所书 1: 14）。

分配被征服之地（主前 1451 年）

12「那时，我们得了这地。从亚嫩谷边的亚罗珥起，我将基列山地的一半，并其中的城邑，都给了流便人和迦得人。13 其余的基列地和巴珊全地，就是噩王的国，我给了玛拿西半支派。亚珥歌伯全地乃是巴珊全地；这叫做利乏音人之地。14 玛拿西的子孙睚珥占了亚珥歌伯全境，直到基述人和玛迦人的交界，就按自己的名称这巴珊地为哈倭特·睚珥，直到今日。15 我又将基列给了玛吉。16 从基列到亚嫩谷，以谷中为界，直到亚扪人交界的雅博河，我给了流便人和迦得人，17 又将亚拉巴和靠近约旦河之地，从基尼烈直到亚拉巴海，就是盐海，并毗斯迦山根东边之地，都给了他们。18「那时，我吩咐你们说：『耶和华—你们的神已将这地赐给你们为业；你们所有的勇士都要带着兵器，在你们的弟兄以色列人前面过去。19 但你们的妻子、孩子、牲畜（我知道你们有许多的牲畜）可以住在我所赐给你们各城里。20 等到你们弟兄在约旦河那边，也得耶和华—你们神所赐给他们的地，又使他们得享平安，与你们一样，你们才可以回到我所赐给你们为业之地。』

摩西在前面谈到这片土地如何被征服，这里又谈到流便人、迦得人和玛拿西半支派的人如何在此定居；故事记载在民数记第 32 章。这里是重温那段故事。1. 摩西具体提到每个支派所分到的地区，特别是分给玛拿西半个支派的地；这个支派一分为二值得注意。约瑟的子孙分为以法莲和玛拿西，玛拿西又分作两半，一半在约旦河这边，另一半在河的对岸；而在约旦河东的又再分为两个家族，各有自己的分地：睚珥（第 14 节）和玛吉（第 15 节）。也许雅各预言该支派为小，是应验在他们分了又分（创世记 48: 19）。请注意看巴珊在此称为利乏音人之地，因为该地曾落在

巨人手里，而噩是最后一个。看来这些巨人失去土地，被连根拔起，先于别的国；自恃有力气有身量的，往往树敌太多，虽在活人之地使勇士惊恐（以西结书 32: 27），还是被杀，下到坑里。2.他重温赐给他们土地的条件，是先前已经约定的（第 18-20 节）。就是他们要派遣一支精锐部队过约旦河，在攻打迦南的时候当先锋，直到看见兄弟支派都像他们那样，分到各自的地，才可回家定居（尽管在战争的后期，冬天的时候曾回去休整过一段日子）。由此他们要学会各人不要单顾自己的事，也要顾别人的事（腓立比书 2: 4）。以色列人不可自私，不可将个人利益放在集体利益之上。我们得了安息，要渴望见到弟兄也得安息，并且要尽己之力帮助他们得安息；我们生来不是为自己，而是互为肢体。义人不会只因家人兴旺就过份喜乐，除非他看见平安归于以色列（诗篇 128: 6）。

任命约书亚为摩西的接班人（主前 1451 年）

21 那时我吩咐约书亚说：『你亲眼看见了耶和华—你神向这二王所行的；耶和华也必向你所要去的各国照样行。22 你不要怕他们，因那为你争战的是耶和华—你的神。』23 「那时，我恳求耶和华说：24 『主耶和华啊，你已将你的大力大能显给仆人看。在天上，在地下，有甚么神能像你行事、像你有大能的作为呢？25 求你容我过去，看约旦河那边的美地，就是那佳美的山地和黎巴嫩。』26 但耶和华因你们的缘故向我发怒，不应允我，对我说：『罢了！你不要向我再提这事。27 你且上毗斯迦山顶去，向东、西、南、北举目观望，因为你必不能过这约旦河。28 你却要嘱咐约书亚，勉励他，使他胆壮；因为他必在这百姓前面过去，使他们承受你所要观看之地。』29 于是我们住在伯·毗珥对面的谷中。』

这里说的是：I.摩西鼓励接续他管理百姓的约书亚（第 21-22 节），吩咐你他不要惧怕。年迈的，事奉神有经验的，应当尽己所能，坚固年轻人的手，鼓励他们开始事奉。他要他思想两件事：1. 神的作为。约书亚眼见神帮助以色列彻底击败两个王，因而应该相信耶和华也必向各国照样行。他不但要相信耶和华有能力如此行，因他的膀臂不缩短，也要相信他愿意如此行，因他的旨意不改变；他开始，也必成全；至于神，他的道是完全的（诗篇 18: 30）。这是约书亚亲眼所见。我们看见神彰显他的智慧、能力和良善越多，就越不应该惧怕血气之辈能把我们怎么样（诗篇 54: 4）。2.神的应许。耶和华—你的神必为你争战；有万军之耶和华为你而战，就必获胜。神若帮助我们，谁能敌挡我们呢（罗马书 8: 30）？谁能胜过我们呢？倘若我们战战兢兢跟随首领，那是给首领丢脸。

II.摩西为自己祷告，神回应他的祷告。

1.他所求的是：神若许可，他希望在以色列人前面过约旦河，进入迦南。他既已鼓励约书亚为以色列而战，并且已知他就是以色列的首领，不由得产生了很强烈的愿望，很想自己也过约旦河，但这不是冲动不耐烦的怨言，也不是抱怨自己受刑过重，而是谦卑求神开恩，收回成命。我恳求耶和华。注意：任何不敢凭信心向神求的愿望，我们心里都不可有；只要愿望纯洁，就应当摆在神的面前。我们得不着，是因为我们不求（雅各书 4: 2）。请注意看：

（1）他祈求的依据有两点：[1.]神为以色列所行的，使他大大经历了神的良善：“你已将你的大力大能显给仆人看。耶和华啊，你已经开始的作为，求你成全。你让我看见了你的荣耀，打败了这两个王；我看在眼里，心里充满惊讶和感恩。啊！我的王啊！求你让我再次看见我神的作为。这件大事必继续下去，直到成全；求你让我有幸亲眼目睹。”注意：我们看见神彰显他的荣耀越多，就越想看。耶和华的作为本为大，凡喜爱的都必考察（诗篇 111: 2），都必多多考察。[2.]他因所看见的，心里深受感动：在天上，在地下，有甚么神能像你行事、像你有大能的作为呢？我们眼见神的智慧、权能和良善，越是心里感动，就越能预备自己有更多的发现。凡因神的作为称颂他的，都必看见他的作为。摩西很久以前在谈到神和他的作为时也曾说过类似的话（出埃及记 15: 11），如今他还是这样的心志，就是：神的作为无可比（诗篇 86: 8）。

（2）他的祈求：求你容我过去（第 25 节）。神说过他不能过去；但他还是想过去；他不知道神的判决是无条件的；神在怒中起誓，不让百姓进去，对他却没有起誓。希西家祈求多活几年，大卫求神让他的孩子存活；二人祈求，都是在接到判决之后；希西家蒙了允准，大卫却没有。摩西想起他曾迫切祷告，使得神没有将忿怒倒在以色列身上（出埃及记 32: 14）。这次为何不能盼望

再次蒙垂听呢？求你容我过去，看那边的美地。他没有说：“求你容我过去，在那里当王。”他不求自己的荣誉，心甘情愿将管理的职责交给约书亚；他所求的是：“求你容我过去，亲眼看见你恩待以色列，我相信应许之地是美地，求你容我看一眼。”他说起迦南，是何等心驰神往：美地！佳美的山地！注意：人若明白神恩惠的价值，便可指望得着并享受神的恩惠。他说那佳美山地，指的是什么，我们可在诗篇 78: 54 看见，那里说以色列的神带他们到自己圣地的边界，到他右手所得的这山地，明显说的是整个迦南地，但却是定睛在圣所，就是那荣耀的所在。

2. 神回应他的祈祷，其中又有怜悯，又有审判，使摩西得以歌颂神的怜悯，也歌颂神的审判。

(1) 神没有应允他的请求，其中有审判，还带有一点怒气：耶和华因你们的缘故向我发怒（第 26 节）。百姓犯罪，神不但看见，也很不悦；即便蒙拯救脱离了神将来的忿怒，今世仍要领教神忿怒的兆头，心中向往的某些恩惠仍有可能得不到。神是满有恩典、满有慈爱的父，但儿女做错了事，他也会发怒，他们心里所向往、口里所呼求的许多事，他也会拒绝。但他向摩西发怒，为什么说是因以色列的缘故呢？[1.]可能是他们导致了摩西犯罪；参考诗篇 106: 32-33。[2.]可能是在摩西最不可或缺的时候将他取去，是斥责全以色列民，刑罚他们的罪。[3.]也可能是为他们的缘故，告诫他们要谨慎，任何时候都不可说出冲动不信的话，惹怒神，摩西的过犯就是例子；这些事既行在有汁水的树上，那枯干的树将来怎么样呢（路加福音 23: 31）？摩西承认神不会听他的。神多次因以色列的缘故垂听他的祈祷，却并不垂听他为自己祈祷。至大中保基督的祷告，神总是垂听，这是基督的特权；但他的仇敌却说：他救了别人，不能救自己（马太福音 27: 42）；犹太人若想起他们的伟大先知摩西为别人祷告有效，为自己祷告却无效，就不会说这样的话挖苦基督。摩西乃是与神摔跤的雅各后裔，他寻找神并不徒然，但所求的却没有得着。神可以悦纳我们的祷告，但却未必将我们所求的赐给我们。

(2) 我们可从几方面看出神的忿怒中有怜悯：[1.]神斩钉截铁地说（第 26 节）：够了¹！这句话也使摩西的心平静下来；它无疑带有神的能力，使得摩西顺从了神的意愿。倘若神按他的旨意不应允我们所求的，但却按他的恩典使我们即便没有得着也能满足，那结果也是一样的。“够了！你有神为你的父，有天堂为你的份，虽在这个世界上不能样样都得到，但神足以使你样样充足，你应该满足才是。”[2.]神看重他的祷告，引导他不再坚持：你不要向我再提这事。这表示神若觉得不妥，我们就不可再求，并且神十分喜悦正直人的祷告，乃至他很不愿意拒绝他们，哪怕是一件事。[3.]他应许让摩西从毗斯迦山顶看一眼迦南（第 27 节）。摩西虽然不能拥有迦南，却能看见迦南；这不是吊他的胃口，而是这样让他看一眼，他便心满意足，便对应许之地形成清晰愉悦的印象。摩西的视力不减，也许不仅是其它原因，也是为了这个原因；他能清楚看见，别人在同一个地方却看不清，不然的话，就不能说明神特别恩待他，也谈不上应许。在这个世界上，即便是伟大的信徒，也只能远远望见天堂。[4.]神为他预备了接班人，他必将维护摩西的尊荣，接续并且成就摩西一心向往的荣耀之工，就是把以色列带进迦南，在那里定居（第 28 节）：你却要嘱咐约书亚，勉励他。神吩咐谁，他也必勉励谁。与教会为友的，若能在临死时看见，当自己安然躺卧在尘土的时候，另有其人继续开展神的工，那真是一种安慰。

第四章

本章说的是：I. 极其感人的一番话，勉励众人要顺服，不仅大事要顺服，具体的小事也要顺服，还列出各种强有力的论据，再三叮咛，以最动人的方式，摆在他们面前（第 1-40 节）。II. 在约旦河对岸设定逃城（第 41-43 节）。III. 具体描述摩西重申律法的地点（第 44 节等）。

勉励和论据（主前 1451 年）

1「以色列人哪，现在我所教训你们的律例典章，你们要听从遵行，好叫你们存活，得以进入耶和华—你们列祖之神所赐给你们的地，承受为业。2 所吩咐你们的话，你们不可加添，也不可删减，好叫你们遵守我所吩咐的，就是耶和华—你们神的命令。3 耶和华因巴力·毗珥的事所行的，你们亲眼看见了。凡随从巴力·毗珥的人，耶和华—你们的神都从你们中间除灭了。4 惟有你们专靠耶和华—你们神的人，今日全都存活。5 我照着耶和华—我神所吩咐的将律例典章教训

¹钦定本将第 26 节中的“罢了”译为：够了！

你们，使你们在所要去得为业的地上遵行。6 所以你们要谨守遵行；这就是你们在万民眼前的智慧、聪明。他们听见这一切律例，必说：『这大国的人真是有智慧，有聪明！』7 哪一大国的人有神与他们相近，像耶和华—我们的神、在我们求告他的时候与我们相近呢？8 又哪一大国有这样公义的律例典章、像我今日在你们面前所陈明的这一切律法呢？9 「你只要谨慎，殷勤保守你的心灵，免得忘记你亲眼所看见的事，又免得你一生、这事离开你的心；总要传给你的子子孙孙。10 你在何烈山站在耶和华—你神面前的那日，耶和华对我说：『你为我招聚百姓，我要叫他们听见我的话，使他们存活在世的日子，可以学习敬畏我，又可以教训儿女这样行。』11 那时你们近前来，站在山下；山上有火焰冲天，并有昏黑、密云、幽暗。12 耶和华从火焰中对你们说话，你们只听见声音，却没有看见形像。13 他将所吩咐你们当守的约指示你们，就是十条诫，并将这诫写在两块石版上。14 那时耶和华又吩咐我将律例典章教训你们，使你们在所要去得为业的地上遵行。」15 「所以，你们要分外谨慎；因为耶和华在何烈山、从火中对你们说话的那日，你们没有看见甚么形像。16 惟恐你们败坏自己，雕刻偶像，彷彿甚么男像女像，17 或地上走兽的像，或空中飞鸟的像，18 或地上爬物的像，或地底下水中鱼的像。19 又恐怕你向天举目观看，见耶和华—你的神为天下万民所摆列的日月星，就是天上的万象，自己便被勾引敬拜事奉它。20 耶和华将你们从埃及领出来，脱离铁炉，要特作自己产业的子民，像今日一样。21 耶和华又因你们的缘故向我发怒，起誓必不容我过约旦河，也不容我进入耶和华—你神所赐你为业的那美地。22 我只得死在这地，不能过约旦河；但你们必过去得那美地。23 你们要谨慎，免得忘记耶和华—你们神与你们所立的约，为自己雕刻偶像，就是耶和华—你神所禁止你做的偶像；24 因为耶和华—你的神乃是烈火，是忌邪的神。25 「你们在那地住久了，生子生孙，就雕刻偶像，彷彿甚么形像，败坏自己，行耶和华—你神眼中看为恶的事，惹他发怒。26 我今日呼天唤地向你们作见证，你们必在过约旦河得为业的地上速速灭尽！你们不能在那地上长久，必尽行除灭。27 耶和华必使你们分散在万民中；在他所领你们到的万国里，你们剩下的人数稀少。28 在那里，你们必事奉人手所造的神，就是用木石造成、不能看、不能听、不能吃、不能闻的神。29 但你们在那里必寻求耶和华—你的神。你尽心尽性寻求他的时候，就必寻见。30 日后你遭遇一切患难的时候，你必归回耶和华—你的神，听从他的话。31 耶和华—你神原是有怜悯的神；他总不撇下你，不灭绝你，也不忘记他起誓与你列祖所立的约。32-33 「你且考察在你以前的世代，自神造人在世以来，从天这边到天那边，曾有何民听见神在火中说话的声音，像你听见还能存活呢？这样的大事何曾有、何曾听见呢？34 神何曾从别的国中将一国的人民领出来，用试验、神迹、奇事、争战、大能的手，和伸出来的膀臂，并大可畏的事，像耶和华—你们的神在埃及，在你们眼前为你们所行的一切事呢？35 这是显给你看，要使你知，惟有耶和华—他是神，除他以外，再无别神。36 他从天上使你听见他的声音，为要教训你，又在地上使你看见他的烈火，并且听见他从火中所说的话。37 因他爱你的列祖，所以拣选他们的后裔，用大能亲自领你出了埃及，38 要将比你强大的国民从你面前赶出，领你进去，将他们的地赐你为业，像今日一样。39 所以，今日你要知道，也要记在心上，天上地下惟有耶和华他是神，除他以外，再无别神。40 我今日将他的律例诫命晓谕你，你要遵守，使你和你子孙可以得福，并使你的日子在耶和华—你神所赐的地上得以长久。」

这段又生动又精彩的讲话是一个整体，其中的细节多次重复，以致我们必须放在一起诠释，并要努力消化，分出头绪来，不可切开分成段落。

I.总的来说，这是要利用先前的故事，以结论的形式表现出来：所以，以色列人哪，你们要听从遵行（第1节）。我们回顾神的作为，也应当激发自己尽忠职守，一心顺服。古时的故事应当成为我们的鉴戒。

II.这段讲话的主要内容是劝说众人与神相近，好好事奉他，不可离弃他去拜别神，也不可在任何事上忽略自己的本份。请注意看他向他们所说的，真是满有神的言辞，又是勉励，又是教导，并且通过各种动机和论据来强调这些勉励的话。

1.他嘱咐他们，指示他们何为善，指出耶和华向他们所要的是什么（弥迦书6：8）。

（1）他嘱咐他们要专心聆听神的话，认真听他所教训他们的律例典章：以色列人哪，你们要听。他的意思不仅仅是叫他们听，而是每当律法书念给他们听，或他们自己念律法书，都要专心听。“要听从这些律例，因为这其中包含神的大诫命，关乎你们的灵魂，所以要极为专心。”神在何

烈山叫他们听见他的话（第 10 节），作为一种见证；他们的注意力也许受限于当时的环境，但自那以后，就应当专注，只因律法本身出色。神说一次，我们应当听两次，听多次。

（2）他嘱咐要在他们中间保持神律法的纯洁和完整（第 2 节）。要保持纯洁，不可加添；要保持完整，不可删减。有人说他指的是行为不可增删：“不可加添，律法所禁止的恶不可行；不可删减，律法所要求的善不可不行。”也有人说他指的是想法不可增删：“不可加添自己所发明的，以为神所制定的有缺陷，也不可引进（更不可强迫）任何超出神所规定的信仰崇拜；不可删减（也不可无视）神所规定的，以为不需要，以为多余。”神的作为完美，不可加添，也不能删减；参考传道书 3: 14。犹太人将之理解为禁止改动律法的字句，连一笔一划都不能改；希伯来原文的纯洁与完好，除了神的保守以外，与犹太人一丝不苟的精神是分不开的。新约圣经的最后也有类似的篱笆（启示录 22: 18-19）。

（3）他嘱咐他们要谨守神的命令（第 2 节），要遵行（第 5, 14 节），要谨守遵行（第 6 节），要守约（第 13 节）。听道就当行道，得了知识，就当行出来。神的命令就是所当谨守的道，就是所当遵守的法则；要用神的道德律约束自己，要按神的圣礼敬拜他，要按神的司法律行使公义。摩西在这番话的最后再次嘱咐他们（第 40 节）：我今日将他的律例诫命晓谕你们，你们要遵守。神颁布律法，不就是要我们谨守听从吗？

（4）他嘱咐他们在遵守律法的时候要严格，要认真：你只要谨慎，殷勤保守你的心灵（第 9 节）；所以，你们要分外谨慎（第 15 节）；你们要谨慎（第 23 节）。凡信神的，都要谨慎，谨慎自己的脚步。想想有多少试探围绕我们，多少败坏的倾向在我们里面，真应该十分谨慎，不仅要谨慎自己所在的环境，也要殷勤保守自己的心灵。若心不在焉，行为莽撞，就不能走正道。

（5）他嘱咐他们尤其要谨慎，不可犯罪拜偶像，这是在列国习俗影响下最容易面临的试探，是内心败坏驱使下最容易染上的毒瘾，最惹怒神，也最危及自己的良心：要分外谨慎，唯恐在这件事上败坏自己（第 15-16 节）。他告诫他们要谨防两种偶像行为：[1.]膜拜神像，哪怕以为是敬拜真神，好比那金牛犊，乃是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罗马书 1: 25），将神的尊荣变为羞辱（诗篇 4: 2）。十诫的第二诫明确规定不准拜神像，这里详细重申（第 15-18 节）。要分外谨慎，唯恐败坏自己，意思是：唯恐放荡沉沦，因为凡是想为神制作神像的，心里对神所形成的观念，必滋生各样不虔不敬的想法；这是在灵意上犯奸淫。要谨慎，免得毁了自己。能导致你毁灭的，就是这件事。千万不可制作神像，不可做成人的形象，男像女像，也不可做成走兽的像，或飞鸟的像，或爬物的像，或鱼的像；外邦人膜拜诸神，所用的就是这些像；他们不觉得，或不愿承认，一个明显的事实：匠人所造的，并不是神（何西阿书 8: 6）。用神像来代表无穷无尽的灵，用人手所造的像来代表至大的造物主，这是最大程度冒犯神，也是最大程度欺骗自己。他一再强调的依据是：神在何烈山向他们显现的时候，用的是能听见的话语，这是教导他们信道是从听道来的（罗马书 10: 17），并且神的道离我们不远；当时没有肉眼可见的形象，因为得见神，乃是为另一个世界所存留的福祉。你们没有看见形象（第 12 节），没有看见什么形象（第 15 节）。可能他们以为能看见什么，甚至差点闯过来到耶和華面前观看（出埃及记 19: 21）。但他们只能看见闪电，看见火焰，所见的不足以制作神像；无穷智慧的神故意用这样的方式显现，就是为了谨防偶像。诚然，神在提到摩西时说：他必见我的形像（民数记 12: 8），那是神对他额外开恩，因为他已然超越了偶像试探，但对于前不久还陶醉在埃及偶像中的百姓，他们不可看见神的形象，免得模仿制作，徒然领受第二条诫命。帕特里克主教说：“他们一定会以为神只是禁止他们制作别的神像，以为按他所显示的形象来制作还是合法的。”但愿这事成为我们的鉴戒，要谨慎，在敬拜他的时候不可想象出任何神像来，免得败坏自己。圣所没有偶像，心里仍可能会有。[2.]另一种要谨防的拜偶像形式，就是膜拜日头、月亮和众星（第 19 节）。这是最古老的偶像行为，似乎也最顺理成章：这些被造物不但远在我们之上，而且本身极其耀眼，对世人又极其有利，常使人称赞不已。而越是顺理成章，就越是危险。摩西指出：第一，人若单凭感觉，这就是极大的试探，因他告诫他们不可被勾引敬拜事奉它，被自己的徒然想象所勾引，被列国习俗的潮流所勾引。人心随眼目而动，在我们这败坏堕落的状态，很容易如此。“你向天举目观看，看见日月星，就赞叹万象的高度和亮度，赞叹周而复始的运行和强大的影响力，以致落入试探，把造物主应得的荣耀归给了万象，孰不知这些都是神所造，为我们的缘故所造，要赐福给我们。”看来他

们需要极大的决心，才能抵挡这样的试探，因他们信心软弱，看不见无形的神，也看不见无形的世界。第二，人若善用理性，这又是极小的试探，因为这些貌似神明的日月星，不过是耶和华你们的神赐给万国的福份，他们本当敬拜耶和华神。膜拜万象极为荒唐，因为万象乃是为人服务，他们被造，奉命光照大地，理当服事人的，岂可被人服事？希伯来文的太阳一词，原意是仆人，因为它是光照世界的仆役，为世人掌灯，所以不可将之奉为主。再则，万象都是神所赐的，我们得了好处，都应当归功于神；若把单单属于神的荣耀称颂归给了万象，那是大大得罪神。

(6) 他嘱咐他们要教导自己的儿女谨守神的律法：总要传给你的子子孙孙（第9节），又可以教训儿女这样行（第10节）。[1.]要注意在他们当中保持信仰的传承，把神的知识和敬拜传给后代；神的国在以色列民中是永久性的，除非他们自己放弃神国的特权。[2.]当父母的，要特别教导自己的儿女敬畏神，从小就训练他们谨守神的一切诫命。

(7) 他嘱咐他们不可忘记自己的本份：你们要谨慎，免得忘记耶和华—你们神与你们所立的约（第23节）。神与我们所立的约，他都记得，我们却常常忘记；这是我们离弃神的根本原因。所以要警醒，不容任何事把圣约从我们心里挤出去，也要守望自己的心，免得跌倒；要谨慎，任何时候都不可忘记信仰，免得丢失或离弃。谨慎自守，圣洁的守望，这些乃是对付记性衰退的最佳途径。这些就是神所给他们的指示和命令。

2. 再看看他通过什么样的动机或论据来强调这些勉励，真是义正言辞，出口成章！许多话乃是代表神说出来的。其中有些题目专门针对以色列民，但也适用于我们。从整体来说，理性明显站在信仰一边，凡是没有信仰的，都故意塞住自己的耳朵，不愿意听信仰有力的言辞。

(1) 他强调神至大、至尊、至善。人若认真思想眼前的神，就必凭良心谨守本份，不敢犯罪冒犯他。他在此提醒他们：[1.]耶和华神是独一永生的真神。这点一定要知道，也要记在心上（第39节）。许多事我们知道了，却没有长进，皆因不记在心上，不应用在自己身上，也不仔细推敲。这个事实是显而易见的，影响力极大，若仔细推敲，必能改变整个世界：耶和华他是神，是无限的，永恒的，自有永有的存在，万有的泉源，能力和运动的泉源；他是天上的神，身披一切荣耀，天上万军之耶和华；他又是地上的神，大地虽远离他荣耀的宝座，却仍在他的视野之中，权能之下，虽卑微可鄙，仍在他眷顾之下。除他以外，再无别神，除了他，再没有真神活神。外邦人的神明都是虚谎伪造，并无一个谎称是天地的主宰，都只不过是本地神明。以色列人所敬拜的乃是至高的神，人若改变或无视自己的神，那就永不可原谅。[2.]耶和华你的神乃是烈火，是忌邪的神（第24节）。要谨慎，不可冒犯他：第一，因为他忌邪的眼目能看出我们是否冒犯他；他要我们一心一意敬拜他，决不允许有对手。正因为他是忌邪的神，所以我们对自己也要有神那样的愤恨（哥林多后书11:2）。第二，因为他沉重的手要刑罚凡冒犯他的，特别是在敬拜的事上，因为他在这方面特别忌邪。他乃是烈火，他的忿怒对罪人来说都是烈火，极为可怕，是毁灭性的，乃是烧灭众敌人的烈火（希伯来书10:27）。烈火只会烧毁易燃物，神的忿怒也是如此，专门烧灭那些因罪自取灭亡的人；参考哥林多前书3:13；以赛亚书27:4。新约圣经中也有类似的论据，鼓励我们要用虔诚敬畏的心事奉神（希伯来书12:28-29）；他是我们的神，凡忠心事奉他的，他就是喜乐的光，而轻看他的，他就是烈火。第三，因为他是有怜悯的神（第31节）。这句话出现在这里，是鼓励他们悔改，也是引导他们顺服，免得他们背叛。神是满有怜悯的，我们若以诚信待他，他决不离弃我们，我们岂可离弃他？哪里还会有更好的去处呢？他决不要忘记他起誓与列祖所立的约，我们岂可忘记神的约呢？但愿我们谨守本份，以爱心约束自己，被神的怜悯所感动，紧紧抓住他。

(2) 他强调以色列民和神的关系，强调神的权柄和他们的义务。摩西说：“你们所要谨守遵行的命令不是我的，不是我的发明，不是我的禁令，而是耶和华的命令，由无穷智慧所形成，由最高权力所施行。他是你们列祖的神（第1节），因而你们生来就是他的：你们的列祖是他的，你们都生在他家里。他是耶和华你们的神（第2节），因而你们自己同意认他为神。他是耶和华我的神（第5节），因而我以他的代理和使者的身份向你们说话。”并且摩西乃是奉他的名向他们传递了这番话，他所传的，都是从主领受的。

(3) 他强调有信仰乃是智慧：这就是你们在万民眼前的智慧聪明（第 6 节）。[1.] 谨守神的命令，便可凡事聪明；这就是你们的智慧。不仅符合理性，也大大有助于我们的真利益。敬畏主就是智慧（约伯记 28: 28），这乃是神所启示的最早最古老的定律之一。[2.] 谨守神的命令，便可叫邻国的民刮目相看；他们念了或听了律法诫命，就会断定受此律法约束的民必是智慧聪明的民。既受神的启示引导，又有神的圣言交托，必有大事发生在他们当中。所以要比别的民更有智慧，更良善，而若遵行所颁布给他们的律例，就必能做到；倘若做不到，别人不仅会因他们的缘故讥诮他们的信仰，到头来还会讥诮他们，乃至永远蒙羞。凡是享受神的真光和律法的，都应当检点自己的行为，维护自己智慧和尊荣的名声（传道书 10: 1），叫神得着荣耀。

(4) 他强调以色列民得天独厚（第 7-8 节）。我们能够与神相通（这是今世最高的荣誉，最大的幸福），乃是藉着道，藉着祷告；在这两方面以色列民都超越天下的万民。[1.] 从未有过一民，能有幸向神说话（第 7 节）。他们凡事求告神，他都在那里，藉着他的话语随时解答他们的问题，又藉着天意随时应允他们的祈求。他们呼求神给粮，给水，呼求他医治，他随叫随到，帮助他们，解救他们，是他们随时的帮助（诗篇 46: 1, 5），随时倾听他们的祷告。请注意看：第一，属神的以色列凡事求告神，将自己的请求呈现在神面前，这是他们的特点。所做的，无一不求问他，所想的，无一不到他面前求。第二，凡求告神的，他都听见，并且愿意用平安的话回应每个信心的祈祷；如以赛亚书 58: 9 所言：你呼求，好比婴孩呼叫奶妈，他必说：我在这里，我的孩子，你为何啼哭？第三，凡事求告神，这是使属神以色列为大为尊的特权。还有什么能叫一民或一人更显为大呢？有什么名比以色列的名——神的王子——更响亮呢？有哪一国能这样伟大呢？别国也许能炫耀人口众多，地域广大，历史悠久，但无人能像以色列，炫耀自己是天之骄子。列国有自己的神，但不像以色列的神那样相近，不能作为随时的帮助；参考列王纪上 18: 27。[2.] 从未有过一民，能有幸听见神说话，藉着摆在他们面前的律例典章向他们说话（第 8 节）。这也是以色列的荣耀，远在列国之上。哪一大国有这样公义的律例典章？请注意看：第一，神律法中的一切律例典章，都是公平公义的，远超列国的律例典章。神的律法远比列国的律法更为出色。从未有过任何律法能像圣经律法那样，符合人性平等和理性支配，本身各部份如此协调，又如此顾及人类的好处和利益；参考诗篇 119: 128。第二，这样的律例典章摆在他们面前，真是得天独厚。参考诗篇 147: 19-20。今天我们有圣经在我们当中有名声有能力，这是极为光荣的。这说明我们大有神的恩惠，并且超越列邦。若有人以神的律法为大，就必藉着律法显为大。

(5) 他强调神在西奈山向他们荣耀显现，颁布律法。这方面他一再强调。要谨慎，免得忘记你在何烈山站在耶和华——你神面前的那日（第 10 节）。有些当时就在场，还能记得，尽管那时不到二十岁；其余的也可说是在场，都在他们父亲的身中（希伯来书 7: 10）；他们的父亲领受律法，进入圣约，不只是为自己，也为儿女；神颁布律法，尤其定睛在他们的儿女身上，要叫他们把律法教导给儿女。有两件事要记住，想必他们也不会忘记：[1.] 在西奈山看见了什么（第 11 节）。他们看见了火焰和黑暗的组合，又可怕又可畏，想必是相互衬托，黑暗中的火焰显得更为可怕。夜间的火特别恐怖，黑暗在火的周围显得更为可畏，必是极大的黑暗，连这样的火都不能驱散。经上说神为他百姓显现，攻击他和他们的仇敌，乃是在火中又在黑暗中（诗篇 18: 8-9），所指的就是他在西奈山的这次显现。摩西又一次告诉他们（第 36 节）看见了什么，好叫他们永不忘却：他使你看见他的烈火。一道闪电划过（闪电乃是火从天降），令人望而生畏；有人注意到大多数动物见到闪电都惊恐万状；而倘若火不断从天而降，那会是何等的可怕啊！这是审判之日的凭据，在那日，主耶稣要在火焰中显现（帖撒罗尼迦后书 1: 7）。摩西不但提醒他们什么看见了，也告诉他们什么没有看见；没有任何形状，免得他们幻想神的形象，或在高处制作神像。以我们对神的认识，我们有大量根据相信他乃是具有无限能力的完美存在，却没有一点根据以为他有一个像我们那样的身体。[2.] 在西奈山听见了什么（第 12 节）：“耶和华对你们说话，用清晰可辨的声音，用你们的语言，你们都听见了。”这点他在结束的时候再次强调（第 32, 33, 36 节）。第一，他从天上使你听见他的声音。神藉着创造的作为向世人显现，不用言语，也能听见（诗篇 19: 1-3）；但他向以色列人显现，则用的是言语，因他体恤会众婴孩时期的软弱。正是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当预备耶和华的路（以赛亚书 40: 3）。第二，他们听见他从火中所说的话，说明这是神亲自向他们说话，除了他以外，谁能与吞灭的火同住（以赛亚书 33: 14）？神向约伯说话，乃是从旋风中（约伯记 38: 1），真是可畏；而他向以色列民说话，乃是

从火中，那就更加可畏。我们真该感谢他，如今他不再那样向我们说话，而是藉着像我们这样的人，不再用威严惊吓我们（约伯记 33: 6-7）。第三，他们听见了，还能存活（第 33 节）。火焰没有吞吃他们，连摩西都战兢，他们居然没有被吓死，真是奇妙的怜悯。第四，从未有人听过这样的声音。他叫他们考察古时，考察远方，便知神给以色列的恩惠乃是绝无仅有的（第 32 节）。神赐给他们独特的尊荣，自然也要求他们具备独特的顺服。既然神为他们所成就的，远远多于别的民，他们自然也应当为神做点什么，多于别的民。

(6) 他强调神向他们施恩典，将他们从埃及领出来，脱离铁炉（他们曾在那炉火中劳苦），使他们形成一个民族，又叫他们成为他的民，作自己产业的子民（第 20 节）；这点他在后面再次提到（第 34, 37, 38 节）。神从未向别的民做过这样的事，这国兴起，与别的国大不相同。[1.]他们受尊敬，与众不同，并非自己有何过人之处，而是因为神恩待他们的列祖，是神拣选了他们。白白得来的恩典就是如此，神爱我们，不是因为我们的缘故，而是因为他的缘故，他乃是圣约的托付人。[2.]他们蒙拯救出埃及，是因着神迹奇事，是神怜悯他们，刑罚埃及人；摩西伸出手来，象征神伸出他的膀臂，灾祸就降临在埃及。[3.]神计划叫他们在迦南地安居乐业（第 38 节）。别国的民要在他们面前赶出去，给他们腾出空间，说明他们在神眼中看为宝贵，远胜过别的民。埃及人和迦南人都要被牺牲，换来以色列民的尊荣和利益。凡阻挡以色列的，必自取灭亡。

(7) 他强调神有时刑罚他们的罪孽，那是公义的。他具体提到了毗珥的事（第 3-4 节）。这件事刚发生不久：就在那天，他们都目睹那些有份于巴力·毗珥的瞬间消灭，而紧紧抓住耶和华的，则存留性命；由此可见背叛神十分危险，而紧紧靠近他则大有好处。他还提到神向他发怒：耶和華又因你们的缘故向我发怒（第 21-22 节）。他提起这件事，是要考验他们是否坦诚，是否会因为给忠心的朋友和首领造成极大伤害而自责。别人若为我们的缘故受苦，我们都当心里难过，比自己受苦还要难过。

(8) 他强调顺服的好处。他一开始就使用了这个论点（第 1 节）：你们要听从遵行，好叫你们存活，得以进去，承受为业；这里又以相同的论点作为结束（第 40 节）：你要遵守，使你和你的子孙可以得福。他提醒他们，得福全在自己的行为，兴旺发达全在自己的虔诚。若能谨守神的诫命，神必成就他的应许。

(9) 他强调若背叛神，其结果是致命的，必导致全民灭亡。这点他一再强调（第 25-31 节）。[1.]他预见他们迟早会悖逆神，转去拜偶像，在那地住久了，生子生孙，就雕刻偶像，败坏自己；很容易被这样的罪所缠累（第 25 节）。[2.]他预言神的审判要临到他们：你们必速速灭尽（第 26 节），必分散在万民中（第 27 节）。并且罪孽本身就是他们的刑罚（第 28 节）：“你们必事奉人手所造的神，不得不事奉他们，不论是否愿意；也可能是因为自己的愚昧，在被掳之地别无指望。”人若在顺境中抛弃了信仰的本份，到了逆境就别指望信仰的安慰。就让他们去哀求所选择的神吧（士师记 10: 14）！[3.]但他仍鼓励他们盼望神在末世必有怜悯为他们存留，必通过惩罚，领他们悔改，重新与他们立约（第 29-31 节）。请注意看：第一，我们无论在何处，哪怕离家很远，离他的殿很远，都可在那里寻求耶和華我们的神。世上任何地方与天堂之间都没有深渊限定。第二，人若尽心寻求他，一心一意委身于他，迫切渴望他的恩惠，必能得着神的安慰，也唯有这样的人才能得着神的安慰。第三，苦难临到，乃是奉差遣，要鞭策我们见到神，并且因着神的恩典在苦难中动工，许多人便因此醒悟过来。“日后你遭遇一切患难的时候，希望你们归回耶和華你们的神，因为到那时你们就会明白，转离他会是什么结果。”参考但以理书 9: 11-12。第四，神既信守他的约，我们便可指望他不会拒绝我们，尽管我们是在苦难中不得已才转向他。只要最后想起圣约来，就会发现他从未忘记我们。

将这些论据放在一起，便知理性站在信仰一边。无人会丢弃神的治理，除非先抛弃人的理性。

41「那时，摩西在约旦河东，向日出之地，分定三座城，42 使那素无仇恨、无心杀了人的，可以逃到这三城之中的一座城，就得存活：43 为流便人分定旷野平原的比悉；为迦得人分定基列的拉末；为玛拿西人分定巴珊的哥兰。」44 摩西在以色列人面前所陈明的律法—45 就是摩西在以色列人出埃及后所传给他们的法度、律例、典章；46 在约旦河东伯·毗珥对面的谷中，在住希实本、亚摩利王西宏之地；这西宏是摩西和以色列人出埃及后所击杀的。47 他们得了他的地，又得了巴

珊王噩的地，就是两个亚摩利王，在约旦河东向日出之地。48 从亚嫩谷边的亚罗珥，直到西云山，就是黑门山。49 还有约旦河东的全亚拉巴，直到亚拉巴海，靠近毗斯迦山根。

这里说的是：1. 在约旦河的这边，以色列目前安营的地方指定逃城。共有三座城被选定，一座在流便的地界，一座在迦得地界，另一座在玛拿西半支派地界（第 41-43 节）。摩西趁着还与他们同在的时候，力所能及为他们办事，为定居下来的首领立下榜样，好叫他们在他死后也如此行。2. 摩西在接下来几章再次向以色列民讲道，这里是一段引言。可能他是在接下来的安息日讲道，全会众聚集一处领受教诲。他在前面勉励他们要顺服，这里他重复所要谨守的律法，因为他要求众人齐心顺服，而不是敷衍了事。若不知何为本份，怎能尽本份呢？所以他将律法摆在他们面前，当作行为的准则和脚下的道路，又当作镜子，看清自己的嘴脸，唯有详细察看那全备、使人自由的律法（雅各书 1: 25），便可坚持下去。这些法度、律例、典章，乃是道德律，宗教律和司法律，在以色列人刚刚出埃及时已经颁布，如今在约旦河东重温（第 44-46 节）。这里特别提到摩西在何处把这些律法嘱咐给他们。（1）就在伯·毗珥对面，摩押人偶像庙的对面，可能摩西在讲话的时候偶尔往那里看几眼，特别告诫他们要谨防那里和其它类似地方的传染。（2）就在他们所征服、从西宏与噩手里夺来、已经拥有的地（第 47 节）。既打了胜仗，就更说明要顺服。

第五章

本章是十诫的第二版。I. 十诫的用意，符合神和以色列之间立约的实质（第 1-5 节）。II. 重申具体的诫命（第 6-21 节），颁布两次，又是话语，又是文字（第 22 节）。III. 决定日后神和以色列之间的沟通方法：通过摩西的代求和事工。1. 以色列民谦卑请求（第 23-27 节）。2. 神施恩允准（第 28-31 节）。结论是：人人都有义务顺服神（第 32-33 节）。

重申十诫（主前 1451 年）

1 摩西将以色列众人召了来，对他们说：「以色列人哪，我今日晓谕你们的律例典章，你们要听，可以学习，谨守遵行。2 耶和华—我们的神在何烈山与我们立约。3 这约不是与我们列祖立的，乃是与我们今日在这里存活之人立的。4 耶和华在山上，从火中，面对面与你们说话—5 那时我站在耶和华和你们中间，要将耶和华的话传给你们；因为你们惧怕那火，没有上山—说：

这里说的是：1. 摩西招聚会众。他将以色列众人召了来；不只是众长老，也包括众人，在能听见的范围内挤满了人（第 1 节）。众人中再尊贵，也不能凌驾在神的诫命之上，再卑微，也不能躲开神的眼目；人人都要遵守。2. 他招呼众人要注意听：“以色列人哪，你们要听；要听就得认真，要听就得牢记，要听就得学习，要谨守，要行出来；不然听了也是枉然。”我们听了神的话，就应当努力学习，遇事就要想起来，学以致用，听和学习的目的就是行出来；不是为了脑子里塞满观点，也不是为了口里装满言辞，而是端正并引导自己的心思和言行。3. 他叫众人回顾何烈山上的圣约，人人都当以此约束自己。满有恩典的神何等体恤我们，竟把诫命当成了约，是我们所同意的，因而就会更严格地约束自己去顺服，又是神的应许，因而更加鼓励我们守约。十诫中有几条带有应许和警告，譬如第二诫，第三诫，还有第五诫，这样就更像是约。请注意看：

（1）约的双方。神立约，不是与我们列祖，不是与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神赐给他们的是割礼的约（使徒行传 7: 8），不是十诫的约。神的启示之光渐渐照明，后辈明白神的意思，比列祖更多。“这约是与我们立的，父辈代表我们与神立约，就发生在这西奈山上。”（2）约的发布。仿佛是神亲自将约的条款念给他们听（第 4 节）：他面对面与你们说话；迦勒底译本作：他一句一句向你们说话。他不用隐晦的异象，不像古时向列祖说话那样（约伯记 4: 12-13），而是公开的，清晰的，叫万千以色列人都能听见，都能明白。他向他们说话，他们又回答他，所以叫面对面。（3）约的中保：摩西站在耶和华和他们中间（第 5 节），在西奈山下，在他们中间往来传话，定下预案（出埃及记第 19 章），签名盖章（出埃及记第 24 章）。由此摩西预表基督，他站在神和人之间，将神的话告诉我们，他是赐福的中保，向我们两造接手（约伯记 9: 33），好叫我们无论是听见神说话，还是向神说话，都不致战兢。

6 「『我是耶和华—你的神，曾将你从埃及地为奴之家领出来。7 「『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8 「『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做甚么形像，彷彿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9 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它，因为我耶和华—你的神是忌邪的神。恨我的，我必追讨他的

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10 爱我、守我诫命的，我必向他们发慈爱，直到千代。11 「『不可妄称耶和华—你神的名；因为妄称耶和华名的，耶和华必不以他为无罪。12 「『当照耶和华—你神所吩咐的守安息日为圣日。13 六日要劳碌做你一切的工，14 但第七日是向耶和华—你神当守的安息日。这一日，你和你的儿女、仆婢、牛、驴、牲畜，并在你城里寄居的客旅，无论何工都不可做，使你的仆婢可以和你一样安息。15 你也要记念你在埃及地作过奴仆；耶和华—你神用大能的手和伸出来的膀臂将你从那里领出来。因此，耶和华—你的神吩咐你守安息日。16 「『当照耶和华—你神所吩咐的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并使你的日子在耶和华—你神所赐你的地上得以长久。17 「『不可杀人。18 「『不可奸淫。19 「『不可偷盗。20 「『不可作假见证陷害人。21 「『不可贪恋人的妻子；也不可贪图人的房屋、田地、仆婢、牛、驴，并他一切所有的。』22 「这些话是耶和华在山上，从火中、云中、幽暗中，大声晓谕你们全会众的；此外并没有添别的话。他就把这话写在两块石版上，交给我了。」

这里重申十诫，请注意看：1. 十诫虽曾宣告过，也曾写下来，但仍要重申；要命上加命，律上加律，再多也不嫌多，方能把神的话记在心里，加深印象。同样的事要反复灌输，我们才记得住；参考腓立比书 3: 1。2. 这里与出埃及记第 20 章所记的略有出入，好比主祷文在马太福音第 6 章和路加福音第 11 章略有出入。不论是十诫还是主祷文，我们都应当看重其精意不变，而不是字句不变。3. 出入最多的是第四诫。在出埃及记第 20 章，守第四诫的缘由是世界被造，这里则是他们蒙拯救出埃及，预表我们蒙耶稣基督的救赎，而基督徒的安息日正是为了纪念主的救赎：你要记念你作过奴仆，神将你从那里领出来（第 15 节）。所以：（1）“你的仆人理当受恩待，得享安息日的安息，因为你知道仆人的心，知道六日作工以后能有一日安息是何等重要。”（2）“你的神理当因安息日的工得荣耀，因安息日的信仰服事得荣耀，因他为你成就了大事。”我们因着基督的复活，因着他施展大能的手和伸出来的膀臂（诗篇 136: 12），得享神儿女自由的荣耀，因而十诫的福音版指导我们要守七日的第一日，为的是纪念那权能和恩典的荣耀之工。4. 第五诫加了一句：使你得福，使徒在引用时也加了这句，并且放在前面：使你得福，在世长寿（以弗所书 6: 3）。若有人孝敬父母，却没有在世长寿，我们可用这句带应许的话来解释：不论是否在世长寿，都会得福，在今世得福，或在更美的世界得福。参考传道书 8: 12。5. 后面的五诫连在一起，一气呵成，在出埃及记不是这样：不可杀人，也不可奸淫，也不可偷盗等¹，表示神的诫命是一个整体：我们在同一个权威之下，守一条，也要守众条，在律法的事上不可挑三拣四，要守神的全备律法，因为凡遵守全律法的，只在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雅各书 2: 10）。6. 诫命颁布时的气氛极其庄严（第 22 节）。（1）是从火中、云中、幽暗中，大声说出来的。真是个可怕的时代！不但使恩典的福音显得更加宜人，也象征审判之日的惊恐；参考诗篇 50: 3-4。

（2）此外并没有添别的话。其它律例都是由摩西传给众人，不再像颁布十诫那样直接晓谕众人。神不添加，我们也不可添加，耶和华的律法全备。（3）他把这话写在两块石版上，便于保存，不致朽坏，也便于纯洁完整地传给后代；神的律法不只是为了当时的人，也为他们的子孙后代。这些既是圣约的纲要，用以保存这两块石版的柜子就称为约柜。参考启示录 11: 19。

23 「那时，火焰烧山，你们听见从黑暗中出来的声音；你们支派中所有的首领和长老都来就近我，24 说：『看哪，耶和华—我们神将他的荣光和他的大能显给我们看，我们又听见他的声音从火中出来。今日我们得见神与人说话，人还存活。25 现在这大火将要烧灭我们，我们何必冒死呢？若再听见耶和华—我们神的声音就必死亡。26 凡属血气的，曾有何人听见永生神的声音从火中出来，像我们听见还能存活呢？27 求你近前去，听耶和华—我们神所要说的一切话，将他对你说的话都传给我们，我们就听从遵行。』28 「你们对我说的话，耶和华都听见了。耶和华对我说：『这百姓的话，我听见了；他们所说的都是。29 惟愿他们存这样的心敬畏我，常遵守我的一切诫命，使他们和他们的子孙永远得福。30 你去对他们说：你们回帐棚去吧！31 至于你，可以站在我这里，我要将一切诫命、律例、典章传给你；你要教训他们，使他们在我的地上遵行。』32 所以，你们要照耶和华—你们神所吩咐的谨守遵行，不可偏离左右。33 耶和华—你们

¹钦定本将第 17-22 节译为：不可杀人，也不可奸淫，也不可偷盗，也不可作假见证陷害人，也不可贪恋人的妻子，也不可贪图人的房屋、田地、仆婢、牛、驴、并他一切所有的。

神所吩咐你们行的，你们都要去行，使你们可以存活得福，并使你们的日子在所要承受的地上得以长久。」

这里说的是：1.摩西提醒众人此约是双方一致同意的，由摩西为中保。

1.律法颁布时的气氛使众人惊恐万状。他们承认自己承受不住：“这大火将要烧灭我们；这可怕的声音要吓死我们，若再听见，就必死无疑（第 25 节）。”他们觉得奇怪，自己居然没有被击打而死，神这样向他们说话，他们又居然受得住，真是体现了神不同寻常的能力和良善。曾有何人听见永生神的声音，像我们听见还能存活呢？自从人类堕落以来，神的显现总是叫人惊恐；然而基督除去了我们的罪孽，鼓励我们只管坦然来到施恩座前。

2.他们迫切要求从今以后神向他们说话，都要通过摩西，并且承诺一定听他的，如同神亲自说话一般，一定照办（第 27 节）。由此可见：（1）他们指望领受神的新命令，并且愿意再听他说话。（2）他们觉得摩西有能力承受得住神荣耀的显现，而他们则因为犯罪的缘故，自知承受不住。他们相信摩西是天之骄子，也必忠实于他们；但他们曾经向他发怨言，前不久还差点用石头把他打死（出埃及记 17: 4）。可见人一旦悔改，脾气也会改善。（3）当时他们心情大好，坚信所听见的话。许多人的良心被律法所唤醒，却没有得洁净；他们受勉励，多有承诺，良好的原则却没有在心里扎根。

3.神同意他们的请求。（1）神赞同他们所说的（第 28 节）。众人是向摩西说话，但神还是听见了；我们口中的一切话，他都知道。他承认道：他们所说的都是。他们说在众人与神之间一定要有一位中保，这话所言极是。他们渴望藉着摩西从神领受新的指示，并且承诺要谨守神所吩咐他们的，这也所言极是。只要说得对，神就称赞，我们也当称赞。只要是好的，都应当得称赞。

（2）神希望他们所说的是出于诚信：唯愿他们存这样的心敬畏我（第 29 节）！[1.]他们本应具备这样的心，敬畏神的心，永远谨守他诫命的心。注意：天上的神真是迫切希望见到可怜的罪人得好处，蒙拯救。他在这方面给了我们大量证据：他给我们悔改的时间，悔改的余地，施怜悯鼓励我们悔改，并且满有恩典地等待我们悔改；他差遣他的儿子来救赎我们，向世人宣告赦免，宣告永生，他应许把圣灵赐给凡求告他的，还说他喜不喜悦罪人灭亡，并且起誓为证。[2.]他们当时有这样的心，至少在人眼中看来是如此。注意：不少人只是偶尔有这样的心，而不是常有这样的心：在懊悔犯罪的时候，在受到天意责罚的时候，或面临死亡的时候。有痛苦临到你，那时你何等向善（耶利米书 22: 23）！唯愿他们常有这样的心！（3）神指定摩西为他的使者，从他的口里领受律法，向他们传递（第 31 节）。于是双方同意，从今以后神要通过像我们这样的人向我们说话，通过摩西和众先知，通过使徒和传福音的；倘若不信他们，那么即便神直接说话，好比在西奈山向以色列民说话那样，即便有快件从天上来，或从地狱来，也不会听劝。

II.因此，他嘱咐他们要谨守遵行神所吩咐他们的一切话（第 32-33 节）。摩西见神如此恩待他们，愿意体恤他们的软弱，满足他们的要求，充分体谅他们，又见他们渴望摩西当他们的教师（他诚然也正在教导），又见他们庄严承诺，在众多良好的动机和想法影响下，愿意谨守遵行，他就嘱咐他们要按神所吩咐的去行，并且保证这样做必大有好处。通往福乐的唯一道路是圣洁。你们要论义人说：他必享福乐（以赛亚书 3: 10）。

第六章

摩西在本章继续嘱咐以色列民要在迦南持守自己的信仰。这番话与第 4 章类似。I.先是劝勉众人要顺服（第 1-3 节）。II.定下顺服的大原则。首先要相信的真理是：神是独一的神（第 4 节）；首先要尽的本份是尽心爱他（第 5 节）。III.如何持守信仰（第 6-9 节）。IV.谨防破坏信仰的事：不可糟践美物（第 10-12 节），不可心仪偶像（第 14-15 节）；一些普通诫命（第 13, 16-18 节）。V.要教导自己的子女（第 20 节等）。

信仰的总结（主前 1451 年）

1「这是耶和华—你们神所吩咐教训你们的诫命、律例、典章，使你们在所要去得为业的地上遵行，2 好叫你和你子子孙孙一生敬畏耶和华—你的神，谨守他的一切律例诫命，就是我所吩咐你

的，使你的日子得以长久。3 以色列啊，你要听，要谨守遵行，使你可以在那流奶与蜜之地得以享福，人数极其增多，正如耶和华—你列祖的神所应许你的。

这里要注意的是：1.摩西所教导给百姓的，都是神所吩咐他的，也唯有神所吩咐的，他才教导（第1节）。基督的传道人也是如此，凡他所吩咐的（马太福音 28: 20），都要教导给他的教会，不能多也不能少。2.受教的目的是按所教导的去行（第1节），是谨守神的一切律例诫命（第2节），是谨守遵行（第3节）。父母和传道人所给我们的良好教训，若不能行出来，只会叫我们罪上加罪。3.摩西特别在意要他们定睛于神，定睛于敬虔；他们正准备进迦南，定睛于神可以预备自己领受那地的福份，坚固自己不致陷入网罗；他们正准备踏入世界，定睛于神可使他们有良好的开端。4.心里敬畏神，这是最强有力的顺服原则：要敬畏耶和华你的神，谨守他的一切律例诫命（第2节）。5.家中或国中的信仰传承是最好的传承：不但我们要敬畏神，子子孙孙也都要敬畏神。6.信仰和公义可以促进并确保国民的兴旺。敬畏神的，便为有福。凡是学以致用的，都是好学生，也都能享福，正如以色列人在那流奶与蜜之地得以享福（第3节）。

告诫和诫命（主前 1451 年）

4「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的主。5 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你的神。6 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话都要记在心上，7 也要殷勤教训你的儿女。无论你坐在家里，行在路上，躺下，起来，都要谈论。8 也要系在手上为记号，戴在额上为经文；9 又要写在你房屋的门框上，并你的城门上。」10「耶和华—你的神领你进他向你列祖亚伯拉罕、以撒、雅各起誓应许给你的地。那里有城邑，又大又美，非你所建造的；11 有房屋，装满各样美物，非你所装满的；有凿成的水井，非你所凿成的；还有葡萄园、橄榄园，非你所栽种的；你吃了而且饱足。12 那时你要谨慎，免得你忘记将你从埃及地、为奴之家领出来的耶和华。13 你要敬畏耶和华—你的神，事奉他，指着他的名起誓。14 不可随从别神，就是你们四围国民的神；15 因为在你们中间的耶和华—你神是忌邪的神，惟恐耶和华—你神的怒气向你发作，就把你从地上除灭。16「你们不可试探耶和华—你们的神，像你们在玛撒那样试探他。

这里说的是：1.简单归纳何为信仰，包括信心和顺服的首要原则（第4-5节）。这两节经文被犹太人视作最经典的：他们将之写在经文匣上，不但每天至少诵读两遍，还认为如此遵行，必有后福，并有这样的话流传在他们当中：每日每夜说这话的，便为有福：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的主。但我们若谨守遵行，那才更有福。

1.这里教导我们要相信什么：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的主。（1）我们所事奉的神是耶和华，是无穷永在的完美存在，是自有永有的。（2）他是唯一又真又活的神；唯有他是神，是独一的神。坚信这一显而易见的真理，可以装备他们抵挡一切偶像行为；偶像崇拜源自根基的错误，以为有多神。神是一位；除了他以外，再没有别的神（马可福音 12: 32）。因此，愿我们不要有别的神，也不要想别的神。有人认为这里清楚表明三位一体的神，因为这里神的名出现了三次，同时仍宣告是独一的。凡以独一的主为神的，便为有福，因为他们只需讨一位主的喜悦，只需寻求一位恩主。有一泉源，胜过一千个水池，有一位永在的神，胜过一千个贫瘠的诸神。

2.这里教导我们神对世人有何要求。世人的义务都归结在这条原则上：你要尽心爱耶和华—你的神。摩西在前面教导他们要敬畏神（第2节），这里又教导他们要爱他，对他的爱越深，就越敬畏他；凡孝敬父母的，都爱自己的父母。可曾有君王立法，要求臣民爱他吗？然而满有恩典的神如此眷顾我们，竟然把这条列为律法的首要诫命，叫我们爱他，乃至我们向他所尽的一切本份都源自爱的原则。我儿，要将你的心归我（箴言 23: 26）。我们要大大尊崇他，因有这样的存在而欢喜，因他有那样的神性而欢喜，因他与我们有关系而欢喜；我们要心向他，要以他为乐，要倚靠他，全然委身于他。想起他来，听见他的话语，向他说话，事奉他，都应当使我们常常喜乐。我们要爱他：（1）因他是主，超乎万有，至善至爱。（2）因他是我们的神，与我们立约的神，我们的父，最好的朋友，最丰盛的恩主。我们爱他，要尽心、尽性、尽力，就是说：[1.]这是诚心的爱；不只是言语，不是挂在嘴边，说爱他，却心不在焉，而是发自内心的，真诚的，以他为乐。[2.]这是热情的爱；要满有激情和热忱，恨不能把心掏出来给他。有人因此觉得我们不该说自己要尽心做这做那（我们常常这样表达），因为唯有爱神才应该尽心；并且这里所用的词语表达

神圣的火热，是圣洁的。神既是我们的全部，就应当拥有我们的全部，也唯有他才能拥有我们的全部。[3.]这是至高的爱；要爱神，超过一切被造之物；我们所爱的，都要为他的缘故，都要从属于他。[4.]这是理性的爱，诚如马可福音 12: 33 所解释的。要尽心爱他，也要尽智爱他，要认识他，要明白爱他的缘由。[5.]这是全然的爱；他是独一的，所以我们的心要在爱中紧密联合，心中的爱要全然向他涌流。啊！愿我们心中对神的爱能够满溢出来！

II. 这里规定如何在我们心里和我们家里持守信仰，使之不致凋零衰败。1. 默想：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话都要记在心上（第 6 节）。虽说空有话语没有实质对我们无益，但若忽略话语，就很容易失去实质，因为一般来说神的亮光和权能是藉着他的话语传输到人心的。神的话必须记在心里，好叫我们的心思意念每天与他的话交往，为他所用，这样一来，整个灵魂便可常住在神的话语中，常在神的话语影响之下。这句话紧接着尽心爱神这条诫命，因为唯有尽心爱神，才能把他的话牢记在心上，成为爱神的见证和果效，也更加深对神的爱。凡爱神的，都爱他的圣经。2. 对子女的信仰教育（第 7 节）：“你要殷勤教训你的儿女；向他们传输你的知识，你的知识也必加增。”凡爱耶和華神的，都应当尽力使自己的儿女也爱他，确保信仰在家中传承，不致断绝。有人理解为：要循循善诱教训你的儿女，要反复教导，用各样方式使他们记在脑子里，存在心里；要像磨刀那样，磨了一面，再磨另一面。“教训儿女要细致，要准确；要像磨刀那样，使他们变得锐利，变得敏锐。要教训你的儿女，不只是你自己生的儿女（犹太人说），也包括一切从属于你、受你供养的。”帕特里克主教在此注释道：摩西认为神的律法通俗易懂，每个父亲都能教导自己的儿子，每个母亲也都能教导自己的女儿。这样，所托付给我们的美事便可传给后代，使之成为永久。3. 敬虔的交谈。“你在家中，或做事，或吃饭，或休息，或待客，或散步，或闲谈，或出门在外，或夜间离开家人躺卧睡觉，或清晨起来与家人重聚，只要谈到这些事，都要本着敬畏严肃的态度，这不仅有益于你的儿女，也有益于家中其他的人，有益于你的朋友和伙伴。要利用各样机会与你身边的人谈论神的事，不是在神没有启示的奥秘中钻牛角尖，也不是在晦涩的话题上争论不休，而是谈论明显的真理，谈论神的律法，谈论关系到我们平安的事（路加福音 19: 42）。”把神圣的事当作平时聊天的话题，不但不损害其尊荣，反倒应当提倡，因为谈得越多，就越觉得稀奇，也越爱，因而我们就成为器皿，传播神的光和热。4. 反复诵读：要戴在额上为经文，又要写在你房屋的门框上（第 8-9 节）。可能当时整本律法书的手抄本不多，唯有在帐幕守节的时候向众人诵读；于是神规定他们，至少在当时，要把律法中份量最重、最有代表性的句子有选择性地写下来，写在墙上，或写在羊皮卷，戴在手腕上；有人觉得犹太人常用的经文匣源自这里。基督曾责备法利赛人，不是责备他们佩戴经文，而是责备他们故意把佩戴的经文做宽了（马太福音 23: 5）。而在圣经相当普及的情形下，就不太需要这样的权宜之计。英国教会最早的改教者在当时圣经严重不足的情形下，选择把一些经文写在墙上或教堂的柱子上，便于大家熟悉经文；这样的做法相当明智，又相当虔诚，与这里的吩咐相符，看来犹太人谨守字句，我们则谨守精意，尽一切可能熟悉神的话，以致在需要时随时用出来，约束自己不犯罪，引导并激励自己尽本份。要把神的话看作是系在手上，戴在额上；参考箴言 7: 1-3。这也表示我们不可羞于承认自己的信仰，不可羞于承认自己在信仰的约束管辖之下。愿信仰写在我们的城门上，叫每一个经过的都看见，便知道我们相信耶和華是独一的神，知道我们相信有义务尽心爱他。

III. 这里提醒众人在兴旺发达的日子不可忘记神（第 10-12 节）。1. 他提高了众人的期望：神确是良善的神，必带领他们进入所应许的美地（第 10 节），他们必不再像牧人或客旅那样住帐棚，必住进又大又美的城邑，也不必在荒芜的旷野漂流，必安享装满美物的房屋和结满果子的花园（第 11 节），并且不费吹灰之力；这点他十分强调：有城邑，非你所建造，有房屋，非你所装满，等等，一来因为得来容易的怜悯更显得宝贵，二来也因为若不这样想，就不会珍惜所得的怜悯，人们往往要付了代价，才会感觉到宝贵。礼物得来太过容易，便会麻痹大意，不纪念赐礼物的那一位。2. 他嘱咐他们要守望自己的心，不可滋生败坏的念头：你要谨慎，在你安居乐业的时候，免得你忘记耶和華（第 12 节）。注意：（1）我们在蒙福的日子很容易忘记神，忘记自己倚靠他，需要他，忘记自己的本份。世界向我们微笑，我们就急急忙忙迎上去，指望在世界得着快乐，于是就忘记了神是我们唯一的份，唯一的安息。亚古珥曾经求神帮助他远离这样的试探：恐怕我饱足不认你（箴言 30: 9）。（2）所以越是蒙福越要谨慎，越要严严守望自己的心。“那时你要谨慎，要警觉有危险临到，要提高警惕。要把神的话系在手上为记号，免得忘记神。当你们在迦南

定居的时候，不要忘记你蒙拯救出了埃及；要追想被凿而出的磐石（以赛亚书 51: 1）。日后你们大大增长，不要忘记你们曾经微小。”

IV. 这里提到一些具体的诫命和禁令，都是极为重要的。1. 凡事要归荣耀给神（第 13 节）：要敬畏耶和华—你的神，事奉他（他既是主，我们就要尊敬他，做他的工）；要指着他的名起誓，意思是任何情形下不可求助于别的名，唯有他才能鉴察事实，为受屈的伸冤。要单单指着他的名起誓，不可指着偶像或别的受造之物起誓。与邻国立约时要指着他的名起誓，不可因为想讨好他们就指着他们的神起誓。指着神的名起誓，有时代表公开承认他的名；以赛亚书 45: 23 说：万口必凭我起誓；罗马书 14: 11 的解释是：万口必向我承认。2. 凡事不可归荣耀给别神（第 14 节）：不可随从别神，意思是：不可事奉别神，不可膜拜别神，不然就是偏离神，就是亵渎真神；而神在这方面尤其是忌邪的神（第 15 节）。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斯主教在此援引迈蒙尼德¹，说无论是律法书还是先知书，在提到神的怒气、忿怒、忌邪、忿恨的时候，都是针对偶像崇拜。3. 要谨慎，不可试探神（第 16 节）：你们不可试探耶和华—你们的神，就是说：不可在紧要关头不相信神的权能、神的同在和神的旨意，不可与他争执；众人若心存不信的恶念，就会在迦南寻隙与神争执，如同在旷野一样。环境改变不能医治发怨言发牢骚的恶习。我们的救主引用了这句告诫的话来回应撒但的试探：不可试探主—你的神（马太福音 4: 7）；在谨守本位的路上，不可怀疑神的权能和良善，而在偏离本位的路上，则不可妄求神的权能和良善。

嘱咐以色列民（主前 1451 年）

17 要留意遵守耶和华—你们神所吩咐的诫命、法度、律例。18 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看为善的，你都要遵行，使你可以享福，并可以进去得耶和华向你列祖起誓应许的那美地，19 照耶和华所说的，从你面前撵出你的一切仇敌。20 「日后，你的儿子问你说：『耶和华—我们神吩咐你们的这些法度、律例、典章是甚么意思呢？』21 你就告诉你的儿子说：『我们在埃及作过法老的奴仆；耶和华用大能的手将我们从埃及领出来，22 在我们眼前，将重大可怕的神迹奇事施行在埃及地和法老并他全家的身上，23 将我们从那里领出来，要领我们进入他向我们列祖起誓应许之地，把这地赐给我们。24 耶和华又吩咐我们遵行这一切律例，要敬畏耶和华—我们的神，使我们常得好处，蒙他保全我们的生命，像今日一样。25 我们若照耶和华—我们神所吩咐的一切诫命谨守遵行，这就是我们的义了。』」

I. 摩西在此嘱咐他们自己要谨守神的命令：要留意遵守耶和华—你们神所吩咐的诫命（第 17-19 节）。注意：若要在心里和生活上谨守信仰，服在信仰的权能之下，就要求刻苦努力，不可松懈，若不殷勤，就不能得救。为了引导他们认识到这点，他在此表示：1. 这是神所喜悦的：乃是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看为善的；凡是神眼中看为正、看为善的，就真是为正为善。人若以造物主的恩惠为福祉，以创造的规律为准则，那就必是有信仰的人。2. 这对自己大有好处，能确保他们得着迦南地业，在那里兴旺发达，战胜任何阻挡他们的人。总之，神所吩咐的，你都要遵行，使你可以享福。

II. 他嘱咐他们要教导儿女谨守神的命令，不只是年幼时尽性尽心参与信仰服事，长大以后也要持守信仰，并且传承给他们的后代。

1. 假如他们的儿女问（第 20 节）：“这些法度和律例是什么意思呢？我们守节、献祭、还有诸多的习俗，是什么意思呢？”请注意看：（1）凡是神所指定的，都有意思，都有其伟大的用意。（2）我们理当晓得并且明白其中的意思，唯有这样，事奉起来才能理所当然，不致将瞎眼的献为祭物（玛拉基书 1: 8）。（3）孩童还在年幼时就询问谨守信仰礼仪的目的和意义，这是好事。若有人询问神的事，那是个好兆头，说明他们在乎，也是个好机会，可使他们进一步认识。若能竭力追求，必能认识耶和华（何西阿书 6: 3）。

2. 这里有完美的答案教给当父母的，回答那个好问题。父母和教师有义务教导自己所管辖的，哪怕他们不问，甚至抵触；但若有求问的，那就更应该随时回答问题，指教他们；凡提问的，往往也愿意接受。儿女询问神的律法是什么意思吗？要告诉他们谨守神的律法：（1）因为这是感恩记

¹迈蒙尼德（1138-1204）：中世纪犹太教神学家，哲学家。

念神先前施恩给他们，尤其是拯救他们出埃及（第 21-23 节）。要经常告诉儿女，他们的列祖曾经在埃及为奴，生活惨淡，是神把他们从那里救出来；神颁布这些律例，意思是叫他们永远记住那奇妙的作为；正是因为这奇妙的作为，他们才能成为神的子民。（2）因为这是将来蒙恩的条件（第 24 节）：耶和華吩咐我們遵行這一切律例，使我們常得好處。注意：神所吩咐的，都對我們有好处。持守信仰不仅是我们的义务，也是我们的利益所在。[1.]是我们的生命：他保全我们的生命，这是极大的恩惠，超出我们所想，而我们自己反倒常常自害己命。敬虔有今生的应许（提摩太前书 4: 8），只要是荣耀神，便可得长寿和安慰，[2.]是我们的义。假设我们完全遵守那条诫命，就是尽心、尽性、尽力爱神，假设我们能说：我们从来没有违背；那就会是我们的义，便可得享无罪圣约的福份；假设我们凡事都按律法书上所写的去做，律法也能使我们称义。但我们做不到，所以，诚实顺服若要蒙悦纳，就要通过一位中保使我们在神面前称义，像挪亚那样（创世记 7: 1；路加福音 1: 6；约翰一书 3: 7）。迦勒底译本作：我们若照耶和華—我们神所吩咐的一切诫命谨守遵行，就必得赏赐；毫无疑问，谨守神的诫命，必有大赏赐。

第七章

摩西在本章勉励以色列：I.要谨守神的命令（第 11-12 节）。II.具体地说，要自守，不可与拜偶像的来往。1.要彻底毁灭七个当灭的国，不可饶恕他们，不可与他们结盟（第 1, 2, 16, 24 节）。2.不可与他们的余民通婚（第 3-4 节）。3.要烧毁他们的祭坛和偶像，其上的金银，不可取来自己用（第 5, 25-26 节）。他表示如此行：（1）乃是义务所在，[1.]因为他们是神所拣选的（第 6 节）。[2.]拣选的理由（第 7-8 节）。[3.]蒙拣选的条件（第 9-10 节）。（2）乃是利益所在。[1.]广义的应许：若事奉神，神必赐福他们，使他们兴旺（第 12-15 节）。[2.]具体的应许：若赶出这些民，就不会成为他们的试探。神要把他们赶出去，免得成为以色列民的烦恼（第 17 节等）。

要谨防偶像（主前 1451 年）

1「耶和華—你神領你進入要得為業之地，從你面前趕出許多國民，就是赫人、革迦撒人、亞摩利人、迦南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共七國的民，都比你強大。2 耶和華—你神將他們交給你擊殺，那時你要把他們滅絕淨盡，不可與他們立約，也不可憐恤他們。3 不可與他們結親。不可將你的女兒嫁他們的兒子，也不可叫你的兒子娶他們的女兒；4 因為他必使你兒子轉離不跟從主，去事奉別神，以致耶和華的怒氣向你們發作，就速速地將你們滅絕。5 你們却要這樣待他們：拆毀他們的祭壇，打碎他們的柱像，砍下他們的木偶，用火焚燒他們雕刻的偶像。6 因為你歸耶和華—你神為聖潔的民；耶和華—你神從地上的萬民中揀選你，特作自己的子民。7「耶和華專愛你們，揀選你們，並非因你們的人數多於別民，原來你們的人數在萬民中是最少的。8 只因耶和華愛你們，又因要守他向你們列祖所起的誓，就用大能的手領你們出來，從為奴之家救贖你們脫離埃及王法老的手。9 所以，你要知道耶和華—你的神，他是神，是信實的神；向愛他、守他誡命的人守約，施慈愛，直到千代；10 向恨他的人當面報應他們，將他們滅絕。凡恨他的人必報應他們，決不遲延。11 所以，你要謹守遵行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誡命、律例、典章。」

这里说的是：I.严严地告诫他们，不可与偶像和拜偶像的有任何来往。蒙神悦纳、与神相通的，决不可与暗昧无益的事相关（以弗所书 5: 11）。嘱咐他们这些事，是防止他们落入眼前的网罗。

1.要把他们灭绝净尽（第 1-2 节）。这里吩咐他们要毫不留情，但这是神的工，是善工，在当时，在那个地方，这是很有必要的，是可悦纳的，也是光荣的。

（1）神自会成就属于他的那部份。这里的语气像是不容置疑的；神必领他们进入应许之地，必赶出在他们面前的住在那地的列国；没有怀疑的余地。神的能力不可抗拒，因而能赶出他们去；神的应许必定成就，因而愿意赶出他们去。[1.]这里列数这些当灭的国（第 1 节），共有七个，为数不少。具体列出，是叫以色列民知道使命的界限和范围：要灭绝净尽，但只可到这里，不可越过，也不可以使命为由，滥杀无辜，狂傲的浪要到此止住（约伯记 38: 11）。限定使命的范围，只在所提到的这几国，清楚表明日后不可以此为先例，也不说明滥杀无辜是合理的。这是神亲自命定的，与那个时代大量宰杀牲畜、献为燔祭的做法相似，如今既然所有的赎罪祭牲都在基督宝血所献的至大赎罪祭上得以完全，得以替代，人的血也许就比以往更为宝贵，强者不可随意挥霍。[2.]这里承认这些国比以色列民更大更强。他们已在这片土地上扎根，以色列反倒是外人；他

们人数更多，身量更高大，打仗的经验也更丰富；但即便如此，他们仍要被赶出去。以色列仇敌的力量之大，反倒使以色列的神显为大，他必胜过他们。

(2) 以色列民也应当做好自己那部份，就是要把他们灭绝净尽（第 2 节）。神把他们赶出去，以色列人不可把他们拉进来，哪怕是当作佃户，当作雇佣，当作仆人，也不可以。不可与他们立约，不可怜恤他们。神的命令之所以如此严厉：**[1.]**是因为他要刑罚他们和他们的祖先所犯下的罪恶。亚摩利人的罪孽已经满盈，拖得越久，复仇的烈火就越猛烈。**[2.]**是为了防止他们伤害属神的以色列，因而不能容他们存活。这些可憎的民不可和圣洁的后裔混在一起，免得败坏他们。宁可叫这些人在地上消失，强如信仰和诚实敬拜神在以色列消失。我们应当用同样的办法治死伤害灵魂的情欲；神把它们交在我们手里，并且应许道：**罪必不能作你们的主（罗马书 6: 14）**；若不能治死情欲，那就必是我们自己的错。愿我们不要与情欲立约，不要怜恤它们，要治死它们，将它们钉十字架，灭绝净尽。

2. 这些国民中若有逃脱的，不可与他们通婚（第 3-4 节）。迦南人的家族历史悠久，可能其中不乏尊贵人，容易成为以色列人的试探，特别是对那些在本支派中没有地位的，他们很想与当地入结亲，攀上贵族血脉；也可能因为当地人熟悉那里的风土人情，能发挥作用。然而，信仰、敬畏神，这些才是最重要的考虑因素。所以不可与他们结亲，这是十分危险的；这样的事在远古世界导致了致命的后果（创世记 6: 2）；今天的世上有千万人灭亡，皆因无信仰、不敬畏神的婚姻；信与不信通婚，好的一方容易变坏，坏的一方不容易变好。因为他必使你儿子转离不跟从主；这样的告诫合情合理。所罗门在这件事上代价惨重。经上出现过全国性的悔改，皆因以色列人犯罪，娶了外邦女子为妻（以斯拉记第 9-10 章；尼希米记第 13 章），新约也告诫说：**信的与不信的，不要同负一轭（哥林多后书 6: 14）**。若有人在选择负轭伴侣时超出了宣告信神之人的范围，就很难保证替自己找到配偶帮助。迦勒底的一个译本在此加了一句，来解释为何要有这条诫命（第 3 节）：**与拜偶像的人结亲，实际上就是与偶像结亲。**

3. 要彻底除去偶像崇拜的余毒（第 5 节）。他们的祭坛和柱像，木偶和雕像，都要尽数毁灭，既要本着圣洁的义愤抵挡偶像，还要杜绝偶像的传染。这条诫命先前出现过（出埃及记 23: 24; 34: 13）。百姓凭着虔诚的热心，多次做过这样的善工（历代志下 31: 1），约西亚也曾如此（历代志下 34: 3, 7）；焚烧交鬼的书籍也可与之媲美（使徒行传 19: 19）。

II. 这里列出很好的缘由，强调这样的告诫很有必要。

1. 神拣选这百姓归自己（第 6 节）。神和以色列民立约，与他们相通，这样的事世上别的民从未有过。神如此看重以色列民，他们岂可拜偶像羞辱他呢？神如此见证他的良善，他们岂可轻看他呢？神如此抬举他们，叫他们超乎万民，他们岂可向别的民对齐呢？神既把他们当作特殊的民、独一的民，他们岂不也应该把神当作特殊的神、独一的神吗？

2. 神的拣选之恩是白白赐予的。（1）以色列民乏善可陈，配不上神的恩惠。经上说：**帝王荣耀在乎民多（箴言 14: 28）**，但以色列人数并不多，刚下埃及的时候不过区区七十人，虽在埃及大大加增，仍比不上许多别的国：原来你们的人数在万民中是最少的（第 7 节）。耶路撒冷的塔库姆译本¹的作者给他国民的评价有点夸张：**你灵里谦卑，温顺胜过万民；恰恰相反，他们乃是硬着颈项，性本恶劣，胜过万民。**（2）神拣选他们完全是为他自己的缘故（第 8 节）。**[1.]**他爱他们，只因他爱他们。父啊，是的，因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马太福音 11: 26）。神所爱的，他都无条件地爱；参考何西阿书 14: 4。凡灭亡的，都因自己的罪而灭亡，然而凡得救的，则都因神的拣选而得救。**[2.]**他成就他的作为，因为他信守他说过的话：他把他们领出埃及，乃是按着他向列祖所起的誓。他们一无是处，无所作为，神从不亏欠他们；他所行的，完全是出于自己的应许；他们虽不配，他仍要成就自己的应许。

3. 神与他们所立圣约的主旨，简单来说，就是他们如何待神，神也必如何待他们。（1）凡与神为友的，他必恩待（第 9 节）。“耶和華你們的神不像別國的神；諸神不過是想象中的被造物，只

¹塔库姆译本：成型于第五世纪的旧约圣经亚兰语意译本；主要版本有约拿单译本（或作乌薛尔译本），昂克罗斯译本和耶路撒冷译本。

配当作无聊诗歌的题材，不能作为严肃敬拜的对象；神不一样，他是神，是真神，独一的神，信实的神，有能力也有意愿成就他的应许，并且满足敬拜他之人的期望；他必守约施慈爱，就是说：他必按圣约的条款向爱他、守他诫命的人施慈爱（若不凭良心守他的诫命，就不可能真正爱他），并且（诚如对第二诫应许的诠释；出埃及记 20：6）这不只是针对千人，而是千代，乃是取之不尽的泉源，滔滔不绝的江流！”（2）他对仇敌也很公平：向恨他的人当面报应他们（第 10 节）。注意：[1.]凡故意犯罪的，就是恨他的，世俗的意念与他为仇。拜偶像的尤其如此，因为他们与神的对手结盟。[2.]恨他的，伤害不了他，只会毁了自己。神必当面报应他们，挫败他们，挫败他们无能的恶意。经上说他向他们的脸搭箭在弦（诗篇 21：12）。也可理解为：他必审判他们，使他们知道这是对偶像崇拜的公义惩罚。比较约伯记 21：19：不如本人受报，好使他亲自知道。尽管伸冤似乎迟迟不至，但并不迟延。恶人和罪人要在世受报（箴言 11：31）。我不得不提一下耶路撒冷的塔库姆译本在这里的一点亮光，因为它提到犹太会众对将来世界的信心：凡恨他的，他奖赏他们今世的善行，却叫他们在来世灭亡。

12「你们果然听从这些典章，谨守遵行，耶和華—你神就必照他向你列祖所起的誓守约，施慈爱。13 他必爱你，赐福与你，使你人数增多，也必在他向你列祖起誓应许给你的地上赐福与你身所生的，地所产的，并你的五谷、新酒，和油，以及牛犊、羊羔。14 你必蒙福胜过万民；你们的男女没有不能生养的，牲畜也没有不能生育的。15 耶和華必使一切的病症离开你；你所知道埃及各样的恶疾，他不加在你身上，只加在一切恨你的人身上。16 耶和華—你神所要交给你的一切人民，你要将他们除灭；你眼不可顾惜他们。你也不可事奉他们的神，因这必成为你的网罗。17 「你若心里说，这些国的民比我更多，我怎能赶出他们呢？18 你不要惧怕他们，要牢牢记念耶和華—你神向法老和埃及全地所行的事，19 就是你亲眼所看见的大试验、神迹、奇事，和大能的手，并伸出来的膀臂，都是耶和華—你神领你出来所用的。耶和華—你神必照样待你所惧怕的一切人民。20 并且耶和華—你神必打发黄蜂飞到他们中间，直到那剩下而藏躲的人从你面前灭亡。21 你不要因他们惊恐，因为耶和華—你神在你们中间是大而可畏的神。22 耶和華—你神必将这些国的民从你面前渐渐赶出；你不可把他们速速灭尽，恐怕野地的兽多起来害你。23 耶和華—你神必将他们交给你，大大地扰乱他们，直到他们灭绝了；24 又要将他们的君王交在你手中，你就使他们的名从天下消灭。必无一人能在你面前站立得住，直到你将他们灭绝了。25 他们雕刻的神像，你们要用火焚烧；其上的金银，你不可贪图，也不可收取，免得你因此陷入网罗；这原是耶和華—你神所憎恶的。26 可憎的物，你不可带进家去；不然，你就成了当毁灭的，与那物一样。你要十分厌恶，十分憎嫌，因为这是当毁灭的物。」

这里说的是：I.再次警告不可拜偶像，不可与拜偶像的交往：你要将他们除灭，不可事奉他们的神（第 16 节）。人若喜悦与那些行暗昧之事的人来往，就有可能与暗昧之事沾边。这里再次嘱咐他们要除灭神像（第 25-26 节）。外邦人所膜拜的偶像在神看为可憎，因而在以色列人也应当看为可憎：凡真正爱神的，都恨恶神所恨恶的。看看他如何迫切要求他们：你要十分厌恶，十分憎嫌；我们看待罪孽，也应当有这种圣洁的义愤，看为耶和華所憎恶的。不可留下神像，满足贪婪的心：其上的金银，你不可贪图，除灭神像不可以为可惜。亚干把当灭的物占为己有，为此付上惨重代价。也不可留下神像，满足好奇心：“不可带回家中，挂起来当饰物，也不可留下来当作罪孽的纪念。要用火焚烧，火才是神像最合宜的去处。”如此警告他们，有两个原因：1.免得你因此陷入网罗（第 25 节），意思是：“免得你受牵引，不知不觉喜欢上它，喜爱它，爱慕它，看重它。”2.免得你成了当毁灭的，与那物一样（第 26 节）。制作神像的被说成是愚昧无知，这里把收藏神像的说得更差，竟是与那物一样，在神眼中看为可诅，是当灭的物。将这两个原因放在一起，便知若陷入网罗，就是陷入咒诅。

II.这里用了一段极为感人的话，丰富流畅，指出他们如果顺服，神就应许要恩待他们，说明我们有信仰，乃是神之所愿，也符合我们的利益。这里一再保证：

- 1.只要诚心履行属于他们的那部份约，神必成就他的那部份，必照他向列祖所起的誓守约施慈爱（第 12 节）。只要我们一贯谨守本份，就不必怀疑神是否一贯施慈爱。
- 2.只要他们爱神，事奉他，将自己和凡所有的献给他，他必爱他们，赐福给他们，并使他们生养众多（第 13-14 节）。还有什么比这更令人欢喜的呢？（1）他必爱你。是他先爱我们（约翰一书

4: 10)，倘若我们尽忠职守回应他的爱，那时，也唯有在那时，就可指望他不断爱我们；参考约翰福音 14: 21。（2）必赐福与你，这福代表他爱你们，超乎万民。只要他们从别的民分别出来事奉神，神必赐福，使他们为尊为大，超乎别的民。（3）使你人数增多。生养众多是远古时代的福份，要遍满全地，并且不止一次（创世记 1: 28；9: 1），这里是为了遍满迦南；迦南像是个小世界。神应许他们的家人和牲畜都要大大增多：不会空有产业没有后裔，也不会空有后裔没有产业，而是全然满足，又有许多儿女，又有丰富的供应。

3.只要他们自洁，摒弃埃及偶像，神必保守他们，远离埃及各样的恶疾（第 15 节）。这似乎不但指埃及十灾，也指某些地区性的传染病（按我们现在的话来说），曾在埃及人当中盛行，乃是神管教他们，因为埃及举国上下都犯了罪。疾病乃是神的仆役，前往神所差遣的地方，按神所吩咐的行。所以，治死灵魂深处的罪，有助于身体健康。

4.只要他们愿意剪除当灭的国，这些国就必被剪除，没有一个抵挡得住他们。他们在这件事上的义务，本身就大有益处：耶和华—你神所要交给你的一切人民，你要将他们除灭（第 16 节），这是诫命；耶和华—你神必将他们交给你，直到他们灭绝了（第 23 节），这是应许。同样地，神命令我们不要容罪在我们必死的身上作王，不要顺从身子的私欲，不可姑息罪孽，要恨恶罪孽，与它争战；然后神就应许我们说：罪必不能作你们的主（罗马书 6: 12, 14），我们必胜过罪孽，并且胜了又要胜。征服迦南的难度和疑问成了他们父辈的绊脚石，于是摩西在此激励他们，要除去一切容易使人灰心的事，嘱咐他们不要惧怕（第 18 节），不要惊恐（第 21 节）。（1）不要担心仇敌人多势众：不要说，这些国的民比我更多，我怎能赶出他们呢（第 17 节）？我们常以为人多必胜，但摩西为了坚固以色列人免于这样的试探，就提醒他们法老和埃及强大的军队都已毁灭（第 18-19 节）。他们亲眼看见这大试验，或作大神迹（迦勒底译本），看见神迹奇事，神将他们领出埃及，目的就是要将他们领进迦南；由此可见神有能力把迦南人赶出去（迦南人虽不可一世，却不像埃及人对以色列人那样占绝对优势；神既已成就了更大的事，这点小事自然不在话下），他也必将他们赶出去，不然把他们领出埃及就没有好处。他既已开始，就必完成。所以你们要牢牢纪念（第 18 节）。牢牢纪念神的话和神的作为，有助于坚固我们的信心和顺服。平时多多积累，到了该用的时候便可用出来。（2）不要担心自己的军队软弱不足，神必派遣增援部队，打发黄蜂飞到他们中间（第 20 节），有人理解为蝗虫，可能比普通蝗虫大得多，惊吓并骚扰敌军（可能还大量杀死他们），人数再多，也都不是以色列人的对手。神用苍蝇降灾给埃及人，对迦南人，他却用黄蜂。若有人眼见别人受审判而不醒悟，就必有更重的审判临到他们。然而最能鼓励以色列人的，是有神在他们中间，乃是大而可畏的神（第 21 节）。神若为我们而战，若与我们同在，那么任何被造物的权势都不可怕。（3）不要担心打仗进展缓慢，也不要以为如果第一年不能赶他们出去，就永远不能制伏迦南人；神必将他们渐渐赶出，你不可把他们速速灭尽（第 22 节）。注意：不要因为教会没有立即蒙拯救，就以为永远不会蒙拯救，不要因为仇敌没有立即被消灭，就以为永远不会被消灭。神所行的，都按他的方法和时间，而神的方法，神的时间，都是最好的，我们大可放心。把败坏从信徒心里赶出来也是如此，乃是渐渐赶出。成圣的过程要一步一步来；神的审判终会临到，必大获全胜。理由是（与出埃及记 23: 29-30 相同）：恐怕野地的兽多起来害你。神把大地赐给世人，所以必有迦南人的残余留在那里，直到以色列人遍满那地，免得蛇蝎横行，沦为野兽的居所；参考以赛亚书 34: 13-14。不过神也有办法叫野兽息灭（利未记 26: 6）。而比野地的兽更危险的，则是骄傲、大意和别的罪，都是安居乐业之后才滋生的；这些罪很容易在他们当中蔓延。参考士师记 3: 1, 4。

第八章

摩西在前面嘱咐当父母的要不厌其烦，把神的话反复教导自己的儿女；这里他自己不厌其烦教训以色列民，视他们如自己的儿女，反复灌输同样的诫命和告诫，还用同样的动机和论据来说服他们，好叫他们记得住。摩西在本章：I. 勉励他们要顺服（第 1, 6 节）。II. 回顾神在旷野为他们所行的大事，正因为如此，所以要顺服（第 2-5, 15-16 节）。III. 展望神即将领他们去的美地（第 7-9 节）。IV. 告诫他们在顺境中要谨防试探（第 10-14, 17-18 节）。V. 警告他们背叛神的致命后果（第 19-20 节）。

嘱咐以色列民；回顾以色列（主前 1451 年）

1「我今日所吩咐的一切诫命，你们要谨守遵行，好叫你们存活，人数增多，且进去得耶和華向你们列祖起誓应许的那地。2你也要記念耶和華—你的神在旷野引导你这四十年，是要苦炼你，试验你，要知道你心内如何，肯守他的诫命不肯。3他苦炼你，任你饥饿，将和你列祖所不认识的吗哪赐给你吃，使你知道，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耶和華口里所出的一切话。4这四十年，你的衣服没有穿破，你的脚也没有肿。5你当心里思想，耶和華—你神管教你，好像人管教儿子一样。6你要谨守耶和華—你神的诫命，遵行他的道，敬畏他。7因为耶和華—你神领你进入美地，那地有河，有泉，有源，从山谷中流出水来。8那地有小麦、大麦、葡萄树、无花果树、石榴树、橄榄树，和蜜。9你在那地不缺食物，一无所缺。那地的石头是铁，山内可以挖铜。

这里的嘱咐与先前一样，都是要他们谨守遵行神的一切诫命。顺服应当是：1.细致的：要谨守。2.全面的：遵行一切诫命（第1节）。3.并且要出于诚意，敬神为主，为他们的神，尤其要有圣洁的畏惧（第6节），敬畏他的威严，顺从他的权柄，惧怕他的怒气。为了使他们行出这样的顺服来，摩西不但把顺服的好处摆在他们面前（存活，人数增多，得地；第1节），还引导他们：

1.回顾神带领他们一路行过旷野：你也要記念耶和華—你的神在旷野引导你这四十年（第2节）。如今他们都已成年，准备进去得地，就应当回想自己年幼时如何受管教，回想神如何亲自将他们养大成人。旷野好比是一所学校，他们在里面寄宿四十年，在教师和师傅手下学习；现在正是要细细回想的时候。四十年间所发生的事令人难忘，很值得纪念；要牢记，方能起作用，得益处，其中有许多顺服的缘由，并且这些事记下来，就是为了方便他们牢记。逾越节是为了纪念蒙拯救出埃及，住棚节是为了纪念经过旷野。注意：我们要记住神在护理国度和恩典国度的一切作为，他带领我们穿过今世的旷野，好叫我们欢喜事奉他，信靠他。愿我们把我们的以便以谢立在这里（撒母耳记上7：12）。

1.要纪念他们偶尔落入困境：（1）为的是治死他们的骄傲，叫他们谦卑下来，在大量蒙福的神迹面前不致趾高气扬，麻痹大意，以为瞬间就能进迦南。（2）为的是显出他们的顽梗：叫他们和别人都知道（神自己早已完全知道）他们的内心，知道神拣选他们，不是因为他们配得他的恩惠，他们从头到尾都是弯曲悖谬的。倘若他们没有经过旷野，神的许多诫命就用不上，譬如和吗哪相关的诫命（出埃及记16：28）；神以此试验他们，好比始祖在园中受果树的试验，看他们是否遵行神的命令。神以此也试验他们是否会信靠神的应许，信靠他的话，直到千代，是否会仰望他的应许，顺服他的诫命。

2.要纪念他们总是供应不断。

（1）神亲自供应他们的衣食，保守他们健康；他们还需要什么呢？[1.]有吗哪为食（第3节）：神任他们饥饿，将吗哪赐给他们吃，饥饿之中吗哪方显得更受欢迎，神的良善也显得更引人入胜。神常常使他的百姓面临困境，好叫他在相助的时候得荣耀。天上的吗哪也是如此，叫饥渴慕义的人蒙福（马太福音5：6）。经上说：人饥饿了，一切苦物都觉甘甜（箴言27：7）。这里说吗哪是他们和他们列祖所不认识的；第16节也这样说。有人觉得他们以前就知道有一物偶尔随着露水落在那一带；即便如此，他们也不知道会如此大量，源源不断，一年四季，持续这么久，并且只在一个特定的地区。这些完全是神迹，是绝无仅有的；耶和華造了一件新事（耶利米书31：22），供应给他们吃。由此教导他们，人活着不能单靠食物。神指定用粮食使人强身健体，在一般情形下是生命的杖，但神也可随己意，不用粮食也能扶持并喂养人的生命，可叫看似不可能的，达到同样的果效。只要藉着神的话语成为圣洁，连空气都可作为食物；神并不限于普通方法，不用那些方法，也可成就他对他百姓良善的旨意。我们的救主引用了这节经文来回应撒但的试探：可以吩咐石头变成食物；基督回答说：何必呢？即便没有食物，天父也能叫我存活（马太福音4：3-4）。但愿神的儿女不要不相信自己的父，不要为了自己所需而走犯罪的路，在尽本份和诚实殷勤的路上，必有神的供应，且必得饱足。这也可以从灵意来理解：我们凭信心领受神的旨意和恩典，神的话是灵魂的食粮，所维系的是人的生命，不只是食粮所维系的生命。吗哪预表基督，乃是生命的粮（约翰福音6：35）。他就是神的道，我们靠他活着。主赐给我们的粮要存到永远，愿我们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约翰福音6：27）。[2.]他们身上的衣服从埃及直穿到迦南，至少大多数是如此。虽没有衣服换，却常是新的，没有穿旧（第4节）。这是个常存的神迹；犹太人说，他们的衣服和身量一起长大，总是合身；若果真如此，那么这个神迹就更大。不

过很明显他们出埃及时，肩上扛了不少衣物（出埃及记 12: 34），相互之间也可交换；这些衣物，再加上穿在身上的，足够他们穿的，直到可置买新衣的地方。

(2) 神用这样的方式为他们预备衣食：[1.]是要叫他们谦卑。他们吃一样的食物，千篇一律，穿一样的衣服，没有新花样，达四十年之久，不失为一种窘迫。他以此教导他们，为他们所预备的美物乃是更美之事的象征，人的快乐不在乎紫色袍和细麻布衣服，天天奢华宴乐（路加福音 16: 19），而在乎与神立约，与神相通，在乎学习他公义的判语（诗篇 119: 7）。神的律法在旷野颁布给以色列，好比他们的衣食。[2.]是要看他们在穷途末路之际，是否能信靠他的供应。他以此教导他们要倚靠神的旨意，不要忧虑吃什么，喝什么，穿什么。基督给门徒的教训也相仿（马太福音 6: 25），所用的方法也类似，他差他们出去的时候，没有钱囊，没有口袋，却能确保他们什么都不缺（路加福音 22: 35）。[3.]神确保他们身体健康。他们虽在干涸之地长途跋涉，道路坎坷不平，没有人烟，但他们的脚没有肿。神保守他们，免受旅途各样伤害；这样的怜悯，我们应当感恩。注意：若按神所说的去行，就必安全，并且安逸。走在尽本份的路上，不会脚肿；奸诈人的道路崎岖难行（箴言 13: 15）。神应许他必保护圣民的脚步（撒母耳记上 2: 9）。

3. 还要纪念他们常受责备（第 5 节）。他们在受教育的这些年，所受的管教相当严格，并且大有必要。耶和華你的神管教他们，好像人管教儿子一样，乃是为了他们好，也因为爱他们。神是个慈爱的父亲，但若有必要，他也会惩戒他的儿女。以色列民就是如此，他们受管教，乃至不必定罪，所受的责罚是人的杖（撒母耳记下 7: 14）；神管教他们，不像人杀戮仇敌，意在毁灭，而是像人管教儿子，意在他的幸福和利益；他又管教又教训（诗篇 94: 12）。这些他们都当心里思想，就是说在亲身经历之后，要承认神管教他们，乃是父爱，应当以孝敬和顺服来回报。正因为神像父亲那样管教，所以他们才要谨守他的诫命（第 6 节）。我们应当将此应用于所受的一切苦难，以此激励自己尽本份。神就是这样引导他们回顾旷野的经历。

II. 他引导他们展望迦南，当时正要领他们进去。不论是回顾还是展望，都能看到许多顺服的缘由。请注意看：

1. 这里形容他们所要得的地是极美的地，其中样样都是可羡慕的（第 7-9 节）。(1) 都是滋润的，像伊甸，如同耶和華的园子（创世记 13: 10）。那地有河，有泉，有源，土地肥沃。也许那时的水源比亚伯拉罕时代更为充足，迦南人挖了很多井，使得以色列人不仅享受神的恩赐，也得了迦南人的劳动果实。(2) 地里长出许多美物，不只是必需品，还有不少奢侈品。列祖的土地有足够的粮，那是种粮食的地，可种大麦小麦，只要精心耕耘，便可得粮，不致短缺。那是肥沃的地，若不是住在上面的人犯罪，决不会荒芜。他们不仅有大量的水可以解渴，还有葡萄可叫人心欢畅。若想吃美味，不必到远处去，本地就有丰富的无花果树，石榴树，上好的橄榄，还有蜂蜜，也有人说这是枣树。(3) 地下的宝藏也极为丰富，虽似乎不出金银，示巴首领献金银来（诗篇 72: 10, 15），却有更实用的矿藏，有铁，有铜，山上有铁矿和铜矿。参考约伯记 28: 2。

2. 提到这些事：(1) 是要显明神领他们经过的旷野和正要领他们进去的美地大不相同。注意：人若在苦难中忍耐顺服，谦卑自己，克服困难，就能充分预备自己，迎接新的环境。(2) 是要显明他们有义务谨守神的命令，不只是感谢他的恩惠，也是于自己有利，使神的恩惠不断。唯有谨守自己的本份，才能守住这美地。(3) 是要表示这预表将来的美事。不论别人如何看，摩西很可能在其中看见了更美的家乡；福音教会就是新约的迦南，有圣灵的恩赐和恩典浇灌，有公义树长成，结出公义的果子。天堂乃是美地，那里一无所缺，满有喜乐。

属世享福的警戒（主前 1451 年）

10 你吃得饱足，就要称颂耶和華—你的神，因他将那美地赐给你了。」11「你要谨慎，免得忘记耶和華—你的神，不守他的诫命、典章、律例，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12 恐怕你吃得饱足，建造美好的房屋居住，13 你的牛羊加多，你的金银增添，并你所有的全都加增，14 你就心高气傲，忘记耶和華—你的神，就是将你从埃及地为奴之家领出来的，15 引你经过那大而可怕的旷野，那里有火蛇、蝎子、干旱无水之地。他曾为你使水从坚硬的磐石中流出来，16 又在旷野将你列祖所不认识的吗哪赐给你吃，是要苦炼你，试验你，叫你终久享福；17 恐怕你心里说：『这货财是我力量、我能力得来的。』18 你要纪念耶和華—你的神，因为得货财的力量是他给你的，为要坚定

他向你列祖起誓所立的约，像今日一样。19 你若忘记耶和華—你的神，随从别神，事奉敬拜，你们必定灭亡；这是我今日警戒你们的。20 耶和華在你们面前怎样使列国的民灭亡，你们也必照样灭亡，因为你们不听从耶和華—你们神的话。」

摩西在前面提到迦南地极为丰盛，这里他觉得很有必要告诫他们不可糟践资源，如今即将离开荒芜的沙漠，进到耶和華的园子，若不警醒，很容易犯那样的罪。

I. 他指示他们在顺境中要守本份（第 10 节）。可以吃，甚至吃饱，只要不过量；总要纪念他们的恩主，节期的缔造者，不可忘记饭后感恩：要称颂耶和華—你的神。1. 要谨慎，不可吃喝过度，不可忘记自己称颂神的本份，应该更加欢喜快乐事奉神。2. 若有人吃饱喝足，去颂赞假神，好比以色列民过去拜金牛犊那样（出埃及记 32: 6），不可与他们来往。3. 无论得了什么安慰，都要归荣耀给神。我们的救主教导我们饭前祝谢（马太福音 14: 19-20），这里则教导我们饭后祝谢。救主所言是和散那一愿神赐福；这里则是哈利路亚—称颂神。正所谓：凡事谢恩（帖撒罗尼迦前书 5: 18）。虔诚的犹太人因这条律例，养成了一个值得称赞的习惯，他们不只是吃饭谢恩，在别的场合也谢恩；倘若喝酒，就举起手来说：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为他造葡萄，畅快人心。倘若闻到花香，就说：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为他使这花发出馨香。4. 若因那地的出产而感谢，就应当因那地而感谢，因为这地赐给他们，乃是凭着应许。我们若有任何享受，都应当感谢神给我们安居乐业。我们这个国家也是美地，和他们当时一样，也有很多感恩的缘由。

II. 他装备他们，并嘱咐他们在顺境中要谨防试探：当你们在自己美好的房屋居住（第 12 节）（神给他们房屋，不是他们所建造的，6: 10，但他们尚嫌不足，还要更大更好的），当你们变得富有，牛羊加多，金银增添（第 13 节），像亚伯拉罕那样（创世记 13: 2），并你们所有的全都加增，1. 那时就要谨慎，不可骄傲，免得心高气傲（第 14 节）。产业加增，人心也容易随之骄傲起来，自负，自满，自信。但愿我们在顺境中努力保持平常心；谦卑使人在顺境中安然，也是顺境的妆饰。要谨慎，不可大言不惭地说（也不可心里说）：这货财是我力量、我能力得来的（第 17 节）。注意：我们千万不可在顺境中自夸，不可以为自己的聪明或努力，因为智慧的未必得粮食，明哲的未必得资财（传道书 9: 11）。向网献祭的（哈巴谷书 1: 16），就是灵意上的偶像崇拜。2. 那时就要谨慎，不可忘记神。这句话紧跟在心高气傲后面，因为恶人不寻求神，都是面带骄傲（诗篇 10: 4）。炫耀自己的，都轻看神。（1）不可忘记你在神面前的本份（第 11 节）。若不谨守神的命令，就是忘记他；若不顺服他的律例，就是忘记他有权柄管辖我们，忘记我们对他有义务，忘记他对我们有期望。人若变得富有，就会受试探，以为不需要信仰。他们以为没有信仰也能快乐，以为信仰有损他们的身份，以为信仰太难。他们不愿屈身，皆因尊贵；不愿事奉，皆因散漫。然而神待我们越好，我们反倒待他越坏，这岂不是最卑鄙的忘恩负义吗？

（2）不可忘记神以往的恩典，不可忘记他曾救你们出埃及（第 14 节），曾在旷野为你们预备食物，就是那无边无际的旷野。不可忘记那旷野曾给自己留下的可怕印象，那真是干旱死荫之地（耶利米书 2: 6）。在那里，神保护他们，免受火蛇和蝎子的攻击，尽管他有时利用这些东西来管教他们。在那里，神保守他们，不因为缺水而死亡，从坚硬的磐石流出的水一路随着他们（第 15 节）；帕特里克主教说磐石本当出火，而不是水。在那里，他用吗哪供养他们，前面提到（第 3 节），存留他们的性命，叫他们终久享福（第 16 节）。注意：神为了他的以色列，把最好的留到最后；一路上对他们似乎很严格，终究是要恩待他们。（3）不可忘记在顺境中有神的手（第 18 节）。要记住你的财富是他赐给你的，得货财的力量是他给你的。由此可见神的赐予和我们的领受两者之间的关系，属灵的财富也是如此。得智慧是我们的本份，我们所得，最要紧的是得智慧，但赐予智慧则是神的恩典，当我们得着的时候，不可说：我得着，是靠我自己的力量，应当承认是神给了我们力量去得着，因此要称颂他，并且分别为圣使用所得的。耶和華赐福给手勤的，使他们在今世和来世都富足（箴言 10: 4）。他赐给你得货财的力量，不是满足你的欲望，不是使你日子好过，而是成就他的约。神所赐的，都是按着他所应许的。

III. 他重申先前多次给他们的警告，背叛神必有致命的后果（第 19-20 节）。请注意看：1. 形容这样的罪：背叛神就是忘记神，转去拜别的神。倘若心里不再思想神，不知会落入什么样的罪恶之中！一旦心里不再爱神，很快就会信奉虚无的神。2. 宣告忿怒和毁灭必临到他们：“倘若你们背叛神，就必定灭亡，别以为你们有能力，有力量，这些都帮不了你们。不仅如此，你们还要灭

亡，像那些在你们面前被赶出去的民一样。若不顺服，不忠心，神必不再記念你们，尽管他和你们有约，有关系，也必待你们如同待他们一样。”若跟随别人犯罪，必和别人同灭亡。若效法罪人犯罪，必和罪人同命运。

第九章

摩西在本章意在向以色列民证明，他们完全配不上神即将赐给他们的大恩，仿佛他要将这一点醒目地写在宪章的开头：你们要知道，我这样行不是为你们（以西结书 36: 32）。I.他保证他们必战胜敌人（第 1-3 节）。II.他告诫他们不可把得胜的功劳归自己，应当归给公义的神，是他打败了敌人，应当归给信实的神，是他信守与列祖所立的约（第 4-6 节）。III.他指出他们的错误，指出以色列的过犯，雅各家的罪孽，以此显明他们没有理由吹嘘自己的义。从广义上说，他们历来就是悖逆的民（第 7-24 节）。具体地说：1.在金牛犊的事上（第 8-21 节）。2.其它悖逆的事（第 22-23 节）。3.他在第 25 节说起他在何烈山为他们代求，免得他们因金牛犊事件而灭亡。

得胜的应许（主前 1451 年）

1「以色列啊，你当听！你今日要过约旦河，进去赶出比你强大的国民，得着广大坚固、高得顶天的城邑。2 那民是亚纳族的人，又大又高，是你所知道的；也曾听见有人指着他们说：『谁能在亚纳族人面前站立得住呢？』3 你今日当知道，耶和华—你的神在你前面过去，如同烈火，要灭绝他们，将他们制伏在你面前。这样，你就要照耶和华所说的赶出他们，使他们速速灭亡。4「耶和华—你的神将这些国民从你面前撵出以后，你心里不可说：『耶和华将我领进来得这地是因我的义。』其实，耶和华将他们从你面前赶出去是因他们的恶。5 你进去得他们的地，并不是因你的义，也不是因你心里正直，乃是因这些国民的恶，耶和华—你的神将他们从你面前赶出去，又因耶和华要坚定他向你列祖亚伯拉罕、以撒、雅各起誓所应许的话。6「你当知道，耶和华—你神将这美地赐你为业，并不是因你的义；你本是硬着颈项的百姓。

以色列啊，你当听！开头就呼召众人要注意听，表示这是一段新的讲话，发生在前一段话稍后的时间，可能在下一个安息日。

I.摩西向众人描述即将面对敌人，说他们十分强大（第 1 节）。所要赶出去的民比他们强悍，并非乌合之众，不像美洲土著人那样好欺负。若围城，会发现他们的城邑十分坚固，其防御工事在当时是上乘的；若与之交手，会发现他们又大又高，还听闻说无人能在他们面前站立得住（第 2 节）。这样的描述和那些恶探子的报告相似（民数记 13: 28, 33），但动机截然不同：探子的目的是叫众人转离神，不再以他为盼望；而摩西则是叫众人归向神，以他为盼望；唯有大能的神才能确保他们的安全，才能使他们兴旺。

II.他保证他们必得胜，敌人虽强大，但他们有神的同在（第 3 节）。“所以应当明白何以致胜，何以依靠；走在你们前面的，是耶和华你们的神，不只是你们的元帅，是指挥作战的统帅，也是烈火，要消灭敌人。要注意的是：他必打败他们，然后你们必将他们赶出去。若不是他打败他们，将他们打倒，你们不可能赶他们出去。但除非你们下决心赶他们出去，他也不会打败他们，将他们打倒。”我们仰望神的恩典，也应当尽己所能；唯有尽己所能，才能领受恩典。

III.他告诫他们千万不可当作是自己的功劳，以为神的恩惠是买来的：“不可说：耶和华将我领进来得这地是因我的义（第 4 节）（不是出于你的好品德，也不是奖赏你的好行为）；千万不要以为是你的义或你心里正直（第 5 节），以为是考虑到你的好行为或你的好性情。”第 6 节再次重申，因为要劝说众人不要自以为义相当困难，但这又是不得不做的：“你当知道（要知道，要相信，要思想）耶和华—你的神将这美地赐你为业，并不是因你的义。倘若按你们的义，你们早已被摒弃在迦南以外，你本是硬着颈项的百姓。”注意：我们得享天上迦南为基业，乃是因神的大能而不是自己的力量，要归功于神的恩典而不是自己的义：唯有在基督里才能又有义又有力量，所以要在祂里面得荣耀，而不是在自己里面，不可自满。

IV.他们向众人说明神将这美地从迦南人手里夺过来，叫以色列人安居在其中，其真正原因是叫神得着荣耀，而不是因以色列人的缘故。1.神要毁灭拜偶像的，且因此得荣耀；他们是恨恶神的，因此他要清算他们的罪孽。耶和华将他们赶出去是因他们的恶（第 4 节），第 5 节重申。凡是神所

拒绝的，都是因为他们的恶，而凡是神所悦纳的，却无人是因为他们的义。2.神要成就给立约之民的应许，且因此得荣耀：神向爱他、放下一切跟从他的列祖起誓，必将这地赐给他们的后裔；爱他、守他诫命的，他必向他们发慈爱，直到千代（出埃及记 20: 6），他的应许绝不落空。他们为列祖的缘故是蒙爱的（罗马书 11: 28）。所以千万不可自夸；参考以弗所书 1: 9, 11。

不可自以为义；提醒以色列民他们曾经悖逆神（主前 1451 年）

7 你当記念不忘，你在旷野怎样惹耶和华—你神发怒。自从你出了埃及地的那日，直到你们来到这地方，你们时常悖逆耶和华。8 你们在何烈山又惹耶和华发怒；他恼怒你们，要灭绝你们。9 我上了山，要领受两块石版，就是耶和华与你们立约的版。那时我在山上住了四十昼夜，没有吃饭，也没有喝水。10 耶和华把那两块石版交给我，是神用指头写的。版上所写的是照耶和华在大会的日子、在山上、从火中对你们所说的一切话。11 过了四十昼夜，耶和华把那两块石版，就是约版，交给我。12 对我说：『你起来，赶快下去！因为你从埃及领出来的百姓已经败坏了自己；他们快快地偏离了我所吩咐的道，为自己铸成了偶像。』13「耶和华又对我说：『我看这百姓是硬着颈项的百姓。14 你且由着我，我要灭绝他们，将他们的名从天下涂抹，使你的后裔比他们成为更大更强的国。』15 于是我转身下山，山被火烧着，两块约版在我两手之中。16 我一看见你们得罪了耶和华—你们的神，铸成了牛犊，快快地偏离了耶和华所吩咐你们的道，17 我就把那两块版从我手中扔下去，在你们眼前摔碎了。18 因你们所犯的一切罪，行了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惹他发怒，我就像从前俯伏在耶和华面前四十昼夜，没有吃饭，也没有喝水。19 我因耶和华向你们大发烈怒，要灭绝你们，就甚害怕；但那次耶和华又应允了我。20 耶和华也向亚伦甚是发怒，要灭绝他；那时我又为亚伦祈祷。21 我把那叫你们犯罪所铸的牛犊用火焚烧，又捣碎磨得很细，以致细如灰尘，我就把这灰尘撒在从山上流下来的溪水中。22「你们在他备拉、玛撒、基博罗·哈他瓦又惹耶和华发怒。23 耶和华打发你们离开加低斯·巴尼亚，说：『你们上去得我所赐给你们的地。』那时你们违背了耶和华—你们神的命令，不信服他，不听从他的话。24 自从我认识你们以来，你们常常悖逆耶和华。25「我因耶和华说要灭绝你们，就在耶和华面前照旧俯伏四十昼夜。26 我祈祷耶和华说：『主耶和华啊，求你不要灭绝你的百姓。他们是你的产业，是你用大力救赎的，用大能从埃及领出来的。27 求你記念你的仆人亚伯拉罕、以撒、雅各，不要想念这百姓的顽梗、邪恶、罪过，28 免得你领我们出来的那地之人说，耶和华因为不能将这百姓领进他所应许之地，又因恨他们，所以领他们出去，要在旷野杀他们。29 其实他们是你的百姓，你的产业，是你用大能和伸出来的膀臂领出来的。』」

摩西为了劝说他们不要以为神领他们进迦南是因为他们的义，在此指出若不是怜悯人的神迹，他们早已在旷野毙命：“你当記念不忘，你在旷野怎样惹耶和华—你神发怒（第 7 节）；你不但没有换来他的恩惠，还多次惹他发怒。”是他们的父辈惹神发怒，这里却指责他们，因为倘若神按他们的罪行严办，这一代人也将不复存在，更谈不上进迦南。我们很容易忘记自己惹怒神，特别是当责罚的刑杖挪去以后；应当常常提醒自己，免得自以为义。保罗指出世人都犯了罪，以此证明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罗马书 3: 19-20）。我们的行为既然定自己有罪，就不能因行为称义。请注意看：1.他们自从出了埃及，就一向是惹神发怒的民（第 7 节）。从第一天直到最后一天，神和摩西为他们担忧，达四十年之久。他们给摩西在临终前留下的印象极为可悲：自从我认识你们以来，你们常常悖逆耶和华（第 24 节）。刚刚形成一个民族，中间就出现了纷争，多次抵挡神，抵挡神的治理。虽然摩西的书中只记载了四十年中的第一年和最后一年所发生的一些事，但从这句话似乎可以看出别的时候也好不到哪里去，都是惹怒神的。2.他们甚至在何烈山制作并膜拜牛犊（第 8 节等）。这样的罪令人发指，罪上加罪，显得越发恶劣，真该受到严惩。此事就发生在明文禁止拜神像的律法所颁布的地方，山上的火还在眼前燃烧，摩西正上山为他们取写有律法诫命的法版。他们快快地偏离了耶和华的道（第 16 节）。3.神因他们的罪极为愤怒。别以为他们做错了事，神不知道，以为神把迦南赐给他们，是因为他们行得好。不，神曾经决意要灭绝他们（第 8 节），他轻而易举便可做到，并且他自己毫无损失；他甚至叫摩西不要劝他，随他灭绝众人（第 13-14 节）。这说明他们的罪何其邪恶；神发怒，从来都不会无缘无故，与人不同。连摩西自己，虽是神的朋友，又是神所喜悦的，一见神的忿怒从天而降，落在不虔不义的人身上，也不免战兢（第 19 节）：我因耶和华的烈怒，就甚害怕，也许不仅是替他们担忧，也替自己担忧；参考诗篇 119: 120。4.摩西摔碎法版（第 17 节），表示他们犯罪，干犯了神的

圣约，抛弃了圣约的福份。一纸休书给了他们，从今以后他们本当永远被撇弃，理当永远闭口，不能自以为义。神对摩西所说的话，实际上已经不再承认他们（第 12 节）：“他们是你的百姓，不是我的，他们和我不再有任何关系。”5. 连亚伦也落在神的忿怒之下，尽管他是耶和华的圣者，与他们一同犯罪乃是事出突然，或出于惊恐：耶和華也向亚伦甚是发怒（第 20 节）。若有人与那些行暗昧无益之事的人为伍，那就无论是什么地位身份，都不能躲避神的忿怒。亚伦本可为他们赎罪，藉着祭物和供物除去他们的罪孽，但他自己反倒落入了神的忿怒之下；他们拉拢他犯罪的时候，真是有欠考虑。6. 摩西费了好大的劲，等候良久，才得以转离神的怒气，避免众人被灭绝。他禁食祷告四十昼夜，神才答应赦免他们（第 18 节）。有人觉得他祷告有两个四十昼夜（第 25 节），因为这里说：我就在耶和華面前照旧俯伏四十昼夜，与第一次四十昼夜所求的不同。也有人说只有一个四十昼夜，提到了两次（好比 10: 10）；不过这足以叫他们意识到神的怒气有多大，存得性命是何等侥幸。由此可见神向世人的怒气是何等的大，除了他的儿子，无人能转离他的怒气，除了他儿子的宝血，没有任何赎价管用。摩西在此将他替他们求情的经过告诉他们。他不得不承认他们的顽梗、邪恶、罪过（第 27 节）。众人的品行真是糟糕透了，他们为他们代求，却说不上一句他们的好话来，只说神曾经为他们行了大事，其实这话反倒令他们罪上加罪（第 26 节）；他说他们的列祖都是义人（第 27 节），这话本来也可令神更加生气，于事无补；他说神如果灭绝了他们，埃及人会嘲笑神，仿佛没有能力成全他们在他们身上所行的事（第 28 节），这根本就不是理由：不论埃及人怎么说，诸天都传扬神的公义；因此，他们当时蒙拯救，没有被灭绝，纯粹是出于神的怜悯，出于摩西的执着，而不是出于他们的义；他们自己竟没有一点好处，可以减轻自己的罪责。7. 为了让他们更清楚地明白当时已到了毁灭的边缘，摩西详细描述了如何捣毁他们所制作的牛犊（第 21 节）。他称之为他们犯罪所铸的牛犊：可能不只是因为这是他们所犯的罪，也因为捣毁牛犊意在见证他们犯罪，向他们表明罪人应该是什么样的下场。凡铸造金牛犊的，下场与牛犊一样，若将他们捣碎成灰，将他们焚烧，撒在水中，不留下半点，也不算冤枉他们。偶像被毁而拜偶像的没有被毁，这实在是无穷的怜悯。8. 尽管在这件事上九死一生，他们仍在许多事上一次次惹怒耶和華。摩西只需提到地名，因为这些地名本身都纪念他们的罪，纪念罪的刑罚（第 22 节）：在他备拉，意思是焚烧，神在那里烧灭那些发怨言的；在玛撒，意思是试探，他们在那里挑战全能者的能力；在基博罗·哈他瓦，意思是情欲的坟墓，在那里他们所贪慕的美食成了毒药；还有他们在加低斯·巴尼亚不信，不信靠神，前面已经提过（第 1 章），现在再次提起（第 23 节）；倘若神按他们所行的施行审判，他们早已被毁灭殆尽。

综上所述，很明显神后来赐给他们恩惠，包括制伏仇敌、夺取迦南地，都不是出于他们的义。我们理当常常纪念自己的过犯，怀着忧愁羞愧的心，纪念自己以往的罪孽，重温记录在良心里的点点滴滴，乃至明白自己在白白赐予的恩典面前是何等亏欠；这样便可谦卑承认，我们在神手里实在是乏善可陈，只配忿怒和咒诅。

第十章

摩西在前章指出众人的罪，说明为何不可倚靠自己的义；本章又把神的大慈爱摆在他们面前，尽管他们惹怒神，说明为何将来更要听从他。I. 他提到许多神施恩、与他们和好的迹象，这些都不可忘记。（1）再赐约版（第 1-5 节）。（2）吩咐向迦南进发（第 6-7 节）。（3）拣选利未支派归他自己（第 8-9 节）。（4）亚伦死后有人继任大祭司（第 6 节）。（5）承认并悦纳摩西为众人代求（第 10-11 节）。II. 由此他表明他们所应有的责任，就是要敬畏神，爱他，事奉他；并且他还多多教导他们为何要如此行（第 12 节等）。

神对以色列民的大慈爱（主前 1451 年）

1「那时，耶和華吩咐我说：『你要凿出两块石版，和先前的一样，上山到我这里来，又要做一木柜。2 你先前摔碎的那版，其上的字我要写在这版上；你要将这版放在柜中。』3 于是我用皂荚木做了一柜，又凿出两块石版，和先前的一样，手里拿这两块版上山去了。4 耶和華将那大会之日、在山上从火中所传与你们的十条诫，照先前所写的，写在这版上，将版交给我了。5 我转身下山，将这版放在我所做的柜中，现今还在那里，正如耶和華所吩咐我的。」6（以色列人从比罗比尼·亚干（或译：亚干井）起行，到了摩西拉。亚伦死在那里，就葬在那里。他儿子以利亚撒接续他供祭司的职分。7 他们从那里起行，到了谷歌大，又从谷歌大到了有溪水之地的约巴他。8

那时，耶和華將利未支派分別出來，抬耶和華的約櫃，又侍立在耶和華面前事奉他，奉他的名祝福，直到今日。9 所以利未人在他弟兄中無分無業，耶和華是他的產業，正如耶和華——你神所應許他的。）10「我又像從前在山上住了四十晝夜。那次耶和華也應允我，不忍將你滅絕。11 耶和華吩咐我說：『你起來引導這百姓，使他們進去得我向他們列祖起誓應許所賜之地。』」

有四件事體現了神與以色列和好，使他們真正為大為樂，又因他們的惡更顯出神的善來：

I. 他把律法賜給他們，以文字的形式賜給他們，作為他施恩的永遠憑據。儘管最初寫成的法版被摔碎了，只因以色列干犯了神的誡命，神大可不再守約，但他的怒氣一旦轉離，就重新制作了法版（第 1-2 節）。注意：神把律法寫在我們心裡，寫在我們的裡面，這是我們與神和好的最有力證據，也是我們以他為樂的最佳憑據。神吩咐摩西鑿出法版；律法預備人心認罪悔改，領受神的恩典，但唯有恩典才能把律法寫到人心裡。摩西用皂莢木做了一櫃（第 3 節），一個普通的櫃子，想必就是後來用來盛法版的櫃子，但經上又說是比撒列做的（出埃及記 37: 1），因為後來由他完成，包上金子。這裡說是摩西做的，可能因為他第二次上山時，吩咐比撒列要在他下山時完成。值得注意的是，約櫃是神吩咐他們制作的第一件物品（出埃及記 25: 10）。這給了會眾一個憑據，說明法版不會再次摔碎，與第一次不同。神要把他的律法和福音送給凡是心裡預備好的，好比約櫃接受法版一樣。基督乃是約櫃，我們的救恩在裡面安全保存，不致像第一個亞當那樣，握在手里就丟失了。請注意看：1. 神在兩塊法版上寫了什麼：十條誡命（第 4 節），或作十個字，表示所占空間很小，不是十卷書，而是十個字，與第一次寫的相同，與他在山上所說的也相同。第二版不需要修改補充，他所寫的與他所说的也並無不同。神向他僕人先知所说的话是神的道，写成文字的话也是神的道。2. 如何保存。兩塊鑿刻的法版謹慎安放在約櫃里。摩西說：現今還在那里，可能手指聖所方向（第 5 節）。所托付給他的美事，如今傳給他們，純正完整地交在他們手中，今後由他們負責保管。我們也可這樣對新興的一代說：“神把聖經、安息日、聖禮等托付給我們，乃是與我們同在、向我們施恩的記號，現今還在那里，如今交給你們。”參考提摩太后書 1: 13-14。

II. 他帶領他們向迦南地進發；眾人心裡想轉回埃及去，他本可任憑他們妄為（第 6-7 節）。他領他們來到有溪水之地，離開了干涸荒蕪的曠野。有時神利用普通的自然資源來供應他們的缺乏，做不到時才用神迹；但在此以後，我們發現他們遇到一點苦難，就又开始不相信神，开始发怨言（民數記 20: 3-4）。

III. 他在他們當中設立了一項永久性事工，專門為他們處理聖物。在摩西第二次上山時或稍後，神已吩咐將利未支派分別出來歸他，直接事奉他，利未人也已經將自己分別出來，對膜拜金牛犢的人表現出聖潔的憤慨（第 8-9 節）。哥轄人負責約櫃，他們和其他利未人都侍立在耶和華面前，負責聖所各樣的供奉；出自利未支派的祭司負責為眾人祝福。這要作為永遠的典章，至今已有一四十年之久，並且已安排要永遠持續下去；利未支派的供奉也有了着落，使他們大受鼓舞做好份內的事，不致分心。耶和華是他的產業。注意：事工得以設立，這是百姓的福份，也是神施恩的特別記號。祭司個人因為死的緣故，不能長遠為祭司，神就設立後繼者，表示他關愛百姓；摩西在此提到這點（第 6 節）。亞倫死了，祭司職任沒有死，以利亞撒接續他供祭司的職份，負責盛有法版的約櫃，就是那兩塊寶貴的石版，免得損壞；法版放在約櫃里，交由他保管。律法之下的事工得以維持，是在特定的支派和家族傳承。但在福音之下，有聖靈大大澆灌，事工得以維持，乃是藉着聖靈在人心中動工，使人有能力，也有意願，開展事工，每個時代都有這樣的人，使得以色列的名不致被塗抹。

IV. 他接受摩西作為眾人的中保，使他做了眾人的首領和領袖（第 10-11 節）：耶和華吩咐我說：你起來引導這百姓。百姓能有這樣的朋友，真是有福，因他向差遣他的神盡忠，又向奉差遣所服事的百姓盡忠。他既向神求情，救了眾人不致滅亡，自然也可向他們發號施令。他在此預表基督，他既永遠活着為我們代求，也就具有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馬太福音 28: 18）。

勉勵眾人要順服（主前 1451 年）

12「以色列啊，現在耶和華——你神向你所要的是甚么呢？只要你敬畏耶和華——你的神，遵行他的道，愛他，盡心盡性事奉他，13 遵守他的誡命律例，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為要叫你得福。14

看哪，天和天上的天，地和地上所有的，都属耶和华—你的神。15 耶和华但喜悦你的列祖，爱他们，从万民中拣选他们的后裔，就是你们，像今日一样。16 所以你们要将心里的污秽除掉，不可再硬着颈项。17 因为耶和华—你们的神—他是万神之神，万主之主，至大的神，大有能力，大而可畏，不以貌取人，也不受贿赂。18 他为孤儿寡妇伸冤，又怜爱寄居的，赐给他衣食。19 所以你们要怜爱寄居的，因为你们在埃及地也作过寄居的。20 你要敬畏耶和华—你的神，事奉他，专靠他，也要指着他的名起誓。21 他是你所赞美的，是你的神，为你做了那大而可畏的事，是你亲眼所看见的。22 你的列祖七十人下埃及；现在耶和华—你的神使你如同天上的星那样多。」

这番极为感人的话劝勉众人要顺服，真是晓之以理，动之以情。摩西俨然像个演说家，所说的话掷地有声：以色列啊，现在耶和华—你神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第 12 节）？有点像大卫（诗篇 116: 12）：我拿什么报答耶和华向我所赐的一切厚恩？我们领受了神的怜悯，就当询问如何回报。认真思想他有何要求，就会发现他所要的，都是极为公平合理的，对你也是极为有利的。愿我们明白他有何要求，也明白为何要按他的要求去行。

1. 这里清楚教导我们对神的本份，对邻舍的本份，以及对自己的本份。

1. 对神的本份，包括我们的性情和感情，也包括言行举止，包括原则，也包括行为。（1）要敬畏耶和华—我们的神（第 12 节），第 20 节重申。要称颂他的威严，承认他的权柄，敬畏他的大能，惧怕他的忿怒。这也是福音的本份（启示录 14: 6-7）。（2）要爱他，以他为乐，渴望以他为我们神，喜悦思想他，喜悦与他相通。要敬畏他，以他为至大的神，我们的主；要爱他，以他为至善的神，我们的父，我们的恩主。（3）要行他的道，就是走他所命定的道。言行举止都要符合他圣洁的旨意。（4）要事奉他（第 20 节）：要尽心尽性事奉他（第 12 节），一心一意归荣耀给他，顺从他的管理，为弘扬他在世上国度的利益贡献自己的一切。事奉他要发自内心，满腔热忱，做他的工要全身心投入，且要欢喜快乐，甘心情愿。（5）要遵守他的诫命律例（第 13 节）。既然一心一意事奉他，就要把他所启示的旨意当作自己在各样事上的准则，他所指示的，就要行出来，他所禁止的，就要克制，并且坚信他所吩咐的一切诫命都对我们有好处。凡顺服的，就有赏赐，这固然是不可言喻的利益，但除此之外，凡顺服的，也有真正的尊荣和喜悦。温柔谦卑，贞洁节制，公平仁爱，忍耐满足，这些对今生都大有好处，可叫人轻省、平安、喜乐，真是美好。（6）要归荣耀给神，要指着他的名起誓（第 20 节）；不只是因他不可或缺的存在，也要因他的全知、主权和公义归荣耀给他。若被要求起誓作证，要指着他的名起誓，不可指着受造之物的名起誓，也不可指着假神起誓。（7）要紧紧倚靠他（第 20 节）。既然选择他为神，就当忠心恒久倚靠他，不可离弃他。要专靠他，以他为我们所爱、所喜悦的，要相信他，信靠他，以他为我们盼望。

2. 对邻舍的本份（第 19 节）：要怜爱寄居的；既怜爱寄居的，对弟兄就更要爱人如己。以色列民乃是神的子民，从万民中分别出来，可是就连他们也要善待寄居的，更何况是我们这些不入流的。要善待所有的人，有了机会就当向众人行善（加拉太书 6: 10），就是说按别人的需要、按自己的能力来行善。这里从两方面来强调这个责任：（1）神的普世旨意，涵盖万族的人，因为他从一本造出万族的人（使徒行传 17: 26）。神怜爱寄居的（第 18 节），就是说他把生命、气息和一切好处赐给所有的人，赐给外邦人，就是以色列国民以外的（以弗所书 2: 12），属神的以色列以外的。我们对他们一无所知，他却知道得清清楚楚。即便没有赐他的话语和诫命，仍赐给他衣食。神既普遍恩待世人，我们也应当尊敬所有的人。这里的语气表示神特别眷顾苦难中寄居的，为此我们应当赞美他（耶和华保护寄居的；诗篇 146: 9），效法他，事奉他，认同他，并且主动使自己成为他手中的器皿，恩待寄居的。（2）以色列民自己也曾陷入苦难之中，在埃及也曾是寄居的。人若曾受苦难，又蒙了神的怜悯，就最应该感同身受，怜爱同样受苦的人，随时善待他们。经上虽不断重申要善待外邦人，犹太人却对外邦人仍有根深蒂固的歧见，极其蔑视，乃至妒忌他们蒙了神的恩典，得了基督的福音，终于导致自己灭亡。

3. 对自己的本份（第 16 节）：要在心里行割礼¹，意思是：“要除去一切败坏的心思和倾向，这些东西阻拦你敬畏神，爱神。要治死肉体，治死肉体的情欲。要脱去一切的污秽和盈余的邪恶

¹ 钦定本将第 16 节上半句译为：所以你们要在心里行割礼。

(雅各书 1: 21)，这些东西阻挡神的道自由进入你的心。不要仅仅满足于肉体的割礼，那不过是记号，要在心里行割礼，那才是实质。”参考罗马书 2: 29。基督的诫命更进一步，要求我们不但要在心里割去包皮，那不算什么，还要把叫我们跌倒的右手砍去，右眼剜去；越是在属灵的时代，就越要求我们属灵，治死罪孽。不可再硬着颈项，不可再像过去那样(9: 24)。不可再硬着颈项抵挡神的命令和管教，不论是命令还是管教，都要顺应神的意愿。唯有在心里行割礼，才能顺服神，负他的轭。

II. 这里情词真切劝告我们要尽本份。只要理性在心里作主，信仰自然就能作主。

1. 想想神至大至荣，就当敬畏他，以此为事奉他、顺从他的准则。人何以为大，不就是尊荣、能力和财富吗？想想耶和華我们的神何其大，就会大大敬畏他。(1) 他满有尊荣，他的名超乎万名。他是万神之神，万主之主(第 17 节)。天使也称为诸神，当官的也称为诸神，并且外邦人有许多的神，许多的主(哥林多前书 8: 5)，都是想象出来的被造物；但神远远超过这些有名无实的神明。既发誓效忠于神，神又是万神的神，这时再去拜别神，岂不是荒唐！(2) 他满有能力。他大有能力，大而可畏，不以貌取人(第 17 节)。他具有征服者的能力，凡抵挡他、悖逆他的，他就显出威严。他具有审判者的能力，凡求告他、来到他面前的，他就显出公义。审判者唯有秉持公义，不徇情面，不受贿赂，方显得为大为尊，好比军队的元帅令敌人胆寒。我们的神又是至大至尊的审判者，又是至大至尊的元帅。(3) 他满有财富。天地都是他的(第 14 节)，天地间的万军万象都是他的。所以，我们在事奉中若有软弱，他有能力扶持，我们在尽本份的时候若有损失，他有能力补偿。但同时他并非离不开我们，我们所有的，他并非没有，我们所能行的，他并非不能行；我们离不开他，但若没有我们，他依然快乐；他悦纳我们，悦纳我们的事奉，自降为卑施恩给我们，真是值得赞叹。天地都是属他的，然而，耶和華的份本是他的百姓(32: 9)。

2. 想想神的慈爱和恩典，就当爱他，以此为事奉他、顺从他的准则。他得荣耀，不只是为大，也因为他的慈爱。(1) 他恩待所有的人。凡受苦的，他都施怜悯：他为孤儿寡妇伸冤(第 18 节)。扶持无助的，帮助最有需要的、最容易被欺负的，这都是他的荣耀；参考诗篇 68: 4-5; 146: 7, 9。(2) 但神实在恩待以色列(诗篇 73: 1)：“他是你所赞美的，是你的神(第 21 节)。正因为他与你有这样的关系，所以你要爱他，事奉他。他是你的神，是与你立约的神，所以也是你所赞美的；就是说：[1.] 他赐尊荣给你，他是你可以终日夸耀的神，夸耀你认识他，他也认识你。既是你的神，也就是你的荣耀。[2.] 他也指望你荣耀他。他是你所赞美的，意思是：他是你理所当然要赞美的神；你若不赞美他，谁来赞美他呢？”他是用以色列的赞美为宝座的(诗篇 22: 3)。要思想：第一，他满有恩典地拣选了以色列(第 15 节)。他喜悦你的列祖，于是就拣选了他们的后裔。这不是说他们有什么值得他恩待的，也不是说他们有什么长处，纯粹是因为在他眼中看为美善。他并非离不开他们，却仍恩待他们。第二，他为以色列行了大事(第 21-22 节)。他所提醒他们的，不只是他们听来的，不只是父辈告诉他们的，也是他们亲眼看见的，应当告诉他们的儿女，特别是区区七十人(雅各下埃及时不过这么多)短短几代之后成了大国，像天上的星那样多(创世记 26: 4)。他们人数越多，就越应当赞美神，事奉神；只可惜他们和远古时代的人一样，人开始多起来，就败坏了自己。

第十一章

摩西重申众人所必须遵守的诫命和典章，本章是他这番话序言的最后一章。他再次嘱咐众人(第 1 节)；他在前面提到神曾在他们当中行大事，这里：I. 他具体列出神在他们眼前所行的大事(第 2-7 节)。II. 他把将来的生死祸福都摆在他们面前，按他们是否遵行神的诫命而论，倘若顺服，则必兴旺，多多蒙福(第 8-15 节)，胜过敌人，扩大疆界(第 22-25 节)。倘若不顺服，则必灭亡(第 16-17 节)。III. 他引导他们如何牢记神的律法(第 18-21 节)。IV. 最后郑重叫他们自己挑选，是要祝福还是要咒诅(第 26 节等)。

劝告众人要顺服(主前 1451 年)

1 「你要爱耶和華—你的神，常守他的吩咐、律例、典章、诫命。2 你们今日当知道，我本不是和你们的儿女说话；因为他们不知道，也没有看见耶和華—你们神的管教、威严、大能的手，和伸出来的膀臂，3 并他在埃及中向埃及王法老和其全地所行的神迹奇事；4 也没有看见他怎样待埃及

的军兵、车马，他们追赶你们的时候，耶和華怎样使红海的水淹没他们，将他们灭绝，直到今日，5 并他在旷野怎样待你们，以致你们来到这地方；6 也没有看见他怎样待流便子孙以利押的儿子大坍、亚比兰，地怎样在以色列人中间开口，吞了他们和他们的家眷，并帐棚与跟他们的一切活物。7 惟有你们亲眼看见耶和華所做的一切大事。」

正因为神使你如同天上的星那样多（这是前章的结尾），所以你要爱耶和華——你的神（这是本章的开头）。神若兴旺你的家，开始渺小，后来大大加增，你就应当以此为依据事奉神。你要守他的吩咐，就是要谨守他的话，谨守敬拜的礼仪；这些礼仪托付给他们，是要交账的。这个短句常用于形容祭司或利未职任，因为整个以色列都是祭司的国度，圣洁的国民。请注意看这两者之间的衔接：你要爱耶和華，以及常守他的吩咐，爱在顺服中动工，并且唯有源自爱的顺服才能蒙悦纳；参考约翰一书 5: 3。

这里提到他们亲眼看见神所做的大事（第 7 节）。这部份讲话是针对众人当中的老人，就年龄而言是长老；可能身为长老的都是老人，当时在场的正是这样的人：他们当中有些还记得蒙拯救出埃及的事，都过了五十岁；摩西向他们说话，不是向小孩说话；小孩只是听说过那些事（第 2 节）。注意：年幼时领受了神的怜悯，到了年老应当记住，不可遗忘；我们亲眼看见的，尤其是在年轻时看见的，既影响了我们，日后就应当从中得益处。他们亲眼看见神向以色列的仇敌施行可怕的审判：1. 向奴役他们的法老和埃及人施行审判。何等美丽的国家，竟然遭遇一次次灾祸，最后被毁灭，成为荒凉，只因以色列要壮大（第 3 节）！何等强大的军队，竟然葬身红海，只因不叫以色列再进为奴之家（第 4 节）！正是：神使埃及作你的赎价（以赛亚书 43: 3）；他不惜毁灭那赫赫有名的王国，也要拯救以色列。2. 向缠累他们的大坍和亚比兰施行审判。要记住他在旷野怎样待你们（第 5 节），藉着多次不可或缺的管教（第 2 节），使他们不致自毁，特别是当那些胆大妄为的西缅人藐视摩西的权柄、领头背叛神、严重威胁到整个民族安危的时候，若不是大能的神及时平息这场叛乱，将领头叛乱的连同他们的家眷一起活埋，整个民族都要灭亡（第 6 节）。虽有人无动于衷，颇有微词（民数记 16: 41），但神这样做实在是为了怜悯以色列。保护一国的民免受外敌侵略，这固然是一种恩待，而拯救一国的民免受内在的骚乱，同样是一种恩待，国民同样应当感恩。

8 「所以，你们要守我今日所吩咐的一切诫命，使你们胆壮，能以进去，得你们所要得的那地，9 并使你们的日子在耶和華向你们列祖起誓、应许给他们和他们后裔的地上得以长久；那是流奶与蜜之地。10 你要进去得为业的那地，本不像你出来的埃及地。你在那里撒种，用脚浇灌，像浇灌菜园一样。11 你们要过去得为业的那地乃是有山有谷、雨水滋润之地，12 是耶和華——你神所眷顾的；从岁首到年终，耶和華——你神的眼目时常看顾那地。13 「你们若留意听从我今日所吩咐的诫命，爱耶和華——你们的神，尽心尽性事奉他，14 他（原文是我）必按时降秋雨春雨在你们的地上，使你们可以收藏五谷、新酒，和油，15 也必使你吃得饱足，并使田野为你的牲畜长草。16 你们要谨慎，免得心中受迷惑，就偏离正路，去事奉敬拜别神。17 耶和華的怒气向你们发作，就使天闭塞不下雨，地也不出产，使你们在耶和華所赐给你们的美地上速速灭亡。

摩西仍在强调同一个题目，像是不达目的，誓不罢休。你若要进入永生，你若要进入迦南（迦南预表永生），要看那确实是美地，就当遵守诫命（马太福音 19: 17）。你们要守我今日所吩咐的一切诫命；要爱神，尽心事奉他。

I. 因为这样才能守住应许之地。1. 这样才能得地为业（第 8 节）：使你们胆壮，勇敢出征，能以进去，得你们所要得的那地。迦南战役一点都不难，也不危险，摩西没有说他们要进去争战夺地，其实不必做什么，只需进去得地。他没有教他们战略战术，如何拉弓，如何舞刀，如何列队，壮大队伍，攻取迦南，但只要谨守神的诫命，出于真心，他们的信仰本身就是力量，就能确保他们获胜。2. 这样才能守住地业（第 9 节）：使你们在所见的那地上得以长久。罪孽往往缩短具体个人的年日，也缩短民族繁荣的年日；但顺服可叫百姓的安康得以长久。

II. 因为他们所要去的迦南地，比埃及地更直接仰赖天上的赐福（第 10-12 节）。埃及固然肥沃，但那是平地，不用雨水浇灌，与别国不同（经上说埃及无雨；撒迦利亚书 14: 18），乃是倚靠尼罗河季节性涨溢，要求农民又能干又勤奋，方能利用，乃至在埃及种地和种菜一样费事。这就给

了他们一种感觉，仿佛若想致富就要靠自己的双手。但迦南地乃是山地，有山有谷，不仅风景秀丽，土质也各有不同，适宜不同的农作物。此地除了约旦河没有大河，却是雨水滋润之地，所以：**1.**省去他们很多麻烦。埃及人要在地里挖沟造渠，踩着及膝深的淤泥，才能引水到地里，不然他们的地就会像旷野的荒地；但以色列人只需坐在家中，温暖舒适，全凭神用雨水浇灌；雨水也称为神的河（诗篇 65: 9），似乎有嘲笑埃及的意思，因埃及人对自己的河引以为豪。注意：神供应给我们的越多，我们的生活越安逸越方便，就越要多多事奉他；为身体的事做得少了，为神为灵魂的事就要多做。**2.**他引导他们要仰望神，是他从天降雨，赏赐丰年（使徒行传 14: 17），并且应许他必向以色列如甘露（何西阿书 14: 5）。注意：（1）若知道怜悯是从天而来，是神按他旨意的直接礼物，就会倍感安慰和甜美。（2）越倚靠神，就越要欢喜顺从他。摩西在此大大称赞迦南地，胜过别的地，因为耶和华一神的眼目时常看顾那地，就是说：只要靠近神，谨守本份，神的眼目就会时常看顾，确保无所缺乏；迦南地多产，不只是由于其土壤优质，更是由于神的赐福。这可以从迦南地的现状看出来，今天神已经离开，那里就像是天底下最荒凉的所在。真是：不要叫我拿俄米，要叫我玛拉（路得记 1: 20）。

III. 因为若爱神，事奉他，他就必大大赐福给他们（第 13-15 节）：我必按时降秋雨春雨在你们的地上，乃至在大地需要时不致缺乏，也不致过多；在播种的时候必有甘雨，收割前也必有春雨；参考阿摩司书 4: 7。这代表神必按时赐福给他们，尤其是属灵的安慰，像甘雨，又像春雨，临到他们（何西阿书 6: 3）。大地得了滋润：**1.**长出果实为人效力，五谷、新酒和油；参考诗篇 104: 13-15。**2.**长出青草为牲畜所用，使牲畜也为人效力，使他们吃得饱足（第 15 节）。真是：敬虔有今生的应许（提摩太前书 4: 8）；而神的恩惠更是喜人，胜过五谷、新酒和油。

IV. 因为若背离神，转去拜偶像，就必然灭亡：你们要谨慎，免得心中受迷惑（第 16-17 节）。人若离弃神，心仪或膜拜任何被造之物，到头来必上当受骗，自取灭亡；若仅仅是因为不谨慎而落得如此地步，那就是罪上加罪。只要稍加留心，就可避免上当受骗。摩西为了唤醒他们，在此明确指出倘若他们偏离正路，去事奉敬拜别神：**1.**就必惹动神的忿怒；谁晓得他怒气的权势呢（诗篇 90: 11）？**2.**福份就必从他们身上挪去；天不再下雨，那时地里自然也长不出庄稼。**3.**灾祸就必临到他们；他们必在这美地速速沉沦。土地越美，在上面沉沦就越是悲哀。地上的居民作恶，就必加速灭亡，大地再美，也不是保障。

18「你们要将我这话存在心内，留在意中，系在手上为记号，戴在额上为经文；19 也要教训你们的儿女，无论坐在家里，行在路上，躺下，起来，都要谈论；20 又要写在房屋的门框上，并城门上，21 使你们和你们子孙的日子在耶和华向你们列祖起誓、应许给他们的地上得以增多，如天覆地的日子那样多。22 你们若留意谨守遵行我所吩咐这一切的诫命，爱耶和华—你们的神，行他的道，专靠他，23 他必从你们面前赶出这一切国民，就是比你们更大更强的国民，你们也要得他们的地。24 凡你们脚掌所踏之地都必归你们；从旷野和黎巴嫩，并幼发拉底大河，直到西海，都要作你们的境界。25 必无一人能在你们面前站立得住；耶和华—你们的神必照他所说的，使惧怕惊恐临到你们所踏之地的居民。

这里说的是：**1.**摩西再次引导帮助他们顺服，持守信仰（第 18-20 节），与我们在先前见过的相同（6: 6 等）。愿我们都按这里所指出的三项原则办事：**1.**心里要满有神的话：你们要将我这话存在心内，留在意中。人心应当成为神话语的宝库或仓库，便于随时用出来。心里若没有良善的意念，良善的感情，良善的原则，就不可能有良善的行为。**2.**眼目要定睛于神的话。要把神的话系在手上为记号，常在眼前（以赛亚书 49: 16），戴在额上为经文，目不转睛；要熟悉神的话，活学活用，像是写在门柱上，或进或出都能看见。我们也当如此，将神的典章摆在面前（诗篇 119: 30），昼夜思想，作为自己行路的指南，作事的原则。**3.**口舌要述说神的话。无论在何处，愿神的话成为我们平时谈话的题目；尤其是在自己的儿女面前，要教导他们如何服事神，这是不可少的，胜过教导他们仪态端庄，在世谋生。要使他们趁早熟悉神的话，喜爱他律法的奇事。最能在民中推动信仰、使之代代相传的，莫过于重视儿女教育：后裔若圣洁，全地也就圣洁了。

II. 他奉神的名再次向他们保证，倘若顺服就必兴旺发达。**1.**必安居乐业（第 21 节）。他们的日子必增多，到日子满足的时候，子女的日子也必增多，好比天上的日子，就是说：只要世界尚存，只要自己不犯罪，不把自己扔出去，迦南地必永远属于他们和他们的后裔。**2.**仇敌必不能骚扰他

们，不会造成不安：“你们若留意谨守遵行我所吩咐这一切的诫命（第 21 节），谨守自己的本份，神不但要赏赐务农的，使他们得丰收，还要赏赐打仗的，使他们得胜。无论在哪里，都必旗开得胜；神要赶出那里的民，把他们的土地赐给你们（第 23-24 节）。”他们的疆界要扩张，直到应许之地的尽头（创世记 15: 18）。列国都要刮目相看（第 25 节）。最能叫一国在外强大，令友邦感到可敬，令敌国感到恐惧的，莫过于信仰在国中作王；有神在他们一边，谁能抵挡得了呢？凡诚心待神的，神必诚心待他；参考箴言 14: 34。

祝福与咒诅（主前 1451 年）

26「看哪，我今日将祝福与咒诅的话都陈明在你们面前。27 你们若听从耶和華—你们神的诫命，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们的，就必蒙福。28 你们若不听从耶和華—你们神的诫命，偏离我今日所吩咐你们的道，去事奉你们素来所不认识的别神，就必受祸。29 及至耶和華—你的神领你进入要去得为业的那地，你就要将祝福的话陈明在基利心山上，将咒诅的话陈明在以巴路山上。30 这二山岂不是在约旦河那边，日落之处，在住亚拉巴的迦南人之地与吉甲相对，靠近摩利橡树吗？31 你们要过约旦河，进去得耶和華—你们神所赐你们为业之地，在那地居住。32 你们要谨守遵行我今日在你们面前所陈明的一切律例典章。」

摩西关于顺服的勉励到此结束；整篇讲话十分感人，想必众人听了都会永远靠近神，在心里留下永不磨灭的印象。

I. 他用两个词概括他所有的论据：祝福与咒诅（第 26 节），就是赏赐和惩罚，又是应许又是警告（此乃律法的赏罚），又是盼望又是畏惧（此乃灵魂的纲，纲举目张）。他把祝福和咒诅陈明在他们面前，就是说：1. 他解释给他们听，好叫他们明白；他列数祝福和咒诅的细节，好叫他们更清楚地看见祝福何等吸引人，咒诅又是何等可怕。2. 他证明给他们看，好叫他们相信，并且凭借他的使命证明给他们看，祝福并非虚幻，咒诅也并非只是吓唬人，两者都真实宣告神关乎他们的本意。3. 他要他们自己选择何去何从，十分公平，不像别人说他的那样，要剜这些人的眼睛（民数记 16: 14）。众人和我们一样，都应当清楚明白，自己在与全能的神打交道的时候有何义务。（1）倘若顺从他的律例，就必蒙福（第 27 节）。（2）倘若不顺从，就必受咒诅（第 28 节）。你们要论义人说（神既然说了，全世界的人都不能不说），他必享福乐，但恶人有祸了！他必遭灾难（以赛亚书 3: 10-11）！

II. 他吩咐要当着众人的面，在基利心山和以巴路山上把祝福和咒诅陈明在他们面前（第 29-30 节）。关于这场盛会的详细指示出现在 28: 11 等，约书亚记 8: 33 等记载了这场盛会的经过。要当众宣告，要在进迦南的时候立即举行，好叫他们刚刚得地，就明白自己有何义务。摩西特别提到召开盛会的地点，尽管他自己从未见过，再次说明他所说的都是神的吩咐。这里说那是靠近摩利平原或摩利橡树的地方，那是亚伯拉罕最先前往迦南地所到过的地方；神叫众人到那里去听祝福和咒诅的话，是要提醒他们，这就是他应许亚伯拉罕的地方（创世记 12: 6-7）。摩西的用意是：1. 鼓励众人相信神的应许，因他们很快就要成为迦南地的主人。摩西说：要在约旦河的对岸召开盛会（第 30 节），便可相信你们必过约旦河（第 31 节）。命定这项事工在迦南地举行，乃是向众人保证，他们一定会攻取迦南，就如神给摩西的证据一样（出埃及记 3: 12）：你们必在这山上事奉我。2. 勉励他们要顺服，乃至躲避咒诅，得着祝福，不只是听见，还要很快在盛会上证明确实是顺服的（第 32 节）：你们要谨守遵行我所陈明的一切律例典章，免得在盛会上证明自己的不是。

第十二章

从本章开始，摩西将具体的诫命嘱咐以色列民，先从与敬拜相关的诫命开始，特别是那些解释第二诫的，说明神是忌邪的神。I. 要彻底除去偶像崇拜的残余（第 1-3 节）。II. 要靠近帐幕（第 4-5 节）。前面那条诫命为的是防止假神崇拜，后面这条则为的是持守神所制定的敬拜。1. 吩咐众人要将所有的祭物带到神的坛前，并将所有的圣物安放在他所拣选的地方（第 6-7, 11-12, 14, 18, 26-28）。2. 眼下在旷野所行的，不可再行（第 8-11 节），不可像迦南人那样（第 29-32 节），特别是不可在自己家中吃圣物（第 13, 17-18 节），不可丢弃神所定的制度（第 19 节）。3. 在家中可以吃肉，但不可吃血（第 15-16 节），第 20-26 节重申。

除去偶像崇拜的残余（主前 1451 年）

1「你们存活于世的日子，在耶和華—你们列祖的神所赐你们为业的地上，要谨守遵行的律例典章乃是这些：2 你们要将所赶出的国民事奉神的各地方，无论是在高山，在小山，在各青翠树下，都毁坏了；3 也要拆毁他们的祭坛，打碎他们的柱像，用火焚烧他们的木偶，砍下他们雕刻的神像，并将其名从那地方除灭。4 你们不可照他们那样事奉耶和華—你们的神。

有一位神；神是独一的神；这些都是自古就有的伟大真理；由此派生出伟大的基要律法：要敬拜神，单要敬拜他，不可有别的神：这是第一诫，而第二诫则是捍卫第一诫，是第一诫的篱笆。为了避免拜假神，神禁止我们用拜假神的形式来拜真神，吩咐我们要谨守他所制定的敬拜条例，免得搞错敬拜的对象。为此，摩西详尽解释了第二诫。本章和接下来的四章经文大致都在谈这个问题。这些都是他们要谨守遵行的律例典章（第 1 节）：1. 在安居乐业、成为迦南地主人的时候要谨守遵行。我们不可觉得信仰只是为奴年间的工，只是孤独所在的消遣，只是苦难中的安慰；不是，我们得了美地，仍要不断敬拜神，不论是迦南还是旷野，不论是长大成人还是孩童时代，不论是繁忙还是悠闲。2. 存活于世的日子要谨守遵行。只要还在这试炼阶段，就要不断顺服到底，不可离开自己的本位，不可厌倦所作的善工。

I. 摩西嘱咐众人要摒弃迦南人用来服事偶像假神的一切物件（第 2-3 节）。这里没有提到偶像庙宇，似乎是支持某一种观点，说摩西在旷野所立的帐幕是最早被当作信仰用途的建筑，自那以后才出现了偶像庙宇。原先拜假神的地方都是腾出一片地，或在高山小山上（仿佛地势越高，就越显得虔诚），或在各青翠树下（也许树下宜人，也许树下可畏），只要能使人平心静气，聚精会神，都被当作理想的拜神所在；如今这些都要铲平。阴凉幽静的树林仍被潜心默想的人所推崇。但外邦人躲在隐密的所在拜偶像，意在隐藏见不得光的暗昧之事，所以全都要毁坏，连同当地人拜假神所用的祭坛、柱像和雕像，把偶像的名全然埋葬，不但不再怀念，也不再纪念。1. 要顾及国土的名声，不可让人说这圣地曾被如此玷污，要彻底摒弃这些污秽，视作是可耻的。2. 要顾及信仰的纯洁，不可留下一点偶像的残余，免得有人亵渎神，不动脑子，尤其是在败坏的时代，用这些残余来服事以色列的神。要彻底毁坏这些污秽的所在，要敬而远之。摩西说起敬拜神的诫命，先说要摒弃偶像之物，因为对恶的要先厌恶，对善的才能亲近（罗马书 12: 9）。神的国要建立在魔鬼之国的废墟上，在人心里是这样，在地上也是这样；神的国和魔鬼的国不能共存，基督和彼列之间也不能相通。

II. 摩西嘱咐众人在敬拜神的时候，不可使用拜假神之人的礼仪和习俗；不能以美化或改进为由（第 4 节）：你们不可照他们那样事奉耶和華—你们的神，就是说：“不可在高山小山献祭，不可立柱像，不可设雕像，以为这是归荣耀给神；不，敬拜神不可想入非非，不可以为自己喜欢的，神也必喜欢：他在万有之上，所以不可像拜别神那样来拜他。”

当在何处献祭；洁净的条例；谨防偶像礼仪（主前 1451 年）

5 但耶和華—你们的神从你们各支派中选择何处为立他名的居所，你们就当往那里去求问，6 将你们的燔祭、平安祭、十分取一之物，和手中的举祭，并还愿祭、甘心祭，以及牛群羊群中头生的，都奉到那里。7 在那里，耶和華—你们神的面前，你们和你们的家属都可以吃，并且因你手所办的一切事蒙耶和華—你的神赐福，就都欢乐。8 我们今日在这里所行的是各人行自己眼中看为正的事，你们将来不可这样行；9 因为你们还没有到耶和華—你神所赐你的安息地，所给你的产业。10 但你们过了约旦河，得以住在耶和華—你们神使你们承受为业之地，又使你们太平，不被四围的一切仇敌扰乱，安然居住。11 那时要将我所吩咐你们的燔祭、平安祭、十分取一之物，和手中的举祭，并向耶和華许愿献的一切美祭，都奉到耶和華—你们神所选择要立为他名的居所。12 你们和儿女、仆婢，并住在你们城里无分无业的利未人，都要在耶和華—你们的神面前欢乐。13 你要谨慎，不可在你所看中的各处献燔祭。14 惟独耶和華从你那一支派中所选择的地方，你就要在那里献燔祭，行我一切所吩咐你的。15「然而，在你各城里都可以照耶和華—你神所赐你的福分，随心所欲宰牲吃肉；无论洁净人不洁净人都可以吃，就如吃羚羊与鹿一般。16 只是不可吃血，要倒在地上，如同倒水一样。17 你的五谷、新酒，和油的十分之一，或是牛群羊群中头生的，或是你许愿献的，甘心献的，或是手中的举祭，都不可在你城里吃。18 但要在耶和華—你

的神面前吃，在耶和华—你神所要选择的地方，你和儿女、仆婢，并住在你城里的利未人，都可以吃；也要因你手所办的，在耶和华—你神面前欢乐。19 你要谨慎，在你所住的地方永不可丢弃利未人。20「耶和华—你的神照他所应许扩张你境界的时候，你心里想要吃肉，说：『我要吃肉』，就可以随心所欲地吃肉。21 耶和华—你神所选择要立他名的地方若离你太远，就可以照我所吩咐的，将耶和华赐给你的牛羊取些宰了，可以随心所欲在你城里吃。22 你吃那肉，要像吃羚羊与鹿一般；无论洁净人不洁净人都可以吃。23 只是你要心意坚定，不可吃血，因为血是生命；不可将血（原文是生命）与肉同吃。24 不可吃血，要倒在地上，如同倒水一样。25 不可吃血。这样，你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你和你的子孙就可以得福。26 只是你分别为圣的物和你的还愿祭要奉到耶和华所选择的地方去。27 你的燔祭，连肉带血，都要献在耶和华—你神的坛上。平安祭的血要倒在耶和华—你神的坛上；平安祭的肉，你自己可以吃。28 你要谨守听从我所吩咐的一切话，行耶和华—你神眼中看为善，看为正的事。这样，你和你的子孙就可以永远享福。」29「耶和华—你神将你要去赶出的国民从你面前剪除，你得了他们的地居住，30 那时就要谨慎，不可在他们除灭之后随从他们的恶俗，陷入网罗，也不可访问他们的神说：『这些国民怎样事奉他们的神，我也要照样行。』」31 你不可向耶和华—你的神这样行，因为他们向他们的神行了耶和华所憎嫌所恨恶的一切事，甚至将自己的儿女用火焚烧，献与他们的神。32 凡我所吩咐的，你们都要谨守遵行，不可加添，也不可删减。

据我看来，整个摩西律法中没有一条诫命被他这样反复强调，反复叮咛，要求众人把所有的祭物都带到设立在帐幕外院的那一个坛前，所有的信仰仪式都在那里举行；当时的人想必可以随处祷告，和现在一样，也和犹太人在会堂一样。摩西在此一次次重复，吩咐他们如此行，禁止他们违背，如同我们教孩子一般；但我们确信圣经中没有徒然重复的话，反复强调：1.是因为人的心里对偶像和迷信有一种莫名的倾向，也因为他们即将被许多引诱人的试探所包围。2.是因为这样做对他们大有益处，可防止败坏的习俗渗入到他们的敬拜之中，也可保持他们当中的团结和兄弟之爱，在同一处聚会，便可同心同德。3.是因为这样做意义深远。要在一处聚会，象征他们相信那两条至大的真理，同时出现在提摩太前书 2: 5: 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间，只有一位中保。这不但使他们认定神性的合一性，也向他们表示（尽管他们看不清楚）：靠近神、与神相通的唯一途径乃是在弥赛亚里，乃是通过他。

现在让我们来整理归纳这段长长的嘱咐。

1.这里应许当他们在迦南定居以后，不被仇敌扰乱、安然居住的时候，神要选择一个特定的地方，作为他们团结的中心，所有的祭物都要带到那里去（第 10-11 节）。请注意看：1.既然限定一处，众人就不会犹疑不决，肯定知道在哪里。基督若意在福音时代限定一处当作权柄的座位，如罗马教会所声称的，我们就不会像现在那样，对于所定的地点毫无头绪。2.神没有让众人自选一处，免得各支派彼此争吵，人人都为世俗利益起见，想要设在自己的地盘；神乃是要亲自选择，正如他亲自委任救赎主，也亲自设立各样的圣礼。3.他没有当时就定下这个地点（宣告祝福和咒诅的地点倒是当时就定了下来，就是基利心山和以巴路山；11: 29），而是以后再定，好叫他们在摩西死后仍盼望领受从天上来的指示，仍盼望神的作为。神所选择的地点，这里说成是立他名的居所，就是说，那里要称为他的居所，他的荣耀要住在那里，他要在那里向他百姓显现，要显明自己，好比世人的名字一般；他又要在哪里接受众人的祷告，赞美他的名，呼求他的名。那里要成为他的居所，好比以色列的王，凡慕名而来的都要在那里寻见他。约柜象征神的同在，约柜所在之处，就是神要立他名的地方，也就是他的居所。约柜里盛着两块法版；唯有甘心领受他口中的教训（约伯记 22: 22），才能指望领受他手中的恩惠。神最先选择安放约柜的地方是示罗，后来那地方因为罪孽的缘故失去了它的荣耀，约柜就去了基列·耶琳，去了别的地方，最后在大卫时代定在耶路撒冷，并且神说到所罗门的殿，比他说起的任何地方都更明确：我已选择这地方作为祭祀我的殿宇（历代志下 7: 12）。比较历代志下 6: 5。今天在福音之下，我们没有殿可使金子成圣，也没有坛可使礼物成圣，我们只有基督；至于敬拜神的所在，先知曾预言道：在各处，人必奉我的名烧香（玛拉基书 1: 11）。我们的救主也曾宣告，凡以心灵诚实敬拜神的，都蒙悦纳，都是真敬拜神的，不在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约翰福音 4: 23）。

II. 这里吩咐众人要把所有的燔祭和供物都带到神所要选择的地方去（第 6, 11 节）：凡我所吩咐的，都要奉到那里；第 14 节又说：你要在那里献燔祭；第 27 节又说：你的燔祭，连肉带血，都要献给耶和华—你神的坛上。平安祭的肉虽然可以吃，但平安祭牲的血却要倒在坛上。这是要教导他们，祭物和供物固然表达敬拜和爱慕之意，但神之所以喜悦，之所以悦纳，不是因为他们的缘故，也不是因为祭物和供物本身的内在价值，而完全是因为献祭所用的坛，因为这坛预表基督；而祷告和赞美则更有必要，也更有价值，属神的百姓天天都在献，到处都在献。一个虔诚的以色列人尽管没有机会在他坛上献礼物，也许很多个月都没有机会，却照样可以荣耀神，保持与他相通，从他得怜悯。不过这里象征我们作为基督徒，有义务奉耶稣基督的名向神献上灵祭，盼望唯有藉着他的代求得蒙悦纳；参考彼得前书 2: 5。

III. 这里吩咐众人，凡是圣物，都要怀着圣洁的喜乐，在耶和华面前享用。不但要把当献的祭物带到坛前，还要把律法规定的吃喝之物都奉到坛前来，为的是荣耀神，象征与他相通（第 6 节）。十分取一之物，手中的举祭，就是初熟的果子，还愿祭，甘心祭，还有牲畜中头生的，凡是本人或祭司并利未人当作信仰用途的各物，都要奉到神所要挑选的地方，好比王国各处的一切贡品都归入国库一般。并且（第 7 节）：在那里，耶和华—你们神的面前，你们和你们的家属都可以吃，并且因你手所办的一切事蒙耶和华—你的神赐福，就都欢乐。第 12 节又重复：你们和儿女都要在耶和华—你们的神面前欢乐。这里要注意的是：1. 我们事奉神，归荣耀给他，自己也大有好处，除非是自己搞砸。凡向神献祭的，都可在祂面前享用祭肉：祂与我们，我们与祂，一同坐席（启示录 3: 20）。我们荣耀神，就是藉着神的恩典造就自己，耕耘自己的心田，藉着知识和信心的加增，激发敬虔的心，加强恩德的习惯和决心，使灵魂得养份。2. 做神的工需要有圣洁的欢喜和快乐。你们可以吃，就都欢乐（第 7 节），第 12 节和第 18 节都有重复。（1）既然在耶和华面前，就当欢乐（第 12 节）。欢喜快乐事奉神，这是神的旨意；最令他不悦的，莫过于叹息哭泣的眼泪遮盖他的坛（玛拉基书 2: 13）。我们所事奉的主真是美好，祂叫我们边做工边唱歌，还以此为我们的责任。就连儿女和仆婢也要与他们一同在神面前快乐，好叫信仰服事对他们也是一件乐事，而不是任务，不是苦差事。（2）要把与神相通的喜乐带回去，并且因手所办的一切事，就都快乐（第 7 节）。要将所得的安慰带到日常生活中去，心灵既得坚固，不论做什么，都要满怀喜乐。这种圣洁虔诚的喜乐乃是以神为乐，以他的良善为乐，这样的喜乐多多益善，最有效地防止无聊的世俗嬉笑之罪和网罗，避免世上的忧愁。

IV. 这里吩咐众人要善待利未人。他们大摆筵席，利未人应当与他们同享同乐（第 12 节）；第 18 节重复；第 19 节告诫：你要谨慎，在你所住的地方永不可丢弃利未人。利未人作为祭司的助手，在坛前服事，不可丢弃他们，就是说：不可丢弃他们的服事；不可在神所命定的坛以外设别的坛；不然就是丢弃利未人。不过这似乎说的是分散在各地、将神的律法教导众人、帮助他们灵修的利未人，因为这里吩咐他们要善待城里的利未人。有利未人在附近，在我们城里，这是极大的怜悯，方便我们询问律法的事，宴乐中也可受约束，不致过度。善待言传身教的传道人，这是我们的责任。只要我们还活着，就需要他们的帮助，直到前往另一个世界，在那里会有新的典章；所以只要还活着，就不可丢弃利未人。这里所给的理由是（第 12 节）：因为利未人在你们城里无份无业，不务农不经商；所以要与他共享你的财富。要把十分取一之物和供物交给利未人，这是律法所规定的，因为利未人没有别的收入。

V. 普通的肉可以在所住的家中吃，但祭肉不可。凡是献给神的，不可在家中吃（第 13, 17 节）。不是献给神的，便可随意宰牲吃肉（第 15 节）。第 20-22 节重复。他们在旷野时似乎没有吃过用于献祭的肉，只吃过宰于会幕门口的，部份献于神的平安祭（利未记 17: 3-4）。可是来到迦南，所住的地方离会幕甚远，便可随意宰杀牛羊自己吃，不必带到坛前来。这道许可十分明确，又再三重复，免得撒但以律法禁止他们在家吃祭肉为由，趁机挑拨离间，就像他对待始祖那样，让他们以为神太过苛刻：你们可以随心所欲宰牲吃肉。有饥饿感乃是人的天性，满足饥饿感是合乎律法的，只要有节制，吃得饱足不致兴奋过头，吃得不足也能坦然。凡不洁净的，虽不可吃圣物，却可以吃普通的肉。洁净与不洁净的区别是神圣的，意在维护神圣节期的尊严，因而圣物不可当作普通食物。这道许可有两方面的限制：1. 要按神所赐的福份来享用（第 15 节）。注意：在生活上量力而行，免得铺张浪费，这不仅是智慧，也是责任。爱财如命，不愿付出，这固然是不义，而不自量力，大手大脚，那就更是不义，因为若不是自己的，就必是别人的，而花了别人

的，就无异于抢夺欺诈。我说这更是不义，因为若过份吝啬，日后补偿相对容易，但若过份挥霍，要补偿妻儿和债主，就不那么容易了。但愿我们凭借智慧在这两个极端之间找到中点，然后凭借警醒和决心，守住这个中点。2.不可吃血：只是不可吃血（第 16, 23 节）；不可吃血（第 24 节）；不可吃血，你和你的子孙就可以得福（第 25 节）。若不能把血带到坛前，在耶和華面前倒出来（血是属他的），就要把血倒在地上（血不属于他们），因为那是生命，倒血在地，表示承认血属于赐生命的神，也表示将丧失的生命赎回。帕特里克主教觉得严格禁止他们吃血的一个原因，是为了防止以前拜偶像之人关于祭牲之血的迷信，他们认为鬼魔喜欢吃血，而人吃血就是与鬼魔相通。

VI.不可保留在旷野时的败坏习俗，也不可保留迦南地原居民的败坏习俗。

1.他们在旷野养成的一些习惯，乃是源于当时尚未定居的环境，如今不可保留（第 8-9 节）：我们今日在这里所行的，你们将来不可这样行。从未有过像摩西那样的好官长，人们也许会觉得如今全以色列民在官长眼皮底下扎营，正是维持良好秩序和纪律的绝佳机会；然而有许多错误或不合理的做法，似乎在他们当中偷偷滋生。我们不能指望一个完全纯洁正直的社会，直到我们来到天上的迦南。以色列人又献祭又搞信仰敬拜，有司法也有行政，似乎在份量最重的律法条例上也能严格谨守，还用石头打死了一个在安息日捡柴的人（民数记 15: 32）；但因为常常迁移，极不稳定：（1）就无人按律法所要求的，一丝不苟地守各样节期并洁净的条例。（2）一些故意犯错的，因为频繁迁移的缘故，有时不易被司法部门发现。摩西说：等你们进了迦南，就不可这样行。注意：属神的百姓在不稳定的环境下，有些事也许可以容忍，或者可以省略，一旦稳定下来，情形便完全不同。受环境所迫的，只要环境还在，那是不得已的，然而在旷野可行的，到了迦南就不可行。房屋还在建造，大量尘土和垃圾堆在里面乃是不得已的，一旦房屋建成，这些就要统统清干净。此时的摩西即将离世，即将卸任，他预见到以色列将在下一任官长的治理下面貌一新，不禁深得安慰。

2.迦南人拜假神所用的各样礼仪和庆典，以色列民在敬拜耶和華的时候一概不能用（第 29-32 节）。偶像崇拜的规矩和形式，连问都不能问。撒但的深奥之理（启示录 2: 24），即便知道了，有何益处呢？既有受感染的风险，宁可不知道。不可引进偶像崇拜的习俗：（1）因为神使这些民沦为他们的奴隶和战俘，将那些民剪除，消灭在他们面前，而他们却把这些民当作样板，那真是荒唐。迦南人并没有因为服事假神就变得兴旺发达，不值得以色列人效法他们的习俗。若看见罪人的下场，仍然走罪人的路，那就是大大的糊涂。（2）因为有些习俗极为野蛮，惨无人道，不仅践踏自然之光，自然规律，也践踏人的天性，譬如将自己的儿女用火焚烧，献与他们的神（第 31 节），光是提到这样的事，就足以令人作呕，毛骨悚然。（3）因为偶像崇拜的习俗在耶和華眼中看为可憎，若将之转化为真神敬拜，不但不能归荣耀给他，盼望蒙他的恩惠，反倒使敬拜本身变得可憎，乃是冒犯神。祭物本身成了可憎之物，那是十分糟糕的；参考箴言 15: 8。摩西曾告诫他们，神的话不可加添，也不可删减（4: 2），这里则告诫他们，敬拜神也是如此，不可加添自己的发明，以为可使圣礼变得更有意义，更加壮观，也不可删减，以为可使圣礼变得更容易，更实际，更简化。要谨守遵行神所吩咐的一切，单单谨守他所吩咐的；唯有谨守神所命定的，我们才能在信仰敬拜中盼望蒙神的悦纳。按神指定的方法做神的工，这是神的意思。

第十三章

摩西仍在谈那不可或缺的题目，就是偶像崇拜的危险。他在前章结束的地方告诫他们，这危险可能从迦南地原居民而来，本章则告诫他们偶像崇拜也可在自己人当中产生；要谨慎，免得被自己人拉去拜偶像：1.假先知（第 1-5 节）。II.亲友（第 6-11 节）。III.众人（第 12-18 节）。无论是哪种情形，都要坚决抵制试探，且要惩治那诱惑人的，将他们剪除。

不可拜偶像（主前 1451 年）

1「你们中间若有先知或是做梦的起来，向你显个神迹奇事，2 对你说：『我们去随从你素来所不认识的别神，事奉它吧。』他所显的神迹奇事虽有应验，3 你也不可听那先知或是那做梦之人的话；因为这是耶和華—你们的神试验你们，要知道你们是尽心尽性爱耶和華—你们的神不是。4 你们要顺从耶和華—你们的神，敬畏他，谨守他的诫命，听从他的话，事奉他，专靠他。5 那先

知或是那做梦的既用言语叛逆那领你们出埃及地、救赎你脱离为奴之家的耶和華——你们的神，要勾引你离开耶和華——你神所吩咐你行的道，你便要将他治死。这样，就把那恶从你们中间除掉。

I. 这里出现了一个奇怪的假设（第 1-2 节）。1. 他们当中居然会有人起来，煽动众人去随从别神，还假装通过异象和预言，真是奇怪。十分了解神的启示方法，居然能假冒先知，却几乎不了解神的本性，居然诱人随从别神，怎么可能有这样的人呢？以色列人怎可能犯这样不虔不敬的罪呢？有理性的人怎可能如此荒唐呢？今天我们也能见到这种现象，于是就见怪不怪；许多人声称自己有学问有信仰，却激动自己和别人对着雕像敬拜神，还把神的荣耀归给圣徒和天使，这无异于随从别神事奉它；可见，欺骗的权势是何等的大！2. 用来证明这虚假教训的神迹奇事居然能应验，这就更奇怪。难道神也赞同如此邪恶的事吗？假先知是否行过真神迹？这里的假设有两个原因：（1）告诫他们千万不可听从这样的人。“虽然他有可能行出真神迹来，但倘若他叫你去拜别神，不可信他，因为神的律法禁令是永久性的，不可改变。”这里的假设有点像加拉太书 1: 8 里的假设：无论是我们，是天上来的使者，若传福音给你们：这不说明天使会传别的福音，而是强调我们所领受的福音真实可信，是永远的。这里也是一样：（2）为了坚固他们，谨防虚假的奇事（帖撒罗尼迦后书 2: 9）：“假如他出具的资质极为巧妙，令人分不出真伪，也不能反驳他，但只要他拉拢你去事奉别神，那本身就足以证明他们的不是；神性的合一是明摆着的真理，敬拜独一无二永生的真神是显而易见的律法，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反证。”真理的神不可能把他神迹的印记盖在谎言上，这样的试探乃是彻头彻尾的谎言：我们去随从别神吧。但也许会有人问：为何允许这假先知伪造这样的印记呢？这里的回答是（第 3 节）：“你们的神试验你们。他允许你们受这样的试探，是为了试验你们的忠诚，使完全的和虚假败坏的，都能显明出来。这是要试验你们，所以要确保自己在试验中好好表现，站立得稳。”

II. 这里出现了一个很有必要的嘱咐：

1. 不可向试探低头：“不可听那先知的話（第 3 节）。他所引诱你的，不但不能做，连听都不要听，要本着蔑视憎恶的态度，坚决抵制。这样的谎言不可妥协，要闭耳不听。撒但，退我后边去吧（马太福音 16: 23）！”有些试探是彻头彻尾的邪恶，根本不值得一驳，也不值得一听。后面那句话（第 4 节）：你们要顺从耶和華，可视作：（1）远离试探的良方：“谨守你的本份，便可躲开伤害你的路。神决不会离弃我们，除非我们离弃他。”也可视作：（2）教导我们如何回应试探，要说：“经上記着说，你们要顺从耶和華，要紧紧跟从他，我与偶像有何相干呢？”

2. 不可饶恕诱惑人的（第 5 节）。要将那先知治死，这是为了惩罚他诱人（诱惑人的必须死，哪怕无人上当；觊觎王冠就是叛国），也是为了防止他继续作恶。这就叫做：把那恶从你们中间除掉。唯有除掉罪人，才能除掉罪恶；这样的罪人若不受惩罚，本该惩罚他的就应当承担 responsibility。要除掉灾害，砍去坏死的胳膊，防止感染全身；将作恶的除掉，及时控制这种危险的疾病。

6「你的同胞弟兄，或是你的儿女，或是你怀中的妻，或是如同你性命的朋友，若暗中引诱你，说：『我们不如去事奉你和你列祖素来所不认识的别神——7 是你四围列国的神。』无论是离你近，离你远，从地这边到地那边的神，8 你不可依从他，也不可听从他，眼不可顾惜他。你不可怜恤他，也不可遮庇他，9 总要杀他；你先下手，然后众民也下手，将他治死。10 要用石头打他，因为他想要勾引你离开那领你出埃及地为奴之家的耶和華——你的神。11 以色列众人都要听见害怕，就不敢在你们中间再行这样的恶了。

这条诫命有进一步的条款，要防止偶像崇拜的流毒来自我们身边、与我们亲近的人。

I. 诱惑者的惯用伎俩是利用我们所爱的、最不可能害我们的人，利用我们很想讨好、很容易效法的人，用他们的手来逼我们就范。这里假设诱惑来自兄弟或儿女，乃是至亲，或者来自妻子或朋友，乃是自己选择的，如同自己的性命（第 6 节）。撒但通过夏娃试探亚当，又通过彼得试探基督。所以应当谨防与我们相近的人出坏主意，应当站稳，不可因为要讨好世上的挚友，就得罪神。试探多半是悄悄的：暗中引诱你，表示偶像崇拜是暗昧之事，怕光，见不得人，罪人以为无人知晓，引诱他的也说很安全。关于这些假神：1. 那诱惑人的说拜假神在世上极为普遍；倘若仅限于拜一位不可见的神，那就很奇怪，与别人不一样，而这些则是你四围列国的神，是全世界各国的神（第 7 节）。这种论调害得许多人离开了信仰和敬虔，仿佛信仰不够时尚；假神迎合属世

属肉体之人的口味，因为这些都是四围列国的神。摩西的观点针锋相对，他说拜假神不是祖先所为，你和你列祖素来不认识假神。人若生在敬虔的家庭，受过虔诚操练的教育，若有人引诱他过徒然无益的生活，就应当想起，这些生活方式是他和他列祖素来所不认识的。岂可如此堕落？

II. 要看重神和信仰，胜过世上的好朋友，这是我们的责任。1. 不可因为顾及友情面，就违背神的律法（第 8 节）：“你不可依从他，不可随从他去拜偶像，不可陪他去，不可因为好奇，也不可因为要讨好他。”恶人若引诱你，你不可随从（箴言 1: 10），这是普遍的原则。不可因为顾惜朋友，而阻挡神施行公义。像这样的人，不但要视为敌人，危险分子，要敬而远之，与他对立，还要视为罪犯，视为叛徒；我们为耶和華的主权大发热心，为他的冠冕和尊贵大发热心，有责任揭发他们，不可知情不报，不然就是渎职（第 9 节）：总要杀他。按照这条律例，被诱惑的有义务在合宜的审判官面前揭发诱惑者，使他受到律法制裁，并且不可耽延，犹太人说这句话的用意就是不可耽延，因为希伯来原文是：要杀，你要杀他。起诉和行刑都不可耽延，率先起诉的，也当率先行刑，表示他的见证不改变：“你先下手，认准他是毒瘤，然后众民也下手，将他除去，像是除去可憎之物一般。”所采用的死刑被犹太人视作是最严厉的。要用石头打死他，罪名是：想要勾引你离开耶和華—你的神（第 10 节）。神乃是我们的良友，任何想要勾引我们离开他的，都是我们的大敌；任何勾引我们犯罪、叫我们与神分开的，就是图谋我们的性命，应当憎恶。最后说到这很有必要的审判所产生的积极果效（第 11 节）：以色列众人都要听见害怕；严惩罪犯意在使人惊恐，以儆效尤。希望众人听见就害怕，藉着严厉的刑罚，尤其是当这样的刑罚落在父兄或朋友头上，叫人对这样的罪心生恐惧，视作极大的罪，并且害怕这样的刑罚落在自己头上。经上说：鞭打褻慢人，愚蒙人必长见识（箴言 19: 25）；褻慢人就是故意犯罪的，愚蒙人就是不小心犯罪的。

12-13「在耶和華—你神所赐你居住的各城中，你若听人说，有些匪类从你们中间的一座城出来勾引本城的居民，说：『我们不如去事奉你们素来所不认识的别神』；14 你就要探听，查究，细细地访问，果然是真，准有这可憎恶的事行在你们中间，15 你必要用刀杀那城里的居民，把城里所有的，连牲畜，都用刀杀尽。16 你从那城里所夺的财物都要堆积在街市上，用火将城和其内所夺的财物都在耶和華—你神面前烧尽；那城就永为荒堆，不可再建造。17-18 那当毁灭的物连一点都不可粘你的手。你要听从耶和華—你神的话，遵守我今日所吩咐你的一切诫命，行耶和華—你神眼中看为正的事，耶和華就必转意，不发烈怒，恩待你，怜恤你，照他向你列祖所起的誓使你人数增多。」

这里说的是假设有一城的人背叛以色列的神，转去事奉别神。

I. 假如这样的罪：1. 发生在以色列人的城邑，在他们的司法管辖范围之内。那时的会众已开始审判教内的人（哥林多前书 5: 12-13）。那时就已吩咐他们要用火和刀剑来捍卫自己的信仰。生来就效忠君王的，若拿起武器反叛他，那就是叛国，但外来入侵的则另当别论。这里所假设的拜偶像的城邑原先是敬拜真神的，后来转去拜别神；这表示若有人晓得义路，竟又背弃（彼得后书 2: 21），那样的罪是何等的大，其刑罚又是何等的重。2. 假如城里的人普遍犯了这样的罪；若有相当一部份人持守正直，那么想必唯有犯罪的才被毁灭，城邑本身因为其中有义人的缘故，可得幸免；审判全地的主岂不行公义吗（创世记 18: 25）？那是毫无疑问的。3. 假如有些彼列之子¹出来勾引众人，乃是不愿负轭之人（原意如此），不敬畏神、不尊重人，不愿受律法和良心的约束，全然不顾各样的美德；他们出来说：我们不如去事奉别神；这不仅是允许伤风败俗的行为，还是支持并鼓励这样的行为。彼列代表魔鬼（哥林多后书 6: 15），彼列之子就是魔鬼之子。是他们勾引城里的居民；一点旧酵若不加以拦阻，很快就会整团面发起来。

II. 这里吩咐要慎重审理此案（第 14 节）：你就要探听，查究。不可草草了事，也不可空穴来风，要察验证据；要证据确凿、罪名成立，方可定案。经上说神在毁灭所多玛之前，曾下来察看他们的罪孽是否果然如外面所传闻的（创世记 18: 21）。司法程序要求花时间和精力，找出真相，仔细查验，不带任何感情或偏见。犹太作家说，具体个人拜偶像的案件，可由下级法院审理，但整个城市的罪则要由大公会来判决；若有人像是受了勾引去拜偶像，要派两个有学问的人去责备他

¹钦定本将第 13 节中的“匪类”译为“彼列之子”。

们，勒令他们回转。倘若悔改，那就皆大欢喜；倘若不悔改，那么全以色列民都要上去向他们开战，表明对偶像崇拜的义愤，也是制止恶病传开。

III.倘若罪名成立，罪人屡教不改，整个城邑都要毁掉。若其中有几个义人，他们无疑会连同家人一起离开这危险的地方；剩下的居民，无论男女老少，都要用刀杀尽（第 15 节），城中的掳物，无论是商店里的货物还是家中的器具，都要带到街市焚烧，整座城要永为荒堆，不可再建造（第 16 节）。城中的掠物不可留下一点，不然就是死罪（第 17 节）。这乃是当灭的物，万万不可沾手，亚干一案就是证明（约书亚记第 7 章）。1.刑罚极其严厉，乃是神所吩咐的，表示他在敬拜的事上极其忌邪，拜假神罪大恶极。愿人都知道神决不允许他的荣耀旁落，也不允许他的称颂归给雕刻的偶像。2.掌权者的尊荣和权力既然都从神而来，就应当捍卫神的荣耀，利用手中的权柄叫作恶的惧怕，不然就是空空地佩剑（罗马书 13: 3-4）。3.忠心敬拜真神的应当利用各种机会对偶像崇拜表现出义愤，对无视神的，背叛神的，无信仰的，尤其要表现出义愤。4.这里表示若要使神的怒气从一个地方转离，最好的办法就是秉持公义，刑罚当地的罪恶（第 17 节），好叫耶和華转意，不发烈怒，不然他就必因一城叛教的恶，向全民发怒。这里应许，倘若他们连根除去那地的恶，神就必使他们生养众多。为了刑罚一宗与纯洁信仰相关的罪，要毁掉整座城，有人也许会觉得不明智，有违国民的利益，应当顾惜以色列人的血。摩西说：“不必担心，神必使你人数增多；把这败坏的血放掉，全民并无损失。”最后，虽然在整个犹太会众历史上我们没有发现这条律例曾被执行过（基比亚被毁，不是由于拜偶像，而是由于不道德；士师记第 20 章），但由于他们在地方城邑拜偶像的时候忽略了这条律例，神就亲自兴起迦勒底的军队，在主要城邑耶路撒冷执行了这条律例，导致全城彻底毁灭，躺在废墟七十年。拜偶像的也许能躲过人的刑罚（如今在福音之下，这条律例也不能按字面意思来执行），但耶和華我们的神决不允许他们躲过他公义的审判。新约圣经谈到，若有人与拜偶像的人相通，这样的罪比别的罪更惹主的愤恨，乃是对他的挑战，仿佛比他还有能力一般（哥林多前书 10: 21-22）。

第十四章

摩西在本章教导众人：I.要与列国有别。1.哀悼不同（第 1-2 节）。2.食物不同（第 3-21 节）。II.要把自己献给神，并且作为象征，要把神当得的从自己产业中分别出来，每年的十分取一份，每三年的十分取一份，用作节期使用，用作供养利未人和穷人（第 22 节等）。

什么能吃，什么不能吃（主前 1451 年）

1「你们是耶和華—你们神的儿女。不可为死人用刀划身，也不可将额上剃光；2 因为你归耶和華—你神为圣洁的民，耶和華从地上的万民中拣选你特作自己的子民。」3「凡可憎的物都不可吃。4 可吃的牲畜就是牛、绵羊、山羊、5 鹿、羚羊、麋子、野山羊、麋鹿、黄羊、青羊。6 凡分蹄成为两瓣又倒嚼的走兽，你们都可以吃。7 但那些倒嚼或是分蹄之中不可吃的乃是骆驼、兔子、沙番—因为倒嚼不分蹄，就与你们不洁净；8 猪—因为分蹄却不倒嚼，就与你们不洁净。这些兽的肉，你们不可吃，死的也不可摸。9「水中可吃的乃是这些：凡有翅有鳞的都可以吃；10 凡无翅无鳞的都不可吃，是与你们不洁净。11「凡洁净的鸟，你们都可以吃。12 不可吃的乃是雕、狗头雕、红头雕、13 鸢、小鹰、鷓鹰与其类，14 乌鸦与其类，15 鸵鸟、夜鹰、鱼鹰、鹰与其类，16 梟鸟、猫头鹰、角鸮、17 鹈鹕、秃雕、鸬鹚、18 鹳、鹭鸶与其类，戴胜与蝙蝠。19 凡有翅膀爬行的物是与你们不洁净，都不可吃。20 凡洁净的鸟，你们都可以吃。21「凡自死的，你们都不可吃，可以给你城里寄居的吃，或卖与外人吃，因为你是归耶和華—你神为圣洁的民。「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

摩西在此告诉以色列民：

I.神看重他们，当他们是子民，赐给他们三种与众不同的特权，这乃是他们的荣耀，象征神在基督里赐给我们的有关天上之事的属灵福份。1.拣选：耶和華拣选你（第 2 节）。不是因为他们有何强处，也不是预见任何善行，而是因为他要在他们当中彰显丰盛的能力和恩典。他拣选他们，不是因为他们一心顺服，作他的子民，超过别民，而是他施恩叫他们成为子民；基督徒蒙拣选也是如此（以弗所书 1: 4）。2.做儿女（第 1 节）：“你们是耶和華—你们神的儿女，由他亲自缔造，又认他们为他的百姓，他的家人，与他相近的百姓（诗篇 148: 14），比任何人都相近。”

以色列是我的儿子，我的长子（出埃及记 4: 22）；这不是说他需要儿女，而是因为他们本是孤儿，需要父亲。每个以色列人诚然都是神的孩子，与他的性情和恩惠有份，与他的爱和赐福有份。你看父赐给我们是何等的慈爱，使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约翰一书 3: 1）！3.成圣（第 2 节）：你是圣洁的民，分别出来归给神，一心事奉他，一心赞美他，受圣洁律法的约束，得蒙圣所和圣礼之恩。神百姓最大的义务就是要圣洁，倘若圣洁，就当归功于神的恩典，因为是神的恩典使他们成为圣洁。耶和華将他们分别出来归自己，使他们有资格事奉他，以他为乐，并且成为圣洁归自己。

II.要与周围的邻国明显不同，将自己分别出来。神将他们升为高，愿他们不要自贬身价，随从拜偶像之人的迷信习俗，将自己搞得和他们一样，与他们等同起来。你们要做耶和華——你们神的儿女；七十士译本将之当成一个吩咐，意思是：“你们的行为举止要与神的儿女相称，不做任何有损他儿女尊荣、丢弃他儿女特权的事。”在以下两件事上尤其要与众不同：

1.哀悼的方式不同：不可为死人用刀划身（第 1 节）。有人觉得这不只是禁止在葬礼上用刀划身（可能是为表达哀思，也可能是想用自己的血来讨好阴间的神明），也禁止他们在膜拜诸神时刺伤自己，像巴力先知那样（列王纪上 18: 28），或为这样那样的神明割伤身体；这些对以色列人来说尤其是不可原谅的罪，因为他们身上已有耶和華神的印记，就是割礼的记号。因此：（1）不可出于任何原因伤害自己的身体。这好比当父母的嘱咐愚昧、粗心、任性、随意把刀当作玩具的孩童：儿啊，不可用刀划身。要求我们否定自我的诫命，其用意就在于此；若能正确领会，便知其真正的意思就是：不要自害己身。许多苦难临到我们，其用意也相仿，都是叫我们不要再做伤害自己的事。刀被挪去，免得割伤自己。全然献给神，作为圣洁的民，就不可损伤自己；身体乃是为主，应当善用。（2）若有至亲离世，不可伤心过度，乃至扰乱自己的心思：“不可过度宣泄哀思，即便遇到最哀恸的情形，也不可如此；不可用刀划身，不可将额上剃光，像是异常激动的人一样，也不可为死人过份悲痛，像那些没有指望的人一样（帖撒罗尼迦前书 4: 13）。”犹太人把这条律例理解为不可为离世亲人过份哀恸；恩斯沃斯先生¹在此引用了犹太作家一段很精彩的话：倘若你父亲死了（譬如说），你不可用刀划身，就是说，不可过份忧伤，因为你并非无父；你有父，乃是至大、永活、永存、圣洁、可称颂的神，你们是他的儿女（第 1 节）。他还说：但对于不信的，倘若父亲死了，那么在有需要时就没有父亲帮助他们，因为他们向木头说：你是我的父；向石头说：你是生我的（耶利米书 2: 27）；于是就哭泣，用刀划身，将额上剃光。我们既以神为盼望，既盼望天堂，就当在这一类的重担下，以这样的盼望来坚固自己。

2.食物也不同。请注意看：

（1）有许多肉类本身并非不健康，别的民常吃，但因为信仰的缘故应当视为不洁净。这条律例先前出现过（利未记 11: 2），那里主要是个概括。若与这里所说的连在一起看，很明显这条律例的用意就是作为与众不同的记号，因为谨守这条律例，便可叫人注意到他们是与众不同的民，并且保守他们不与拜偶像的民混杂在一起，也不效法他们。[1.]关于动物，这里具体列出一连串可以吃的动物，乃是利未记所没有的，表示他们不该抱怨不可吃猪肉和兔肉（这些肉当时是禁止的，现在却成了普通食物），因为有许多可吃的，不只是我们称为家畜的动物（第 4 节）（唯有家畜才能当成祭物），也包括各样野味（在迦南地有很多这样的野味），鹿、羚羊、麋子（第 5 节），这些虽从不带到神的坛前，却可带到他们的餐桌上。参考 12: 22。这一切他们可以随意吃（就如亚当，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可以随意吃；创世记 2: 16），而若有人为了满足不正常的食欲，或（似乎是如此）为了荣耀偶像，为了参加偶像崇拜的筵席，吃猪肉，他们器皿中有可憎之物做的汤（以赛亚书 65: 4），那就是不可原谅的。[2.]关于水生动物的律例只有一条：凡无翅无鳞的（譬如贝壳类，鳗鱼，还有蚂蟥等不适合当作食物的水生动物）都不可吃，都为不洁净（第 9-10 节）。[3.]关于鸟类没有概括性的律例，只是具体提到不洁净的，并且这里所禁止的，几乎没有是平时常吃的；没有明文禁止的，都可以吃（第 11-20 节）。凡洁净的鸟，你们都可以吃。[4.]还有额外的禁令：第一，不可吃自死的动物，因为血没有分开，既算为不洁净（利未记 11: 39），吃了也不健康，我们当中很少有人吃，穷人除外。第二，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

¹亨利·恩斯沃斯（1571-1622）：英国新教神职人员，圣经学者。

羔，可能有人这样做，是为了夸耀自己的奢华，以此为美食，也可能是有人效法外邦人的迷信习俗。迦勒底译本作：不可将羊肉和羊奶混在一起吃；这样就会禁止在肉汁里使用奶酪。

(2) 这些关于食物的诫命：[1.]明显只适用于犹太人，并非道德律，也不是永久性的，因为不是普世性的义务；他们不能吃，却可以给寄居的吃，指那些未受割礼但却拒绝偶像、可以住在他们当中的入门皈依者，也可卖给外人，指在他们土地上做买卖、不定居的外邦人（第 21 节）。外人可以吃的，以色列人不可摸，明显体现他们的独特性，体现他们是圣洁的民。[2.]明显如今在福音下已经过时，已被废弃，因为凡神所造的物都是好的，若感谢着领受，就没有一样可弃的（提摩太前书 4: 4）。

十分取一份守节、捐赠（主前 1451 年）

22「你要把你撒种所产的，就是你田地每年所出的，十分取一分；23 又要把你的五谷、新酒、和油的十分之一，并牛群羊群中头生的，吃在耶和华—你神面前，就是他所选择要立为他名的居所。这样，你可以学习时常敬畏耶和华—你的神。24 当耶和华—你神赐福与你的时候，耶和华—你神所选择要立为他名的地方若离你太远，那路也过长，使你不能把这物带到那里去，25 你就可以换成银子，将银子包起来，拿在手中，往耶和华—你神所要选择的地方去。26 你用这银子，随心所欲，或买牛羊，或买清酒浓酒，凡你心所想的都可以买；你和你的家属在耶和华—你神的面前吃喝快乐。27「住在你城里的利未人，你不可丢弃他，因为他在你们中间无分无业。28 每逢三年的末一年，你要将本年的土产十分之一都取出来，积存在你的城中。29 在你城里无分无业的利未人，和你城里寄居的，并孤儿寡妇，都可以来，吃得饱足。这样，耶和华—你的神必在你手里所办的一切事上赐福与你。」

这里的诫命关乎十一奉献。地里出产的要十分取一份，一共取两次，乃至加起来看，所得的要取五分之一献给神，留下五分之四作日常使用；并且不得不承认这租金实在是很便宜，特别是考虑到神的那部份都是为了他们的利益和好处。第一个十分之一是为了供养利未人，他们把神的知识教导众人，又在圣物上服事众人，按照律法，这部份自古以来就是利未人的产业（民数记 18: 24 等）。这里所说的是第二个十分之一，要在利未人得了他们那部份以后，再取十分之一出来。

I. 这里嘱咐他们要将这部份分别出来归给神：你要实实在在把你撒种所产的¹（第 22 节）。利未人得了他们的那部份，但这部份乃是由主人自己留出来，律法鼓励他们要诚实，相信他们，也是试验他们敬畏神。这里吩咐他们要实实在在十分取一份，意思是一定要做到，并且要诚实，要谨慎，不致使神的那部份有意无意减少了。注意：我们要确保从自己产业中把神所当得的那部份全然拿出来，既然是他的管家，就要求我们诚信，将来是要交账的。

II. 这里指示他们分别出来以后如何处理。人人都要按神所赐福给他的预先留出来，然后按神所给他的机会拿出来，用在虔诚的事上；要先留出来，然后拿出来就比较容易，比例也比较合宜。这第二个十分之一：

1. 在豁免年后的前两年要用在虔诚的事上。不论是实物，还是足价的金银，都要带到圣所来，用在耶和华面前守节的费用。倘若方便，就要带实物来（第 23 节），倘若不方便，也可兑换成银钱（第 24-25 节），然后用这银钱购买在耶和华面前守节所用之物。欢喜坦然使用神所赐的，加上节制，实在是用神所赐之物荣耀神。有满足，有圣洁的喜乐，有感恩，每一餐饭都是守节的筵席。这条律例的目的是（第 23 节）：这样，你可以学习时常敬畏耶和华—你的神，得以按正确方式持守信仰：（1）熟悉圣所、圣物以及在那里举行的各样严肃会。学了圣经上各样的规定，又在圣所看见这些规定得到贯彻，这对他们大有好处；可让他们印象深刻，远离偶像习俗的网罗。注意：不可停止聚会（希伯来书 10: 25），这能发挥正面的作用，有助于我们持守信仰。圣徒相通所带来的安慰，有助于我们与神相通。（2）用在最快乐的信仰服事中。愿他们在耶和华面前喜乐，便可学习时常敬畏他。在信仰的道上越喜乐，就越能持守信仰的道。他们在敬虔的享乐中要记得一件事，就是要欢迎利未人参加。不可丢弃利未人（第 27 节）：“在你的饭桌上，千万不可把利未人当作外人，尤其是当你在耶和华面前吃饭的时候。”

¹钦定本第 22 节上半句中有“实实在在”一词。

2.第三年要在家中用在爱心捐赠的事上(第 28-29 节): 要将之积存在你的城中, 分给穷人; 穷人知道可因这条律例得供应, 想必会主动上门, 他们便可与穷人交往, 不讨厌他们; 这里指示他们要欢迎穷人到家中来: 穷人都可以来, 吃得饱足。用第二个十分之一周济穷人的同时, 不可忘记贫穷的传道人, 要款待他们, 鼓励他们, 不可忘记贫穷的外邦人(不只是供应他们生活所需, 还要尊敬他们, 邀请他们皈依真神), 也不可忘记孤儿寡妇, 他们的日常生活也许不是问题, 但想必已不如以前那样充裕, 所以要善待、帮助他们, 邀请他们一同享乐。神特别眷顾寡妇孤儿, 也要求我们眷顾他们。帮助无助的, 是他的荣耀, 也应当成为我们的荣耀。若能如此事奉神, 尽己之所能行善, 这里应许说耶和華—我们的神必在我们手里所办的一切事上赐福与我们。注意:

(1) 外在的富有, 完全仰仗神的赐福; 若没有神的赐福, 我们手里所办的一切事都要归于无有。
 (2) 要想得着神的赐福, 就当殷勤, 也当慷慨。神所赐的福落在殷勤的手上: 神在你手里所办的一切事上赐福与你, 而不是在你懒惰、贪图安逸的时候赐福与你。殷勤的手, 加上神的赐福, 使人致富(箴言 10: 4, 22)。神所赐的福也落在慷慨的手上; 多多施舍的, 也必多多加增, 慷慨的人必满有肥甘。周济穷人, 在信仰和善工上慷慨解囊, 这是最确、最平安的致富途径; 这是无可置疑的真理, 却鲜有相信的。所借给神的, 必得丰厚的利息。参考以西结书 44: 30。

第十五章

摩西在本章的吩咐: I. 关乎每七年的债务豁免(第 1-6 节), 且要谨慎, 不可影响爱心借贷(第 7-11 节)。II. 关乎七年服役后豁免仆人(第 12-18 节)。III. 关乎将牲畜中头生的分别为圣献给神(第 19 节等)。

豁免年(主前 1451 年)

1「每逢七年末一年, 你要施行豁免。2 豁免的定例乃是这样: 凡债主要把所借给邻舍的豁免了; 不可向邻舍和弟兄追讨, 因为耶和華的豁免年已经宣告了。3 若借给外邦人, 你可以向他追讨; 但借给你弟兄, 无论是甚么, 你要松手豁免了。4-5 你若留意听从耶和華—你神的话, 谨守遵行我今日所吩咐你这一切的命令, 就必在你们中间没有穷人了(在耶和華—你神所赐你为业的地上, 耶和華必大大赐福与你。)6 因为耶和華—你的神必照他所应许你的赐福与你。你必借给许多国民, 却不致向他们借贷; 你必管辖许多国民, 他们却不能管辖你。7「在耶和華—你神所赐你的地上, 无论哪一座城里, 你弟兄中若有一个穷人, 你不可忍着心、攢着手不帮补你穷乏的弟兄。8 总要向祂松开手, 照祂所缺乏的借给他, 补他的不足。9 你要谨慎, 不可心里起恶念, 说:『第七年的豁免年快到了』, 你便恶眼看你穷乏的弟兄, 甚么都不给他, 以致他因你求告耶和華, 罪便归于你了。10 你总要给他, 给他的时候心里不可愁烦; 因耶和華—你的神必在你这一切所行的, 并你手里所办的事上, 赐福与你。11 原来那地上的穷人永不断绝; 所以我吩咐你说:『总向你地上困苦穷乏的弟兄松开手。』」

这里说的是: I. 帮助贫穷欠债人的条例, 也许是无能力偿还。每七年中有一年为豁免年, 地要免耕, 奴隶要得自由; 在诸多的善举中, 这里还加上一项, 就是先前借贷而无能力偿还的, 可在这一年豁免; 尽管日后若有能力, 出于良心的缘故仍可归还, 但就律法而言债主不可追讨。不少优秀的解经家认为这只是禁止在豁免年间讨债, 因为那年地里无收, 不可能还债, 但豁免年后仍可追讨, 乃至所谓豁免, 并不免去债务, 只是暂缓。但也有人认为这是永久性的豁免; 看来这种可能性大一些, 只是有一定的限制; 有些限制是明确规定的, 有些则没有明确规定。假如欠债人是以色列人(外邦人不能享受这条律例的好处), 又是穷人(第 4 节), 借贷不是为了做买卖, 而是养家糊口, 若非偿还不可, 就会倾家荡产, 到别处谋生, 落到背离神的试探中。这条律例不是说欠债人或为其担保的朋友即便有能力, 也不必偿还, 只是说债主不可按司法程序追讨。这条律例的原因是: 1. 使安息年得尊荣: 因为耶和華的豁免年已经宣告了(第 2 节)。对他们的地而言, 这是神的年, 好比对他们自己、他们仆人和牲畜而言, 每周的安息日是神的日子; 地安息和债务豁免一样, 都是神以此教导他们要仰望祂的旨意。豁免年预表福音的恩典, 因为福音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路加福音 4: 19); 我们因福音的缘故债得豁免, 就是罪得赦免, 并且既蒙神的饶恕, 既盼望神的饶恕, 我们也学会要饶恕伤害我们的人。2. 防止以色列人落入极端穷困: 就必在你们中间没有穷人了(第 4 节), 没有穷困潦倒的人, 不致成为国民和信仰的羞耻, 理当维护国民和信仰的声誉。3. 神藉着应许, 在此向他们保证, 无论豁免多少, 神必赐福给他们所有的和所行的,

弥补他们的损失（第 4-6 节）。他们要先做好自己那部份，然后神必赐福，使他们产业增多，乃至若能慷慨豁免，无论损失有多大，到了年底必不吃亏。不只是：耶和华将要大大赐福与你（第 4 节），也是：耶和华现在就赐福与你（第 6 节）¹。倘若神大大赐给我们，使我们不但饱足，还有余剩，我们却拼命去向穷弟兄追债，那就是不可原谅的；我们富足，理当帮助有缺乏的，免得贫富之间两极分化；参考哥林多后书 8: 14。还要考虑到他们的地本是神所赐的，所得的都是神赐福给他们的果实，因而有义务按他所吩咐和指示的，使用分配自己的产业。最后一点，若能豁免穷弟兄所欠的一点小钱，神应许他们必有能力借大钱给富有的邻国，必借给许多国民（第 6 节），因借贷而致富。这样一来，各国就都要臣服于他们，倚靠他们，因为：欠债的是债主的仆人（箴言 22: 7）。有能力借给别人，不必向别人借，这应当视为极大的怜悯，视为善用资财的动力，方能不惹怒神，不使天平倾向另一边。

II. 这里的律例有利于贫穷的欠债人，不必因前面的律例而吃亏。人们很容易会盘算：倘若要这样对待欠债人，倘若豁免年以前未付的债务不必偿还，那就不如不借。这里补充说明道：不，你不可心里起恶念。1. 必有穷人在他们中间，欠债的事在所难免（第 7 节），总会有人需要接济（第 11 节）：原来那地上的穷人永不断绝，虽不致赤贫，总会有手头拮据的，需要借贷；这里所说的是这样的穷人，常与我们同在的也是这样的穷人，乃至有仁爱心肠的，必有表现仁爱的机会。2. 这里鼓励我们在这种情形下要按自己的能力，按他们所需要的借给他们：不可忍着心、攢着手（第 7 节）。攢着手，就说明是忍着心；云若满了雨，就必倾倒在地球上（传道书 11: 3）。有怜悯之心，必慷慨相助；参考雅各书 2: 15-16。你不仅要伸手给他，还要向他松开手，照他所缺乏的借给他，补他的不足（第 8 节）。明智的借贷有时也是爱心表现，和赠予一样，因为借贷从某种意义上说，可帮助欠债人殷勤诚实。每当表现爱心的机会出现，我们往往会考虑是给还是不给，少给还是多给，但这里明确说道（第 11 节）：我吩咐你说，不但要给，还要松开手，不可吝啬。3. 这里警告那些因豁免年条例而不愿借贷的人（第 9 节）：你要谨慎，不可心里起恶念，不可在你彼列的心里生出贪婪恶意的念头：“豁免年快到了，所以不能借，不然就会要不回来；”你若拒绝借贷，你的穷弟兄向神申诉，那就算为你的罪，乃是大罪。注意：（1）律法是属灵的，约束心里的想法。若有人以为心里的想法不受约束，神看不见，管不着，那就是大错特错。（2）若有人见了神良善的律法，心里反倒起恶念，那就真是邪恶的心，和这些人一样，只因神要求他们豁免别人的债，他们就干脆不借。（3）我们要谨慎，防止滋生恶念，渐渐偏离本份。若想远离罪行，就必须首先除去罪念。（4）若有机会凭爱心借贷给人，即便不信任对方，也应该信任神，借给他，不求偿还，唯指望在义人复活的日子得着报答（路加福音 6: 35; 14: 14）。（5）穷人若有呼声控诉，那是很糟糕的事，因为神垂听那样的呼声，他怜悯他们，必向欺负他们的追讨。（6）我们以为聪明的，往往是犯罪；因豁免年的缘故拒绝借贷，看似聪明（你若利己，人必夸奖你；诗篇 49: 18）；但这里告诉他，这是恶行，是恶待弟兄，神必定他有罪。我们坚信神必照真理审判他（罗马书 2: 2）。他说这是罪，我们就当悔改，不然就必灭亡。

III. 这里吩咐我们，爱心捐赠应当欢喜快乐：“给他的时候心里不可愁烦（第 10 节）。花钱在这样的好事上，不可舍不得；善待弟兄，不可吝啬；不可不相信神的安排，以为给了，自己就会缺乏；正相反，要觉得这是一件快事，满足心灵，想到这是用自己的资财来荣耀神，是行善，帮助你的弟兄，为自己的将来积攒财富。你要甘心乐意地去行，因为捐得乐意的人是神所喜爱的（哥林多后书 9: 7）。”

IV. 这里应许今生的赏赐：因为这件事，耶和华你的神必赐福与你。贪心的人说：给了我就没有了。不，凭爱心欢喜地给，使人富足，你的仓房必充满有余（箴言 3: 10），你的心必得安慰；参考以赛亚书 58: 10-11。

12「你弟兄中，若有一个希伯来男人或希伯来女人被卖给你，服事你六年，到第七年就要任他自由出去。13 你任他自由的时候，不可使他空手而去，14 要从你羊群、禾场、酒榨之中多多地给他；耶和华—你的神怎样赐福与你，你也要照样给他。15 要记念你在埃及地作过奴仆，耶和华—你的神将你救赎；因此，我今日吩咐你这件事。16 他若对你说：『我不愿意离开你』，是因他爱

¹钦定本第 4 节中的“赐福”用将来时，第 6 节中的“赐福”用现在时。

你和你的家，且因在你那里很好，17 你就要拿锥子将他的耳朵在门上刺透，他便永为你的奴仆了。你待婢女也要这样。18 你任他自由的时候，不可以为难事，因他服事你六年，较比雇工的工价多加一倍了。耶和華—你的神就必在你所做的一切事上賜福与你。」

这里说的是：I.重申关于希伯来奴隶的条例，这些人由于极其贫穷，或自卖，或被父母所卖，也可能是因为犯罪，被审判官所卖。这条律例是：1.希伯来奴隶只能服役六年，第七年要还他自由（第 12 节）。参考出埃及记 21: 2。并且倘若期满之前有禧年，在禧年就应该释放。属神的以色列是自由的民，不可被迫永久为奴；属灵意义上的以色列民也是如此，他们蒙召得自由。2.倘若六年期满，无意离去，希望继续为奴，虽比主人辛苦，但挂虑较少，在这种情形下，要拿锥子将他的耳朵在门上刺透（第 16-17 节），这样便有义务永远服事，乃是终身的。参考出埃及记 21: 6。在有些人看来，这样的人是自己蒙羞，具有卑微的奴仆心态，体会不到自由的尊贵和喜乐；但想必在另一些人看来，这样的人却是得了名声，有一颗安静满足的心，谦卑，殷勤，仁爱，不是反覆无常的人（箴言 24: 21）。

II.这里对这条律例有所添加，要求主人在释放奴隶时给他们一些东西（第 13-14 节）。要考虑到他们一无所有，他们的朋友也几乎无能为力，不然的话，不等期满释放，早就将他们赎出去了；他们在服役期间没有工钱，劳碌所得的都归主人，因而得了自由似乎没什么好处，很难在世上谋生；所以这里吩咐主人要慷慨，送给他们粮食牲畜。没有规定具体送多少，完全在乎主人，可按仆人的表现和需要自行决定；不过犹太作家们说：给得越多越好，但不能少于三十舍客勒银子价值的物件。婢女若选择留下来，不必将耳朵在门上刺透，但若选择离去，则也要支付遣散费；第 17 节中：你待婢女也要这样，似乎指的是这件事。这样做的原因出自感谢的律例。1.要感谢神，他不但领他们出埃及（第 15 节），出来的时候还极为富有，满载埃及人的掳物。不可使仆人空手而去，因为他们自己离开为奴之家，不是空手而去。神关心我们，恩待我们，我们就有义务关心、善待倚靠我们的人。这样才是照所蒙的恩报答神（历代志下 32: 25）。2.要感谢仆人（第 18 节）：“从你的家产中拿一小部份出来给他，不可吝啬，因他服事你，较比雇工的工价多加一倍了。雇工服事最多不超过三年（以赛亚书 16: 14），而他却服事了你六年，并且他不像雇工，不拿工钱。”主人和财主应当考虑到他们需要仆人和佃户，因他们的缘故，自己得了许多方便和好处，因而对他们不仅要公平，还要宽厚。除了这些原因以外，还有一个原因，正如本章前面所提到的（第 4, 6, 10 节）：耶和華—你的神必賜福与你。人若凭良心对自己的家人尽本份，便可指望家人蒙福，而家人蒙福是家庭兴旺的泉源。

19「你牛群羊群中头生的，凡是公的，都要分别为圣，归耶和華—你的神。牛群中头生的，不可用它耕地；羊群中头生的，不可剪毛。20 这头生的，你和你的家属，每年要在耶和華所选择的地方，在耶和華—你神面前吃。21 这头生的若有甚么残疾，就如瘸腿的、瞎眼的，无论有甚么恶残疾，都不可献给耶和華—你的神；22 可以在你城里吃；洁净人与不洁净人都可以吃，就如吃羚羊与鹿一般。23 只是不可吃它的血；要倒在地上，如同倒水一样。」

这里说的是：I.重申关于头生牲畜的律例，凡是公的，都要分别为圣归耶和華（第 19 节），为的是纪念并感谢神在灭命天使击杀埃及长子和头生牲畜的时候，保守以色列中头生的（出埃及记 13: 2, 15）。牲畜中头生的，要在第八日归给神（出埃及记 22: 30），部份归祭司，部份归祭坛（民数记 18: 17-18）。2.这条律例有所添加，乃为进一步解释，指导他们如何处理牲畜中头生的：（1）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主教将之理解为：牛群中头生的若是母的，不可用它耕地，羊群中头生的若是母的，不可剪毛（第 19 节）。头生的若是母的，虽不像公的，要全然分别为圣献给神，也不必在第八日就献，但也不能由主人留作己用，像别的牲畜那样，而是应当作为平安祭献给神，或在年底用在节期的筵席上（第 20 节）：你要在耶和華—你神面前吃，按 12: 18 中的指示办。（2）头生的若有残疾，应该如何处置（第 21 节）？不论公的母的，只要有残疾，都不可靠近圣所，不可当作祭物，也不可用在神圣的筵席上，因那与神的荣耀不符，也不能预表基督，他乃是没有瑕疵的羔羊；也不可饲养，应当宰杀，作为普通食物在家里吃（第 22 节），只是要保证不可吃它的血（第 23 节）。这一点多次重复，表示百姓需要这样的告诫，也表示神极为看重这件事。今天我们不必背负这轭，那是何等的怜悯！我们的食物与他们不同，我们不必区分头生的牛羊和别的牛羊。所以，愿我们明白这条律例中的福音意义，将自己和自己上好的时间和精力献

给神，作为他所造万物中的初熟果子，把我们所得的安慰和享受用来称谢他，归在他律法的引导之下，因为我们所得的一切，都是他所赐的。

第十六章

本章说的是：I.重申关于三个年度节期的律例，具体地说，就是逾越节的律例（第 1-8 节），五旬节的律例（第 9-12 节），和住棚节的律例（第 13-15 节），还有关于众人守节的律例（第 16-17 节）。II.设立地方官长，以及蒙召任职之人所当谨守的公平原则（第 18-20 节）。III.警告不可立木偶和柱像（第 21-22 节）。

年度节期（主前 1451 年）

1「你要注意亚笔月，向耶和华—你的神守逾越节，因为耶和华—你的神在亚笔月夜间领你出埃及。2 你当在耶和华所选择要立为他名的居所，从牛群羊群中，将逾越节的祭牲献给耶和华—你的神。3 你吃这祭牲，不可吃有酵的饼；七日之内要吃无酵饼，就是困苦饼—你本是急忙出了埃及地—要叫你一生一世纪念你从埃及地出来的日子。4 在你四境之内，七日不可见面酵，头一日晚上所献的肉，一点不可留到早晨。5 在耶和华—你神所赐的各城中，你不可献逾越节的祭；6 只当在耶和华—你神所选择要立为他名的居所，晚上日落的时候，乃是你出埃及的时候，献逾越节的祭。7 当在耶和华—你神所选择的地方把肉烤了吃（烤：或译煮），次日早晨就回到你的帐棚去。8 你要吃无酵饼六日，第七日要向耶和华—你的神守严肃会，不可做工。」9「你要计算七七日：从你开镰收割禾稼时算起，共计七七日。10 你要照耶和华—你神所赐你的福，手里拿着甘心祭，献给耶和华—你的神面前，守七七节。11 你和你儿女、仆婢，并住在你城里的利未人，以及在你们中间寄居的与孤儿寡妇，都要在耶和华—你神所选择立为他名的居所，在耶和华—你的神面前欢乐。12 你也要纪念你在埃及作过奴仆。你要谨守遵行这些律例。」13「你把禾场的谷、酒榨的酒收藏以后，就要守住棚节七日。14 守节的时候，你和你儿女、仆婢，并住在你城里的利未人，以及寄居的与孤儿寡妇，都要欢乐。15 在耶和华所选择的地方，你当向耶和华—你的神守节七日；因为耶和华—你神在你一切的土产上和你手里所办的事上要赐福与你，你就非常地欢乐。16 你一切的男丁要在除酵节、七七节、住棚节，一年三次，在耶和华—你神所选择的地方朝见他，却不可空手朝见。17 各人要按自己的力量，照耶和华—你神所赐的福分，奉献礼物。」

神和他百姓以色列相通，以及国民的信仰面貌，在很大程度上表现在每年的三大节期上；关于这些节期的制定和律例，我们已经见过多次，这里再次重申。

I.逾越节极为隆重，整整一个月都相当热闹：你要注意亚笔月（第 1 节）。尽管这月中只有一周守为圣节，但节前的预备相当隆重，节后的回顾和改进相当认真，乃至整个月都在守节。亚笔一词的意思是初熟的果子（按迦勒底译本所翻译的）；亚笔月相当于我们的三月（或部份三月，部份四月），由神亲自定为正月（出埃及记 12: 2），为了纪念以色列蒙拯救出埃及；在此之前正月从九月开始。他们要在这个月守逾越节，纪念神在夜间领他们出埃及（第 1 节）。迦勒底解经家们说：他们在日间出埃及，当时明确规定不可出房门，直到早晨（出埃及记 12: 22）。另有一解经家这样说：他领你出埃及，在夜间行奇事。另有一人说：逾越节的羊羔要在夜间吃完。逾越节的条例是这样的：1.要在神所选择的地方献逾越节的祭牲（第 2 节），不可在别处（第 5-7 节）。逾越节的羊羔本身就是祭牲，基督也是祭牲，是我们逾越节的羊羔，为我们而献（哥林多前书 5: 7）；此外在守节的七天内还要献许多别的祭牲（民数记 23: 19 等），这里也都提到，说要从牛群羊群中献祭牲（第 2 节），而逾越节羊羔本身只是羊羔，或绵羊羔，或山羊羔：唯有坛所洁净的祭牲才能蒙悦纳，所以一定要到祭坛所在的地方，逾越节的羊羔虽全部归主人，但要在外院宰杀，要弹血，并且内脏要烧在坛上。神立下规矩，限定他们这样做，若允许众人在各自家中献祭，没有祭司监督，难免节外生枝，引进愚蠢的发明。这里还吩咐他们在守节期间要定睛于神，心里所羡慕的是他的名（以赛亚书 26: 8），在他所拣选要立为他名的居所等候他（第 2, 6 节）。节期以后，便可回到各自的帐棚（第 7 节）。有人觉得他们可随意在吃完逾越节羊羔之后的次日早晨回去，祭司和利未人足以完成七日中剩下的事；但七日守节的第一日不可能是众人散去的日子，因为经上明确规定要有圣会（利未记 23: 7；民数记 28: 18）；所以我们只能按

约拿单意译本¹所解释的那样：在守完节的次日早晨你们可以回到各自的城里。后来众人也在一起守节七日（历代志下 35: 17）。2.要吃无酵饼七日，期间不可有酵（第 3, 4, 8 节）。限定他们所要吃的，在此称为困苦饼，因为味道不好，又不容易消化，恰好象征在为奴之家心情沉重，有助于纪念当时急急出来，事态紧急，来不及发面带在路上。犹太作家告诉我们，逾越节晚餐的习俗乃是由一家之主擘开无酵饼，分给每人一小块，说：这是困苦饼（意思是这象征、代表、纪念困苦饼，诠释了我们的救主所说的：这是我的身体），是你们的列祖在埃及地吃的。使徒把无酵饼的福音意义告诉了我们：我们逾越节的羔羊基督已经被杀献祭了，我们既在这祭牲的果效中有份，深得安慰，就应当以圣洁的品行守这节，远离邪恶的酵，不以恶毒对待弟兄，不以虚伪对待神，只用诚实真正的无酵饼（哥林多前书 5: 7-8）。最后一点，关于设立逾越节的目的：“要叫你一生一世纪念你从埃及地出来的日子（第 3 节），不只是在逾越节当天，也不只是在那七天，而是一生一世，常作为顺服的动力。”我们也是如此，在特定的日子纪念基督的死，好叫我们时时纪念他；他之所以死，乃是叫我们为替我们死而复活的主活（哥林多后书 5: 15）。

II.逾越节后七个七日，要守五旬节；关于五旬节，这里指示他们：1.从哪一天开始算七七日：从开镰收割禾稼时算起（第 9 节），就是从无酵节首日的第二日算起，因为在那日（尽管开镰收割可能要到节日以后）要派人去割一捆麦子，作为初熟的果子献给神（利未记 23: 10）。有人觉得这暗示神在气候方面特别眷顾那地，使得他们的庄稼总能在那时熟透，同时开镰。2.如何守节。

（1）要拿着甘心祭献给神（第 10 节）。这里称为甘心祭献给神，乃是要求献给他们的主宰，他们的主，他们所有都在他以下；但律法没有规定数量，而是任由各人自己选择，不论带多少，都要欢喜快乐，所以称为甘心祭。这是感谢神恩待他们，使他们得了丰收，因而是照神所赐的福。神在何处多多撒种，也必在何处多多收割。（2）要在神面前欢乐（第 11 节）。圣洁的喜乐是感恩赞美的心灵，而感恩赞美则是圣洁喜乐的言语和表达。他们要欢喜领受神的赐福，并且欢喜事奉，欢喜献祭，作为回报；我们尽本份，不仅应该是享受，也应该是欢喜。要与仆婢同乐，也要纪念你作过奴仆（第 12 节），主人若给你一点时间欢喜，给你欢喜的缘由，你一定会十分感激；并且你的神领你出来，欢喜守节；所以要善待你的仆婢，使他们安心。这里出现一句概括性的话：你要谨守遵行这些律例，看来有具体的原因，就是他们出埃及以后第五十天守五旬节，为了纪念神在西奈山上颁布律法；神既如此恩待我们，赐给我们律法，而我们表达感谢的最佳方法，就是谨守遵行这些律例。

III.要守住棚节（第 13-15 节）。这里不重复关于住棚节期间所献诸多祭牲的条例（在民数记 29: 12 等有详尽描述），因为这些事由祭司和利未人负责（他们与众人不同，不必在律法的事上三令五申），也因为神最喜悦的，乃是住棚节的属灵部份，就是圣洁的喜乐，这也应当成为福音精神的永久责任，而住棚节正是预表这样的精神。请注意看这里所强调的：你们都要欢乐（第 14 节），因为耶和华要赐福与你，你就非常地欢乐（第 15 节）。注意：1.神的百姓应当是欢乐的民，这是神的旨意。在律法之下的，尚且在神面前欢乐，我们在福音的恩典之下，就更应该欢乐；这就成了我们的本份，不仅要像这里所说的，在守节时喜乐，还要常常喜乐（帖撒罗尼迦前书 5: 16），要靠主常常喜乐（腓立比书 4: 4）。2.我们以神为乐，也要尽力帮助别人以他为乐，安慰忧伤的，帮助有需要的，叫那些寄居的和孤儿寡妇与我们一同欢乐。参考约伯记 29: 13。3.我们要以神为乐，不只是因为所领受的，如今还在天天领受，也因为他所应许的，我们盼望从他领受更多：正因为他要赐福与你，所以你就非常欢乐。以神为乐的，可在指望中喜乐（罗马书 12: 12），因他所应许的，他必成就。

IV.这里概括三大节期的律例（第 16-17 节），先前也多次出现过（出埃及记 23: 16-17; 34: 23）。关于这些节期的诫命是：1.所有的男丁要亲自来到神面前；经常敬拜神，在同一个地方，按同一个规定，便可信守在他们当中所立的圣洁信仰。2.到神面前来，不可空着手，人人都要带供物，表示倚靠神，感谢神。神的要求极为合理，只要求人人尽力而为，决不多要。今天爱心捐助的法则也是如此（哥林多前书 16: 2）。只要按着力量，就蒙悦纳，而若过了力量，那就是双倍的光荣（哥林多后书 8: 3）；那穷寡妇把她一切养生的都投上了（路加福音 21: 4）。

¹约拿单意译本：出现在主前第一世纪的旧约迦勒底意译本。

18「你要在耶和华—你神所赐的各城里，按着各支派设立审判官和官长。他们必按公义的审判判断百姓。19不可屈枉正直；不可看人的外貌。也不可受贿赂；因为贿赂能叫智慧人的眼变瞎了，又能颠倒义人的话。20你要追求至公至义，好叫你存活，承受耶和华—你神所赐你的地。21「你为耶和华—你的神筑坛，不可在坛旁栽甚么树木作为木偶。22也不可为自己设立柱像；这是耶和华—你神所恨恶的。

这里说的是：I.要妥善处理司法上的事，解决争端，调解分歧，受害的得赔偿，害人的得惩罚。他们在旷野安营时，按着各支派设立审判官和官长，有千夫长，百夫长（出埃及记 18: 25）。来到迦南，就当按城镇的数目，在所有的城门口设立审判官，因为审判席设在城门口。1.赋予地方官员的使命：“你要设立审判官，审案断案，又要设立官长，执行判决。”不论人选如何决定，或由上司任命，或由百姓选举，凡掌权的都是神所命的（罗马书 13: 1）。百姓若有秉公行义的审判官在附近，那是极大的怜悯，又高效又省钱，我们这个国家就有这样的福份，应当十分感恩。按照这条律例，犹太人除了有大公会坐镇在圣所，由七十长老和主席组成，在其它拥有 120 户以上的大城市，均设有二十三人法庭，小城市则设有三人法庭。约沙法曾重新启用这条律例（历代志下 19: 5, 8）。2.吩咐地方官长，在履行职责的时候要秉公行义。若不按律法的指示，不按事实证据作出公正的判决，还不如不判。（1）这里告诫审判官不可屈枉正直，不可受贿赂（第 19 节），这些都是试探，容易错判。这条律例在前面出现过（出埃及记 23: 8）。（2）这里嘱咐他们要公平待人：“你要追求至公至义（第 20 节）。要坚持公义的原则，按公义的法则办事，支持公义的要求，效法公义的榜样，坚决追求公义的事。公义，公义，你要追求。”官长的眼目要在这上面，要十分专注，放下一切个人的成见，不屈枉正直。

II.不可随从外邦人的偶像习俗（第 21-22 节）。不但不可参与他们拜偶像，不可参观他们的木偶，不可向他们所立的柱像弯腰，而且：1.不可在神的坛旁栽什么树木，免得使神的坛看上去像假神的坛一般。外邦人把树林当作膜拜的所在，可能因为那里比较隐蔽（而真实良善的都喜欢光），也可能想要搞得隆重一些；但敬拜真神，本身就很隆重，不需要环境的点缀。2.不可立木偶、雕像或柱像来荣耀神，因为这些都是耶和华所恨恶的。神乃是无尽永恒的灵，用木偶来代表他，敬拜他，那是最大的虚谎，是对他最大的冒犯，也最容易败坏人的思想。

第十七章

本章嘱咐众人：I.所献的祭物要纯洁无瑕疵（第 1 节）。II.拜偶像的要严惩（第 2-7 节）。III.地方法庭若遇难断的案件，要呈到大公会去（第 8-13 节）。IV.要立神所拣选的人为王；王的责任（第 14 节等）。

严惩拜偶像的（主前 1451 年）

1「凡有残疾，或有甚么恶病的牛羊，你都不可献给耶和华—你的神，因为这是耶和华—你神所憎恶的。2「在你们中间，在耶和华—你神所赐你的诸城中，无论哪座城里，若有人，或男或女，行耶和华—你神眼中看为恶的事，违背了他的约，3 去事奉敬拜别神，或拜日头，或拜月亮，或拜天象，是主不曾吩咐的；4 有人告诉你，你也听见了，就要细细地探听，果然是真，准有这可憎恶的事行在以色列中，5 你就要将行这恶事的男人或女人拉到城门外，用石头将他打死。6 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将那当死的人治死；不可凭一个人的口作见证将他治死。7 见证人要先下手，然后众民也下手将他治死。这样，就把那恶从你们中间除掉。

这里说的是：I.维护敬拜尊严的律例，规定有瑕疵的牲畜不可用作祭物献给神（第 1 节）。这个限制我们多次遇见：凡有残疾的（指外观的残疾），或有什么恶病的牛羊（指患病的或软弱的，尽管外表看不出来），你都不可献给耶和华，因为这是神所憎恶的。神是万有的至善，所以凡服事他的，也应当是同类中最好的。旧约的祭物尤其是如此，因为它们都预表基督，他是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彼得前书 1: 19），全然圣洁，没有罪污。在犹太会众的末期，犹太人有了被掳巴比伦的经历，不再拜偶像，但神却责备他们亵渎了这条律例，将瞎眼的、瘸腿的、有病的献为祭物（玛拉基书 1: 8）。

II. 刑罚拜假神之人的律例。前面谈到引诱人拜偶像的，要处以死刑（第 13 章），这里则说被引诱的，也要处死。若是瞎子领瞎子，两个人都要掉在坑里（马太福音 15: 14）。神以此叫他们对那样的罪心存畏惧，诸多死罪条例与此有关，众人便知拜偶像乃是大罪，并且规劝别人远离偶像，不然就不会听劝；不过，叫人死的律，果效并不好。请看这里：

1. 针对什么样的罪行：事奉别神，膜拜别神（第 3 节）。这里特别提到最古老、最貌似合理的拜偶像形式，就是膜拜日月星辰；倘若这是极为可憎的，那么膜拜木桩石头或任何卑微可鄙的动物形象，那就更加可憎。关于偶像崇拜，这里说：（1）这是主不曾吩咐的。他一再禁止这样的事，但这里的言下之意是，即便他不禁止，也不该拜偶像（因为在敬拜神的事上，唯有他所设立、所命定的，才是我们的准则和规矩），而神不曾吩咐敬拜他的人如此自损颜面，竟然去拜同是被造的：倘若神吩咐如此行，他们尚且可以抗议，以此为丢人的事，但他既禁止，他们就出于逆反心理，自取羞辱。（2）这是神所憎恶的（第 2 节）。再怎么隐蔽，他都看得见，再怎么轻微，他都恨恶；此罪本身就极其邪恶，是对全能神的最大冒犯。（3）这是干犯圣约。神把他们当作他的子民，正是以此为条件，要以他为独一的神，事奉他，敬拜他，若将唯有他才当得的荣耀归给了别神，圣约就作废，圣约的一切好处也都废去。犯别的罪是干犯诫命，拜偶像则是干犯圣约。这是行邪淫，是干犯婚约。（4）这是在以色列中的可憎之事（第 4 节）。拜偶像在哪里都是可憎的，而在以色列中尤其可憎，因为这民极为蒙福，独一永生真神的旨意和恩惠向他们显明。

2. 如何定罪。倘若有人报告，或怀疑某人事奉别神，不论男女：（1）要仔细查问（第 4 节）。虽起先不确定，后来经过查验属实；若发现果真如此，则不可姑息；即便发现不是如此，仔细查验也能使人对此产生畏惧感。（2）要有证据（第 6 节）。无论罪行多恶劣多危险，若没有充足的证据，没有至少两个见证人，就不能定罪。不可以荣耀神为名，冤枉无辜的人。要求两个人作证决定生死的条例，在前面出现过（民数记 35: 30），也在马太福音 18: 16 引用过。

3. 如何判决，如何执行。凡拜偶像的，无论男女（女性虽软弱，也不是借口），都要处以死刑，并且要用石头打死（第 5 节）。行刑地点要在城门口，叫罪犯蒙受更大的羞辱，叫别人受到更大的警戒。与别的案件一样，见证人要率先行刑，就是向他扔第一块石头，以此宣告他们的见证属实，并且发誓倘若作了伪证，他的血就要归到他们头上。见证人意味着罪犯的死，因而要求他们充当行刑者。随后众人一起动手，将犯人打死，以此见证他们憎恶罪行，就把那恶从他们中间除掉；与 13: 9 相同。

审判官的权柄（主前 1451 年）

8「你城中若起了争讼的事，或因流血，或因争竞，或因殴打，是你难断的案件，你就当起来，往耶和華—你神所选择的地方 9 去见祭司利未人，并当时的审判官，求问他们，他们必将判语指示你。10 他们在耶和華所选择的地方指示你的判语，你必照着他们所指教你的一切话谨守遵行。11 要按他们所指教你的律法，照他们所断定的去行；他们所指示你的判语，你不可偏离左右。12 若有人擅敢不听从那侍立在耶和華—你神面前的祭司，或不听从审判官，那人就必治死；这样，便将那恶从以色列中除掉。13 众百姓都要听见害怕，不再擅敢行事。」

每个城邑都要设审判席（第 16: 18），有权按律法听讼断案，包括请愿，也包括人与人之间的纠纷。想必一般情况下，地方审判官能够裁定呈上来的案件，并作最终判决；但是：1. 这里所说的是有时案件太过复杂，地方审判官难以裁决，他们对律法的了解不如高级审判官，于是（按我们现在的法律用词）需要特别裁定，需要时间咨询，然后再裁决（第 8 节）：若起了争讼的事，是你难断的案件，说明审判官承认案件复杂，不是丢脸的事；或流血与流血之间¹，一个人的血在呼喊，被控谋杀之人的血又被追讨，但证据不足，不知道是故意杀人，还是误杀人，或争竞与争竞之间，原告的争竞和被告的争竞，或殴打与殴打之间，打砸抢的行为；在这些或类似案件中，虽证据确凿，但对律法的含义和在具体案件上的应用尚有疑惑。2. 这些难断的案件先前都是带到摩西面前，按照叶忒罗的建议，摩西死后，就要带到高级法庭，无论设在何处，或士师（在有特别的士师兴起、有资格办理大事的时候，像俄陀聂、底波拉、基甸等），或大祭司（在有特别才干的大祭司、蒙神呼召负责公众事宜的时候，譬如以利），倘若无人有此尊荣，则由祭司利未人负

¹钦定本第 8 节上半句译为：你城中若起了争讼的事，或流血与流血之间，或争竞与争竞之间，或殴打与殴打之间。

责（或由祭司负责，他们当然也是利未人），他们不仅在圣所供职，还召集会议，听取地方法庭的上诉；想必他们不但学问大，经验丰富，而且还有神的灵帮助他们排忧解难（第 9, 11, 12 节）。这里没有叫他们去求问乌陵土明，唯有与大众相关的案件，才会求问乌陵土明，或与全民有关，或与君王有关；普通案件就指望坐在审判席上之人的智慧和正直，他们的判断没有神的圣言那样的权柄，但有道德上的确定性，因那是明理、通达、有经验之人的判断，加之有神的应许，隐含在这句话里：他们必将判语指示你（第 9 节）；另外这也是神所设立的，是由他所建立的国民最高司法机构。3.由士师、祭司或大公会所作出的最后判决，人人都当服从，不然就是死罪：你必照着他们所指教你的一切话谨守遵行（第 10 节）；你要谨守遵行，不可拒绝，不可偏离左右（第 11 节）。注意：支持在上有权柄的，遵守政府法令，听从奉命治理的，在他们职权范围内凡事听从他们，这是为了神的荣耀，也是为了人民的益处。尽管诉讼的一方觉得在判决中吃亏了（人人都偏袒自己），仍应当顺服，听从发落，再怎么不愿意，也要承受，或舍去，或赔偿，不只是因为法庭威严的缘故，也是因为良心的缘故。但倘若地方审判官与高级法庭的判决相冲突，拒不执行，或个人拒不服从判决，那就是藐视法庭，乃是死罪，尽管案件本身可能是小事：那人就必治死，众百姓都要听见害怕（第 12-13 节）。由此可见：（1）不顺从之可恶。悖逆，顽固，出于逆反心理抵挡神，或出于轻蔑自大的心理抵挡在神以下的权威，这些都与行巫术和拜偶像同罪。因软弱的缘故持不同意见，这是情有可原的，应当允许；但若故意为之，出于骄傲和邪恶的心态（如古代译本所解释的），那就是公然抗拒政府，也是冒犯命定权柄的神。（2）刑罚的目的：叫众人听见害怕，不致重蹈覆辙。有的从刑罚的严重性看出罪行之恶劣，因而憎恶罪行；也有的顾及自身的安全，便委曲求全，不会贸然犯罪，免得丢了性命。使徒以这条律例为依据，说明人若践踏神儿子的权柄，当受极重的刑罚（希伯来书 10: 28-29）。

拣选君王（主前 1451 年）

14「到了耶和华—你神所赐你的地，得了那地居住的时候，若说：『我要立王治理我，像四围的国一样。』15 你总要立耶和华—你神所拣选的人为王。必从你弟兄中立一人；不可立你弟兄以外的人为王。16 只是王不可为自己加添马匹，也不可使百姓回埃及去，为要加添他的马匹，因耶和华曾吩咐你们说：『不可再回那条路去。』17 他也不可为自己多立妃嫔，恐怕他的心偏邪；也不可为自己多积金银。18 他登了国位，就要将祭司利未人面前的这律法书，为自己抄录一本，19 存在他那里，要平生诵读，好学习敬畏耶和华—他的神，谨守遵行这律法书上的一切言语和这些律例，20 免得他向弟兄心高气傲，偏左偏右，离了这诫命。这样，他和他的子孙便可在以色列中，在国位上年长日久。」

前面的条例与臣民相关，接下来谈到的条例则与君王相关，真是恰如其分，因为凡治理人的，应当牢记自己也听命于别人。

I. 这里的条例关于君王的人选，以什么为原则来挑选（第 14-15 节）。1. 假设日后众人想要立王，以为王家的威严和权柄可使自己在列邦中显为大。立王不是神所应许的怜悯，也不是神所吩咐的责任（神权治理乃是最好的治理），但倘若众人想要立王，神也允许他们。只要能达到政府的目的，能谨守遵行神的律例，就不必限定某一种政府形式，可以立王。尽管这样的愿望基于不恰当的因素，乃是想和别国一样（其实神在多方面叫他们与别国不一样），但神仍允许他们，因为他要以此来成就他的目的，叫君王制度预表弥赛亚国度。2. 这里吩咐他们如何挑选。倘若想要立王，如神所预见的（尽管这样的动议在将近 400 年后才发生），那么：（1）要求问神的意思，要将神所拣选的立为王。能在这样重要的事上求问神的意思，能有善知现在将来的神为他们挑选，真是有福。君王乃是神的代理，理当由他来挑选：从特定意义上说，神自己就是以色列的王，众人若要另立一王，在他们以上，在神以下，那就应当由他来任命。按照这条律例，后来众人想要立王，就来求见耶和华的先知撒母耳；后来的大卫、所罗门、耶罗波安、耶户和其他人，都由先知挑选；不遵守这条律例的人则受到责备（何西阿书 8: 4）：他们立君王，却不由我。每一次立王，神的人选（只要我们知道）应当引导、决定并取代我们的人选。（2）不可以结盟为由，或以特殊才干为由，立外人为王，免得外邦的王把外邦习俗带进来，与神的律法所制定的相冲突；要从弟兄中立一人，好成为基督的预表，乃是骨中的骨；参考希伯来书 2: 14。

II. 这里的条例关于挑选君王负责政府行政管理。

1.要谨慎，避免任何可能使他离弃神、离弃信仰的事。富贵、虚荣和享乐，乃是敬虔的三大障碍（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今生的骄傲；约翰一书 2: 16），坐高位的尤其是这样，所以这里特别告诫君王不可如此。（1）不可贪慕虚荣，为自己加添马匹（第 16 节）。在普遍使用驴或骡的地方骑马（威风凛凛的动物）看上去很帅，所以君王虽可拥有自己的马，自己的马车，却不可叫仆人骑马（传道书 10: 7），也不可叫大臣和护卫骑马（在神为王期间，他的士师都骑驴；士师记 5: 10; 12: 14），也不可用许多马去打仗，免得过于倚靠战马；参考诗篇 20: 7; 33: 17; 何西阿书 14: 3。这里所给的原因是：加添马匹会导致他们与埃及人来往（迦南的马来自埃及；列王纪上 10: 28-29），不是属神的以色列所为，神将他们浩浩荡荡领出来：不可再回那条路去，免得受埃及偶像的传染（利未记 18: 3）；他们很容易受影响。注意：我们要谨慎，凡是可能把我们引入罪孽的，不可与他们做买卖，不可与他们交往。既然以色列人不能回埃及去，就不能与他们做买卖；所罗门与埃及来往，一点好处都没有。（2）不可贪慕享受，为自己多立妃嫔（第 17 节），像所罗门那样，导致可悲下场（列王纪上 11: 1），免得他一心在她们身上，耽误正事，尤其是耽误敬虔的操练；放纵肉体是敬虔操练的最大敌人。（3）不可贪慕富贵，为自己多积钱财。强有力的国库是许可的，精打细算也并无不可，但是：[1.]不可多积钱财，乃至压榨他的百姓（所罗门似乎就是如此；列王纪上 12: 4），也不可自欺，倚靠钱财，心向钱财；参考诗篇 62: 10。[2.]不可为自己多积钱财。大卫多积金银，是为事奉神（历代志上 29: 4），不为自己；是为他的百姓，不为自己家人。

2.要谨守神的律法，以神的律法为自己的准则。这远胜过富贵、虚荣和享乐，胜过许多马匹和妃嫔，胜过千万金银。

（1）要将律法书为自己抄录一份，原件由圣所供职的祭司保管（第 18 节）。有人觉得他只需抄录这卷申命记，因这是律法的概要，其中的诫命大都是与君王相关的道德律和司法律，不像利未记或民数记的洁净条例，主要与祭司有关。也有人觉得要抄录摩西的全部五卷书，统称为律法书，加在一起，成为信仰的基础。[1.]虽然君王想必已有几份抄本从祖先留下来，但除这些以外，还要为自己抄录一本：可能祖先留下来的已经用旧，需要抄一本新的，重新开始。[2.]虽然他有群臣在左右，可替他抄写，可能书法也比他强，但他必须自己来，亲手抄录，为的是尊重律法，不以信仰行为为耻，也使他习惯勤学苦练，尤其是使他借此留心律法的每一个细节，抄录一遍，帮助记忆。注意：我们若能将所观察到最感人、最造就人的内容写下来，或来自圣经，或来自好书，或来自听道，那是很有用的。聪明的笔可大大弥补记忆的不足，帮助家主在府库里装满新旧的东西（马太福音 13: 52）。[3.]即便登上了王位，只要尚未抄写，就要去抄。当他开始执政办事，应当首先做好这件事。一国之主一定是非常繁忙的人。国内外大小事宜占去他很多时间和精力，但他仍要把律法书抄录一遍。但愿忙碌的人不要以为忙，就不必把信仰当作头等大事；但愿尊贵人不要以为抄写律法万条（何西阿书 8: 12）是有损身份。

（2）将圣经抄录一份，不可只是放在柜子里，而是应当平生诵读（第 19 节）。有了圣经还不够，还要使用，天天使用，视作每天必须的责任和需要：我们的灵魂常需要这样的吗哪；只要好好消化，就是真养份，能加添力量。身体不断得着食物的好处，不只是吃饭的时候才得养份，灵魂藉着神的话，昼夜思想（诗篇 1: 2），也能不断得好处。使用圣经要持之以恒，只要活着，就要用。基督的学生从来都不能超过圣经，要常常研读，直至来到知识和爱都成全的世界。

（3）光是写、光是读也没有用，除非将所抄写、所诵读的行出来（第 19-20 节）。神的话不是为了娱乐猜想，而是要当作行事为人的准则。要叫他明白：[1.]信仰对他有支配权，要大大影响他。第一，要极其敬畏神的威严和权柄。要学习敬畏耶和華他的神（再有学问的也要不断学习）；他虽贵为君王，仍要牢记神在他上面，臣民如何敬畏他，他也要如何敬畏神，而且要更敬畏神，以神为他的王。第二，要不断谨守神的律法，从心底里顺从，这才是敬畏神的果效。要谨守遵行律法书上的一切言语（十诫的上下两部份都要谨守），不仅要别人谨守遵行，自己也要谨守遵行，在天上的神面前做一个谦卑的仆人，在属下面前做一个好榜样。第三，要保持谦卑。升得再高，也要保持低调，要敬畏神，免得瞧不起弟兄，免得向弟兄心高气傲。过于高抬自己，贬低弟兄，践踏弟兄。不可因为自己地位高，排场大，就洋洋自得；要记住他是神的用人，是与众人有益的（罗马书 13: 4）；常言道，君王大于个人，小于全民。要避免犯错，避免偏左偏右（或左或右

都有错误），凡事要紧跟神，谨守本份。[2.]信仰对他大有益处。凡敬畏神、谨守他诫命的，在今世都蒙福。世上的王再大，也能从信仰得益处，胜过国中一切财富和权能。第一，信仰对他个人有好处：在国位上年长日久。我们发现在犹大列王中，一般来说好的王在位长久，除非神为了刑罚百姓，缩短了王的寿命，譬如约西亚。第二，信仰对家人有好处：他的子孙也可兴旺。子孙后代传承信仰，神就必使他们传承福份。

第十八章

本章说的是：I.会众的权利和收入事宜已定，这里谈到利未人的供职和赡养问题（第 1-8 节）。II.重申要谨防外邦人拜偶像的可憎习俗（第 9-14 节）。III.应许先知的灵要在他们当中继续，最终聚焦在大先知基督身上（第 15-18 节）。IV.凡轻看预言（第 19 节）或擅自说预言的（第 20 节），神的忿怒必临到他；如何分辨预言的真伪（第 21-22 节）。

利未人的赡养问题（主前 1451 年）

1「祭司利未人和利未全支派必在以色列中无分无业；他们所吃用的就是献给耶和華的火祭和一切所捐的。2 他们在弟兄中必没有产业；耶和華是他们的产业，正如耶和華所应许他们的。3 祭司从百姓所当得的分乃是这样：凡献牛或羊为祭的，要把前腿和两腮并脾胃给祭司。4 初收的五谷、新酒和油，并初剪的羊毛，也要给他；5 因为耶和華—你的神从你各支派中将他拣选出来，使他和他们子孙永远奉耶和華的名侍立，事奉。6「利未人无论寄居在以色列中的哪一座城，若从那里出来，一心愿意到耶和華所选择的地方，7 就要奉耶和華—他神的名事奉，像他众弟兄利未人侍立在耶和華面前事奉一样。8 除了他卖祖父产业所得的以外，还要得一分祭物与他们同吃。」

行政执法和神职供奉是神所设立的两大制度，若妥善使用，便可扶持并发扬神的国度在人间。在前章结尾处出现的条例关乎行政执法，这里的指示则关乎神职供奉。这是在祭司的产业和民众的产业之间设立地标。

I.要确保祭司不被今世的事所缠累，不以世上的财富为富足；他们有更美的事要关心。他们在以色列中无份无业，就是说：不共享争战得来的掳物，也不参与拈阄分地（第 1 节）。他们的争战和耕作都是在灵意上的，足够他们忙的，好处也足够多，足以满足他们。耶和華是他们的产业（第 2 节）。注意：按照新约，以神为产业的，不应该贪图世上的大事，已有的，不可埋怨，没有的，不可拼命去抓，对今生的事要看淡，这才显得相信神的丰盛。

II.还要确保他们不缺乏今生的安慰和生活所需。神是灵，他是他们的产业，但并不意味着他们靠空气生活，不能如此。

1.百姓应当供养他们。祭司应当从百姓取当得的份（第 3 节）。他们的生活费不可取决于百姓是否大方，乃是按律当得的。学了真道，理当回馈教导他的；得了信仰聚会的好处，理当支助主持聚会的。（1）在坛前服事的祭司有份于祭物，就是在服事时别人带来的平安祭：除了先前所规定的胸和腿（利未记 7：32-34），这里还吩咐要把两腮并脾胃也给他们；这条律例并非减少先前所定的，反倒是补充了先前所定的。（2）每一个地区的初熟果子，看来是要给住在该地区的祭司，当作他们在那里的生活费；初收的五谷新酒为粮，初剪的羊毛为衣（第 4 节）；祭司奉命教导别人，自己也应当学习，有食有衣，就当知足。初熟的果子献给神，神指定由祭司代收；倘若捐助穷人被神算为是借给他的，日后要连本带息偿还，那么捐助穷传道，那就更是如此。时常从产业中取一部份出来给祭司，是有道理的（第 5 节）：因为利未人是神所拣选的，百姓必须承认并拥护他的拣选；神所看重的，我们理当尊重，又因他们永远侍立，所以要奖励他们的服事和辛劳，尤其是他们这样做，乃是奉耶和華的名，按他所吩咐的，服事他，赞美他，并且他们的子孙要永远传承下去；如此兢兢业业，众人理当把他们所当得的拿出来，以示鼓励，视他们作国中最不可或缺、最有用的成员。

2.当祭司的，不可互相抢风头。若有祭司按律只需在坛前轮值，并得报酬，但因为爱圣的缘故，愿意长期在那里供奉，不愿回到城里自己家中享福，因他以祭坛供奉为满足，这时轮值的祭司要接纳他，一同服事，共享报酬，不可嫌他出风头，也不可嫌他得好处，尽管这有可能打乱既定的计划（第 6-8 节）。注意：若有人极其热心服事神，服事教会，虽可能会影响既定的秩序，

也许看起来有点不太正常，但仍应当满足他们，不可泼冷水。若有人表现得热爱圣所，喜欢参与事奉，就要奉耶和華的名让他事奉；神必欢迎他，就如欢迎本当事奉的利未人；利未人也应当欢迎他。设立制度的目的是确保叫不愿意的不少做，不是叫愿意的不多做。自愿服事的除了他卖祖先产业所得的以外，应当和勉强服事的同工同酬。罗马教会要求凡离开自己产业进入修道院的，要带上自己的产业，归修道院所有，这真是以敬虔为得利的门路（提摩太前书 6: 5）；但这里规定虔诚的奉献者可将祖先的产业留下，归自己所有，因为他们的服事并非神所要求的，只是被人所滥用，当作得利的途径。

迦南人拜偶像的恶习（主前 1451 年）

9「你到了耶和華—你神所賜之地，那些國民所行可憎惡的事，你不可學着行。10 你們中間不可有人使兒女經火，也不可有占卜的、觀兆的、用法術的、行邪術的、11 用迷術的、交鬼的、行巫術的、過陰的。12 凡行這些事的都為耶和華所憎惡；因那些國民行這可憎惡的事，所以耶和華—你的神將他們從你面前趕出。13 你要在耶和華—你的神面前作完全人。」14「因你所要趕出的那些國民都聽信觀兆的和占卜的，至於你，耶和華—你的神從來不許你這樣行。

人們或許以為，似乎沒有必要這樣頻繁告誡以色列民防止迦南人的偶像習俗。這民如此蒙福，得了神的制度，豈能容得下世人和魔鬼的野蠻發明呢？神使迦南人成了他們的戰俘和附庸，怎麼可能被當成信仰上的師傅和指導呢？看來是有可能的，所以，前面多次告誡之後，這裡再次囑咐他們不可效法列國所行可憎的事（第 9 節）。

I. 這裡提到一些具體的惡習：**1.** 將自己的兒女獻給代表太陽的偶像摩洛，使兒女經火，將他們當作祭物焚燒（第 10 節）。先前有過律法明確禁止（利未記 18: 21）。**2.** 交鬼行為，試圖預知未來，占卜的，觀兆的，用法術的等等，這些行為把神所特有的能力和知識算在魔鬼頭上，使神的謀略和旨意蒙羞（第 10-11 節）。人們或許覺得奇怪，像這樣的黑暗行為和黑暗的工，如此無知荒唐，不虔不敬，怎麼可能出現在神的啟示清楚光照的地方？但我們發現即使在基督聖潔信仰被廣泛傳揚的地方，也有這樣的殘余存在；可見管轄這幽暗世界的權勢和計謀（以弗所書 6: 12）。凡是前去算命的，向術士打聽隱密事的，用咒語治病的，與鬼魂打交道的，或與交鬼之人結盟的，都應當知道他們既與魔鬼相通，就不能與神相通。在我們所居住的地方，在光天化日之下，居然還有這樣的人，想想都叫人驚訝。

II. 這裡列出不可效法外邦人惡習的原因。**1.** 因為這是神所憎惡的。這些事本身被他所恨惡，人若行這些事，就在他看為可憎；被造之物若被造物主看為可憎，那就糟糕了（第 12 節）。可見罪孽何等邪惡有害；居然惹動施憐憫的神憎恨他親手所造的，實在是極其邪惡的事。**2.** 因為這些可憎行為導致了迦南人滅亡，以色列人不僅親眼看見他們滅亡，還充當了滅絕他們的器皿。神使用他們嚴刑罰別人的惡行，他們却效法這些惡行，這是最不可原諒的愚昧，最不可饒恕的褻瀆。這地所吐出的迦南人的可憎之物，以色列人豈可去舔？**3.** 因為以色列人受過更好的教育（第 13-14 節）。這很像使徒在責備基督徒走外邦人的路時所用的論點：你們學了基督，却不是這樣（以弗所書 4: 17-18, 20）。“這些國民誠然敗壞了自己，因為神任憑他們逞着心里的情欲行污穢的事（羅馬書 1: 24），任憑萬國各行其道（使徒行傳 14: 16）；但你們沒有被恩典的神所離棄：耶和華—你的神從來不許你這樣行，你們學過神的事，知道這些作為的危害，所以不管別人如何行，你要在耶和華—你的神面前作完全人；就是說：你要歸榮耀給神，單單歸給他，不可歸給別神，不可把外邦人的迷信習俗和神的制度混為一談。”有一個迦勒底的意譯本在此提到神把烏陵和土明賜給他們，為的是杜絕非法的交鬼行為。求問真理的神就在身邊，若再去求問謊言之父，那才真是愚昧。

大先知；假先知（主前 1451 年）

15 耶和華—你的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給你興起一位先知，像我，你們要聽從他。16 正如你在何烈山大會的日子求耶和華—你神一切的話，說：『求你不再叫我聽見耶和華—我神的声音，也不再叫我看見這大火，免得我死亡。』17 耶和華就對我說：『他們所說的是。18 我必在他們弟兄中間給他們興起一位先知，像你。我要將當說的話傳給他；他要把我一切所吩咐的都傳給他們。19 誰不聽他奉我名所說的話，我必討誰的罪。20 若有先知擅敢托我的名說我所未曾吩咐他說話的，或

是奉别神的名说话，那先知就必治死。』21 你心里若说：『耶和華所未曾吩咐的话，我们怎能知道呢？』22 先知托耶和華的名说话，所说的若不成就，也无效验，这就是耶和華所未曾吩咐的，是那先知擅自说的，你不要怕他。」

这里说的是：1. 应许必有大先知要来，吩咐要接纳他，听从他。

1. 有人觉得这是应许将来以色列中必有一代接一代的先知出现。除了寻常的使者，就是祭司和利未人，其职责是把神的律法教导给雅各家，还会有不寻常的使者，就是先知，他们的职责是责备雅各家的过错，提醒他们的本份，预言将来必成的事，必有审判，警告众人，也必有拯救，安慰人心。有了这些先知：（1）众人就不必交鬼，不必求问占卜的，即便是个人的事，也可去求问先知，就如扫罗因为父亲的驴丢失，去求问先知一样（撒母耳记上 9：6）。（2）众人就不会因为疏忽或犯错，偏离自己的本份，也不会在本份的事上意见不一，因为在他们当中有先知，遇到疑难的事，可以去求问。这些先知在某些方面有点像摩西，但比摩西要逊色得多（34：10）。

2. 不论这里的应许是否涵盖后来的众先知，有一点是肯定的，就是这里说的主要是基督的应许，并且是整个摩西律法中最明确的基督应许。新约圣经直接将之应用在主耶稣身上，视作应许中的弥赛亚（使徒行传 3：22；7：37），并且众人在说到他的时候也指这个应许：这真是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约翰福音 6：14）！是他的灵在众先知里面说话（彼得前书 1：11）。请注意看：

（1）关于基督，这里有何应许。神在西奈山上应许摩西的（在第 18 节提到），摩西在此以神的名义应许百姓（第 15 节）。[1.] 必有一位先知要来，比众先知都大，神要藉着他向世人显明自己，显明自己的旨意，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完全，更清晰。他是世界的光，就如预言是犹太会众的光（约翰福音 8：12）。他是道，神藉着他向我们说话（约翰福音 1：1；希伯来书 1：2）。[2.] 神要从他们中间兴起这位先知。论出身，他必出自这民，生活在他们当中，奉差遣到他们那里去。论复活，他必在耶路撒冷兴起，并且他的教训要从那里传到整个世界。神就是这样，兴起他的儿子基督耶稣，差遣他来赐福给我们。[3.] 他要像摩西，别的先知比摩西逊色，他却要超过摩西。摩西是先知，是以色列的立法者，并且救他们出埃及，基督也是如此：他不只是教导，他也管理，也拯救。摩西藉着神迹奇事和大能的作为，建立了新时代，基督也是如此，以此证明他是从神那里来做师傅的。摩西向神尽忠，基督也是如此；摩西是仆人，但基督是儿子。[4.] 神要将当说的话传给他（第 18 节）。神向世人传达的信息，都是通过他，并且给他纯全的指示，作为先知应当说什么，做什么。所以我们的救主说：我的教训不是我自己的，乃是那差我来者的（约翰福音 7：16）。于是这伟大的应许就实现了：这位先知果真来了，就是耶稣；将要来的那位就是他，我们不可另外等候别人。

（2）这既定的时代符合众人在西奈山上发誓所选所求的（第 16-17 节）。当时神藉着雷声和闪电，从火和密云中向他们说话。每个字都令他们耳朵发痛，心里发颤，整个会众都差点吓死。他们在恐惧中拼命乞求，求神不要再用这样的方式向他们说话（他们受不了，承受不住），要通过像他们那样的人来说话，那时是藉着摩西，后来又藉着像他那样的先知。神说：“那好吧；那就通过人来向众人说话，不用威严惊吓他们（约伯记 33：7）；”并且神的恩惠远远超过他们所求所想，在日子满足的时候，道亲自成了肉身，众人亲眼看见他的荣光，乃是父独生子的荣光，不像西奈山上那样，充满威严和恐惧，而是充充满满有恩典有真理（约翰福音 1：14）。由此，他们被律法所震慑，神就满足他们的要求，应许他儿子道成肉身，尽管这些提要求的人想必做梦都想不到。

（3）这里吩咐所有的人要听，要相信，要听从这位所应许的大先知：你们要听从他（第 15 节）；谁要是不听从，神必严严地追讨他的藐视（第 19 节）：我必讨他的罪。神亲自将此应用在主耶稣身上，他的声音从云彩里出来，说：你们要听他（马太福音 17：5），就是说：古时藉着摩西所说的：你们要听从他，说的就是他；当时有摩西和以利亚站在旁边，一致认同。这里对于不听从他之人的判决，在新约圣经多次出现，并且得到证明：不信子的人，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翰福音 3：36）。那些弃绝在地上警戒他们的尚且不能逃罪，何况我们违背那从天上警戒我们的呢（希伯来书 12：25）？迦勒底意译本在这里是这样翻译的：我的道必讨谁的罪，说明他一

定是位神，基督乃是永恒的道，父神将审判的事都交与他，且要在末日藉着他审判世界。谁要是拒不听从耶稣基督，就必自取灭亡；他既是先知，又是审判者；参考约翰福音 12: 48。

II. 这里告诫众人要提防假先知。1. 警告假先知（第 20 节）。若有人自称先知，谎称有使命从真神来，就要被判有罪，是背叛万王之王的冠冕和尊贵，并且要被治死（第 20 节），就是要受大公会的审判，后来大公会设在耶路撒冷；所以我们的救主说，先知在耶路撒冷之外丧命是不能的，并且他把众先知的血都归在耶路撒冷门前（路加福音 13: 33-34），神必亲自刑罚；不过这里说的是假先知。2. 教导众人不可上假先知的当；看来假先知确实不少（耶利米书 23: 25；以西结书 13: 6；列王纪上 22: 6）。他们所问的极其恰当（第 21 节）。既然听从真先知是极大的责任，而被假先知所惑又是极大的危险，那么耶和華所未曾吩咐的话，我们怎能知道呢？有什么迹象可知他们是骗人的呢？注意：我们实在应该有正确的试金石，来试验所听见的话，便知这话是不是神所未曾吩咐的。凡是有违理性的，有违自然之光、有违自然律、有违圣经中明确含义的，肯定不是耶和華所吩咐的话；凡是姑息罪行、鼓励犯罪的，明显破坏敬虔或爱心的，也肯定不是耶和華所吩咐的话；神决不会自相矛盾。这里在回答问题时所定的法则，主要应用于当时的情景（第 22 节）。倘若出于任何原因怀疑某位先知是不是真的，就要观察，倘若他行神迹，或预言什么将要发生的事，结果事情没有按他所预测的发生，就可知道他不是神所差遣的。这里指的不是预言将来的怜悯和审判（尽管关于这些，关于预言怜悯和审判的区别，先知也曾定下原则分辨真伪；耶利米书 28: 8-9），而是行神迹证明自己的使命。即便有神迹发生，只要他们叫众人奉别神，那也不能证明他们的使命；这点早有定论（13: 1-3）。但若没有神迹发生，那就证明他们的使命是假的。帕特里克主教的解释是这样的：“倘若摩西把杖扔在地上，说这杖要变成蛇，结果却没有变成蛇，那么摩西就是假先知；又倘若以利亚呼求火从天降，烧毁祭牲，但没有火从天而降，那么他就不比巴力的先知强。”撒母耳的使命是这样证明的：耶和華使他所说的话一句都不落空（撒母耳记上 3: 19-20）。基督藉着所行的神迹，尤其是藉着他在第三天复活的大神迹（正应了他所预言的），证明他是从神那里来做师傅的。最后，这里指示众人不要怕假先知；就是说，不要怕假先知所宣告的审判，那不过是哗众取宠，不过是吓唬人；若经过严格无偏见的察验，发现他是假先知，也不要怕向他执法。这里吩咐不要怕假先知，言下之意是若有真先知以无可否认的清楚证据证明了他的使命，就真要怕他；若冒犯他，轻看他，那就是自取灭亡。

第十九章

摩西在前面不断重申和强调的律例都与信仰敬虔行为有关，这里他开始更全面地勉励众人有责任在人与人之间行公义。本章关乎：I. 第六诫：不可杀人（第 1-13 节）。II. 第八诫：不可偷盗（第 14 节）。III. 第九诫：不可作假见证（第 15 节等）。

逃城（主前 1451 年）

1「耶和華—你神将列国之民剪除的时候，耶和華—你神也将他们的地赐给你，你接着住他们的城邑并他们的房屋，2 就要在耶和華—你神所赐你为业的地上分定三座城。3 要将耶和華—你神使你承受为业的地分为三段；又要预备道路，使误杀人的，都可以逃到那里去。4「误杀人的逃到那里可以存活，定例乃是这样：凡素无仇恨，无心杀了人的，5 就如人与邻舍同入树林砍伐树木，手拿斧子一砍，本想砍下树木，不料，斧头脱了把，飞落在邻舍身上，以致于死，这人逃到那些城的一座城，就可以存活，6 免得报血仇的，心中火热追赶他，因路远就追上，将他杀死；其实他不该死，因为他与被杀的素无仇恨。7 所以我吩咐你说，要分定三座城。8 耶和華—你神若照他向你列祖所起的誓扩张你的境界，将所应许赐你列祖的地全然给你，9 你若谨守遵行我今日所吩咐的这一切诫命，爱耶和華—你的神，常常遵行他的道，就要在这三座城之外，再添三座城，10 免得无辜之人的血流在耶和華—你神所赐你为业的地上，流血的罪就归于你。11「若有人恨他的邻舍，埋伏着起来击杀他，以致于死，便逃到这些城的一座城，12 本城的长老就要打发人去，从那里带出他来，交在报血仇的手中，将他治死。13 你眼不可顾惜他，却要从以色列中除掉流无辜血的罪，使你可以得福。」

挪亚众子的诫命中有一条是：凡流入血的，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创世记 9: 6），就是报血仇。这里则是在血和血之间定下条例，就是被杀人的血和杀人的血之间，并为此提供了有效的方便：

I. 设立逃城保护误杀人的，所犯的罪既不是故意的，就罪不致死，只是他的不幸。我们在前面已见过逃城设立（出埃及记 21: 13），也见过关于逃城的详细条例（民数记 35: 10 等）。这里重申，并在三件事上作出指示：

1. 要在迦南地设三座逃城。摩西已在已征服的约旦河对岸设了三座城；现在他们即将定居别处，他就吩咐要再设三座（第 1-3, 7 节）。整片土地要分为三个区，面积大致相同，每个区的中心要设逃城，使国中任何角落都不会离逃城太远。基督也是如此，他是我们的避难所，离我们不远，我们不必上天入地寻找他，这道离我们不远，基督就是这道（罗马书 10: 8）。福音把救恩带到我们门口，在那里叩门，要进来。为了方便犯人逃跑，要预备道路通往逃城。可能他们修筑了通往逃城的公路或街道；犹太人说以色列官府还要每年定期派人去检查，确保这些公路完好无损，除去绊脚石，维修损坏的桥梁，还要在交叉路口设立路标，路标上画一根指头指向正确方向，上面刻上大字：逃城，逃城。同样地，福音传道人应当为众人指出通往基督的路，帮助并引导他们凭信心奔向他。要随时除去他们的偏见，帮助他们克服困难。凡真心寻求的，通往圣洁的路就是大道，很容易走，行路的人虽愚昧，也不致失迷（以赛亚书 35: 8）；真是感谢赞美神。

2. 如何使用逃城（第 4-6 节）。（1）假如有人误伤了邻舍，并非一时冲动的怒气，也不是有预谋，纯属意外，也许是斧头脱了把；这里所举的例子，可在判断类似案件时作为参考。可见人生常有意外，一不留神就会死，所以要随时准备，我们的性命常捏在手里。祸患忽然临到的时候，世人陷在其中也是如此（传道书 9: 12）。这样的事若发生，对被杀的，对误杀的，实在都是一种祸患。（2）假如被杀之人的亲友出于爱朋友的心，为社会公义大发热心，要报血仇。虽然律法不允许在别的冒犯或伤害情况下杀人报仇，但报血仇不同，应当允许亲人发泄心中的怒气，所以倘若在误杀人的还未进入逃城之前，先把他杀了，就不算为谋杀，尽管对方罪不致死。神以此叫众人对杀人的事心生恐惧：倘若只是由于偶发事件，也会导致这样的危险，那么故意行凶，流人的血，不论是预谋还是冲动，那就只能逃到坑里，谁也不可拦阻他（箴言 28: 17）；不过新约圣经把谋杀罪算为极其恶劣危险的大罪，比这条律例更甚：你们晓得凡杀人的，没有永生存在他里面（约翰一书 3: 15）。（3）假如报血仇的极其不讲理，即便是误杀，也要血债血还，那么逃城就可保护误杀人的。无意间所犯的罪也会惹动神的忿怒，但他也为我们预备了出路，只要凭信心和悔改，便可得救。保罗曾经是逼迫人的，却蒙了怜悯，因为他是无知犯罪；基督也替钉他十字架的人祷告，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做的，他们不晓得（路加福音 23: 34）。

3. 倘若日后神扩大他们的疆界和信仰的影响力，就要另外增设三座逃城，使那些地方在归于摩西律法管辖的同时，也可在逃城的事上得着律法的好处（第 8-10 节）。（1）这说明神有意扩大他们的疆界，正如他所应许列祖的，若不是他们不顺服的话；这里重申了蒙应许的条件，说明应许没有实现，应该怪他们，而不是怪神。应许的条件是：你若谨守遵行这一切诫命，不然就得不到所应许的。（2）这里指示他们要在新征服的地方再设三座逃城，从数目来看，新征服的地应该与先前征服的一样大；无论以色列的疆界向何处延伸，这条律例必不可少，就是不可流无辜人的血（第 10 节）。神虽拯救保护所有的人，爱惜所有的生命，但以色列人的血在他眼中尤其宝贵；参考诗篇 72: 14。学识渊博的恩斯沃斯注释到，犹太作者们承认，只因他们没能满足应许的条件，扩大疆界的应许就没有实现，因而也没有机会再加三座逃城；但他们又说，圣洁的神所吩咐的并非徒然，因为在弥赛亚大君的日子，必在这六座逃城以外再增加三座：他们指望这都要按字面的意思应验，但我们知道这应许在基督里已经应验，因为福音以色列的疆界已经扩张，正如所应许的；基督乃是耶和華——我们的义（耶利米书 23: 6），凡凭信心奔向他的，都能以他为避难所。

II. 这里说逃城不是故意杀人之人的避难所，这样的人即便逃到里面，也要被送出来，交在报血仇的人手里（第 11-13 节）。1. 这说明行政官员不可保护故意杀人的；若允许这样的人逃过报血仇之人的刀剑（行政官员自己就是专职报血仇的），那就是空空佩剑。宗教改革之前，罗马教皇统治我国的时候，有些教会或修道院成了保护犯人的避难所，各种各样的犯人都可以在里面避难，连故意杀人的也不例外；在那段时期（诚如斯坦福¹在他的《王冠辩护》中所言；第 2 卷，第 38 章），政府不从摩西律法，反倒从了罗慕路斯²的律法，直到亨利八世时代的末期，才不准故意杀

¹威廉·斯坦福（1509-1558）：英国政治家，法官，法学家。

²罗慕路斯（前 771-前 717）：相传是古罗马王政时代的首位国王。

人的在里面避难，那时，人们才比较重视神的话，不受罗马主教的摆布。有人觉得倘若神职人员在过失杀人方面的豁免权被夺去，宗教改革才算完成，因为这里的条例只给我们的法律称为意外伤人的案件提供庇护。2.这也可稍作引申，表示在耶稣基督里，凡故意犯罪的，常犯罪的（诗篇 68：21），找不到避难所。若故意犯罪，一犯再犯，赎罪的祭就再没有了（希伯来书 10：26）。若脱离罪孽，奔向基督，在他里面就是安全的，但若只是指望他的庇护，却仍在罪中，那就不好了。这样的人不能得着救恩；即便进了逃城，公义的神也要把他们带出来，因他们配不上逃城的庇护。

作假见证（主前 1451 年）

14「在耶和华—你神所赐你承受为业之地，不可挪移你邻舍的地界，那是先人所定的。」15「人无论犯甚么罪，作甚么恶，不可凭一个人的口作见证，总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才可定案。16 若有凶恶的见证人起来，见证某人作恶，17 这两个争讼的人就要站在耶和华面前，和当时的祭司，并审判官面前，18 审判官要细细地查究，若见证人果然是作假见证的，以假见证陷害弟兄，19 你们就要待他如同他想要待的弟兄。这样，就把那恶从你们中间除掉。20 别人听见都要害怕，就不敢在你们中间再行这样的恶了。21 你眼不可顾惜，要以命偿命，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以手还手，以脚还脚。」

这里的诫命是为了防止弄虚作假；神的律法保障人的权益和财产，好比篱笆围在四周，于人类社会和社会利益大有好处。

I.禁止欺诈的条例（第 14 节）。1.这里暗指第一批定居迦南地的，要按各支派家族拈阄所得的地业竖立地标。注意：人人都应当清楚自己的份，这是神的旨意；要用各样方法防止有人侵吞别人财产，防止伤害别人，防止有人被伤害。人的权益既已确定，就当维护，防止日后被侵犯，要尽可能避免争讼的事发生。2.这里明确指示后代，不可挪移起先设定的地标，以此侵吞邻舍的产业。毫无疑问，这条律例属于道德律，直到今日仍然有效，对我们而言，就是：（1）不可侵犯别人的权益，不可以任何欺诈的手段或行为，譬如伪造、隐瞒、毁坏或涂改地契文书（地契文书好比是我们的地标，可作为呈堂证据），或挪移篱笆、石碑或地界等等，将不属于自己的占为己有。虽然地界是人手所设，但按神的律法，挪移地界的就是贼，就是强盗。愿人人都满足于自己的份，公平对待邻舍；这样就不会有挪移地界的事。（2）不可在邻舍中布散不和的种子，挑起纷争和诉讼；把本可裁定纷争、解决争执的事搅浑，真是糟糕。（3）不可打乱行政机构既定的秩序和宪法，若无正当原因，不可改变古人的做法。这条律例支持既定方针。常言道：既是习惯，就当奉为法。

II.禁止作伪证的条例，规定两件事：1.在刑事案件上，不可凭单一证人的口供来定罪（第 15 节）。这条律例在先前出现过（民数记 35：30），在本书也出现过（17：6）。这样的法规有利于囚犯，不致把他的性命和名誉押在一个怨恨他的人身上；这也是告诫控方，若没有另一个人作证，不可信口胡言。这条律例使人类蒙受羞辱，以人为虚假不可信，这是公义的；按此律例，人人都可疑；而神关于他儿子的记载则由天地间三个见证人作证，这是神的恩典，是他的荣耀（约翰一书 5：7）。神是真实的，人都是虚谎的（罗马书 3：4）。2.若有人作伪证，原本被告所要受的刑罚就要落在他身上。（1）倘若有两三个人或多人一同作伪证，这些人就都要受这条律例的制裁。（2）被伪证所冤枉所害的人应该上诉（第 17 节）。但倘若当事人已被处死，事后才发现是伪证，那么别人（或审判官自己，乃是职责所在）就当追究作假证之人的罪。（3）遇到这类比较复杂的案件，要呈到高级法院，就是侍立在神面前的祭司和审判官，其余的审判官都坐在城门口，这些则坐在圣所门口（17：12）。（4）审讯时要极为谨慎（第 18 节）。要细细查究各人的性格，查究案件的始末，相互对照，查验真相；只要诚实无偏见，细细查究，便可盼望神按他的旨意，揭露事实真相。（5）倘若发现有人故意恶毒作假证陷害邻舍，尽管所谋的并未造成损失，那么，邻舍若罪名成立所要受的刑罚，就要落在作假证的人头上（第 19 节）。这是最为公平的律例。所告的罪名如果当被治死，作假证的就要被治死；所告的如果要被鞭打，作假证的就要被鞭打；所告的如果要罚款，作假证的就要被罚款。也许有人不考虑作假证的严重性，不考虑禁止作假证的必要性，以为只是说几句话就受严惩，尤其是并未造成实质性的损失，似乎太过严厉；这里就加上一句：你眼不可顾惜（第 21 节）。没有人比神更有同情心。这条律例给社会带来的好处

远大于其本身的严厉：别人听见都要害怕（第 20 节）。像这类以儆效尤的刑罚，可以警告别人，他们看见有人掘了坑，竟掉在自己所挖的阱里（诗篇 7：15），就不会试图作同样的恶。

第二十章

本章关乎军事，建立打仗的律法典章。I.关于士兵。1.上阵打仗的，要鼓励他们（第 1-4 节）。2.家中有私事要料理的，要遣散他们，送他们回去（第 5-7 节），软弱胆怯、不能打仗的也要送回（第 8-9 节）。II.关于交战对手。1.所在的城离得远的，要和他们谈判（第 10-15 节）。2.住在所要得之地上的，要消灭他们（第 16-18 节）。3.围城时要谨慎，不可毁坏果树（第 19-20 节）。

关于打仗的指示；可免于上阵的人（主前 1451 年）

1「你出去与仇敌争战的时候，看见马匹、车辆，并有比你多的人民，不要怕他们，因为领你出埃及地的耶和华—你神与你同在。2 你们将要上阵的时候，祭司要到百姓面前宣告 3 说：『以色列人哪，你们当听，你们今日将要与仇敌争战，不要胆怯，不要惧怕战兢，也不要因他们惊恐；4 因为耶和华—你们的神与你们同去，要为你们与仇敌争战，拯救你们。』5 官长也要对百姓宣告说：『谁建造房屋，尚未奉献，他可以回家去，恐怕他阵亡，别人去奉献。6 谁种葡萄园，尚未用所结的果子，他可以回家去，恐怕他阵亡，别人去用。7 谁聘定了妻，尚未迎娶，他可以回家去，恐怕他阵亡，别人去娶。』8 官长又要对百姓宣告说：『谁惧怕胆怯，他可以回家去，恐怕他弟兄的心消化，和他一样。』9 官长对百姓宣告完了，就当派军长率领他们。

当时的以色列只能算是个营寨，不能算国家，他们正进入敌人的地盘，却还未有自己的地盘；别说此时还未进去定居，即便定居下来，也常听见争战的警报，方能保护或扩张边疆。所以很有必要在打仗的事上指示他们；这些经文教导他们如何管理军队，如何列队，如何集结。值得注意的是，所定的争战纪律并不严厉，不像普通的军事管制，其用意乃是鼓励士兵，减轻他们的压力。

I.上阵打仗的，要鼓励、激励他们，免得他们害怕。

1.摩西在此鼓励大众，争战的首领和指挥官都当牢记：“不要怕他们（第 1 节）。尽管敌人有人数方面的优势（比你们多），又有装备的优势（有战马战车，你们不可有很多马匹），但要奋勇向前，不要担心后果，要有必胜的信念。”只要紧紧靠近神，谨守信仰，打仗时便可这从两方面鼓励自己，不致失去这些优势：（1）神与他们同在：“耶和华—你神与你同在；你们不会有危险，也不必害怕。”参考以赛亚书 41：10。（2）他们和列祖都曾经历过神的大能和良善，他曾领他们出埃及地，藐视法老和他的大军；这不但证明神无所不能，对他们也是特殊凭据，证明神必再次为他们而战。他既拯救了他们脱离更为强大的敌人，就决不允许这些不那么强大的敌人击垮他们，他已为他们行了大事，决不会半途而废。

2.要指定一位祭司亲自给普通士兵打气，犹太人还说要由一位受膏的祭司担当此任，称之为争战的受膏者；这个头衔给我们受膏的救赎主倒是挺合适，他是我们救恩的元帅：这位祭司要奉神的名激励众人；祭司的职责就是为众人祷告，还有谁比祭司更合适呢？最好的激励来自回应信心祷告的宝贵应许。（1）这位祭司要鼓励众人不要胆怯（第 3 节），心里发颤最容易削弱人的力量（第 3 节）。在这一点上要命上加命，就如这里一样：不要心软（原意如此），免得害怕，要坚信神的大能和应许。不要惧怕战兢，不要着急（原意如此），信靠的人必不着急（以赛亚书 28：16）。不可着急，遇到有利条件不可贸然出击，遇到不利条件不可仓皇逃命。（2）这位祭司要向众人保证神与他们同在，神必为他们伸张正义，不但要救他们脱离敌人的手，还要叫他们胜过敌人（第 4 节）。注意：有神的同在，就没有理由害怕。祭司乃是耶和华的使者，由他来给士兵打气：[1.]表示军队确实需要随军牧师，不只是为众人祷告，也向他们传道，责备妨碍他们得胜的，提升众人对胜利的盼望。[2.]基督传道人的职责就是与在世界和肉体争战中，鼓励基督的精兵，确保他们得胜，藉着爱我们的基督，胜了又要胜。

II.不能上阵打仗的，要将他们遣散回家；不能打仗的原因包括：

1.外在原因：（1）倘若有人新近盖了房子或买了新房子，尚未搬进去，尚未奉献（第 5 节），尚未办宴席招待前来贺喜的客人，就应当让他回家，享受神所赐福给他的，一段时日以后，他开始习以为常，打仗时不会念念不忘，自然就放得下。世上享乐的本质就在于此，起先令人喜悦，后

来就发现不过是虚空。有人觉得这里的奉献是信仰行为，在搬进去之前，先祷告赞美，把自己和所有物质享受都郑重献给神，事奉他，荣耀他。大卫写诗篇第 30 篇，从其题目来看，应该是这样的场景。注意：人若拥有自己的房屋，应当献给神，在家中建立并持守对神的敬畏和敬拜，在家中建立教会；不允许任何叫人分心的事。（2）倘若有人刚花了大价钱种了葡萄园，很想吃所结的果子，而按照律法，前三年不可吃（利未记 19: 23 等）；他若心仪其中的果子，就应当让他回家（第 6 节）。可见神在小事上何等顾惜他的百姓，一点都不像难伺候的主。既然我们本能地想吃自己劳动所得，与其叫以色列人心里不悦，还不如将他遣散回家。（3）倘若有人决定娶妻，婚礼尚未举行，他也可回去（第 7 节），并且婚后可在家住一年（24: 5），因为打仗的惊恐与新婚浪漫的场景极不相符。神不愿勉强任何人为他争战，不愿任何人勉为其难，人人都应当全然自愿。你的民必甘心牺牲自己（诗篇 110: 3）。我们奔那摆在面前的路，打那美好的仗，要放下各样的缠累（希伯来书 12: 2），就是阻塞我们的心思、叫我们分心或不情不愿的事。犹太作家们一致认为，这里同意他们回家只适合自发的争战（帕特里克主教也这样说），不包括神所吩咐攻打亚玛力人或迦南人的争战；若是神所吩咐的，人人都有义务上阵杀敌。

2.倘若有人不能打仗的原因是由于自身软弱或胆怯，也可遣散回家（第 8 节）。基甸曾向他的军队作过这样的宣告，当时约有三分之二的人离去（士师记 7: 3）。有人将这里的惧怕胆怯理解为心中的恶念，使人不敢坦然面对死亡或危险；于是就有人认为生活放荡的当不了好战士，不仅在军中贪生怕死，还要成为营中的毒瘤、羞耻和麻烦，所以要把心中有鬼的剔除。但这更像是一般的惧怕。将他们遣散一方面是为了他们（虽然蒙羞，仍觉心安），另一方面更是为了其余的军人，不致被这些无用的人所缠累，避免他们的怯懦影响其他人。这里所给的原因正是如此：恐怕他弟兄的心消化，和他一样。惧怕心理是会传染的，在军中恶果极大。我们要谨慎，他们所怕的，我们不要怕，也不要畏惧（以赛亚书 8: 12）。

III.这里吩咐要在遣散怯懦的人之后任命军长（第 9 节），因为军长和指挥官都必须是勇敢的人。所以在军队刚开始集结的时候，就要给他们打气。基督的精兵需要有勇气，要像大丈夫那样舍己，还要像好军兵那样忍受苦难，他军中的官长更应当如此。

宣战；关于打仗的指示（主前 1451 年）

10「你临近一座城、要攻打的时候，先要对城里的民宣告和睦的话。11 他们若以和睦的话回答你，给你开了城，城里所有的人都要给你效劳，服事你；12 若不肯与你和好，反要与你打仗，你就要围困那城。13 耶和华—你的神把城交付你手，你就要用刀杀尽这城的男丁。14 惟有妇女、孩子、牲畜，和城内一切的财物，你可以取为自己的掠物。耶和华—你神把你仇敌的财物赐给你，你可以吃用。15 离你甚远的各城，不是这些国民的城，你都要这样待他。16 但这些国民的城，耶和华—你神既赐你为业，其中凡有气息的，一个不可存留；17 只要照耶和华—你神所吩咐的将这赫人、亚摩利人、迦南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都灭绝净尽，18 免得他们教导你们学习一切可憎恶的事，就是他们向自己神所行的，以致你们得罪耶和华—你们的神。19「你若许久围困、攻打所要取的一座城，就不可举斧子砍坏树木；因为你可以吃那树上的果子，不可砍伐。田间的树木岂是人，叫你糟蹋吗？20 惟独你所知道不是结果子的树木可以毁坏、砍伐，用以修筑营垒，攻击那与你打仗的城，直到攻塌了。」

这里指示他们用什么方式对待对方的城邑；第 10 节只提到城邑，但野外作战或与列国开战都要如此行。不可直接攻打邻舍，要预先发出通知，公开宣战或抗议，说明纠纷缘由。即便与最坏的敌人打交道，也应当遵行公平体面的原则；不可无缘无故握刀在手，也不可无缘无故拔刀相向。打仗是一种呼吁，要陈明缘由。

I.即便是宣战，只要对方愿意接受合理要求，就应当讲和。犹太作家说，讲和的条件是要他们放弃偶像崇拜，敬拜以色列的神，成为不受割礼的入门皈依者，每年向新主子进贡，顺服他们的管制；倘若满足这些条件，就停止打仗，原本要征服他们的，日后就保护他们（第 10-11 节）。有人觉得迦南七国也都收到这样的和平建议；这提议并非嘲讽，只因耶和华的意思是要使他们心里刚硬（约书亚记 11: 20），乃至他们不接受。也有人觉得迦南七国不在议和范围（第 16 节），他们不但享受不到那条律例的好处（第 13 节），就是军事行动只限于男丁，也享受不到这条律例

的好处，就是唯有不接受和议的才可开战。我不明白按律要灭绝净尽，不可怜恤（7：2）的国，为何还要向他们宣告和平。但对于其它的交战国（或为扩大疆界，或为报仇，或为捍卫自己的权益），就当先行议和。1.这表明神恩待罪人：虽然他灭绝他们也是公义的，是轻而易举的，但他不喜悦罪人灭亡，于是就宣告和平，寻求与他们和好，因而哪怕是最该受公义刑罚的，随时要当作公义神之祭物的，只要他们有所回应，向他敞开，同意臣服于他，作他的仆人，那就不但得救，免于沉沦，还能与他的以色列同国，与圣民一同成为他的国民。2.这表明我们对弟兄的义务：若遇到纷争，不但要倾听和平建议，还要主动提出和平建议。要先心平气和想法解决分歧，不可擅用律法。别人主战，我们要主和。

II.倘若对方不接受和平条件，那就要准备开战。神向我们议和，若拒不接受，不在所限定的日子接受和平的好处，错过怜悯向审判夸胜的缓刑期，等行刑的日子一到，就要受无怜悯的审判（雅各书 2：13）。这时：1.神应许他们必得胜：耶和華—你的神把城交付你手（第 13 节）。注意：我们做任何事，只要有神的使命，按神所指示的行，就必成功。只要采用神的方法，就必得着他的赐福。2.神吩咐他们，为了捍卫社会公义，要全歼敌军，第 13 节说要杀尽城里的男丁，我的理解是杀尽上阵打仗的，有武器装备的人（那时凡能拿武器的都拿武器）；城中掠物则可归他们自己（第 14 节），包括妇女孩童。注意：在正义战争中获胜，所得的财物就是正义的。神亲自承认这点：耶和華—你神把你仇敌的财物赐给你；因而要称谢他；参考诗篇 44：3。

III.按这条律例，迦南列国不在被怜恤的范围之内。离他们较远的城也许仍有残余（第 15 节），因为离得较远，不容易受他们偶像影响，那里也不在所应许的范围，但至于那些要赐给以色列作为产业的城邑，其中居民的性命，就不可存留，不然就是轻看神的应许，允许迦南人与他们共享应许之地。要将他们全然灭绝，还有一个原因（第 17 节），既然他们不可能摆脱偶像，若任由毒瘤存在，迟早会危及属神的以色列，很容易受传染：免得他们教导你们学习一切可憎恶的事（第 18 节），把外邦习俗引进到以色列的敬拜当中，以致渐渐离弃神，去拜假神；凡是胆敢干犯第二诫的，第一诫也守不住。外邦敬拜方式为外邦神开启方便之门。

IV.这里嘱咐他们在围城的时候要谨慎，不可毁坏果树（第 19-20 节）。那时的人攻城，不像现在用炸弹炮弹，而是用攻城锤，需要很多木材；打仗激烈的时候，人们往往有欠考虑，不以大众利益为上，于是这里明确规定不可用果树来制作攻城锤。理由是：田间的树木是人的生命¹（生命一词是我们的译本自己加上去的），所有古代译本，包括七十士译本和塔库姆译本，都译作：田间的树木岂是人？意思是：田间的树木不是人，围城的时候不会为难你，也不会躲进堡垒。果树对你无害，不可向它们泄愤。但我们的译本似乎更符合律法的本意，教导我们：1.神善待人，胜过人善待自己；我们往往埋怨神律法的轭过重，其实都是为了我们的利益和安慰，而我们自己却常放纵欲望和怒气，那才是有损我们的利益。大多数神的诫命，其用意就是为了约束我们，免得毁坏我们的生命和粮食。2.军人和官长在打仗的地方不可随意滥杀无辜。军事行动总要有节制，有理性。无论多么谨慎，打仗总是有损失的，但除非万不得已，要适可而止。不但要顾惜人的生命，也要顾惜人的生活，虽然生命胜于饮食（路加福音 12：23），但若没有饮食，很快也就没有生命。3.犹太人将之理解为禁止任何形式的故意浪费。不可砍伐果树，除非不结果子，白占地土。他们还说：不只是果树，人若故意摔坏器皿，撕裂衣服，阻塞井水，拆毁房屋，或损坏食物，都是干犯这条律例：不可毁坏。基督吩咐门徒把吃剩的食物收起来，免得浪费。神所造的都是好的，不可随意拒绝，也不可滥用。若挥霍浪费，可能会导致生活贫乏。

第二十一章

本章说的是：I.若有杀人的逃脱了法网，如何从那地除去流人血的罪（第 1-9 节）。II.如何维护被掳婢女的尊严（第 10-14 节）。III.父母若不喜欢长子，如何保护长子的权益（第 15-17 节）。IV.如何约束并惩治反叛的儿子（第 18-21 节）。V.如何维护死尸的尊严，不可挂在铁链上，要体面掩埋，哪怕是罪大恶极之人的尸体（第 22-23 节）。

未被发现的谋杀（主前 1451 年）

¹钦定本将第 19 节中最后一句译为：田间的树木是人的生命。

1「在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為業的地上，若遇見被殺的人倒在田野，不知道是誰殺的，2長老和審判官就要出去，從被殺的人那里量起，直量到四圍的城邑，3看哪城離被殺的人最近，那城的長老就要從牛群中取一只未曾耕地、未曾負軛的母牛犊，4把母牛犊牽到流水、未曾耕種的山谷去，在谷中打折母牛犊的頸項。5祭司利未的子孫要近前來；因為耶和華—你的神揀選了他們事奉他，奉耶和華的名祝福，所有爭訟毆打的事都要憑他們判斷。6那城的眾長老，就是離被殺的人最近的，要在那山谷中，在所打折頸項的母牛犊以上洗手，7禱告（原文是回答）說：『我們的手未曾流這人的血；我們的眼也未曾看見這事。8耶和華啊，求你赦免你所救贖的以色列民，不要使流無辜血的罪歸在你的百姓以色列中間。』這樣，流血的罪必得赦免。9你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就可以從你們中間除掉流無辜血的罪。』」

前面有些條例論到如何嚴懲故意殺人的（19：11等），將故意殺人的治死，就是從那地除去流人血的罪；但要是做不到，如果殺人的沒有被發現，有人可能會以為那地不會受污穢，因為殺人的沒有受懲治，不是由於他們的疏忽；不，即便如此，也要舉行莊嚴的儀式，才能除去罪孽，表達對謀殺罪的恐懼和憎惡。

I. 假設遇見被殺的人，不知道是誰殺的（第1節）。天意有時奇妙地將這些隱藏的黑暗行為公諸于世，藉着某些奇特的機遇揭露作惡之人的罪，並且常常如此，甚至形成了一句諺語：謀殺必敗露。但事情並非總是如此；魔鬼說在這個世界上犯罪不會被發現，不會受制裁，這樣的承諾有時居然會兌現，但這都是暫時的：時候將到，暗中殺人的必被發現，公義的神開始追究的時候，地也必露出其中的血（以賽亞書 26：21）；將來還有永恆，即便逃脫了人的刑罰，也逃不過神的審判。今世有這麼多殺人的，作惡的，沒有受刑，說明將來必有審判的日子，神再尋回已過的事（傳道書 3：15）。

II. 遇見這樣的事，應當如何行。請注意看：

1. 假如已經盡力查案，提調證人，勘查現場，若有可能便會發現作惡的人；但若一無所獲，無法起訴任何人，那麼：（1）最靠近城邑的長老（就是有二十三人法庭的城）要負責此案。倘若不確定哪座城邑最靠近，大公會就要派人去仔細丈量，作出決定（第2-3節）。注意：擔任公職的應當盡力為公眾謀利益；城中有權柄有名聲的應當全心全意，排疑解難，在坊間鄰里糾正錯誤。他們的正能量便可叫附近的人大得益處，以他們為神的使者。（2）祭司和利未人要協助，主持這個儀式（第5節），要按照律法，指導儀式的各個環節，尤其是作為眾人的出口，在這艱難的時候向神禱告（第8節）。神既是以色列的王，他的使者就是以色列民的官長，他們的話代表法庭的口，律法的知識，任何糾紛都要按他們所說的過堂審訊。以色列能有這樣的嚮導、監督和官長，這是眾人的福份；而在各樣場合善用他們，尤其是像這樣神聖的事，這又是眾人的責任。（3）要取一只母牛犊，將其帶往荒蕪無人居住的山谷，在那里宰殺（第3-4節）。這不是祭牲（不可帶到壇上），而是莊嚴宣告若抓到罪犯，必要這樣將其治死。這母牛犊必須是尚未負軛的，有人說這表示殺人的是彼列之子；帶往荒蕪的山谷，表示殺人的事極其可怕，流人血的污穢使地荒蕪。猶太人說，除非日後找出殺人者，不然母牛犊被宰殺的這個山谷就永不可耕種撒種。（4）眾長老要在被宰殺的母牛犊上面洗手，不但要宣告他們沒有流這無辜人的血，也要宣告自己毫不知情（第6-7節），沒有故意藏匿殺人犯，沒有幫助他潛逃，也沒有協助唆使。大衛曾提到過這個習俗：我要洗手表明無辜（詩篇 26：6）；不過倘若彼拉多也是這個意思（馬太福音 27：24），那他就徹底歪曲了其中的本意，因他在定基督有罪的時候，明知他是無辜的，只是不愿自己沾上流無辜人之血的罪名。常言道：若與事實有違，宣告是沒有用的。（5）祭司要為那地和那里的民向神禱告，求神憐憫他們，不叫姑息謀殺犯所當得的審判落在他們身上。說不定殺人的就是他們城中的一員，或者就藏匿在他們城里，因而必須禱告，免得罪犯在他們當中，眾人受到牽連；參考民數記 16：22。耶和華啊，求你赦免你所救贖的以色列民（第8節）。注意：當我們聽說惡人之惡，就有必要迫切呼求神，憐憫我們這在罪孽之下嘆息顫抖的地。別人犯罪，其惡滿盈，我們就當禱告，使其惡清空。

2. 設定這樣的儀式：（1）為的是有機會將殺人的事公之于眾，希望從中產生破案的機會。（2）為的是叫眾人对流人血的罪心生畏懼，殺人不但玷污流人血之人的良心（真該叫我們與大衛一同禱告：求你救我脫離流人血的罪；詩篇 51：14），也玷污流人血所在的地；這血向掌管司法的官

长控诉罪犯，官长若听不见，它就呼求天刑罚大地。在不知谁杀人的情形下，尚且要如此大费周章，方能使大地免受罪责，而若知情不报，藏匿杀人者，那就绝无可能免受罪责。通过这样的仪式，要叫人人都格外谨慎，努力避免谋杀的事，若发生谋杀，也要努力找到并制裁真凶。就连外邦人的水手都惧怕流人血的罪（约拿书 1: 14）。（3）为的是叫我们谨慎，不可在别人的罪中有份，不可姑息罪恶或罪人，不可包庇纵容，免得成为别人的帮凶。若不责备罪犯，不作证指控他们，就是与那行暗昧无益之事的人同行（以弗所书 5: 11）。哥林多教会因为其中有人犯了罪，就一同悔改，从此生出何等的殷勤、自诉、自恨、恐惧、想念、热心、责罚（哥林多后书 7: 11），正如这里所设定的仪式所代表的。

被掳婢女的情形（主前 1451 年）

10「你出去与仇敌争战的时候，耶和華—你的神将他们交在你手中，你就掳了他们去。11 若在被掳的人中见有美貌的女子，恋慕她，要娶她为妻，12 就可以领她到你家里去；她便要剃头发，修指甲，13 脱去被掳时所穿的衣服，住在你家里哀哭父母一个整月，然后可以与她同房。你作她的丈夫，她作你的妻子。14 后来你若不喜悦她，就要由她随意出去，决不可为钱卖她，也不可当婢女待她，因为你玷污了她。」

按照这条律例，士兵可以随意娶他所掳来的女子。摩西允许他们这样做，是因为他们的心硬（马太福音 19: 8）；若不许他们娶，他们就会随意行淫，玷污自己，这样一来，整个军营都要受到连累。这人应该是已有妻室，乃是娶这被掳之人为妾，犹太人这样称呼她们。这种行为是放纵人的情欲，是心随着眼目（约伯记 31: 7），完全不符合基督的律法；因而基督律法在这方面和其它方面，都远胜过摩西律法的荣耀。福音不允许有妻之人另外再娶，因为起初并不是这样（马太福音 19: 8）。福音禁止看见美貌妇人就心生淫念，吩咐要治死一切不雅的欲望，哪怕这样做极其难受，像是砍去右手一般；我们的圣洁信仰远远胜过犹太教，更加推崇灵魂的尊荣，更讲究灵魂主宰身体，心灵主宰肉体，更符合所揭示的不朽生命，也更有盼望。

士兵虽有此自由，却要谨慎，不可滥用自由，就是说：

I. 虽很想娶那被掳的，也不可心急，免得糟践自己：若要娶她为妻（第 10-11 节），当然不必征得她父母同意，因她是你的俘虏，听任你处置。但是：1. 要先娶她，才可与她同房。这表示这条律例不是叫人心急火燎，有违理性和美德，满足禽兽般的污秽欲望，而是对一位美丽可爱的人表达高尚仁厚的感情，尽管她还在哀哭之中；所以娶她为妻可以，但不可待她如妓女一般。2. 不可马上娶她，要给她住在你家一个整月（第 12-13 节）。这样做：（1）可使他试着不再心仪她；他应当明白，虽然娶她不算下作（这条律法当时仍有效），但不马上同房，便为上乘。所以要让她剃头发，免得恋慕她的长发，还要让她留长指甲（我们的脚注如此说），免得她的手太过秀美。古人云：对于过份贪爱之物，要缓和自己的情感。（2）也可能是表示她摒弃偶像，皈依犹太信仰。剃头，修指甲，换衣服，这些都象征她脱去以往无知败坏的言行，成为新造的人。她要住在他家里，学习耶和華的知识，学习敬拜神；犹太人说倘若她拒绝，仍然拜偶像，就不能娶她。注意：口称有信仰的，不可和不信的人同负一轭；参考哥林多后书 6: 14。

II. 不可虐待可怜的俘虏。1. 要给她时间为父母哀哭；她行将成婚，却与父母分离，得不到他们的同意和祝福，又是嫁给一个普通的以色列军人，尽管她在国中也许出身高贵，受过良好教育。倘若她心里的苦楚尚未消化，尚未过去，对被掳之地了解不多，不能适应，就强行逼婚，这是很不人道的。她不可为偶像哀哭，应当欣然摒弃偶像；这样哀哭，只可为她的近亲。2. 倘若将她带回家，意在娶她为妻，事后又改了主意，不愿娶她，便不可将她变卖，像变卖其他战俘一样，而是应当给她自由，随她的意思回自己家乡去，因为他使她抬不起头来，造成了伤害，心中燃起了希望，却又大失所望（第 14 节）；他既令她难堪，就不能以她为猎物。这表示公平和名声的律例极其严格，尤其是在示爱、求婚的事上，应当视为庄严慎重的事，乃是神圣的，不可随意开玩笑。

长子的权益（主前 1451 年）

15「人若有二妻，一为所爱，一为所恶，所爱的、所恶的都给他生了儿子，但长子是所恶之妻生的。16 到了把产业分给儿子承受的时候，不可将所爱之妻生的儿子立为长子，在所恶之妻生的儿

子以上，17却要认所恶之妻生的儿子为长子，将产业多加一分给他；因这儿子是他力量强壮的时候生的，长子的名分本当归他。」

这条律例约束男子，不可无缘无故剥夺长子的继承权。

I.这里所陈述的情形（第15节）很有教育意义。1.这表示多妻所造成的恶果；摩西律法在多妻的事上没有限制，也许是希望男子亲身经历了家中多妻的麻烦，最后便自行终止，自成律法。请注意看这里的假设：人若有二妻，绝大多数情况是爱一个，恶一个（就是明显爱得少），就如利亚和雅各一般，结果必然是纷争、妒忌、嫉妒、困惑以及各样的恶事，难免给丈夫造成无休止的不安和烦恼，使他陷入罪恶和苦难。人若持守神的律法，而不是放纵自己的情欲，就比较容易得着安宁和满足。2.这表示天意往往站在弱者一边，把加倍的体面给那有缺欠的肢体（哥林多前书12：24），因为这里假设长子是所恶之妻生的；雅各家里就是如此：因为耶和华看见她的苦情（创世记29：31）。至大的家主满有智慧，叫人人都得安慰；若有一人得了被爱的尊荣，往往另一人就成为长子的母亲。

II.这条律例至今仍然有效，当父母的理当给予子女应得的权益，不带偏见。在这个假设的案例中，长子虽是所恶之妻所生，仍应当拥有长子的特权，就是双倍的产业，因这儿子是他力量强壮的时候生的，意思是：因这儿子的缘故，他的家开始强壮起来，他的箭袋开始装满勇士的箭（诗篇127：4），所以长子的权益应该归他（第16-17节）。雅各固然夺去了流便的长子名份，给了约瑟，但那是因为流便乱伦，自己放弃，不是因为他是所恶之妻生的；雅各所作的是公义的，但为了避免别人将之当作先例，作出不义的事来，这里就规定父亲或遗嘱，或分产业，都不可因为母亲失宠而让孩子吃亏，因那不是孩子的错。注意：（1）当父母的对儿女若有偏爱，不可超过神向他们施恩的偏爱。（2）指定长子既然是天意，财产分配的决策也应当顺应天意，不可违背。父亲不可抛弃任何一个儿子，除非很明显是神先抛弃了他；不过，只要还活着，基本上很难判定神抛弃了谁。

惩罚悖逆的儿子；埋葬罪犯（主前1451年）

18「人若有顽梗悖逆的儿子，不听从父母的话，他们虽惩治他，他仍不听从，19父母就要抓住他，将他带到本地的城门、本城的长老那里，20对长老说：『我们这儿子顽梗悖逆，不听从我们的话，是贪食好酒的人。』21本城的众人就要用石头将他打死。这样，就把那恶从你们中间除掉，以色列众人都要听见害怕。」22「人若犯该死的罪，被治死了，你将他挂在木头上，23他的尸首不可留在木头上过夜，必要当日将他葬埋，免得玷污了耶和华—你神所赐你为业之地。因为被挂的人是在神面前受咒诅的。」

I.这里的条例关乎惩罚悖逆的儿子。前面那条律例规定当父母的不可剥夺儿女的权益，自然接下来这条，就是规定当子女的不可不孝敬父母，不可不守自己在父母面前的本份；神的律法从不偏待人。请注意看：

1.如何形容罪犯：顽梗悖逆的儿子（第18节）。当父母的，固然不能因为孩子能力不足或领悟力迟钝就偏待他，但任性顽梗则是另一回事。倘若他对父母蛮横无礼，挑战权威，轻看批评和劝诫，不听从对他有益的明确吩咐，恨恶对他的管教，令家人蒙羞，令父母担忧，浪费资财，放荡不羁，威胁到父母的产业，这就是顽梗悖逆的儿子。这里还特别提到他是贪食好酒的人（第20节），表示：（1）这些都是犯罪行为，并且都是父母特别警告过他的，所以很明显，是他不听他们的声音。利慕伊勒的母亲在这件事上特别嘱咐过他（箴言31：4）。注意：在教育子女过程中，要尽量制约酗酒的倾向，使他们远离试探；这样才能使他们从小就对那野兽一般的罪心生恐惧和憎恶，也能从小学会刻苦己心。（2）也可能贪食好酒本身就是对父母顽梗悖逆的缘由。注意：酗酒能把人拉进各样的邪恶中去，并且使他们作起恶来心里刚硬；这是毫无疑问的，也是致命的。人一旦喝了酒，就会忘记律法，恐怕喝了就忘记律例（箴言31：5），连孝敬父母这样的基本诫命也忘了。

2.如何处置这样的罪犯。他的父母要亲自起诉他（第19-20节）。他们不一定亲手治死他，但必须向城中的长老起诉，并且要怀着沉重的心：我们这儿子顽梗悖逆。注意：人若放纵自己，作恶多端，不知悬崖勒马，那就是放弃自己的利益和亲情；使他存在的器皿成了使他灭亡的器皿，这

是公义的。忘记本份的儿女若越来越失去亲情，那也是咎由自取，怨不得父母。慈祥的父母眼见自己悖逆的儿子受公义的刑罚，无论多么不忍心，到了神的公义审判显现的日子，所有的亲情都会在神的爱中被完全吞灭，乃至即使是儿女被定罪，他们也能接受，因为神必因此得荣耀。

3.如何判决：本城的众人要用石头将他打死（第 21 节）。由此：（1）父亲的权柄得坚固；神是我们共同的父，他十分在乎父亲的权柄，他是一切权柄的源头，父亲的权柄就是从他来的，乃是从起初最远古的时候就有的。（2）这条律例若妥善执行，必早早灭绝国中所有的恶人¹（诗篇 101：8），及早剪除溃烂部份，防止毒瘤扩散，因为败家子从来都不会成为好公民。（3）这样可叫当儿女的心生畏惧，不敢不顺从父母，免得他们不守本份：以色列众人都要听见害怕。犹太人说：“定他有罪的众长老要向全国发书面通知，上面写道：在某法院，某日，我们用石头打死了某人，因为他是顽梗悖逆的儿子。”有时我真希望我们所有的法院都能如实记录罪犯被定罪的事，叫人永不忘记，乃至有公开真实的书面通知发往全国，列出众长老对罪犯的定罪和行刑记录，好叫众人都听见害怕。

II.这里的条例关乎埋葬被绞死的罪犯尸体（第 22 节）。将罪犯活活绞死，这样的刑法在犹太人当中从未用过，和我们的法律不同；但倘若罪犯是因亵渎罪或别的大罪被石头打死，那么法官通常会吩咐将死尸悬挂在柱子上一段时间，给世人观看，表达犯罪耻辱，也起到震慑作用，叫人不仅听见害怕，还要看见害怕。这里所规定的是，尸首在白天无论何时挂上去，在日落时一定要取下来埋葬，不可任由它挂一整夜；律法说：这样的人受了责罚也就够了（哥林多后书 2：6），只可到这里，不可越过，叫罪犯连同他的罪一同埋进坟墓。由此：1.神不愿看见世人糟践死尸，哪怕是十恶不赦的罪犯，也要善待。死尸挂在外面要限时，其原因和另一条限制鞭打次数的律例相同：若过数，便是轻贱你的弟兄了（25：3）。死后追加刑罚，这样的事神留给自己来做；至于人，就没有什么可做的了。所以，将罪犯挂在铁链上，将他们大卸八块，这些在盼望身体复活的基督徒当中是否体面，也许值得深思。2.但这明显与洁净条例有关；按照摩西律法，摸死尸的算为不洁净，所以不可任由死尸挂在野外，因为同样的道理，这样会污秽了地。3.但这里提到的原因与基督有关：被挂的人是在神面前受咒诅的，就是说，这是一个人所能蒙受的最大程度的羞辱和责难，是宣告他在神的咒诅之下，决不亚于任何身体上的刑罚。人若看见他高挂在天地之间，就会断定他被天地所弃，配不上天，也配不上地；所以不可悬挂整夜，那是太过份了。使徒指出：基督既为我们成了咒诅，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加拉太书 3：13）；他为了说明这点，还把基督的死比作这里被挂在木头上的罪犯所受的耻辱。摩西受圣灵感动，在此说出了「在神面前受咒诅」这句话，他当时的本意不过是说犯人蒙受奇耻大辱，日后这句话却被用来形容基督的死，表示他藉着死，为我们的缘故受了律法的咒诅，大大彰显他的爱，也大大鼓舞我们对他的信心。诚如出色的帕特里克主教所言，这段经文应用于基督的死，不只是因为他担当了我们的罪孽，饱受羞辱，好比这些在神面前受咒诅的罪犯，也是因为他在黄昏时分从那被咒诅的木头上取下来，埋葬了（犹太人特意如此行，就是按着这条律例；约翰福音 19：31），象征如今罪恶已除，律法已满足，好比当时罪犯被悬挂直到日落，就不再被追索。那时他就不再成为咒诅，属他的也都不再成为咒诅。又好比死尸埋葬，使得以色列地纯洁干净，照样教会因着基督完全的代赎，也被洗濯，成为圣洁。

第二十二章

本章的律例说的是：I.维护邻舍之间的友爱，关心遗失或跌倒的牲畜（第 1-4 节）。II.维护秩序和区别，男女不可衣服混穿（第 5 节），没有必要的混杂应当避免（第 9-11 节）。III.保护飞鸟（第 6-7 节）。IV.保护生命（第 8 节）。V.持守诫命（第 12 节）。VI.妻子受辱，她若是无辜的，就要维护她的名声（第 13-19 节），她若有罪，就要惩罚（第 20-21 节）。VII.维护妻子的贞节（第 22 节）；已经许配的（第 23-27 节），尚未许配的（第 28-29 节）。最后是禁止乱伦（第 30 节）。

仁义与人道（主前 1451 年）

1「你若看见弟兄的牛或羊失迷了路，不可佯为不见，总要把它牵回来交给你的弟兄。2 你弟兄若离你远，或是你不认识他，就要牵到你家去，留在那里，等你弟兄来寻找就还给他。3 你的弟

¹钦定本将诗篇 101：8 上半句译为：我要早早灭绝国中所有的恶人。

兄无论失落甚么，或是驴，或是衣服，你若遇见，都要这样行，不可佯为不见。4 你若看见弟兄的牛或驴跌倒在路上，不可佯为不见，总要帮助他拉起来。

前面曾有吩咐要善待仇敌（出埃及记 23: 4 等），这里则要求更要善待邻舍，哪怕他不是以色列人，因为律法符合人性平等的原则。1. 要把迷路的牲畜领回，或交还主人，或送回到原先所在的草地（第 1-2 节）。这样做是为牲畜的安全，倘若任凭它游荡，就会有危险；这样做也是为尊敬主人，是为公平待他，是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马太福音 7: 12），是基本的公平条例。注意：信仰教导我们要爱人如己，只要有机会，就当助人为乐。同时：（1）不可怕麻烦，若知道主人是谁，就当亲自送去还给他；若只是通知主人，让他自己来找，在他到来以前，也许就会有意外。（2）不可怕花费，若不知道主人是谁，就当带回家养着，直到主人找到。邻舍的牛或驴迷了路，尚且要这样关心，若是邻舍自己迷了路，离开了神，离开了本份，那就更应当关心，要尽力使他转回（雅各书 5: 19），把他挽回过来，又当自己小心（加拉太书 6: 1）。2. 要把遗失的货物归还主人（第 3 节）。犹太人说：“若有人寻见遗失的货物，就当通过街头公告员，向大众宣告三四次，”和我们的习俗相仿。倘若找不到主人，寻见货物的便可将之当作己有；但（一些学识渊博的作家在这件事上说）若能将等价的银钱捐给穷人，那就更好。3. 见牲畜遇险，要出手相助（第 4 节）。这样做是为了同情牲畜（义人顾惜他牲畜的命；箴言 12: 10，即便不是他的，也当如此），也是为了增进邻舍之间的友情，可能我们也有需要帮助的时候。一个肢体也许可对另一个肢体说：我暂时不需要你；但千万不可说：我永不需要你。

各样的禁令（主前 1451 年）

5「妇女不可穿戴男子所穿戴的，男子也不可穿妇女的衣服，因为这样行都是耶和华—你神所憎恶的。6「你若路上遇见鸟窝，或在树上或在地上，里头有雏或有蛋，母鸟伏在雏上或在蛋上，你不可连母带雏一并取去。7 总要放母，只可取雏；这样你就可以享福，日子得以长久。8「你若建造房屋，要在房上的四围安栏杆，免得有人从房上掉下来，流血的罪就归于你家。9「不可把两样种子种在你的葡萄园里，免得你撒种所结的和葡萄园的果子都要充公。10 不可并用牛、驴耕地。11 不可穿羊毛、细麻两样搀杂料做的衣服。12「你要在所披的外衣上四围做缀子。」

这几节经文所论及的条例看起来微不足道，说的都是些鸡毛蒜皮的小事。人的法律通常不提这些事；常言道：法律不拘小节；但只因神的旨意顾及哪怕是最微小的事，他的诫命也顾及最微小的事，好叫我们即便在这些条例中，也要敬畏耶和华，因我们常在他的看顾之下。另外，这些诫命虽小，但既然出现在神的律法书，乃是他写给我们的，所以就应该视为大事。

I. 男女衣装要有别，为的是维护自己的形象和邻舍的形象（第 5 节）。按照人性本身的指示，男女的头发应当有别（哥林多前书 11: 14），同样的道理，衣装也应当有别，不可混穿，不论是常穿的还是不常穿的，都是如此。若为合法逃逸或隐藏而改扮，也许情有可原，但若为好玩或戏耍，那就要被质疑。1. 有人觉得这指的是外邦人的拜偶像习俗：他们拜维纳斯，女人穿铠甲，男人则穿女人的衣物；这和别的迷信习俗一样，在此都称为耶和华所憎恶的。2. 男女的性情和分工有别，不可混乱：男人不可有女人气，在家中不可做女人当做的事，同样地，女人不可发号施令，不可讲道，不可管辖男人（提摩太前书 2: 11-12）。也许男女衣服混穿，曾使人有机可乘，行不洁之事，所以要禁止；若要远离罪恶，就当远离一切犯罪的机会，不可靠近。

II. 遇见鸟窝，只可取雏，总要放母（第 6-7 节）。犹太人说：“这是摩西律法中最小的诫命；”但这里所应许的却和谨守第五诫的应许相同，那可是最大的诫命之一：这样你就可以享福，日子得以长久；在小事上不顺服，就是大大蔑视律法，同样地，在小事上顺服，就是大大尊重律法。常言道：一鸟在手，胜过二鸟在林；但人若把到手的鸟放走，只因这是神的吩咐，那就是说他将神的一切训词，在万事上都以为正直（诗篇 119: 128），并且他宁可放弃自我，也不愿得罪神。难道神所挂念的是鸟吗（哥林多前书 9: 9）？当然是；可能我们的救主所指的也是这条律例：五个麻雀不是卖二分银子吗？但在神面前，一个也不忘记（路加福音 12: 6）。这条律例：1. 禁止我们虐待动物，不准我们以诛杀动物为乐。虽然神使我们聪明胜于空中的飞鸟（约伯记 35: 11），并且交给我们管理，但仍不可虐待，也不可严严地辖制。总要放母，让其再生蛋；不可毁坏，因为福在其中（以赛亚书 65: 8）。2. 教导我们要同情和我们同类的，憎恶一切野蛮、残

酷、恶意的行为，特别是对待女性，总要在最大程度上尊敬她们，顾念她们生产不易。经上说将母子一同摔死（何西阿书 10: 14），剖开孕妇（阿摩司书 1: 13），这些都是最惨无人道的行径。这进一步说明，人不可因为女性生来慈祥温柔，就钻空子伤害她们。若不是母鸟在乎鸟蛋或小鸟（与鸵鸟不同；约伯记 39: 16），依依不舍，自己本可轻易逃生。她所行的值得称赞，但却因此落入险境，实在是可惜之至，于是律法就规定要将她放飞。想到这点，也许日后若遇到任由摆布的人，我们应当避免作出不仁不义的事来。

III. 盖房屋要注意安全，免得有人从上头摔下来（第 8 节）。从不少经文来看，当时的房顶应该是平的，可在上面走动；为了避免有人不小心摔下来，就要在四围安栏杆；犹太人说，栏杆要有三尺半高；若不这样做，导致意外发生，主人因为疏忽，就要把流人血的罪归到自己的房屋。由此可见：1. 人的生命在神眼中极其宝贵，他不但藉着天意保护他们，也藉着律法保护他们。2. 所以我们也应当看人的生命为宝贵，尽量避免伤到人。犹太人说，这条律例也使他们有义务（我们今天也是如此）谨慎对待可能危及生命的事，或围起来，或挪去，譬如水井要有盖，桥梁要定期维修，诸如此类，免得因为疏忽导致意外，流人血的罪就要向我们追讨。

IV. 这里禁止奇奇怪怪的混杂（第 9-10 节），其中有不少在利未记 19: 19 出现过。这些事似乎没有道德方面的恶，因而现在的人撒种时混用小麦大麦，犁地时并用牛马，或穿羊毛和细麻混织的衣服，都不以为然；但这里所禁的：1. 乃是随从外邦人拜偶像的习俗；2. 乃是和以色列人简单纯洁的作风背道而驰。无穷智慧的造物主使万物各从其类，人不可将其混为一谈，以满足自己的幻想或好奇。不可与不信的人同负一轭，不可与不洁净的人相混，好比并用牛驴耕地一般。在世上的言语仪态也不可乱七八糟，形形色色，总要同声相应，同气相求。

V. 这里重申关于衣服缀子的条例（第 12 节），为的是纪念遵行耶和華的命令，先前出现在民数记 15: 38-39。穿这样的衣服是为了与列国的民有别，好叫别人一看见，就说：那是个以色列人；因而叫他们学会，不论邻国如何用异样的眼光看他们，都不以自己的国家为耻，也不自己独特的信仰为耻；同时也可想起与具体环境有关的诫命来；可能这里重申这条律例，是因为前面提到的那些似乎过于无足轻重，容易被忽略被遗忘。衣服缀子能提醒你不可穿羊毛和细麻混织的衣服（第 11 节）。

通奸的刑罚（主前 1451 年）

13「人若娶妻，与她同房之后恨恶她，14 信口说她，将丑名加在她身上，说：『我娶了这女子，与她同房，见她没有贞洁的凭据』；15 女子的父母就要把女子贞洁的凭据拿出来，带到本城门长老那里。16 女子的父亲要对长老说：『我将我的女儿给这人为妻，他恨恶她，17 信口说她，说：我见你的女儿没有贞洁的凭据；其实这就是我女儿贞洁的凭据。』父母就把那布铺在本城的长老面前。18 本城的长老要拿住那人，惩治他，19 并要罚他一百舍客勒银子，给女子的父亲，因为他将丑名加在以色列的一个处女身上。女子仍作他的妻，终身不可休她。20 但这事若是真的，女子没有贞洁的凭据，21 就要将女子带到她父家的门口，本城的人要用石头将她打死；因为她在父家行了淫乱，在以色列中做了丑事。这样，就把那恶从你们中间除掉。22「若遇见人与有丈夫的妇人行淫，就要将奸夫淫妇一并治死。这样，就把那恶从以色列中除掉。23「若有处女已经许配丈夫，有人在城里遇见她，与她行淫，24 你们就要把这二人带到本城门，用石头打死一女子是因为虽在城里却没有喊叫；男子是因为玷污别人的妻。这样，就把那恶从你们中间除掉。25「若有男子在田野遇见已经许配人的女子，强与她行淫，只要将那男子治死。26 但不可办女子；她本没有该死的罪，这事就类乎人起来攻击邻舍，将他杀了一样。27 因为男子是在田野遇见那已经许配人的女子，女子喊叫，并无人救她。28「若有男子遇见没有许配人的处女，抓住她，与她行淫，被人看见，29 这男子就要拿五十舍客勒银子给女子的父亲；因他玷污了这女子，就要娶她为妻，终身不可休她。30「人不可娶继母为妻；不可掀开他父亲的衣襟。」

这些条例与第七诫相关；肉体的情欲向灵魂宣战，要用刑罚来制约。

I. 假如有人贪恋另一个妇人，想要休掉自己的妻，就毁谤她，无端控告她，说她出嫁时不是处女；倘若证明这是无中生有，此人就要受惩治（第 13-19 节）。证明丈夫诬告的凭据指的是什么，学者们看法不一，也不必查究一当时的人想必都明白：我们只要知道这邪恶的丈夫想要毁坏妻子的

名声，必受鞭打，被罚款，并且他既如此欺负自己的妻，就终身不可休她（第 18-19 节）。他若不喜欢，本可随意休妻，按律是允许的（24: 1），但需要支付费用：他为了省下这笔钱，又为了更大程度伤害她，就坏她的名声，自然就要为此受到惩治，日后永不可休妻。请注意看：1. 亲人的关系离我们越近，就越不可欺骗他们，越不可败坏他们的名声，不然罪行就越大。经上将谗毁亲母的儿子（诗篇 50: 20）视作极大的罪，而谗毁自己的妻子或丈夫，则是更大的罪，因为亲母的儿子乃是和你并列，但你的妻子或你的丈夫就是你自己。玷污自己巢穴的，肯定是坏鸟。2. 贞节和美德都是荣誉，若被人怀疑，那就是奇耻大辱；所以尤其在这件事上，我们要特别顾及自己和别人的好名声。3. 当父母的要坚决捍卫儿女的名声，因为这关系到自己的名声。

II. 倘若女子以处女的身份出嫁，却被发现不是处女，就当在父家门前用石头将她打死（第 20-21 节）。她若在许配以前就行了淫，那罪本身不是死罪，但只因她欺骗了她所嫁的人，明知已被玷污，还要使他相信自己是个贞洁谦逊的女子，那就应当被治死。不过有人觉得只有当她许配以后行淫，才算死罪，想必除了已经许配但尚未出嫁的以外，成熟女子寥寥无几。1. 这是给年轻女子的严厉警告，要远离淫行；先前无论如何隐瞒，不愿影响她们的婚姻，日后多半会被发现，造成永久性的羞辱和灭亡。2. 这是提醒当父母的，要尽最大努力保持子女的贞节，多多劝勉，作好榜样，使他们远离恶人，为他们祷告，给他们必要的约束，因为一旦子女犯了淫行，父母要承担极大的痛苦和羞耻，因为行刑要在他们门前。这里的短句：在以色列中做了丑事，也用来形容底拿的罪行（创世记 34: 7）。凡是犯罪，都是丑事，行淫尤其是丑事；然而在口称信神的圣洁国民当中，就是在以色列当中出现淫行，那就是最大的丑事。

III. 若有人（或单身或已婚）与已婚妇人行淫，二人都要被治死（第 22 节）。这条律例先前出现过（利未记 20: 10）。已婚男子若与单身女子行淫，则情节没那么严重，罪不致死，因为不会给家人带回私生子来。

IV. 女子若已许配但尚未完婚，尚未在将来丈夫的眼目之下，所以她的贞节就受律法的特别保护。1. 倘若她的贞节被冒犯，又是她自己同意的，她就要被治死，奸夫也要一同被治死（第 23-24 节）。若此事发生在城里或人多的地方，就要假设她是同意的，因为她只要一喊叫，便会有人相助，避免受伤害。常言道：沉默意味着同意。注意：若有人不利用所得的机会和帮助远离试探，胜过试探，那就不论如何伪装，都当算是故意在试探面前让步。再则，此事既然发生在城里，那可是鱼目混珠的地方，但她却没有老老实实待在父家受保护，这就说明她对这样的罪行没有恐惧感和危机感，与谦逊女子极不相称。注意：若有人自寻烦恼，故意去受试探，猝不及防被试探所困，吃了大亏，那就是咎由自取。底拿丢了贞节，就是因为她好奇，要见那地的女子们（创世记 34: 1）。按这条律例，圣母玛利亚也差点成了众矢之的，差点被人用石头打死，但神藉着一位天使，向约瑟澄清了真相。2. 倘若她是被逼的，从未同意，那么犯强奸罪的就要被治死，但女子可免罪责（第 24-27 节）。此事若发生在田野，邻舍听不见，就要假设她曾呼救，只是无人救她；再说，她是去往田里，乃是无人的所在，不应该有危险。这条律例向我们表明：（1）唯有故意作恶，才需付代价，被害的则不需要。若非故意为之，则不算为罪。（2）对人要尽量往好处想，除非有证据推翻这样的假设；这不仅是爱心，也是公平。虽无人听见她喊叫，但正因为她若喊叫也无人听见，就当假设她确实喊叫了。我们也当用这样的原则来判断人或事：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哥林多前书 13: 7）。（3）要把贞节看作像生命一样可贵；这事就类乎人起来攻击邻舍，将他杀了一样，高喊“杀人了，杀人了”，并无不妥。（4）同样地，撒但试探临到时，我们当知道如何行：不论在何处，都要向天呼救：耶和華啊！我呼求你，我因强暴哀求你（哈巴谷书 1: 2）；且要坚信必蒙垂听，必蒙应允，正如保罗蒙了应允：我的恩典够你用的（哥林多后书 12: 9）。

V. 倘若尚未许配的女子被强暴，欺负她的就当被罚款，付给女子的父家；如果男女双方同意，男子就必须娶她，并且不论女子出身如何卑微，也不论日后他是否喜欢，都永不可休她（第 28-29 节），就如她玛被暗嫩强奸之后那样（撒母耳记下第 13 章）。这是要叫男子远离这样的恶行；我们居然不得不读到这样的事，也不得不写这样的事，真是羞耻。

VI. 这里重申的条例取自利未记 18: 8，就是禁止收继母，或与父亲的妻发生性关系。如帕特里克斯主教所注释的，可能这里是简单提醒他们，要谨守一切禁止乱伦的条例，所提到的这条乃是诸多乱伦罪行中最可憎的；如使徒所言：这样的淫乱连外邦人中也没有（哥林多前书 5: 1）。

第二十三章

本章的条例说的是：I.要维护以色列家的纯洁和尊荣，令他们蒙羞的，不可在其中（第 1-8 节）。II.在外打仗，要维护以色列军营的纯洁和尊荣（第 9-14 节）。III.要鼓励并且接待逃到他们那里的奴隶（第 15-16 节）。IV.不可有妓女（第 17-18 节）。V.不可放高利贷（第 19-20 节）。VI.不可违背誓言（第 21-23 节）。VII.在别人田里或园里，什么可行，什么不可行（第 24-25 节）。

分别的条例（主前 1451 年）

1「凡外肾受伤的，或被阉割的，不可入耶和华的会。2「私生子不可入耶和华的会；他的子孙，直到十代，也不可入耶和华的会。3「亚扪人或是摩押人不可入耶和华的会；他们的子孙，虽过十代，也永不可入耶和华的会。4 因为你们出埃及的时候，他们没有拿食物和水在路上迎接你们，又因他们雇了美索不达米亚的毗夺人比珥的儿子巴兰来咒诅你们。5 然而耶和华—你的神不肯听从巴兰，却使那咒诅的言语变为祝福的话，因为耶和华—你的神爱你。6 你一生一世永不可求他们的平安和他们的利益。7「不可憎恶以东人，因为他是你的弟兄。不可憎恶埃及人，因为你在他的地上作过寄居的。8 他们第三代子孙可以入耶和华的会。」

这里所说的：入耶和华的会，解经家们的理解不尽相同；这里说要禁止被阉割的和私生子，又禁止亚扪人和摩押人永不得入内，但禁止以东人和埃及人，却只到第三代。1.有人觉得这是不准他们与神的百姓在信仰聚会中相通。虽然被阉割的和私生子被算为会众的成员，亚扪人和摩押人也可受割礼，皈依犹太信仰，但他们和他们的家人必须在蒙羞的标记下躺卧一时，记念自己被凿而出的石头，不可像别人那样靠近圣所，也不可随意和以色列人相通。2.也有人觉得这是不准他们任公职，不可当长老或审判官，免得玷污官长的荣誉。3.也有人觉得这是不准他们与以色列人通婚。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主教倾向于这种说法；不过我们发现他们在被掳以后施行这条律例的时候，不但把外邦女子从以色列分离出去，还与闲杂人绝交（尼希米书 13: 1-3）。看来这些国的女子（尽管是迦南各国），只要完全皈依犹太信仰，以色列的男子可以娶，但这些国的男子，以色列的女子却不可以嫁，也不准他们成为犹太公民，如这里所言。

这里从广义上，明显将以下几种人视作羞耻：

I.私生子和太监（第 1-2 节）。按犹太作家们的理解，这里的私生子并非所有因淫乱或婚外情所生的，而是利未记第 18 章里所禁止的乱伦所生的。这虽不是私生子的错，但为了叫众人远离非法婚姻和非法情欲，使他们的后裔名誉扫地也是理所当然。按照这条规则，耶弗他虽是妓女所生，并且是外邦女子所生（士师记 11: 1-2），但他本人却不是这条律例所说的私生子。至于太监，虽然按照此律他们像是枯树，被扔在园外，他们也曾这样抱怨过，但神又应许，只要他们在神面前尽本份，谨守他的安息日，拣选他所喜悦的事，虽不能得享这里所说的福份，却可得着属灵的福份，进而得着永远的名（以赛亚书 56: 3-5）。

II.亚扪人和摩押人都是罗得的后代；罗得为属世的利益，离开了亚伯拉罕（创世记 13: 11）。后来他和他的后裔再也没有加入到圣约的儿女之中。这里说他们不可入会，直到第十代，意思就是（正如有的人这样解释）永远。参考尼希米记 13: 1。以色列人要和他们敌对下去，不可求他们的平安（第 6 节），因为他们前不久对以色列营不仁不义，尽管神曾吩咐不可扰害他们（2: 9, 19）。1.他们没有拿食物和水在路上迎接你们（第 4 节），没有给以色列营提供补给，非盟国所为，连中立国都不如，实在很糟糕；倘若他们送来食物，以色列民一定会按价支付。幸好属神的以色列不需要他们帮忙，神亲自为他们预备食物和水。但亚扪人所犯的错，却要被记念，在将来的世代和他们算账。注意：神不仅要向抵挡他百姓的人追讨，就连那些明明有能力帮助他们、却不愿帮助的，他也要追讨。到审判的日子，他们的罪名就是应该做的没有做：因为我饿了，你们不给我吃（马太福音 25: 42）。2.摩押人更糟糕，竟然雇了巴兰去咒诅以色列民（第 4 节）。诚然，神使那咒诅的言语变为祝福的话（第 5 节），不但改变了巴兰口中的话，还使那意在毁灭他们的，真正转变为他们的荣耀和优势。摩押人的阴谋虽被挫败，他们的恶却并不因此减少。神待罪人，都是按着他们所做的（诗篇 28: 4）。

III.至于以东人和埃及人，神在他们身上的不悦标记不如摩押人和亚扪人那样深。若有以东人或埃及人皈依了神，他的孙子那辈可算为耶和华会中的成员（第7-8节）。在我们看来，以东人曾经伤害以色列，比亚扪人更甚，不该施恩给他们（民数记20:20），但是：“不可憎恶以东人，不可待他们像待亚扪人一样，因为他是你的兄弟。”注意：亲人的不仁虽被人所不耻，但对我们而言，正因为他们是亲人，所以要先饶恕他们。然后是埃及人，这里给了他奇怪的理由，解释为何不可憎恶他们：“因为你在他的地上作过寄居的，虽曾受虐待，仍要对他们友好，因为是老相识。”不可忘记曾在埃及为奴，但不是对埃及人耿耿于怀，而是彰显神的大能和良善，将他们拯救出来。

道德洁净和律法洁净（主前1451年）

9「你出兵攻打仇敌，就要远避诸恶。10「你们中间，若有人夜间偶然梦遗，不洁净，就要出到营外，不可入营；11到傍晚的时候，他要用水洗澡，及至日落了才可以入营。12「你在营外也该定出一个地方作为便所。13在你器械之中当预备一把锹，你出营外便溺以后，用以铲土，转身掩盖。14因为耶和华—你的神常在你营中行走，要救护你，将仇敌交给你，所以你的营理当圣洁，免得他见你那里有污秽，就离开你。」

以色列民当时住在营寨里，这支大军正准备出去打仗，可能要在营中住不少时日，所以要特别指示他们，在营中要有良好秩序。这番嘱咐就是一个字：洁净。要在营中保持洁净，避免干犯道德律、洗濯律和自然律。

I.不可干犯道德律（第9节）：你出兵攻打仇敌，就要远避诸恶。1.士兵要谨慎，不可犯罪，因为罪孽叫人失去战斗力，使人胆怯。提着脑袋过日子的，理当与神和好，保持清洁的心，不可得罪神；这样才能视死如归。士兵在执行命令时要警惕，远离情欲之恶，远离贪婪和不洁，这些都是诸恶；在掳掠敌人军营时若发现偶像或当灭之物，要远离。2.即便是留守后方的百姓，人人都要在那时远离诸恶，免得犯罪，得罪了神，他为管教自己的百姓，不再与以色列军同在，反倒使敌军获胜。争战时期就是改革时期，如若不然，如何指望神垂听并应允我们的祷告、使我们得胜呢？参考诗篇66:18；撒母耳记上7:3。

II.不可干犯洗濯律；这可能会在无意间落在一个人身上，这时就要洗身，视为不洁，直到晚上（利未记15:16）。士兵虽忙于营中各样事务和职责，但不能以为不必谨守洗濯条例，反倒更应该严守；在家时，遇到这样的事只需洗身，但在军营，则要出到营外，像是羞于自己的不洁一般，直到日落方能回营（第10-11节）。即便是无意间的不洁，也要如此折腾蒙羞，好叫他们学会，对肉体的情欲常保持警惕。军人若能这样想，乃是好事。

III.不可干犯自然律；耶和华的军营容不得半点污秽（第12-14节）。神的律法（至少是摩西的郑重嘱咐和指示），居然包括这种性质的事，有点奇怪，但其目的是教导他们：1.行为要端庄有礼；人性本身也教导他们，要有别于不知廉耻的兽。2.营中要保持干净，虽不必过份讲究，但需要整洁。污秽直接影响神所赐给我们的感官系统，危害健康，妨碍正常生活，也体现出草率慵懒的性情。3.要远离罪的污染；保持身体的洁净和健康，尚且要如此，保持心灵健康就更当如此。4.要敬畏神的威严。这里所给的原因是：因为耶和华—你的神常在你营中行走，藉着他的约柜行走（约柜乃是祂同在的象征）；既尊敬这外在的标记，就要求外在的洁净；如今这原因虽不再成立，不必按字面严格遵守，但这条律例仍教导我们要保持内在洁净，因为神的眼目常常看顾我们。这句话表达要尊敬神的同在，并教导他们，既想到神的同在，就要坚固自己，抵挡罪孽，也要鼓励自己，英勇杀敌。5.相互尊敬。一个人的污秽影响许多人；因而这条洁净律例教导我们，凡得罪弟兄、使他们忧愁的事，都不可做。这条律例禁止一切惹人厌的事。

保护逃亡者；关于借钱取利的条例（主前1451年）

15「若有奴仆脱了主人的手，逃到你那里，你不可将他交付他的主人。16他必在你那里与你同住，在你的城邑中，要由他选择一个所喜悦的地方居住；你不可欺负他。17「以色列的女子中不可有妓女；以色列的男子中不可有妾童。18娼妓所得的钱，或妾童（原文是狗）所得的价，你不可带入耶和华—你神的殿还愿，因为这两样都是耶和华—你神所憎恶的。19「你借给你弟兄的，或是钱财或是粮食，无论甚么可生利的物，都不可取利。20借给外邦人可以取利，只是借给你弟

兄不可取利。这样，耶和華—你神必在你所去得为业的地上和你手里所办的一切事上赐福与你。21「你向耶和華—你的神许愿，偿还不可迟延；因为耶和華—你的神必定向你追讨，你不偿还就有罪。22你若不许愿，倒无罪。23你嘴里所出的，就是你口中应许甘心所献的，要照你向耶和華—你神所许的愿谨守遵行。24「你进了邻舍的葡萄园，可以随意吃饱了葡萄，只是不可装在器皿中。25你进了邻舍站着的禾稼，可以用手摘穗子，只是不可用镰刀割取禾稼。」

这里吩咐了五件事，相互之间没有关联：

I. 仆人若受主人冤枉或虐待，以色列地在此成了他们的避难所或逃城，他们可从邻国逃到这里来避难（第 15-16 节）。想必这条律例并非要求他们接待所有擅离职守、不务正业的人；以色列（罗马最初是这样）不需要这样的人。但是：1. 不可将战战兢兢的仆人交还给怒气冲冲的主人，除非经过审讯看出是仆人冤枉了主人，本该受罚。注意：保护弱者，给他们提供避难所，这是一种尊荣，前提是他们并非恶人。神允许他的百姓眷顾被欺压的。天使吩咐夏甲回到她主母身边，保罗也把阿尼西谋送回给他主人腓利门，因为这两个人都没有逃跑的理由，回去也没有危险。但这里所说的仆人逃跑（或作逃命），乃是他逃到以色列民那里，因他听说（就如便哈达听说以色列王那样；列王纪上 20: 31）他们都是仁慈的民，可救他免于恶主人的暴怒；如果将他送回，无异于把羊扔进狮子口。2. 倘若仆人像曾虐待，那就不但要保护他，如果他愿意皈依，还要鼓励他们在他们当中定居下来。但要注意两点，一是在定居的事上不可强人所难—要由他选择一个所喜悦的地方居住，二是不可令他刚摆脱一个难伺候的主，却换来更多难伺候的主—你不可欺负他。他自会很快看出以色列地和别处不同，并作出最终的选择。注意：对于皈依者和归向真神的，尤其要以温柔待他们，免得他们受试探走回头路。

II. 以色列地不可成为不洁之人的避难所；不可有妓女和变童住在他们中间（第 17-18 节），不可有妓女，也不可有变童。男女都不可有不洁的所在。1. 这里有一个很好的理由，说明为何不能容忍这样的恶：他们都是以色列人。这里似乎十分强调这一点。以色列的女儿若成了妓女，以色列的儿子若成了变童，那就是令家族蒙羞，令民族蒙羞，也令他们所敬拜的神蒙羞。这样的事发生在任何地方都是很糟糕的，而若发生在以色列，则最糟糕，因为以色列乃是圣洁的国民；参考撒母耳记下 13: 12。2. 这里有一个很明显的标记，说明神极其不喜悦，就是娼妓所得的钱，或狗所得的价，指变童或男妓所得的价（我倾向于这样理解，因为这样的人也称作犬类；启示录 22: 15），就是他们通过行淫和恶行所得的钱，一点都不可带入耶和華的殿还愿（不可像外邦人那样，允许妓女所得的钱进入庙宇）。这表明：（1）神决不接受这种恶人的奉献；他们所献的只能来自恶行，因而他们的祭物也只能为耶和華所憎恶；参考箴言 15: 8。（2）不可让这些以为只要许愿还愿，带供物来给耶和華，就可继续犯罪；有的人（似乎是如此）见祭司收了他们的供物，就以为是这样：今日才还了我所许的愿。因此，我出来迎接你（箴言 7: 14-15）。礼物不可减缓罪责。（3）唯有诚实光荣得来的，才可用来荣耀神。所献的固然重要，如何得来的同样重要。神恨恶抢夺，也恨恶污秽；抢来的，以污秽方式得来的，都不可作燔祭。

III. 这里裁定借钱取利的事（第 19-20 节）。（1）不可向以色列人借钱取利。他们直接从神得产业，也在神以下；神将他们从别的民分别出来的时候，本可吩咐他们凡物公用，但他没有这样做，只是吩咐他们若有机会相互借贷，不可从中取利，象征他们在所得的美地上利益相同；其实这对于放贷人几乎没有损失，因为他们的地这样划分，产业这样分配，相互之间少有贸易往来，几乎没有机会巨额贷款，不过是家人生活所需，也许是遇到灾难，地里歉收，诸如此类；遇到这样的事，不过是举手之劳，若要取利，便显得太过野蛮。借债人若有所得，或希望有所得，放贷人分享利润，自然是公平的，但借债人若只为养家糊口，就应当怜悯他，若有能力，就要借给他，并且不指望偿还（路加福音 6: 35）。（2）可以向外邦人借钱取利；外邦人想必以贸易为生，靠做买卖挣钱，借来的钱用于投资挣钱，来到他们当中也是为了挣钱。由此可见，取利本身不算欺负人；以色列人不可欺负外邦人，却可向他借钱取利。

IV. 若以性命许愿，就应当还愿，这也是自然律的一部份（第 21-23 节）。（1）是否要许愿，乃是我们的自由：你若不许愿（就是在律法所规定的以外再献祭物或礼物），倒无罪。神已表明他随时悦纳许愿所献的甘心祭，尽管只是一点细面（利未记 2: 4 等）；对甘心许愿的，这是极大的鼓励。但只因还愿所献的大部份归祭司所有，为了避免祭司压榨众人，以责任为由强迫他们许愿，

超出各自的能力和意愿，这里就明确告诉他们，若不许愿，不算为罪，唯有不按神所要求的献祭，才算为有罪。正如帕特里克主教所言，神希望见到众人在事奉他的时候轻省，所献的都是甘心乐意的。(2) 这里指出，一旦许了愿，就应当还愿，并且不可拖延：“偿还不可迟延，免得心里冷却下来，忘记了所许的愿，或有什么事发生，使你失去了还愿的能力。你嘴里所出的，考虑再三的郑重誓言，不可收回，要谨守遵行，并且要准时，要完全。”福音的法则更进一步：各人要随本心所酌定的(哥林多后书 9: 7)，哪怕没有说出来，都要谨守遵行。这里有一个很好的理由，说明为何要还愿：若不还愿，神必定向你追讨，必严严地跟你算账，不只是因为撒谎，也因为你轻慢了他；神是轻慢不得的(加拉太书 6: 7)。参考传道书 5: 4。

V.倘若路过田地或果园，可以随意将路边的穗子和葡萄摘来吃，不论是出于饥饿还是出于好玩，但不可带走(第 24-25 节)。所以基督的门徒受人责难，并不是因为摘穗子吃(人人都知道这是合法的)，而是在安息日这样做，这才是古人的遗训所禁止的。1.这条律例说明他们将在迦南地享有大量的五谷新酒，稍微被摘掉一些，不影响收成，足够自己和朋友享用。2.这条律例意在扶持可怜的客旅，减缓他们路途疲劳，也教导我们要善待这样的人。犹太人说：这条律例主要是为善待工人，他们辛苦收割庄稼，摘取葡萄，不可拢住他们的嘴，就如牛在场上喘谷一般(25: 4)。3.这条律例教导我们在小事上不可太过坚持自己的权益，应当轻描淡写地说一句：在你我中间还算什么呢(创世记 23: 15)？诚然，这过路人所吃的葡萄不是他的，也不是主人给他吃的，但此事微不足道，乃至他有理由相信倘若主人在场，一定不会不给他吃，并且换作他也是如此；所以这不算偷。4.这条律例教导他们要慷慨好客，也教导我们要随时甘心分给别人，不可以为给出去就是失去。5.但这条律例也禁止我们糟践别人的好意，把善意的让步当成无理强占的机会：不可得寸进尺。邻舍的葡萄可以吃，但并不等于可以带走。

第二十四章

本章说的是：I.准许休妻(第 1-4 节)。II.新婚可免兵役(第 5 节)。III.关于抵押的条例(第 6, 10-13, 17 节)。IV.关于拐带人口(第 7 节)。V.关于大麻疯(第 8-9 节)。VI.关于不义的主人善待仆人(第 14-15 节)。判断仇杀(第 16 节)，民事诉讼(第 17-18 节)。VII.捐助穷人(第 19 节等)。

休妻的条例(主前 1451 年)

1「人若娶妻以后，见她有甚么不合理的事，不喜悦她，就可以写休书交在她手中，打发她离开夫家。2 妇人离开夫家以后，可以去嫁别人。3 后夫若恨恶她，写休书交在她手中，打发她离开夫家，或是娶她为妻的后夫死了，4 打发她去的前夫不可在妇人玷污之后再娶她为妻，因为这是耶和華所憎恶的；不可使耶和華—你神所赐为业之地被玷污了。」

这是个许可，却被法利赛人误当成了诫命：摩西吩咐给妻子休书(马太福音 19: 7)。这不是诫命；我们的救主告诉他们，摩西之所以准许，是因为他们心硬，免得他们没有休妻的自由，便严严地辖管她们，甚至导致她们死去。休妻的事也许先前就有(仿佛是想当然的；利未记 21:

14)，摩西认为有必要立下一些规矩。1.若非发现妻子有什么不洁的事¹(第 1 节)，不可休妻。仅仅因为不喜悦她，或另有所爱，不足以构成休妻的条件；要说出具体不喜悦的缘由来，有些事他看不惯，不喜悦，尽管在别人未必看不惯。这里的「不洁」不可能指奸淫之类的事，若犯了奸淫，妇人要被治死；也不是怀疑她犯了奸淫，若是怀疑，可以叫她喝疑恨的水；想必这是情节较轻的事，或脾气不好，或某种病痛，甚至有的犹太作家说，口臭也算是休妻的正当理由。不论这个词是什么意思，无疑是个不小的问题，是后来的犹太律法师搞错了，以为无论何事都可休妻(马太福音 19: 3)。2.休妻不可仅凭一句话，口里所说的也许是一时冲动；要写下休书，用合宜的格式，并当着见证人的面，郑重宣告这是他的个人行为，是经过慎重考虑的，并非草率决定。3.丈夫要把休书交在妻子手里，打发她离去；有人认为还必须支付她一笔钱，按她的社会地位负责生活费，也有助于她再嫁。这是合情合理的，因为纠纷的起源不是她的错，只是她的不幸。4.被休的妇人可以合法再嫁(第 2 节)。既然被休，婚约就宣告解除，好比死亡解除婚约一般；她可随意嫁别人，好比前夫自然死亡一般。5.倘若第二任丈夫死了，或再次被休，她可以再

¹钦定本将第 1 节中的“见她有什么不合理的事”译为：见她有什么不洁的事。

嫁，但第一任丈夫不可再娶她（第 3-4 节），倘若她没有另嫁别人，前夫则可以再娶；因为另嫁表明她已宣告与他彻底断绝关系，并且对他而言，她已被玷污，尽管对另一个人来说并非如此。犹太作家说这是为了杜绝埃及人的一种极其邪恶的换妻行为；也可能这是为了防止丈夫休妻的时候过于草率；因为被休的妻可以出于报复心理，马上改嫁，休她的丈夫自以为能找到更好的，却找了个更糟糕的，身上有更不喜悦的缺点，便想要回前妻。这条律例说：“不行，你不可再娶她，你原本就不该休她。”注意：人要满足于已有的；因为不满而去更换，往往会换来更糟糕的。纵有不自在，以为不好，但已知的往往强如未知的。神借用了这条律例来表示他的恩典极其丰盛，竟然愿意与他的百姓和好，他们虽和许多亲爱的行邪淫，还可以归向我（耶利米书 3:1）。正是：他的道路高过我们的道路，他的意念高过我们的意念（以赛亚书 55: 9）。

休妻的条例（主前 1451 年）

5「新娶妻之人不可从军出征，也不可托他办理甚么公事，可以在家清闲一年，使他所娶的妻快活。6「不可拿人的全盘磨石或是上磨石作当头，因为这是拿人的命作当头。7「若遇见人拐带以色列中的一个弟兄，当奴才待他，或是卖了他，那拐带人的就必治死。这样，便将那恶从你们中间除掉。8「在大麻疯的灾病上，你们要谨慎，照祭司利未人一切所指教你们的留意遵行。我怎样吩咐他们，你们要怎样遵行。9 当纪念出埃及后，在路上，耶和華—你神向米利暗所行的事。10「你借给邻舍，不拘是甚么，不可进他家拿他的当头。11 要站在外面，等那向你借贷的人把当头拿出来交给你。12 他若是穷人，你不可留他的当头过夜。13 日落的时候，总要把当头还他，使他用那件衣服盖着睡觉，他就为你祝福；这在耶和華—你神面前就是你的义了。

这里说的是：1.为维护和坚固新婚夫妇之间的爱所定的条例（第 5 节）。这项规定紧接着休妻的条例，十分合宜：倘若夫妻之间从一开始就彼此相爱，休妻的事就可避免。倘若丈夫新婚第一年大都在外，对她的爱就有可能冷却，因外面其它的事而分心；所以诸如应征入伍、出使别国等要求离家的差事，都要放下，使他所娶的妻快活。注意：1.维系夫妻之间的爱，避免任何可能导致彼此疏远的事，尤其是新婚的第一年，这样做意义重大；因为夫妻之间应有的爱若不复存在，就会导致许多罪恶和忧愁。2.夫妻之间的责任之一，乃是在遇到忧愁或苦难的时候彼此快活，帮助对方快乐起来；因为快乐的心乃是良药。

II.关于拐带人口的条例（第 7 节）。按摩西律法，偷窃牲口或货财，罪不致死；但若拐带儿童，或软弱的，或头脑简单的，或在他权势之下的，将他们当作货物卖掉，那就是死罪，不可赦免，不像偷东西那样可以赎回。正是：人比羊何等贵重呢（马太福音 12: 12）？拐带人口是大罪，因为：1.这是抢夺社会成员。2.这是夺去人的自由，夺去生来就是以色列人的自由；自由几乎和他的性命一样宝贵。3.这是把人从他的产业赶出去，是夺去他所应有的权益，是逼他事奉别神，正如大卫所控诉扫罗的那样（撒母耳记上 26: 19）。

III.关于大麻疯的提醒（第 8-9 节）。1.关于大麻疯的条例要谨守。大麻疯条例出现在利未记 13:14。这里说这些条例是吩咐祭司和利未人的，因而在向众人讲话时不重申，只是告诉众人，遇到大麻疯的事，要按律请教祭司，按他所判断的去行，只要合乎律法，符合明显的事实。大麻疯的灾病通常是一个记号，说明神不喜悦罪恶，凡得了大麻疯征兆的，不可将之藏匿，不可私自剪除，不可求助于医生，而是应当到祭司那里，按他的指示办。同样地，若有人感觉到良心在罪恶和忿怒的承压之下，不可藏匿，心中的挣扎不可视而不见，应当藉着悔改、祷告和谦卑认罪，按所定的方式得着平安和赦免。2.不可忘记米利暗的事，她因为与摩西争吵而被击打，得了大麻疯。这件事诠释了关于大麻疯的条例。要记住那件事：（1）要谨慎，不可犯她那样的罪，不可藐视权威，以下犯上，免得你落得同样的审判。（2）若有人受了大麻疯击打，不要以为这条律例要废弃，也不要以为被关在营外、被人观看过于难堪；这是没有办法的，就连米利暗自己，虽是女先知，又是摩西的姐姐，也不能豁免，只因受了神的训斥，就不得不承受这严厉的刑罚。大卫、希西家、彼得和其他伟人，他们犯了罪，都曾谦卑自己，蒙受羞辱和忧愁；愿我们不要指望自己能容易过关。

IV.关于借钱抵押的几点必要吩咐。债主可向欠债的索取抵押之物，避免损失，使欠债的不得不诚实；但是：1.不可取磨石作为抵押（第 6 节），因为磨石是用来磨面的，关乎家人的粮食，若是

磨坊里的磨石，那就是关乎他的生计；也就是说不可取任何与生存相关的东西作为抵押。与此相符的有一条古老的英国律例，就是不可扣押任何与生计相关的物件或工具，譬如木匠的斧子，学者的书，犁地的牲口，只要还有其它牲口可作补偿（寇科法典第 1 部第 47 条¹）。这教导我们不可只顾自己的利益，也要顾及别人的方便和生存。债主若不顾欠债人和他家人是否挨饿，也不管他们如何谋生，只顾索回自己的钱，或只顾拿到抵押，那就不仅有违基督的律法，也有违摩西的律法。2. 债主不可进欠债人的家擅取抵押之物，要站在门外，等那欠债的自己拿出来（第 10-11 节）。所罗门说：欠债的是债主的仆人（箴言 22: 7）；所以为了避免债主仗势欺人，得寸进尺，这里就规定他不可擅取抵押之物，而是应当由欠债人来决定。一个人的家乃是他的堡垒，穷人的家也是如此，当受律法的保护。3. 不可拿穷人睡觉穿的衣服作抵押（第 12-13 节）。这点在前面出现过（出埃及记 22: 26-27）。倘若早晨拿了去，到了晚上就当归还，实际上就是说不可拿去作抵押。要使那贫穷的欠债人用自己的衣服盖着睡觉，他就为你祝福，意思是：他就为你祷告，因你的善意赞美神。注意：债主若不倚仗律法穷追猛打，可怜的欠债人就要感念债主的好意，比平时更甚，即便没有别的能力回报他们，也要用祷告来回报他们的善意。不仅如此，你不仅得着了穷弟兄的祷告和祝福，这在耶和华你的神面前就是你的义了，意思是：你怜恤你的弟兄，顺服你的神，表现出你诚心谨守律法，所以要蒙悦纳，要得赏赐。你放弃抵押之物，虽在人眼中似乎是软弱的行为，但在神眼中却是良善的行为，不能不得赏赐。

公义与慷慨

14「困苦穷乏的雇工，无论是你的弟兄或是在你城里寄居的，你不可欺负他。15 要当日给他工价，不可等到日落—因为他穷苦，把心放在工价上一恐怕他因你求告耶和华，罪便归你了。16 「不可因子杀父，也不可因父杀子；凡被杀的都为本身的罪。17「你不可向寄居的和孤儿屈枉正直，也不可拿寡妇的衣裳作当头。18 要记念你在埃及作过奴仆。耶和华—你的神从那里将你救赎，所以我吩咐你这样行。19「你在田间收割庄稼，若忘下一捆，不可回去再取，要留给寄居的与孤儿寡妇。这样，耶和华—你神必在你手里所办的一切事上赐福与你。20 你打橄榄树，枝上剩下的，不可再打；要留给寄居的与孤儿寡妇。21 你摘葡萄园的葡萄，所剩下的，不可再摘；要留给寄居的与孤儿寡妇。22 你也要记念你在埃及地作过奴仆，所以我吩咐你这样行。

这里说的是：I. 主人要公平对待贫穷的仆人（第 14-15 节）。1. 不可欺负他们，给他们干的活不可过重，不可无理训斥，不可不给吃喝。仆人虽在以色列国民以外，仍不可虐待：“要记念你在埃及作过奴仆（第 18 节），你知道受督工欺压是什么滋味，所以要善待仆人，善待外人；为了感谢神给你自由、使你在自己的地方定居，你不可欺负他。”但愿主人不要恶待仆人，因为他们的主在天上。参考约伯记 31: 13。2. 付工钱要有诚信，要按时：“要当日给他工价，不只是及时，当天就要给，不可耽延；”好比那些葡萄园的工人一样（马太福音 20: 8），到了晚上就得工钱。做雇工的，往往生活拮据，现挣现吃，唯有当天得了工钱，第二天家人才有饭吃。倘若克扣了工钱：（1）仆人会忧心，他把心放在工价上，原文的意思是：他把自己的灵魂提到了工价上，眼巴巴盼着做工得工价（约伯记 7: 2），指望把工价当作神所赐的，用来养家糊口。主人若有同情心，见仆人这么渴望，宁可自己不方便，也不会让他们失望。但这还不是最糟的：（2）主人就有罪了。“受伤害的仆人会求告耶和华；他既无处伸冤，便将自己的冤情呈到天上的法庭，那时你就有罪了。”即便他不上诉，这冤情自己也会说话：你们亏欠工人的工钱，这工钱有声音呼叫（雅各书 5: 4）。恶待所雇用的仆人、工人和短工，这是大罪，超过多数人的想象，在审判的日子尤其要显明出来。人不善待他们，神必为他们伸冤。

II. 官长和审判官执法要公平。1. 在我们称为「王冠辩护」的条例中，有一条在这里出现，就是不可因子杀父，也不可因父杀子（第 16 节）。倘若子女违背了律法，当由他们自己受刑，当父母的不可替他们受，也不可与他们同受；看着子女受刑，这本身已是刑罚。倘若父母有罪，就当自己承担罪责；神乃是生命的主宰，他虽然有时向子女追讨父亲的罪债，尤其是拜偶像的罪，在国民的层面刑罚列国，但他不许人这么做。按照这条律例，经上说亚玛谢将杀死他父亲的人治死，却放过了他们的子女（列王纪下 14: 6）。扫罗的众子被治死，是因他的过犯，但这是极不寻常的例

¹爱德华·寇科（1552-1634）：英国大律师，法官，被视作伊丽莎白时期的最伟大法学家。他所写的《法典》被当作英国法律的基石。

子，无疑有来自天上的特殊指示，他们的死，与其说是罪犯，还不如说是祭物；参考撒母耳记下 21: 9, 14。2.在人与人之间的诉讼案中要谨慎，不可恃强凌弱，不可故意刁难寄居的和孤儿寡妇（第 17 节）：“你不可向他们冤枉正直，不可强迫他们用衣服作抵押，不可侵犯他们的权益。”审判官理当为那些不能替自己说话、也没有朋友帮他们说话的人出头。

III.有钱人要善待穷人，捐助穷人。摩西律法提供了很多途径捐助穷人。这里提到的具体爱心表现是：收割麦子、葡萄和橄榄时不可贪心，不可计较落在身后的，要故意不看，让穷人跟在后面捡漏（第 19-22 节）。1.不要说：这都是我的，为何不可捡起来？要学会在小事上慷慨大方。漏掉一两捆，到了年底你不会变穷，但别人却可受益。2.不要说：我要捐的，自然会捐，我也知道该捐给谁，为何要留在地上，让不认识的人去捡呢？他连谢都不会谢我。你在行善捐输的时候要相信神的安排，也许那正好就会落到最需要的人手里。也可理解为：你希望落在最勤快的人手里，因为这条律例规定要他们去寻找，去收集。3.不要说：穷人为何要葡萄和橄榄？他们有粮有水就够了；既然他们像富人一样也有感觉，为何不能稍稍享点福呢？波阿斯吩咐手下故意将大把大把的麦捆留给路得，神就赐福给他。留在后面的，不会白白失去。

第二十五章

这里的条例包括：I.鞭打罪犯要手下留情（第 1-3 节）。II.要善待踴谷的牛（第 4 节）。III.不愿娶兄弟寡妇的人要蒙羞（第 5-10 节）。IV.不正派的妇人要受刑（第 11-12 节）。V.法码和升斗要公平（第 13-16 节）。VI.要消灭亚玛力人（第 17 节等）。

鞭打不可超过四十（主前 1451 年）

1「人若有争讼，来听审判，审判官就要定义人有理，定恶人有罪。2 恶人若该受责打，审判官就要叫他当面伏在地上，按着他的罪照数责打。3 只可打他四十下，不可过数；若过数，便是轻贱你的弟兄了。4「牛在场上踴谷的时候，不可笼住它的嘴。」

这里说的是：I.在鞭打罪犯的事上指示审判官（第 1-3 节）。1.假如有人犯了法，原告和被告就要在审判官面前对质，分出是非。2.倘若有人被告，但证据不足，罪名不成立，他就要被判无罪：你就要定义人有理；这里的义人指的是法庭所判定有理的那方。倘若证据确凿，那么定被告为有罪，就是定原告为义人，这才有理。3.倘若被告罪名成立，就要刑罚他：你要定恶人有罪；定恶人为义的，为耶和華所憎恶，堪比定义人为恶（箴言 17: 15）。4.倘若被告有罪，但罪不致死，罪犯就要被责打。我们在前面见过很多律例，但没有具体的量刑，按犹太人一贯的做法，大多数刑罚是鞭打，只要罪名成立，不论什么社会地位，都不能豁免；但这里加上限制，为的是防止犯人被轻贱，也防止有人将这样的刑罚看作是羞辱犯人。鞭打犯人的指示是这样的：（1）行刑要庄严，不是游街示众，要在公开法庭上，当着审判官的面，并且要十分严谨，连鞭打数量也有限定。犹太人说行刑过程中，法庭上的首席法官还要高声诵读申命记 28: 58-59 和 29: 9，鞭打完了还要诵读诗篇 78: 38 中的话：但他有怜悯，赦免他们的罪孽。所以行刑成了一种宗教行为，为的是叫犯人回转，叫别人受警示。（2）量刑要与犯罪情节成正比，按着他的罪照数责打，因犯罪的情节各有轻重；可能路加福音 12: 47-48 说的就是这条律例。（3）不论犯罪情节有多严重，鞭打都不可超过四十下（第 3 节）。从哥林多后书 11: 24 来看，四十下减一下比较常见。看来犹太人鞭打保罗，不少于任何其他罪犯。他们减去一下，免得数错（尽管其中一个审判官负责计数），也可能因为最重的刑罚一般不采用，也可能因为行刑通常用三根绳子的鞭子，每抽一鞭算为三下，抽十三鞭就是三十九下，若再多抽一鞭，就要算为四十二下。这里所给的原因是：免得轻贱你的弟兄。犯人仍应当被视为弟兄（帖撒罗尼迦后书 3: 15），限制刑罚可维护他的名声。既然神藉着这条律例亲自关顾他，他就不会在弟兄眼中看为恶。不可待人如狗；神既恩待众人，看他们为宝贵，我们不可看他们为恶。

II.吩咐农夫牲畜在作工时若有食物可吃，不可加以限制（第 4 节）。这里以场上踴谷的牲畜为例（先知书曾引用过；何西阿书 10: 11），其它类似的也当如此。这条律例的特别之处（支持类似条例的普遍应用）是在新约圣经中两次引用，表示确保传道人生活安康，是众人的责任；参考哥林多前书 9: 9-10；提摩太前书 5: 17-18。这条律例按字面来看，是教导我们顾惜为我们效力的牲畜，不仅允许它们得着维系生命的必需品，也允许它们得着劳作的便利；同样地，若有人为我

们效力，我们不但要公平，还要仁慈，不但要供养，还要鼓励，尤其是在我们当中教导真道教训的，他们乃是为我们的灵魂效力。

娶弟兄的遗孀（主前 1451 年）

5「弟兄同居，若死了一个，没有儿子，死人的妻不可出嫁外人，她丈夫的兄弟当尽弟兄的本分，娶她为妻，与她同房。6 妇人生的长子必归死兄的名下，免得他的名在以色列中涂抹了。7 那人若不愿意娶他哥哥的妻，他哥哥的妻就要到城门长老那里，说：『我丈夫的兄弟不肯在以色列中兴起他哥哥的名字，不给我尽弟兄的本分。』8 本城的长老就要召那人来问他，他若执意说：『我不愿意娶她』，9 他哥哥的妻就要当着长老到那人的跟前，脱了他的鞋，吐唾沫在他脸上，说：『凡不为哥哥建立家室的都要这样待他。』10 在以色列中，他的名必称为脱鞋之家。」11「若有二人争斗，这人的妻近前来，要救她丈夫脱离那打她丈夫之人的手，抓住那人的下体，12 就要砍断妇人的手，眼不可顾惜她。

这里说的是：1. 关于娶弟兄遗孀的条例。从犹大家的故事可知，这样的做法古时就有（创世记 38: 8），为的是维护各家的谱系。这里所说的事常有发生，就是一个人死了，没有后代，也许英年早逝，刚刚娶妻不久，而弟弟年幼，尚未成亲。这时：1. 寡妇不可嫁入别人家（除非夫家的亲人都接受她），免得她所得的产业旁落。2. 丈夫的弟弟（或至近的亲属）应当娶她，部份原因是出于对她的尊敬，她既撇下自己的民，自己的父家，夫家的人理当尽可能善待她；部份原因也是出于对死去丈夫的尊敬，他虽死了，不在了，不该忘记他，也不应该在支派的族谱中消失；因为弟弟或至近的亲属和寡妇所生的长子，要归在死兄的名下，在族谱中算为他的孩子（第 5-6 节）。我们有理由相信，那时代的人对死后的光景，不如我们今天看得那样透彻和确定，因我们有福音，将不能坏的生命彰显出来（提摩太后书 1: 10）；他们不得不指望活在后代的身中，这条律例在某种意义上满足了这种天真的渴求，乃是一种权宜之计，叫人知道虽然无后，他的名不致在以色列中涂抹，就是说，不会在族谱中涂抹，或者说，不会归在无后的标签之下。撒都该人曾就这条律例向我们的救主提问，试图混淆复活的教训（马太福音 22: 24 等），也许言下之意是不必宣扬灵魂不朽，将来世界，因为这条律例已经规定如何叫人的名份和家族在世上永存下去。3. 但如果弟弟或至近的亲属拒绝履行职责，不纪念已故的亲人，又该如何处置呢？（1）不可强迫他（第 7 节）。他若不喜悦她，可以拒绝；有人觉得在这条摩西律法之前是不允许拒绝的。若要维护夫妻和睦，爱情至关重要；爱情不可勉强，因而嫁娶的事若无爱情，也不可勉强。（2）但他既然拒绝，就要当众蒙羞。此时最在乎死者名份和尊荣的，当属那寡妇；她要在长老面前告他拒绝履行义务；倘若他坚持不娶，她就要当堂脱了他的鞋，吐唾沫在他脸上（也可能像犹太学者所淡化的，是吐唾沫在他面前），以此给他安上羞耻的记号，并且要存留到他以后的家人（第 8-10 节）。注意：若有人不尽本份维护别人的名誉和尊荣，导致自己名声受损，那是公义的。若不愿建立兄弟的家，自己的家理当被玷污，要被称为拖鞋之家，表示赤足是他应得的。我们看见这条律例施行在路得的事上（路得记 4: 7）；倘若至近的亲属拒绝，另有一人愿意履行死者弟弟的义务，那就是另外那人脱他的鞋，而不是寡妇，是波阿斯，而不是路得。

II. 关于惩罚不正派妇人的条例（第 11-12 节）。妇人因前面那条律例告自己丈夫的弟弟不娶她，又当着众长老的面向他吐唾沫，需要给她壮胆；但为了防止妇人仗着这条律例胆大妄为，与女性的品性不符，这里定下一条十分严厉而又公平的条例，要惩罚放肆不正派的行为。1. 这里所举的例子，不得不说是最为可耻的行径。一般的妇人不会这样做，除非是完全失去了美德和尊荣。2. 这里所说的也许情有可原，她只是帮助自己的丈夫，免受强者欺负。倘若她只是一时冲动，动机又是好的，尚且要如此重罚，那么污秽放纵之人所受的刑罚，就可想而知。3. 刑罚是砍断妇人的手；当官的不可装作比神更有同情心：眼不可顾惜她。我们的救主吩咐我们，若是右手叫你跌倒，或导致你犯罪，就砍下来丢掉（马太福音 5: 30），也许暗喻这条律例。宁可身体经受最大的痛苦，也不愿灵魂永远灭亡。谦逊乃是贞洁的围墙，应当谨慎持守，不论男女，都要提倡。

要消灭亚玛力人（主前 1451 年）

13「你囊中不可有一大一小两样的法码。14 你家里不可有一大一小两样的升斗。15 当用对准公平的法码，公平的升斗。这样，在耶和华—你神所赐你的地上，你的日子就可以长久。16 因为行非

义之事的人都是耶和华—你神所憎恶的。」17「你要记念你们出埃及的时候，亚玛力人在路上怎样待你。18他们在路上遇见你，趁你疲乏困倦击杀你尽后边软弱的人，并不敬畏神。19所以耶和华—你神使你不被四围一切的仇敌扰乱，在耶和华—你神赐你为业的地上得享平安。那时，你要将亚玛力的名号从天下涂抹了，不可忘记。」

这里说的是：I.关于禁止虚假法码和升斗的条例：不但不可用，也不可拥有，不可放在口袋里，不可放在家中（第13-14节）；一旦有了，就会受试探去用。买入不可用大的法码和升斗，卖出不可用小的法码和升斗，那是双向欺骗，罪上加罪；如经上说的那些人，卖出用小升斗，收银用大戥子（阿摩司书8：5）。当用对准公平的法码（第15节）。公平的法则本身应当公平；如若不然，就永远会有诡诈。这一点在先前提到过（利未记19：35-36）。强调这条律例，有两个很好的原因：1.公义和公平会使神的福份临到我们。在世长久、生活安康的途径，就是凡事公平公正。常言道：诚实乃是最好的谋略。2.诡诈和不义会使神的咒诅临到我们（第16节）。不义在神看为可憎，凡行不义的，也是耶和华所憎恶的。人若被造物主所憎恶，那就惨了。神尤其痛恨诡诈的伎俩；这方面所罗门曾多次提到（箴言11：1；20：10，23）；使徒也告诉我们，因为这一类的事，主必报应（帖撒罗尼迦前书4：6）。

II.关于铲除亚玛力人的条例。亚玛力人如何对待以色列人，以色列人也应当如何对待亚玛力人；这是公平的升斗，公平的法码。

1.亚玛力人陷害以色列人，此事不可忘记（第17-18节）。刚开始发生的时候，神就吩咐要记下来（出埃及记17：14-16），这里再次吩咐要记念此事，不是报私仇（因为受害于亚玛力人的那一代人已经过去，如今活着的是他们的后代，不可能对这件事有个人恩怨），而是为神的荣耀大发热心（亚玛力人亏缺了神的荣耀），是因为他们的手伸向耶和华的宝座。亚玛力人对以色列人的行径，这里形容为：（1）卑鄙虚伪。他们无端与以色列交战，不事先告知，也没有下战书，没有宣战，而是趁他们刚刚离开为奴之家，在亚玛力人看来，只是去旷野献祭给神，就突然发动攻击。（2）野蛮残忍；他们见到软弱的，不但不帮助，反倒攻击他们。最大的懦夫往往也是最残忍的，而刚强壮胆的，则往往有恻隐之心。（3）不虔不敬，不惧怕神。倘若他们对以色列神的威严稍有敬畏（神威严的记号已经显现在云中），对他的忿怒稍有忌惮（神的忿怒前不久刚刚胜过法老），就不会胆敢出兵攻击以色列。与亚玛力人为敌的缘由就在于此：这表示若有人伤害神的百姓，神十分在乎，视作是伤害他自己，他尤其要追讨那些阻拦初信者进步的人，给他们泼冷水的人，专门攻击软弱之人的人（好比撒但的差役），使他们误入歧途、心烦意乱的人，使他的小子跌倒的人（马太福音18：6）。

2.这仇迟早要报（第19节）。以色列人一旦打完了立国安邦的仗，就应当向亚玛力人开战（第19节），不只是追赶他们，而是消灭，将他们的名号从天下涂抹。这体现了神的耐心，他迟迟不报仇，亚玛力人本当趁机悔改；这也体现了可怕的报应，亚玛力人的后代要被消灭，只因很久以前他们的祖先曾伤害属神的以色列，要叫全世界的人都看见，并且说，摸他们的就是摸他眼中的瞳人（撒迦利亚书2：8）。过了大约四百年，扫罗奉命执行这里所宣判的（撒母耳记上第15章），但他被神所拒绝，因为他做得不够彻底，留下了一些当灭的物，不但轻看撒母耳给他的具体吩咐，也轻看摩西在这里的诫命，他不可能不知道这条律例。后来大卫消灭了一些亚玛力人；在希西家为王期间，西缅人诛杀了剩余的亚玛力人（历代志上4：43）；正是：神一旦审判，就必得胜。

第二十六章

摩西在本章说完了他在和以色列民告别时很想嘱咐他们的具体诫命；接下来的章节都与赏罚和确认有关。在本章：I.摩西告诉他们一种感恩的形式，把一筐初熟的果子献给神（第1-11节）。II.第三年十分取一份以后，要宣告，要祷告（第12-15节）。III.他要求众人遵守他所吩咐的一切诫命：1.以神的权柄：“吩咐你们谨守这些诫命的不是我，而是耶和华你们的神；”（第16节）。2.以神和他们之间的约（第17节等）。

奉献初熟的果子（主前1451年）

1「你进去得了耶和华—你神所赐你为业之地居住，2就要从耶和华—你神赐你的地上将所收的各种初熟的土产取些来，盛在筐子里，往耶和华—你神所选择要立为他名的居所去，3见当时作祭司的，对他说：『我今日向耶和华—你神明认，我已来到耶和华向我们列祖起誓应许赐给我们的地。』4祭司就从你手里取过筐子来，放在耶和华—你神的坛前。5你要在耶和华—你神面前说：『我祖原是一个将亡的亚兰人，下到埃及寄居。他人口稀少，在那里却成了又大又强、人数很多的国民。6埃及人恶待我们，苦害我们，将苦工加在我们身上。7于是我们哀求耶和华—我们列祖的神，耶和华听见我们的声音，看见我们所受的困苦、劳碌、欺压，8他就用大能的手和伸出来的膀臂，并大可畏的事与神迹奇事，领我们出了埃及，9将我们领进这地方，把这流奶与蜜之地赐给我们。10耶和华啊，现在我把你所赐给我地上初熟的土产奉了来。』随后你要把筐子放在耶和华—你神面前，向耶和华—你的神下拜。11你和利未人，并在你们中间寄居的，要因耶和华—你神所赐你和你家的一切福分欢乐。

这里说的是：I.吩咐众人要做一项善工，就是每年把一筐初熟的果子献给神（第1-2节）。除了在逾越节的次日为全地所献的初熟庄稼一捆（利未记23：10），人人都要在五旬节期间、收割完后，为自己献一筐初熟的果子，因而也称为初熟节（出埃及记34：22）¹，还说要献甘心祭（申命记16：10）。但犹太人说：初熟的果子若那时不献，可在入冬以前献。在果实成熟的时候进入田里或葡萄园，要给最先熟的作上记号，作为初熟的果子；小麦，大麦，葡萄，无花果，石榴，橄榄，枣子，样样都放一点在筐里，中间用树叶隔开，在神所拣选的地方献给他。这条律例教导我们：1.要承认凡是维系我们自然生命的一切好处都从神而来，理当用来事奉他，荣耀他。2.要否定自我。凡初熟的都是我们最喜悦的；爱尝鲜的见果子熟了，都希望捷足先登。我心羡慕初熟的无花果（弥迦书7：1）。所以神吩咐他们，把初熟的为他留出来，就是教导他们要荣耀他的名，胜于满足自己的胃口和欲望。3.既然相信神是首先的，是万有中最好的，就要把最先的、最好的献给他。人若把自己的青春年华分别出来，用来事奉神，荣耀神，就是把自己初熟的果子献给他，这样的奉献是他所喜悦的。经上说：你幼年的恩爱，我都记得（耶利米书2：2）。

II.教他们在做这项善工的时候应该说些什么，这也是解释这个仪式的意思，表示这是合情合理的服事。奉献者要先说承认的话，然后再把筐子交给祭司；祭司把筐子放在坛前，作为礼物献给神，他们至大的主，这时奉献者还要继续说承认的话（第3-4节）。

1.要先承认这美地是神赐给他们的（第3节）：我明认，经过了四十年的漂流，我终于来到耶和华向我们列祖起誓应许赐给我们的地。刚到迦南的时候，这样的话最合宜；可能日子住久了，这话有些改变。注意：神给我们的应许若实现了，我们就应当承认，归荣耀给信实的神；这好比是归还保释金，像所罗门那样：凡藉他仆人摩西应许赐福的话，一句都没有落空（列王纪上8：56）。若能明白我们今世的福份都源自应许，那就是双倍的甘甜。

2.要记念并且承认他所在的国民出身卑微。无论眼下多么强大，起初是渺小的，并且世世代代的会众都要藉着这样的公开承认，记念自己曾经渺小，不可仗着自己的特权和优势过于骄傲，应当永远感谢神，是他们在他们渺小的时候拣选了他们，将他们兴起。有两点必须承认：（1）他们共同的祖先极其卑微：我祖原是一个将亡的亚兰人（第5节）。雅各在此被称为亚兰人，或作叙利亚人，因为他在巴旦·亚兰住了二十年；他的妻子是那里的人，孩子也都在那里出生，便雅悯除外；也可能这指的不是雅各，而是雅各的儿子，各支派的祖先。无论指的是谁，其父其子都多次沦为将亡的人，时而是拉班的严苛刁难，时而是以扫的凶残，时而又饥荒，并且后来他们前往埃及，也是由于饥荒的缘故。迦勒底译本作：亚兰人拉班想要害死我祖；亚拉伯译本作：亚兰人拉班差点害死我祖。（2）国民在婴孩期极其悲惨。他们寄居在埃及，像奴隶那样干活（第6节），并且干了许多年：称祖先为亚兰人，也许可称自己为埃及人；离开迦南这么久，不能声明有租赁权。他们在埃及是个又穷、又被瞧不起、又受欺压的民，如今虽富裕强大，仍不该骄傲，不该大意，不该忘记神。

3.要感谢神的大慈爱，不只是对奉献者本人的大慈爱，也是全以色列民的大慈爱：（1）因他领他们出了埃及（第7-8节）。这里将此说成是怜悯的举动：他看见我们所受的困苦；又说成是权能

¹钦定本将出埃及记34：22译为：你要守七七节，要守收割麦子的初熟节；又在年底要守收藏节。

的举动：他用大能的手领我们出来。这是一场伟大的拯救，值得时时纪念，尤其值得在收割的时候纪念；要把初熟的果子献给神，不可舍不得，这是欠他的，因为他们再也不必替那些残酷的督工做砖了。（2）因他使他们定居在迦南：他把这地赐给我们（第9节）。请注意看：奉献者感谢神，不只是因为自己得地为业，也因为以色列民得地为业，不只是因为今年的好收成，也因为长出庄稼的地，就是满有恩典的神应许给列祖、又传承给后世的地。注意：我们若在具体事上蒙福，就应当联想到自己有份于大众的平安和丰盛，并为之感恩；我们称谢神，不只是因为眼下蒙了怜悯，也是纪念先前的怜悯，是盼望将来的怜悯。

4.要把这筐初熟的果子献给神（第10节）：“现在我把你所赐给我地上初熟的土产奉了来，算为租金；相对你所赐我的地，我所献的真是微不足道。”注意：无论献什么给神，原先都从他而来，不过是把从他而得的献给他（历代志上29：14）。我们既从他领受这么多，就应当好好思想如何回报他。奉献者把筐子放在神面前，祭司代表神接受这初熟的果子，作为他们供职和服事的酬劳；参考民数记18：12。

III.这里吩咐奉献者在献上初熟的果子以后：1.还要归荣耀给神：你要向耶和华你的神下拜。若没有进一步的敬拜行为，所献的初熟果子就不蒙悦纳。神所看重、所要求的，乃是一颗谦卑、敬畏、感恩的心，若没有这样的心，筐子里无论装什么也无济于事。若有人拿家中所有的财宝，要换这样的心或代替这样的心，就全被藐视（雅歌8：7）。2.自己和家人还要因此得安慰：你要因一切福份欢乐（第11节）。我们应当欢喜快乐，这是神的旨意，不仅守圣礼的时候要欢喜，领受他恩赐的时候也要欢喜。凡是神所赐的福份，我们都应当欢喜享用，也要联想到一切福份和安慰的源头；这是神的旨意。

十分取一份的规定（主前1451年）

12「每逢三年，就是十分取一之年，你取完了一切土产的十分之一，要分给利未人和寄居的，与孤儿寡妇，使他们在你城中可以吃得饱足。13你又要到耶和华—你神面前说：『我已将圣物从我家里拿出来，给了利未人和寄居的，与孤儿寡妇，是照你所吩咐我的一切命令。你的命令我都没有违背，也没有忘记。14我守丧的时候，没有吃这圣物；不洁净的时候，也没有拿出来，又没有为死人送去。我听从了耶和华—我神的话，都照你所吩咐的行了。15求你从天上、你的圣所垂看，赐福给你的百姓以色列与你所赐给我们的地，就是你向我们列祖起誓赐我们流奶与蜜之地。』」

我们在前面见过关于每三年一度的十一奉献条例（14：28-29）。所取的十分之一，在三年中的另外两年，用于守节时的额外花费，第三年则在家中用来周济穷人。只因此事不在祭司的眼皮底下，完全取决于众人的诚实，按律分给利未人和寄居的与孤儿（第12节），所以要求他们在下一个节日在耶和华面前以信仰的形式发誓（似乎要发誓），证明已经完全照办，信守自己的本份。

I.要郑重声明（第13-14节）：1.没有私藏圣物：“我已将圣物从我家里拿出来，家中所剩都是我自己的那份。”2.穷人，特别是贫穷的利未人、寄居的和寡妇，都已按律得了他们的那份。神既按他的旨意赐给我们所有的一切，而他用这条律例指教我们如何使用他所赐的，也是理所当然；如今虽没有具体规定我们如何使用自己的钱财，不像他们当时那样，但一般来说，我们应当按神的诫命，量力而行，周济有需要的人；唯有这样，凡物于我们就是洁净的。唯有神得了他所当得的，我们才可安心享受。这条诫命不容违背，也没有理由忘却（第13节）。3.这部份钱财没有当作普通花费，更没有滥用。这似乎指的是另外两年的那部份，就是由主人自己在守节时吃喝的那部份；他们要声明：（1）没有在守丧的时候吃这圣物，因为哀悼死人往往是不洁净的；也没有舍不得花，不像那终身在黑暗中吃喝的（传道书5：17）。（2）没有亵渎圣物，当作平时的花费，因为这不是他们的。（3）没有送给死人或祭奠死神，或指望用来给已故的人换来什么好处。要求他们每三年郑重声明一次，可叫他们办事诚信，深知自己要交账。时刻保持良心清洁，这是我们的智慧，到了交账的时候，便可仰起脸来，没有瑕疵。犹太人说，这种诚实的宣告要低声说出，因为这听起来像是自我炫耀，但前面那段宣告神良善的话却要大声说出，归荣耀给他。若有人不敢这样声明，就要献赎愆祭（利未记5：15）。

II. 郑重声明之后还要加上一段郑重祷告（第 15 节），不是具体针对自己，而是为神的百姓以色列祷告，因为唯有全民平安兴旺，个人才能兴旺平安。由此我们要学会在祷告中，要有关怀众人的心，要与神较力，求他赐福给我们的国家和国民，赐福给英国的以色列，赐福给全世界的教会，且要在祷告中注目于普世教会，以他们为神的以色列民（加拉太书 6: 16）。这段祷告教导我们：1. 要仰望住在圣洁所在的神，由此思想他的家也应该是圣洁的，凡靠近他的都应当成为圣洁。2. 要倚靠神的恩惠，以他恩典的垂顾为自己和百姓的福乐。3. 以色列民虽又大又尊，但神垂顾他们，这仍应当视作奇妙的俯就，乃是从天上往下看。4. 要迫切求神赐福给他的百姓以色列，赐福给他所赐给我们的地。若不是神——就是我们的神要赐福与我们，地如何长得出土产呢？即便长出，我们又如何得安慰呢（诗篇 67: 6）？

提醒以色列民要记念圣约（主前 1451 年）

16「耶和华——你的神今日吩咐你行这些律例典章，所以你要尽心尽性谨守遵行。17 你今日认耶和华为你的神，应许遵行他的道，谨守他的律例、诫命、典章，听从他的话。18 耶和华今日照他所应许你的，也认你为他的子民，使你谨守他的一切诫命，19 又使你得称赞、美名、尊荣，超乎他所造的万民之上，并照他所应许的使你归耶和华——你神为圣洁的民。」

摩西在此敦促他们要谨守这一切诫命，基于两个原因：1. 这些都是神的诫命（第 16 节）。这不是出于他自己的聪明，也不是行使他的权柄，而是由无穷智慧所定，由万王之王的权能所要求的：“耶和华——你的神吩咐你，所以你有义务，且要感恩听从，不然后果自负。这些都是神的律例，所以你当遵行，他赐给你律法的目的，就是要你遵行；你要遵行，不可有异议；你要遵行，不可逃避；你要遵行，不可大意，不可虚伪，要用心用性，要尽心尽性。”2. 与神所立的约要求他们谨守这些诫命。他所强调的，不仅是神对他们的主权，也是神对他们的所有权，是他们与神之间的关系。圣约是双方的，双方都有义务。（1）可叫我们履行属于我们的那部份圣约条款，成就这部份目的（第 17 节）：“你今日认耶和华为你的神，郑重承认他是你的神，你的王，你的统治者，不只是因为他的有无可争议的权利，也因为这是你自己同意的。”他们肃立等候他说话，说明内心已经同意，并且也曾公开同意（出埃及记第 24 章），如今再次同意（29: 1）。这也要求我们行他的律例典章，不只是在主面前尽本份，也是实现自己的承诺。倘若以耶和华为自己的神，却不从心底里遵行他的诫命，那就是违背自己的誓言，故意干犯最神圣的约定。（2）也可叫属于神的那部份圣约条款得以实现，成就那部份目的（第 18-19 节）：耶和华也认你为他的子民，不仅把你们当作他的子民，还公开认你为他的子民，并且是照他所应许你的，照应许的真正用意和含义。顺服不仅是这恩惠的条件，是不断蒙恩的条件（若不顺服，神就不认他们，就将他们抛弃），也是这恩惠的主要目的。“他认你们，就是为了叫你们遵行他的命令，叫你们在信仰的事上得着最好的指引，最好的鼓励。”同样地，我们被拣选，以致顺服（彼得前书 1: 2），蒙拣选，成为圣洁（以弗所书 1: 4），被洁净，特作子民，以致不但行善，热心为善（提多书 2: 14）。这里说神认他们为他的子民，有两个用意（第 19 节），一是使他们为高，二是使他们为圣；若要为高，就当为圣，因为圣洁是真正的尊荣，是通往永远尊荣的唯一道路。[1.]要叫他们超乎万民之上。我们在今生所能得的最大尊荣，就是置身在神的约中，就是能活着事奉他。第一，要得称赞，超乎万民；神悦纳他们，这就是真正的称赞（罗马书 2: 29）。朋友也称赞他们（西番雅书 3: 19-20）。第二，要得美名，超乎万民，有人觉得这里的意思是他们不断得称赞，乃是永远的名，不能剪除（以赛亚书 56: 5）。第三，要得尊荣，超乎万民，就是无论是财富还是能力，都有优势，在列邦中为大；参考耶利米书 13: 11。[2.]要叫他们成为圣洁的国民，为神的缘故分别出来，委身于神，不断事奉他。这就是神认他们为子民的目的，也就是说，倘若不遵行他的诫命，那就是徒然领受这一切的恩典。

第二十七章

摩西在前面详尽地将百姓的本份摆在他们面前，包括对神的本份，也包括相互之间的本份，包括一般的原则，也包括具体的事例，又明确说明何为善，说明律法所要求的，又在前章结尾的地方将他们置于诫命和圣约的要求之下，本章他继而教导他们一些方法：I. 帮助他们牢记，免得忘记律法，以为奇怪。要把律法上的话写在石碑上（第 1-10 节）。II. 激发他们的感情，免得看淡律法，以为无关紧要。进迦南时，要庄严宣告律法的福份和咒诅，叫全以色列民都听见，并且都要说阿

们（第 11-26 节）。倘若连这样庄严的仪式都无法让他们记住，无法让他们喜爱神律法的大事，那就无药可救了。

展示律法（主前 1451 年）

1 摩西和以色列的众长老吩咐百姓说：「你们要遵守我今日所吩咐的一切诫命。2 你们过约旦河，到了耶和华—你神所赐给你的地，当天要立起几块大石头，涂上石灰，3 把这律法的一切话写在石头上。你过了河，可以进入耶和华—你神所赐你流奶与蜜之地，正如耶和华—你列祖之神所应许你的。4 你们过了约旦河，就要在以巴路山上照我今日所吩咐的，将这些石头立起来，涂上石灰。5 在那里要为耶和华—你的神筑一座石坛；在石头上不可动铁器。6 要用没有凿过的石头筑耶和华—你神的坛，在坛上要将燔祭献给耶和华—你的神。7 又要献平安祭，且在那里吃，在耶和华—你的神面前欢乐。8 你要将这律法的一切话明明地写在石头上。」9 摩西和祭司利未人晓谕以色列众人说：「以色列啊，要默默静听。你今日成为耶和华—你神的百姓了。10 所以要听从耶和华—你神的话，遵行他的诫命律例，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

这里说的是：1. 吩咐众人要谨守神的诫命；若只是知道而不遵守，便是枉然。摩西的话：1. 满有权柄。摩西和以色列的众长老，各支派的首领（第 1 节），后面又说：摩西和祭司利未人（第 9 节）；所以这吩咐来自在耶书伦为王的摩西，而且在宗教和行政方面为首领的，都认同他。别以为那只是垂暮将死的摩西，在信仰的事上大惊小怪，以为那只是祭司和利未人，专职信仰的事，以此为生，就连以色列的众长老也吩咐众人要谨守神的诫命；众长老从神得了尊贵和权柄，管理百姓，负责世间事务，即便摩西离世，他们也会继续。摩西把他的尊荣分了一些给他们，叫他们和他一同吩咐众人，就如保罗有时和西拉或提摩太联名写信一样。注意：凡有影响力、有权柄的，应当善用自己的影响力和权柄，在众人当中扶持并发扬信仰。国家最高元首即便制定了最好的法律，各层官员若不尽忠职守，传道人和家主若不尽职尽责，也会无甚果效。2. 情真意切，语气极其迫切（第 9-10 节）：以色列啊，要默默静听。这件事要求（也配得）最大程度的慎重和注意力。他提到众人的福份和尊贵：“你今日成为耶和华—你神的百姓了，神已认你为他的百姓，马上就要使你得着迦南，就是他作为你的神、应许已久的美地（创世记 17: 7-8），若在所定的时候没有成就这件事，他就会羞于称为你的神（希伯来书 11: 16）。如今你比以往更加是他的百姓，所以要听从他的话。”蒙了福份，就当激励自己尽本份。百姓岂不应该听神的话吗？

II. 特别郑重指示他们，一旦进了迦南，就要把律法上的话写下来。要在进入应许之地的时候立即写下来，表示得地为业具有律法上的限制和条件。在西奈山上，祭坛和十二柱子竖起，圣约的书宣读出来（出埃及记 24: 4），那是庄严证明神和以色列之间的圣约。这里所命定的，具有类似的效果。

1. 要立石碑，把这律法的一切话写在上面。（1）石碑本身极其粗鄙，只用粗糙未曾凿过的大石头，涂上石灰；不用抛光的大理石或石膏，不用铜板，只是普通的石灰涂在石头上（第 2 节）。第 4 节又重复一遍，并且吩咐要简易书写，不必讲究，不为满足人的好奇，而是使读的人容易读（哈巴谷书 2: 2）。神的话不需要艺术家的烘托，不必用智慧委婉的言语（哥林多前书 2: 4）加以美化。（2）但要用大字刻写：这律法的一切话（第 3 节），要将这律法的一切话明明地写在石头上（第 8 节）。有人认为石碑上只写神和以色列之间的约，在 26: 17-18 提到。要立碑为证，就如拉班和雅各也立碑为证，他们的碑只是一堆石头，匆忙堆在一起，还在一切吃喝，代表友情（创世记 31: 46-47），又如约书亚立碑（约书亚记 24: 26）。也有人认为石碑上写着出现在本章的违约的咒诅话，因为石碑立在以巴路山（第 4 节）。也有人认为是整卷申命记都写在石碑上，至少包括第 12 章到第 26 章中的律例典章。倘若石堆够大，每面都写，要把这么多话都写下来，也并非不可能，但我们觉得（有人这么认为）只有十诫写在上面，作为原件的抄本，而原件则封存在约柜里。要在进迦南地以后把这些话写下来，但摩西却说（第 3 节）：要写下来，可以进入那地；就是说：“要写下来，你才能安然进入，确保得胜，确保定居，不然的话，还不如不要进去。要写下来，作为进入迦南的条件，且要承认唯有满足这些条件，你才能进来：迦南地既是应许之地，唯有顺服，才能持守。”

2.还要立起祭坛。立石碑，写上律法的话，乃是神向他们说话；而立祭坛，在其上献祭，就是他们向神说话；这样就能保持他们和神之间的沟通。神的话和他们的祷告要双管齐下。尽管不可凭自己的想法，在圣所以外的地方设坛，但既有神的指示，在特殊情形下仍可在圣所以外设坛。以利亚为把以色列民带回到这里所立的圣约，曾用十二块未曾凿过的石头临时筑坛，和这里的坛相似（列王纪上 18: 31-32）。（1）要用地里随手捡到的石头筑坛，不用新凿的，更不用手工切割：在石头上不可动铁器（第 5 节）。基督是我们的坛，乃是非人手凿出来的石头（但以理书 2: 34-35），因而被匠人所弃（诗篇 118: 12），以为没有佳形美容，但却蒙父神悦纳，成为房角的头块石头。（2）要在坛上献燔祭和平安祭（第 6-7 节），以此归荣耀给神，蒙神赐福。石碑上写有律法的话，旁边又有祭坛设立，象征若不是因为那至大的祭牲赎去罪孽，我们就不能坦然注目律法，因知自己干犯了律法；而祭坛设在以巴路山，就是在咒诅的话宣告出来时，那些支派的人都要说阿们的地方，表示基督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加拉太书 3: 13）。旧约中律法的话写下来，后面都跟着咒诅的话，叫人惊恐诧异，但我们在新约（与旧约同成一册）有祭坛立起，就在律法的话旁边，给我们永远的安慰。（3）要在那里吃喝，在耶和華—你的神面前欢乐（第 7 节）。这象征他们：[1.]同意此约；立约双方若在一起吃喝，就表示合约生效。祭坛乃是神的餐桌，众人都与祭坛有份，都是他的仆人和佃户，自己也都承认，如今得地为业，愿意支付租金，按皇家法令尽职尽责。[2.]在圣约中得安慰；祭坛乃是补救性的律法，有祭坛在旁边，就有理由以律法为乐。神把诫命赐给他们，又认他们为神的子民，应许之子，这对他们是极大的恩惠，是蒙福的象征，也是他们喜乐的缘由；尽管举行仪式的时候，尚未完全占有迦南，但神已经指着他的圣洁说：我要欢乐；基列是我的，玛拿西也是我的（诗篇 60: 6-7）；都是我的。

以巴路山上的咒诅话（主前 1451 年）

11 当日，摩西嘱咐百姓说：12「你们过了约旦河，西缅、利未、犹大、以萨迦、约瑟、便雅悯六个支派的人都要站在基利心山上为百姓祝福。13 流便、迦得、亚设、西布伦、但、拿弗他利六个支派的人都要站在以巴路山上宣布咒诅。14 利未人要向以色列众人高声说：15「『有人制造耶和華所憎恶的偶像，或雕刻，或铸造，就是工匠手所做的，在暗中设立，那人必受咒诅！』百姓都要答应说：『阿们！』16「『轻慢父母的，必受咒诅！』百姓都要说：『阿们！』17「『挪移邻舍地界的，必受咒诅！』百姓都要说：『阿们！』18「『使瞎子走差路的，必受咒诅！』百姓都要说：『阿们！』19「『向寄居的和孤儿寡妇屈枉正直的，必受咒诅！』百姓都要说：『阿们！』20「『与继母行淫的，必受咒诅！因为掀开他父亲的衣襟。』百姓都要说：『阿们！』21「『与兽淫合的，必受咒诅！』百姓都要说：『阿们！』22「『与异母同父，或异父同母的姊妹行淫的，必受咒诅！』百姓都要说：『阿们！』23「『与岳母行淫的，必受咒诅！』百姓都要说：『阿们！』24「『暗中杀人的，必受咒诅！』百姓都要说：『阿们！』25「『受贿赂害死无辜之人的，必受咒诅！』百姓都要说：『阿们！』26「『不坚守遵行这律法言语的，必受咒诅！』百姓都要说：『阿们！』」

律法写出来，被众人所知道所念诵（哥林多后书 3: 2），律法的赏罚也要公布，并且众人要专门宣告他们都认同，方能完成与神立约的仪式。这件事先前曾有过吩咐（11: 29-30），出现在这里多少有些突兀（第 12 节）。看来在迦南地，后来拈阄分给以法莲（约书亚所属的支派）的地界里有迎面相对的两座山，中间有山谷隔开，一座叫基利心山，一座叫以巴路山。在这两座相对的山边，众支派的人要列队，六个支派在一边，六个支派在另一边，以致在山谷靠近山脚的地方，两边靠得很近，祭司站在中间说话，两边都能听见。然后就宣布要安静，认真听；由一位祭司（也可能是多位祭司分别站开）大声宣告以下所列咒诅中的一条，站在以巴路山边和山脚的全体人员（站得较远的则看站得近、能听见之人的信号）要同声说阿们；然后是宣告相应的祝福：不做这做那的人有福了，于是站在基利心山边和山脚的全体人员就说阿们。这样能让众人深感律法的祝福和咒诅，应许和警告，不只是叫众人都知道，也教导他们要应用在自己身上。

1.这是一场一次性的仪式，不重复，但后世却要多多谈起；其中有几点值得注意：1.由神亲自决定哪些支派站在基利心山，哪些支派站在以巴路山（第 12-13 节）；若任由他们自己决定，说不定就会引起纷争。所定的领受祝福的六个支派都是自由女子所生，因为应许属于这样的人（加拉太书 4: 31）。利未支派在此与其他支派同列，这是要教导传道人，不仅要把祝福和咒诅的话教导

别人，也要应用在自己身上，要凭信心把自己的阿们加在上面。2.向祝福的话说阿们的六个支派，这里说是站在山上为百姓祝福，而另外六个支派却说是站在山上宣布咒诅，不提百姓，不愿假设神所认的百姓会受到咒诅。也可能不同的表达表示这里只向全以色列民宣告祝福，只要他们顺服，就必是蒙福的民，直到永远；而对这样的祝福，基利心山上的支派都要说阿们：“以色列人啊，你是有福的，愿你永远蒙福！”而咒诅则是规则的例外，常言道：有例外才有规则。以色列民固然是蒙福的民，但若在他们当中有个别人做了这里所提到的这样那样的事，那就应当知道，他们在这道上无分无关（使徒行传 8: 21），并且要被咒诅。这表示神很愿意赐福给他的百姓；若有人落在咒诅之下，那必是咎由自取，自作自受。3.被选召出来的利未人或祭司，不仅要宣告祝福，也要宣告咒诅。他们被按立，本为祝福（10: 8），祭司天天都祝福百姓（民数记 6: 23）；但也应该将宝贵的和下贱的分别出来（耶利米书 15: 19），不可一味地祝福；不在蒙福范围的，不可祝福，免得无权蒙福的以为挤在人群里就可共享。注意：传道人不仅要传福音的安慰，也要传律法的惊恐；不仅要以祝福的应许引导百姓尽本份，也要以咒诅的警告叫人心生畏惧。4.这里只提咒诅的话，没有提祝福的话，因为在律法之下，就相当于在咒诅之下，但祝福乃是为基督存留的荣耀，于是律法既因肉体软弱，有所不能行的（罗马书 8: 3），基督却为我们成就了。在基督的登山宝训中（那是真正的基利心山），我们只听见祝福的话（马太福音 5: 3 等）。5.每念一句咒诅的话，众人都要说阿们。向祝福的话说阿们，比较容易理解。犹太人有一句俗语，常用来鼓励众人在公祷时说阿们：听了祝福的话说阿们，就得了所祝的福。但为何要向咒诅的话说阿们呢？（1）这是宣告自己相信这些话真实可信，相信这些咒诅的话不是用来吓唬孩子、吓唬愚昧人的，而是真实宣告神的忿怒临到不虔不义的人身上，一点一划都不会落空。（2）这是承认这些咒诅都是公平的；他们说阿们，实际上不仅是说：确实如此，也是说：理当如此。干这种事的人，理当落在咒诅之下。（3）这是自己诅咒发誓，永不与咒诅的话中所提到的恶行沾边：“倘若我们干这种事，愿神的忿怒落在我们身上。”经上曾有人发咒起誓要遵行神的律法（尼希米记 10: 29）；这也是我们常用的宣誓形式。不仅如此，犹太人还说（如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斯主教所引用的）：“凡说阿们的，都要相互约束，谨守神的律法，人人都要尽力防止别人干犯这些律法，若有干犯的，就当指责，免得为别人担罪受咒诅。”

II.现在让我们来看看这里所宣告的咒诅，针对哪些具体的罪行。

- 1.干犯第二诫的罪行。这把火焰的剑首先要捍卫这条诫命（第 15 节）。这里不仅咒诅拜偶像的，也咒诅制作或收藏偶像的，倘若这些偶像被人用来服事假神的话。不论是雕刻的还是铸造的，都一样，都是耶和华所憎恶的，哪怕没有当众立起来，只是在暗中，哪怕没有真的拜，也没有说是为拜偶像而设计的，但却珍藏起来，不断成为试探。这样的人也许能躲过人的刑罚，却躲不过神的咒诅。
- 2.干犯第五诫（第 16 节）。藐视父母乃是大罪，紧跟在藐视神的大罪后面。人若欺负父母，无论是言语还是行为，都要受官长的审判，都要被治死（出埃及记 21: 15, 17）。但若心里轻看父母，官长就看不见，所以这里说要受神的咒诅，因为神监察人心。凡是嘲讽父母，对父母骄横无礼的，都是可诅的儿女。
- 3.干犯第八诫。神的咒诅：（1）要临到挪移邻舍地界的不义邻舍（第 17 节）。参考 19: 14。（2）要临到不义的谋士，就是有人请他出主意，他明知是歧途，却故意引导别人去走，也就是使瞎子走差路，还装作是引他走正路，这样的事最为野蛮，最为恶劣（第 18 节）。若有人引诱别人偏离神的诫命，勾引别人犯罪，这咒诅就要落到他头上；我们的救主就此曾有过解释：若是瞎子领瞎子，两个人都要掉在坑里（马太福音 15: 14）。（3）要临到不义的审判官，就是向寄居的和孤儿寡妇屈枉正直的（第 19 节）；他本应当保护这样的人，替他们伸冤。这些人又穷又无助（善待他们捞不到好处，恶待他们也没什么损失），于是审判官就受了试探，违背权益和公平，站在对头一边；这样的审判官当受咒诅。
- 4.干犯第七诫。乱伦是可诅的罪，与姐妹、父亲的妻、岳母通奸，都是乱伦（第 20, 22, 23 节）。这些罪不仅要受官长的刀剑（利未记 20: 11），更可怕的，是要受神的忿怒；兽奸也是如此（第 21 节）。

5. 干犯第六诫。这里提到两种最坏的谋杀：（1）背地里杀人，就是不公开挑战他的邻舍，不给他机会自卫，而是暗中杀人（第 24 节），譬如下毒，或趁他不备的时候动手。参考诗篇 10: 8-9。尽管暗中杀人也许逃过了人的眼目，逃过了人的刑罚，却逃不过神的咒诅。（2）以律法为幌子杀人，这是对神的最大冒犯，因为这是用神的律例来掩盖大恶人，是大大冤枉邻舍，不但取人性命，还坏人名声。所以凡是受雇、受贿，起诉、定罪、宣判乃至害死无辜之人的，都要受咒诅（第 25 节）。参考诗篇 15: 5。

6. 最后是一条概括性的咒诅：凡不证实（或应该译作不坚守）遵行这律法言语的，必受咒诅（第 26 节）。人若顺从律法，就是把自己的印记盖在上面，就是证实；而若不顺从，就是在心里废了神的律法（诗篇 119: 126）。使徒按照古时的版本，翻译道：凡不常照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就被咒诅（加拉太书 3: 10）。最后这条是概括性的，免得有人犯了别的罪，没有在这些咒诅中提到，就以为不会受咒诅。犯了律法所禁止的恶行要受咒诅，没有行出律法所要求的善行，同样要受咒诅；对此我们都应当说阿们，都要承认自己也在这咒诅之下，配得受咒诅；若不是基督为我们成了咒诅，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加拉太书 3: 13），我们早已在律法的咒诅下沉沦了。

第二十八章

本章详尽诠释了前章出现的两个词：祝福和咒诅。一般来说，蒙福的都是顺服的，而被咒诅的则是不顺服的；但笼统的说法不怎么感人，于是摩西就在此细数具体的事，描述何为蒙福，何为咒诅；他不谈源头（源头看不见，因而是最重要的，人却想得最少，神的恩惠是一切福份的源头，神的忿怒则是一切咒诅的源头），只谈溪流，谈祝福和咒诅果效，因为这些都是真实的，具有真实的果效。I. 他描述因顺服所临到的福份；个人的，家庭的，尤其是全民的，这里主要是向全民说话（第 1-14 节）。II. 他更为详尽地描述因不顺服所临到的咒诅；那将会是：1. 极大的烦恼（第 15-44 节）。2. 最后彻底灭亡（第 45-68 节）。本章的主旨与利未记第 26 章大致相同，也是把生死祸福摆在他们面前；利未记第 26 章结尾处应许他们必因悔改而复兴，这里则在第 30 章有更详尽的重复。由此，他重申律法是命上加命，重申应许和警告则是令上加令。应许和警告在这两处都传给他们，不只是说明律法的赏罚，乃是有条件的，也是将来事件的预言，是一定会发生的，就是说以色列民将暂时顺服，暂时快乐，但最后还是因为不顺服而灭亡；所以经上说这一切的事都要临到他们身上，有祝福也有咒诅¹（30: 1）。

应许（主前 1451 年）

1「你若留意听从耶和华—你神的话，谨守遵行他的一切诫命，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他必使你超乎天下万民之上。2 你若听从耶和华—你神的话，这以下的福必追随你，临到你身上：3 你在城里必蒙福，在田间也必蒙福。4 你身所生的，地所产的，牲畜所下的，以及牛犊、羊羔，都必蒙福。5 你的筐子和你的抔面盆都必蒙福。6 你出也蒙福，入也蒙福。7「仇敌起来攻击你，耶和华必使他们在你面前被你杀败；他们从一条路来攻击你，必从七条路逃跑。8 在你仓房里，并你手所办的一切事上，耶和华所命的福必临到你。耶和华—你神也要在所给你的地上赐福与你。9 你若谨守耶和华—你神的诫命，遵行他的道，他必照着向你所起的誓立你作为自己的圣民。10 天下万民见你归在耶和华的名下，就要惧怕你。11 你在耶和华向你列祖起誓应许赐你的地上，他必使你身所生的，牲畜所下的，地所产的，都绰绰有余。12 耶和华必为你开天上的府库，按时降雨在你的地上。在你手里所办的一切事上赐福与你。你必借给许多国民，却不致向他们借贷。13-14 你若听从耶和华—你神的诫命，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谨守遵行，不偏左右，也不随从事奉别神，耶和华就必使你作首不作尾，但居上不居下。」

这里先说祝福，后说咒诅，表示：1. 神不轻易发怒，且有丰盛的慈爱；他曾说，并且发誓说，他宁愿我们顺服而活，而不是犯罪而死。他喜悦赐福。2. 应许和警告都是为了叫我们尽自己的本份，但同样是尽本份，若能像儿女一般盼望神的恩惠，总强如像奴仆一般惧怕他的忿怒。若喜悦神的良善，以此为原则，那么顺服就是可喜悦的。

¹钦定本和多种译本将 30: 1 上半句译为：我所陈明在你面前的这一切事都要临到你身上，有祝福也有咒诅。

I.这里说的是所应许的蒙福条件：**1.留意听从神的话（第 1-2 节），要听神藉着他的话语向他们说话，要尽最大努力明白他的心意（第 13 节）。2.谨守遵行他的一切诫命（若要顺服，就必须谨守），谨守神的诫命，遵行他的道（第 9 节）。不是一次性谨守，而是永远谨守；不只是在他的道上出发，还要一直走到底。3.不偏左右，不搞迷信，也不亵渎神；尤其是不随从别神（第 14 节），那是他们最容易犯的罪，也是神所最不喜悦的。愿他们谨守信仰，谨守信仰的形式，也谨守信仰的权势，在家里是如此，在全民也是如此；这样，神就必赐福给他们。**

II.具体的福份。

1.这里应许神必按他的旨意，叫他们生活安康。这里说这些福份必追随他们（第 2 节）。义人有时深感自己配不上，就逃离福份，以为不属于他们；但福份仍要把他们找出来，紧跟着他们。同样地，当审判的大日，福份追上了义人，义人还说：主啊，我们什么时候见你饿了，给你吃（马太福音 25: 37）？请注意看：

（1）这里列出几件事，说明神藉着天意赐福给他们：**[1.]安全舒适，无论在何处，都保守他们身体平安：在城里蒙福，在田间也蒙福（第 3 节）。无论是住城里还是住郊野，无论是务农还是经商，无论是进城还是下地，都不会遇到危险，都会有舒适的环境。这福份也跟着他们出门，出也蒙福，入也蒙福（第 6 节）。身体受到保护，所做的事也都顺利。这里要注意的是：若要安稳过日子，倚靠神是不可或缺的，也是不可中断的；他若收回他的保护，我们就不安全，他若暂停他的恩惠，我们就不舒服；但他的福若追随我们，就必一切顺利。[2.]人丁兴旺：你身所生的都必蒙福（第 4 节），他必使你身所生的绰绰有余（第 11 节），必按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叫他的后裔像天上的星那样多，并且必作他们的神，这是他们后裔的最大福份，也是最全面的福份。参考以赛亚书 61: 9。[3.]富足，享有今生一切的好处；应许他们富足，不仅仅是让他们享福快乐，也是（如帕特里克里主教引用一位犹太作家的说法）叫他们有能力荣耀神，受鼓舞，欢喜事奉他，并且持续不断顺服他。所应许的是：第一，户外的一切都蒙福；田里的粮食和牲畜（第 4, 11 节），特别是牛羊，都因主人的缘故蒙福，也成为他们的福份。为此，神应许说要按时降雨在他们的地上，称之为神的府库（第 12 节），因为有了这条神的河，大地才肥美（诗篇 65: 9）。我们要明白每天的供应都从神的府库而来，并且要为之感恩；倘若他收回雨水，地里的出产和牲畜都不能存活。第二，户内的一切都蒙福，筐子和抔面盆（第 5 节）蒙福，仓房也蒙福（第 8 节）。收到家中，神就赐福，不像他有时候那样，将它吹去（哈该书 1: 6, 9）。我们不仅每年地里的收成倚靠神和他的赐福，每天来自筐子和仓房的粮食也倚靠神和他的赐福；所以要学会每天祷告。[4.]凡事顺利，国泰民安：“耶和華所命的福必临到你（唯有他才能命定福份），不仅临到你之所有，也临到你之所为，临到你手所办的一切事上（第 8 节）。”这表示即便富足，也不可懒惰，仍要勤快做各样善工；神喜悦他们殷勤，就在他们手里所办的一切事上赐福与他们（第 12 节），因为使人富足的，并且长久富足的，乃是耶和華所赐的福，他赐福给手勤的（箴言 10: 4, 22）。[5.]在列邦面前得尊荣（第 1 节）：耶和華—你的神必使你超乎天下万民之上。神使他们得尊荣，因为他亲自与他们立约；参考 26: 19。倘若他们不犯罪自损形象，神必叫他们兴旺发达，所得的尊荣越来越大。有两件事有助于他们在列邦中显为大：第一，财富（第 12 节）：“你必借给许多国民，向他们取利（向外邦人取利是允许的），却不致向他们借贷。”这将大大增加他们在列国的影响力，经上说：欠债的是债主的仆人（箴言 22: 7）。这可能指的是经商贸易，就是出口大大超过进口，天平往他们这边倾。第二，势力（第 13 节）：“耶和華就必使你作首不作尾，向列国发号施令，征税收，调解纠纷。”别人的捆都要向他们下拜，极其威风，天下万民就要惧怕他们（第 10 节），羡慕他们的显赫地位，不敢与他们为敌。信仰在他们当中发扬光大，又有神的赐福，令他们在列国为尊为大，好比展开旌旗的军队，声势浩大。[6.]胜过仇敌，争战顺利。若有人胆敢为难、欺负或侵略他们，那就是自取灭亡，必在他们面前倒下（第 7 节）。敌人的各路大军集结起来，从一条路来攻击，必大败而归，从七条路逃跑，逃回老家去。**

（2）这一切都教导我们（倘若人人都信，那就好了），信仰和虔诚是繁荣富强的最好朋友。尽管属世的福份在新约应许中所占的比例不如旧约应许那样大，但仍有相当比例，乃至我们的主耶稣说过这样的话（我们理当全然相信），只要我们先求神的国神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我们（马太福音 6: 33），都要按无穷智慧之神的旨意加给我们；除了这些，谁还会渴望别的呢？

2.这里还应许神必施恩，立他们为圣民（第9节）。他既与他们立约，也必使他们守约；只要他们愿意坚定不移，神就施恩使他们坚定不移，不致离弃神。注意：人若真心愿意成圣，神就立他们为圣民；他有这样的能力（罗马书16：25）。凡圣洁的，必仍旧圣洁（启示录22：11）；凡被神立为圣洁的，他都立他们为圣民归自己，只要我们紧靠他，他必不离弃我们。坚立信仰就是坚立名声（第10节）：天下万民见你归在耶和華的名下，都必承认：“你是最优秀最光荣的民，蒙至大神的特别关顾和喜悦。万民都要知道，有一民称为耶和華的民，无疑是日光之下最幸福的民，就连他们的仇敌也不得不承认。”来自天上的恩宠实在是好，并且迟早要显明出来，即便在这个世界上不显明，也必在那日显明；如今认基督的，他必在那时当着世人和天使的面认他们，赐尊荣给他们。

警告（主前1451年）

15「你若不听从耶和華—你神的话，不谨守遵行他的一切诫命律例，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这以下的咒诅都必追随你，临到你身上：16你在城里必受咒诅，在田间也必受咒诅。17你的筐子和你的抔面盆都必受咒诅。18你身所生的，地所产的，以及牛犊、羊羔，都必受咒诅。19你出也受咒诅，入也受咒诅。20耶和華因你行恶离弃他，必在你手里所办的一切事上，使咒诅、扰乱、责罚临到你，直到你被毁灭，速速地灭亡。21耶和華必使瘟疫贴在你身上，直到他将你从所进去得为业的地上灭绝。22耶和華要用癆病、热病、火症、疟疾、刀剑、旱风（或译：干旱）、霉烂攻击你。这都要追赶你，直到你灭亡。23你头上的天要变为铜，脚下的地要变为铁。24耶和華要使那降在你地上的雨变为尘沙，从天临在你身上，直到你灭亡。25「耶和華必使你败在仇敌面前，你从一条路去攻击他们，必从七条路逃跑。你必在天下万国中抛来抛去。26你的尸首必给空中的飞鸟和地上的走兽作食物，并无人哄赶。27耶和華必用埃及人的疮并痔疮、牛皮癣与疥攻击你，使你不能医治。28耶和華必用癫狂、眼瞎、心惊攻击你。29你必在午间摸索，好像瞎子在暗中摸索一样。你所行的必不亨通，时常遭遇欺压、抢夺，无人搭救。30你聘定了妻，别人必与她同房；你建造房屋，不得住在其内；你栽种葡萄园，也不得用其中的果子。31你的牛在你眼前宰了，你必不得吃它的肉；你的驴在你眼前被抢夺，不得归还；你的羊归了仇敌，无人搭救。32你的儿女必归与别国的民；你的眼目终日切望，甚至失明，你手中无力拯救。33你的土产和你劳碌得来的，必被你所不认识的国民吃尽。你时常被欺负，受压制，34甚至你因眼中所看见的，必致疯狂。35耶和華必攻击你，使你膝上腿上，从脚掌到头顶，长毒疮无法医治。36「耶和華必将你和你所立的王领到你和你列祖素不认识的国去；在那里你必事奉木头石头的神。37你在耶和華领你到的各国中，要令人惊骇、笑谈、讥消。38你带到田间的种子虽多，收进来的却少，因为被蝗虫吃了。39你栽种、修理葡萄园，却不得收葡萄，也不得喝葡萄酒，因为被虫子吃了。40你全境有橄榄树，却不得其油抹身，因为树上的橄榄不熟自落了。41你生儿养女，却不算是你的，因为必被掳去。42你所有的树木和你地里的出产必被蝗虫所吃。43在你中间寄居的，必渐渐上升，比你高而又高；你必渐渐下降，低而又低。44他必借给你，你却不能借给他；他必作首，你必作尾。

前面看见了云层光明的一面，面向顺服的，这里则是阴暗的一面，面向不顺服的。若不谨守神的诫命，就不但得不到所应许的福份，还要置身于咒诅之下；祝福很全面，足以叫人幸福，咒诅也很全面，足以叫人悲惨。请注意看：

I.咒诅的公平性。咒诅临到并非无缘无故，也并非小题大作；神从不寻隙为难我们，也不愿与我们相争。这里提到引发咒诅的原因有：1.轻看神，不听从神的话（第15节），这表示最大程度的蔑视，仿佛他所说的不值得听，仿佛对他没有义务。2.违背他，不遵行他的诫命，不谨守遵行。唯有违背他诫命的，才会受咒诅。3.离弃他。耶和華因你行恶离弃他（第20节），不只是行恶轻看他。神从不离弃我们，除非我们先离弃他。这表示在一切恶行当中，拜偶像是最致命的；拜偶像就是离弃真神拜假神。

II.咒诅的范围和有效性。

1.先是概括性的宣告：“这以下的咒诅都必追随你，从上头落下来，临到你身上；你虽尽力想要躲避，却是徒然，无论你躲到哪里，这些咒诅都要紧追不舍，将你追上，将你抓住，将你打倒

(第 15 节)。”经上说神的忿怒若追赶罪人，罪人就恨不得逃脱神的手(约伯记 27: 22)，不能逃脱。他要躲避铁器；铜弓的箭要将他射透(约伯记 20: 24)。无人可在神面前奔逃，只能奔向向他；无人能逃脱他的公义，唯有奔向他的怜悯。参考诗篇 21: 7-8。(1) 罪人无论去何处，神的咒诅都必追随他；无论在何处，咒诅都必落在他身上。他在城里受咒诅，在田间也受咒诅(第 16 节)。城邑坚固，不能使他免受咒诅，田间气爽，不能阻挡瘟疫的瘴气。他入也受咒诅(第 19 节)，因为耶和華咒诅恶人的家庭(箴言 3: 33)，出也受咒诅，不能把咒诅留在身后，无法摆脱，这咒诅就如水进他里面，像油入他的骨头(诗篇 109: 18)。(2) 罪人无论拥有什么，都受咒诅：地和一切其上的以及地里出产的，都因他的缘故受咒诅，他就必从这地受咒诅(创世记 4: 11)，像该隐一样。他的筐子和他的抔面盆都必受咒诅(第 17-18 节)。一切好处既被他放弃，也就禁止他享用，成了可诅之物，不可拥有。倘若连心地和天良都污秽了，凡物就也都污秽了(提多书 1: 15)。他所有的，必样样愁苦，不能真得安慰，因为样样都有神的忿怒在其中，没有一点安全感；只要一睁开眼睛，就会看见样样受咒诅，随时要被没收，一切的快乐和指望也都随之而去，永不复返。(3) 罪人无论做什么，也都受咒诅。他手里所办的一切事(第 20 节)都有咒诅在其中，乃是无尽的失望；凡贪爱世界、指望从世界得福的，都是如此，世上的福乐都是捕风。这咒诅与本章前面的祝福形成鲜明对照。同样地，地狱不只是缺乏天上的福祉，还要样样与之相反。经上说：我的仆人必得吃，你们却饥饿(以赛亚书 65: 13)。

2. 这里列出许多具体的审判，都是咒诅的结果；神用这些审判来刑罚犹太人的悖逆和不顺服。这些审判种类繁多，神的箭袋里有许多箭，有四样大灾(以西结书 14: 21)，还有更多。这些审判极其可怕，这里的描述极其生动，极其震撼，要叫人知道神的威严，便可回转。同样的审判重复多次，要加深印象，并表示人若执迷不悟，以为审判已经过去，心里说：死亡的苦难必定过去了(撒母耳记上 15: 32)，审判就必加倍转回；神一旦审判，就必得胜。(1) 身体的疾病：必在他们的土地上盛行。神有时用疾病来管教自己的百姓，使他们进步。主啊，你所爱的人病了(约翰福音 11: 3)。但这里的警告却是说疾病要落在与神为敌的人身上，象征他的忿怒，意在将他们毁灭。所以我们若得了病，取决于自己的心态，可以是祝福，也可以是咒诅。但具体个人得病暂且不论，倘若传染病盛行在民间，那就必是全民的审判无疑。这里所提到的疾病包括：[1.] 疼痛难禁的病(第 35 节)，毒疮始于膝上腿上，向全身散开，就像约伯的疮，从脚掌到头顶。[2.] 不体面的病(第 27 节)，埃及人的疮(就是神把以色列人领出埃及时，落在埃及人身上的疮灾)、痔疮、牛皮癣等类的恶病；人既因犯罪成了恶人，恶病的刑罚落在他身上，就是公义的。[3.] 致命的病，瘟疫(第 21 节)，痲病(泛指所有慢性病)，热病(泛指所有急性病)(第 22 节)。参考利未记 26: 16。并且都是绝症(第 27 节)。(2) 饥荒，物资严重缺乏，原因是：[1.] 缺雨(第 23-24 节)：你头上的天要变为铜，你头顶上的那部份天空要变为铜，其它地区的天空仍降甘露；天变成了铜，自然脚下的地要变为铁，寸草不生。不但没有雨，大路上还要尘土飞扬，落在田地里，覆盖仅有的一点出产。[2.] 虫灾。蝗虫毁坏农作物，种子虽多，收进来的却少(第 38, 42 节)。本可畅快人心的葡萄，都要被虫子吃了(第 39 节)。橄榄也都要莫名其妙不熟自落(第 40 节)。外邦人有许多迷信的习俗，求偶像假神保守地里出产；但摩西告诉以色列民，唯有遵行神的诫命，才能保守地里出产，因为神是轻慢不得的，要用心灵诚实来敬拜，与外邦人的偶像不同。我们发现这条警告多次应验在以色列民身上；参考列王纪上 17: 1；耶利米书 14: 1 等；约珥书 1: 4。(3) 在打仗时被仇敌击败；要哀求他们的怜悯，也许这是更为残忍的事，因为他们在攻打迦南列国时极其凶狠，后世的邻国想必都怀恨在心(第 25 节)。倘若他们忠于神，本可向这些仇敌夸胜，如今不得不溃逃，就显得更加可耻，更加可悲。在打仗时被杀的，或死在被掳之地的，他们的尸首必给空中的飞鸟作食物(第 26 节)；以色列人既放弃神的恩惠，别人对他也必不尽人道，飞鸟来吃，竟无人哄赶，因为神的咒诅令他在人间身败名裂。(4) 凡事鬼迷心窍，看不见自己的利益所在，也不能为别人造福：耶和華必用癫狂、眼瞎攻击你(第 28-29 节)。注意：神的审判不仅可以落在人的身上，落在他们的产业，也可以渗透到他们的心里，叫他们满有黑暗和恐惧；而最重的审判，莫过于叫人自己吓自己，自己毁灭自己。本以为可以保全自己的，反倒害了自己。我们常在经上看见他们与别国结盟，结果却没有帮助他，反倒欺凌他(历代志下 28: 20)。若不愿听从神的劝言，就必自受其辱，这是公义的；若故意看不见自己的本份，就必看不见自己的利益；既然不爱光，倒爱黑暗(约翰福音 3: 19)，那就叫他们午间摸

索如在夜间（约伯记 5: 14）。（5）他们的一切享受和财富要被盛气凌人的征服者尽数夺去，好比便哈达对待亚哈那样（列王纪上 20: 5-6）。不只是房屋葡萄园要被夺去，就连妻子儿女也要被夺去（第 30, 32 节）。他们最宝贵、最喜爱、以为最稳当的享受，都要成为仇敌的享受和夸耀。他们曾经住不是自己建造的房屋，曾经吃不是自己栽种的果子（6: 10-11），如今别人也要这样对待他们。他们的牛、驴和羊，要像约伯的牲畜一样，眼巴巴看着别人夺去，再也要不回来（第 31 节）。地里的一切出产和一切劳动所得，都要被仇敌吞吃；敌人吃喝享用他们的劳动所得，他们和他们的家人却要挨饿。（6）他们要被掳到远方去，甚至要被掳到天下万国去（第 25 节）。原本满心指望从儿女得安慰，但儿女要被掳去（第 41 节），最后连自己也要被掳去；就连他们的王也要被掳去，不再能指望从他得平安稳妥（第 36 节）。这些后来都应验了，先是十个支派被掳到亚述（列王纪下 17: 6），过不多久另外两个支派连同两个王也都被掳到巴比伦（列王纪下 24: 14-15; 25: 7, 21）。这里特别强调他们被掳的严重性，乃是被掳到素不认识的国去，其语言和习俗都不熟悉，遭受禽兽不如的待遇，还要事奉别神，就是仇敌强迫他们事奉别神，就如在巴比伦那样（但以理书 3: 6）。注意：神常常叫恶人的罪行成为他们的刑罚，也必拣选迷惑他们的事（以赛亚书 66: 4）。你必事奉别神，意思是：你必事奉那些事奉别神的；圣经中的列国常用假神的名来命名自己的国；譬如耶利米书 48: 7。以色列人曾和拜偶像的交往甚密，如今拜偶像的要欺压他们。（7）没有被掳的要受外邦人的侮辱和奴役（第 43-44 节）。后来十个支派被亚述王派来占领他们土地的殖民所控制（列王纪下 17: 24）。这也可理解为境内的外邦人渐渐蚕食他们，不知不觉夺了他们的地业。我们在经上见到这事应验了：外邦人吞吃他劳力得来的（何西阿书 7: 9）。生来就是以色列的，他们的粮食被外国人夺了去，并且他们受这样的管教是公义的，因为他们引进了外邦假神。（8）他们在列邦要名声扫地，曾经的名声和称赞，如今要变成惊骇、笑谈、讥诮（第 37 节）。有人注意到这个警告应验在他们今天的光景；倘若有人要表达极其背信弃义的野蛮行径，就会说：只有犹太人才干得出来。可见罪孽成了一国之民的羞耻。（9）还有一点，这里警告说他们必因这一切的苦难几乎变得疯狂（第 34 节）：甚至你因眼中所看见的，必致疯狂，就是说：必丧失一切的安慰和盼望，完全绝望。人若行事只凭眼见，不凭信心，一旦见到周围事事惊恐，就极有可能失去理性；倘若因眼中所见的，必致疯狂，那样的光景真是悲惨。

45 这一切咒诅必追随你，赶上你，直到你灭亡；因为你不听从耶和华—你神的话，不遵守他所吩咐的诫命律例。46 这些咒诅必在你和你后裔的身上成为异迹奇事，直到永远！47 「因为你富有的时候，不欢心乐意地事奉耶和华—你的神，48 所以你必在饥饿、干渴、赤露、缺乏之中事奉耶和华所打发来攻击你的仇敌。他必把铁轭加在你的颈项上，直到将你灭绝。49 「耶和华要从远方、地极带一国的民，如鹰飞来攻击你。这民的言语，你不懂得。50 这民的面貌凶恶，不顾恤年老的，也不恩待年少的。51 他们必吃你牲畜所下的和你地土所产的，直到你灭亡。你的五谷、新酒，和油，以及牛犊、羊羔，都不给你留下，直到将你灭绝。52 他们必将你困在你各城里，直到你所倚靠、高大坚固的城墙都被攻塌。他们必将你困在耶和华—你神所赐给你遍地的各城里。53 你在仇敌围困窘迫之中，必吃你本身所生的，就是耶和华—你神所赐给你的儿女之肉。54 你们中间，柔弱娇嫩的人必恶眼看他弟兄和他怀中的妻，并他余剩的儿女；55 甚至在你受仇敌围困窘迫的城中，他要吃儿女的肉，不肯分一点给他的亲人，因为他一无所剩。56 你们中间，柔弱娇嫩的妇人，是因娇嫩柔弱不肯把脚踏地的，必恶眼看她怀中的丈夫和她的儿女。57 她两腿中间出来的婴孩与她所要生的儿女，她因缺乏一切就要在你受仇敌围困窘迫的城中将他们暗暗地吃了。58-59 「这书上所写律法的一切话是叫你敬畏耶和华—你神可荣可畏的名。你若不谨守遵行，耶和华就必将奇灾，就是至大至长的灾，至重至久的病，加在你和你后裔的身上，60 也必使你所惧怕、埃及人的病都临到你，贴在你身上，61 又必将没有写在这律法书上的各样疾病、灾殃降在你身上，直到你灭亡。62 你们先前虽然像天上的星那样多，却因不听从耶和华—你神的话，所剩的人数就稀少了。63 先前耶和华怎样喜悦善待你们，使你们众多，也要照样喜悦毁灭你们，使你们灭亡；并且你们从所要进去得的地上必被拔除。64 耶和华必使你们分散在万民中，从地这边到地那边，你必在那里事奉你和你列祖素不认识、木头石头的神。65 在那些国中，你必不得安逸，也不得落脚之地；耶和华却使你在心里心中跳动，眼目失明，精神消耗。66 你的性命必悬悬无定；你昼夜恐惧，自料性命难保。67 你因心里所恐惧的，眼中所看见的，早晨必说，巴不得晚上才好；晚

上必说，巴不得早晨才好。68 耶和華必使你坐船回埃及去，走我曾告诉你不得再见的路；在那里你必须卖己身与仇敌作奴婢，却无人买。」

也许有人以为前面所说的，足以叫他们畏惧神的忿怒，从天上显明在不虔不义的人身上（罗马书 1: 18）。然而当人人都以为摩西已说完这可悲的话题，他却又开始说了起来，并在这一长串咒诅后面，另外又添了许多相仿的话，表示神忿怒的府库何其深，还有更多更严重的在后面；耶利米也是如此（耶利米书 36: 32）。在前面那部份咒诅的话中，摩西似乎预言他们被掳到巴比伦的事，以及由此导致的各样患难，即使回归之后，仍然处境艰难，正如前面所描述的（第 44 节）：敌人要作首，他们要作尾。而在这里，就是这番话的后半部份，摩西则预言他们最终要被罗马人毁灭，从此被赶散。犹太民族现在的凄凉处境，连同一切拥戴他们的信仰、加入犹太籍之人的处境，完全应验了这段经文的预言，乃至无可争议地证明预言的真实性，同时也证明圣经具有神的权柄。这里所描述的最后毁灭，比先前所描述的要可怕得多；它揭露了犹太人抵挡基督、抵挡福音的罪，比拜偶像还要恶劣，还要惹怒神，因而也更容易落在撒但的权势之下；被掳巴比伦实际上是花七十年的时间医治了他们拜偶像的顽疾，但他们落在这最后的毁灭之下，如今已超过一千六百年，仍不可救药地排斥主耶稣。请注意看：

I. 这里概括神的忿怒，照出了他们的罪孽。

1. 若不听从神的话，这些咒诅就必将他们毁灭（第 45-46 节）。因为你不遵守他所吩咐的诫命律例（尤其是不听从那至大的先知），这些咒诅必落在你身上，你们注定要灭亡，成为神忿怒的世代，并且要成为异迹奇事。一国之神成为天之骄子如此之久，居然被全然抛弃，一国之神如此紧密团结，居然要分散到世界各个角落，而分散在列国的民，又居然能保持其独一性，不与别民混杂，乃是像该隐那样流离飘荡在地上，却有识别的记号（创世记 4: 12, 15）；思想起来，真是令人惊讶不已。

2. 若不甘心乐意事奉神，就必被迫事奉他们的仇敌（第 47-48 节），好叫他们知道，服事神与服事外邦人有何分别（历代志下 12: 8）；有人觉得以西结书 20: 24-25 所说的，就是这个意思：因为他们厌弃我的律例，我也任他们遵行不美的律例。这里要注意的是：（1）神在今生多多赐福给人，也指望他们能服事他，这是公义的。他为何要养活我们？不就是为了能做他的工、多少能做点荣耀他的事吗？（2）神赐给我们的越多，我们就越应当欢喜事奉他；我们所领受的福份，应当成为我们顺服车轮上的润滑油。事奉神这位主，必须甘心乐意；他喜悦听我们边唱歌边做工。（3）倘若我们领受了神丰富的恩典，却不去事奉他，或只是勉强事奉他，他就会叫我们知道何为缺乏，何为奴役；这是公义的。人若无故埋怨，就理当给他一些埋怨的缘由。古人云：你快乐，却仍不快乐吗¹？真该为你自己的愚昧和不义感到脸红。

3. 若不敬畏神，不顺服他，不归荣耀给他，他就必将奇灾加在他们身上，以此得荣耀（第 58-59 节）。注意：（1）公义的神指望我们敬畏他那可荣可畏的名；奇怪的是，这里所用要我们敬畏的名，乃是耶和華——你的神，在我们的圣经中，恰如其份地全都用大写字母，因为没有别的名能如此如雷贯耳。我们所敬拜的，乃是耶和華神，是无尽完美的存在，是可称颂的，是万有的源头；这是最安慰人心的，也是最叫人望而生畏的；他是我们的神，是合法拥有我们的主，我们从他领受律法，又向他交账：这是至大的名，应当大大畏惧。（2）倘若不敬畏他那可荣可畏的名，公义的神就必叫我们领教那可怖的灾；不论是敬畏还是领教，我们都会畏惧。神所降的灾都是可怕的，但其中有些却是奇灾，特别显出神的权能和公义的印记，好叫人一眼望去，便说：在地上果有施行判断的神（诗篇 58: 11）！

II. 描述所警告的毁灭。摩西在此所涉及的话题和我们的救主给门徒的临别赠言中的话题一样惨烈（马太福音第 24 章），都是关乎耶路撒冷和犹太国民的毁灭。请注意看：

1. 这里预言五件事，步步走向灭亡：

（1）必有外国军队入侵（第 49-50 节）：从远方一国的民，就是罗马人，如鹰飞来，扑向猎物。我们的救主也用这个比喻预言这场浩劫：尸首在哪里，鹰也必聚在那里（马太福音 24: 28）。帕

¹马歇尔名言。马库斯·马歇尔（约 40-约 102）：古罗马文学家。

特里克主教注意到（令预言的应验更为精彩）罗马军队的徽章就是鹰。这里说这国的民面貌凶恶，表示本性残酷、顽强、严酷，丝毫不同情孩童或老人的软弱。

（2）国土必荒凉，地里出产的都被这支外国军队吃尽，这是入侵的自然结果，尤其是为惩戒叛民所招来的入侵，就如罗马人入侵一样：他们必吃你牲畜所下的和你地土所产的（第 51 节），导致居民挨饿，侵略者则吃得饱足。

（3）城邑必被包围，被困的如此顽强，围城的又如此凶悍，导致城中粮绝，最终落入敌人手里（第 52 节）。再坚固的城，哪怕像耶路撒冷那样的，虽坚持很久，仍难逃一败。这里预言长期围城之后的两个普遍结果：**[1.]**可悲的饥荒：食物缺乏到了极点，甚至要吃他们本身所生的（第 53 节）。虽极能吃苦耐劳，忍饥挨饿，仍不得不如此行；虽自然律要求养活自己的家人，仍拒绝把野蛮屠杀的孩子给正在挨饿的妻子儿女吃（第 54-55 节）。就连妇女，就连贵妇人，虽平时讲究吃用，又生性喜爱自己的孩子，只因食物断绝，竟然忘记人道，杀子食之（第 56-57 节）。但愿我们能看到，这些温柔娇嫩女子的命运是多么坎坷；又但愿我们能学会，不要过于温柔娇嫩，谁也不知生前会遇到什么难处；越是讲究，匮乏的时候就越难忍受，抛弃理性、信仰和亲情的危险也越大，只为穷于应付那该死的、失控的胃所发出的喧闹声和渴望。这条警告一字不差地应验了，并且不止一次，乃是犹太国民永远的耻辱：这样的事就连外邦人或野蛮人都不会做，但就在撒马利亚被困之际，有一个妇人煮了她的儿子吃（列王纪下 6: 28-29）。经上还说这样的事在巴比伦人围困耶路撒冷的时候常有发生（耶利米哀歌 4: 10）。并且在罗马人最后围城的时候，约瑟夫告诉我们，有一个贵妇人在极端饥饿中杀了亲生儿子，煮了吃，暗暗地吃（第 57 节），刚吃了一半，有暴徒闻到肉味，闯进屋来，她竟拿出另一半（就是原本收起来以后吃的），邀请他们共享。离弃神的人，什么样的野蛮事做不出来！**[2.]**疾病是长期围城之后的另一个普遍结果，这里也有警告：就是至大至长的灾病（第 59 节）。埃及人的病，大痲疯，毒疮，溃疡，日后犹太人无论在何处，这些病都要跟着他们（第 60 节）。不仅如此，摩西仿佛意犹未尽，最后还加上一句（第 61 节）：耶和華必將沒有寫在這律法書上的各樣疾病、災殃降在你身上。凡是倒在神的咒詛之下的，都會發現先前聽說的關於神咒詛的份量和恐懼，還不到實際的一半。

（4）他们当中要死许多人，乃至所剩的人数就稀少了（第 62 节）。神使他们的人数奇妙增多，像天上的星那样多；但只因他们犯罪，就减少且卑下（诗篇 107: 38-39）。按照约瑟夫所提供的的数据，在罗马人毁灭犹太国民的那场灾难中，超过两百万人在各地倒在刀剑之下，这还没有包括死于饥荒和瘟疫的人，乃至全国上下荒凉，沦为荒野。这句话真是可怕（第 63 节）：先前耶和華怎样喜悦善待你们，使你们众多，也要照样喜悦毁灭你们，使你们灭亡。可见神的恩慈和严厉（罗马书 11: 22）：怜悯在此发出光来，因为神喜悦善待人，他施恩给人的时候欢喜快乐；但公义在此也毫不逊色，因为他喜悦使死不悔改的灭亡；这不是恶待他所造的，而是强调他自己的荣耀，确保达到他治理的目的。可见罪孽何等邪恶有害，居然（请允许我这样说）使无穷良善的神不得不喜悦他所造的人灭亡，即便那曾经是他所喜悦的。

（5）余剩的人必分散到各国。于是他们的灾祸就全了：耶和華必使你们分散在万民中（第 64 节）。这话也精彩地应验了：如今他们果然分散各地，凡是被基督徒或穆斯林所占的国家几乎都能找到犹太人，并且人数也不少，乃至有人说，倘若犹太人能团结在一个共同的利益之下，必将成为强大的势力，足以对抗世间最强大的国家和君王，然而他们受制于咒詛的权势，极其分散，不能结合到一起。这里预言他们分散到各地之后：**[1.]**没有信仰，至少没有圣殿，没有祭坛，也没有祭祀，不得不服事别神。有人觉得这应验在天主教国家强迫犹太人敬拜罗马教会所用的偶像，引起他们极大的烦恼。**[2.]**没有安息，身体不得安息：必不得落脚之地（第 65 节），不断迁移，可能是希望得利，也可能是怕受逼迫；流离失所：心思不得安息（这是更糟糕的），心中跳动（第 65 节），性命悬悬无定（第 66 节），厌倦光，也厌倦暗；若心里安宁，则无论是光还是暗，都受欢迎，但对他们而言，昼和夜都是惊恐（第 67 节）。约伯的光景曾是这样的（约伯记 7: 4），但对他们，那是常态，是永久性的；使徒所谈到的发生在以色列人身上的瞎眼和黑暗，以及令他们时常弯腰的罪恶感（罗马书 11: 8-10），必是无尽的不安和诧异。人若害怕白昼，又害怕夜晚，总是惴惴不安，那真是自我折磨，也折磨周围的人。但愿义人努力摆脱这样的恐惧，不要向折磨人的惧怕妥协；但愿恶人不要自以为作恶稳妥，神的惊恐连续向他们发作的时候，他

们的心承受不住，他们的手也强壮不起来。若有人早晨说，巴不得到晚上才好；晚上又说，巴不得到早晨才好，那就表示：第一，持续性的苦恼和烦躁，嫌时间过得太慢，每分钟都在埋怨。但愿我们在顺境中看时间为宝贵，那样到了逆境就不会觉得时间单调乏味。第二，持续性的惧怕和惊恐，害怕白日飞的箭，于是就希望白昼赶快过去，但这有何用呢？夜晚一到，颤抖的心又开始害怕黑夜的惊骇（诗篇 91：5-6）。人心若定在神的身上，就必得享安静，不怕灾祸（箴言 1：33）。这里要注意的是：惊恐不仅仅来自肉眼可见的，也来自内心的惧怕，不仅仅来自真正的危险，也来自想象中的危险；倘若究其害怕的缘由，恐怕多半只是幻想的产物。

2.最后，神警告说要叫他们回到为奴之家去（第 68 节）：耶和华必使你回埃及去，意思是叫他们受苦，好比那时当埃及人的奴隶，被埃及人严严地看管。神领他们出埃及的时候说：不可再回那条路去（17：16）；但如今他们要再次落进与在埃及一样的为奴境地。被卖给外邦人诚然很糟糕，但被卖给仇敌，那就更糟糕。即便是奴隶，也有个价值，但犹太人臭名昭著，即便被卖，也无人买，使得想要卖他的主人更加恶待他。有人说三十个犹太人曾经只卖了一文钱，但他们卖我们的救主，标价却是三十块钱。

3.从整体来看：（1）这些预言应验在犹太国民，表示摩西藉着神的灵说话，真切预见到罪人灭亡，于是就警告他们，好叫他们藉着真心及时的悔改，免于灭亡，否则的话，那就是不可原谅的。（2）但愿人人都从中学功课，要畏惧，不可犯罪。我听说过有一个恶人，当他念到本章的警告，不禁勃然大怒，把这一页从圣经上撕下来，好比约雅敬撕掉耶利米的书卷一般；然而撕坏一本圣经又有何用呢？原文记存在神的意念之中，并且按他的意念不可改变地判定，罪的工价乃是死（罗马书 6：23），不论世人是否愿意听，也不论他们是否受得住。

第二十九章

本章开头的話道出了本章的内容：这是立约的话（第 1 节），就是说，接下来的都是立约的话。I.重申神向他们所行的事，为了领他们进入圣约（第 2-8 节）。II.郑重嘱咐他们要谨守此约（第 9 节）。III.此约的概要（第 12-13 节）。IV.列出进入此约的人（第 10-11, 14-15 节）。V.额外指出此约的目的是摒弃偶像（第 16-17 节）。VI.若有人走在犯罪的道上，还自以为太平无事，这里郑重严厉宣告神的怒气要向他们发作（第 18-28 节）。VII.此约的结尾，区分隐秘的事和明显的事（第 29 节）。

要记念所蒙的怜悯

1 这是耶和华在摩押地吩咐摩西与以色列人立约的话，是在他和他们于何烈山所立的约之外。2 摩西召了以色列众人来，对他们说：「耶和华在埃及地，在你们眼前向法老和他众臣仆，并他全地所行的一切事，你们都看见了，3 就是你亲眼看见的大试验和神迹，并那些大奇事。4 但耶和华到今日没有使你们心能明白，眼能看见，耳能听见。5 我领你们在旷野四十年，你们身上的衣服并没有穿破，脚上的鞋也没有穿坏。6 你们没有吃饼，也没有喝清酒浓酒。这要使你们知道，耶和华是你们的神。7 你们来到这地方，希实本王西宏、巴珊王噩都出来与我们交战，我们就击杀了他们，8 取了他们的地给流便支派、迦得支派，和玛拿西半支派为业。9 所以你们要谨守遵行这约的话，好叫你们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亨通。

摩西在前面详细重申百姓所当守的诫命，作为他们立约的条件，又重申神必成就的应许和警告（按他们的行为而定），也作为立约的一部份，于是就在此概括约的整体，众人都表示同意。此约在先前已有定论，在此只是重申；摩西一如既往，仍是此约的中保（第 1 节）：耶和华吩咐摩西立约。摩西虽是耶书伦的王，若没有神的指示，也不能私自立约。制定圣约条款，不在传道人权范围之内，他们只负责传递。这里说此约是于何烈山所立的约之外，圣约本身相同，却是重新颁布，重新印证。有的人在何烈山立约时虽未到被数点的年龄，却已到了同意立约的年龄，这样的人可能仍有活着的，但这里仍要重申。凡是郑重与神立约的，都应当利用各样机会重新立约，像是喜欢自己所选择的，不愿更换。但当时更多的是新生代，所以此约对他们来说是全新的；向圣约之子重申圣约，这是合宜的。

I. 契约往往始于背景，这里也不例外，先是重温神为他们所行的大事：**1.**为的是鼓励他们相信神真是要做他们的神，因为他若没有进一步的意图，就不可能先前为他们成就那么多；他迄今为止所行的，不过是前奏（似乎是前奏），是引言；其实他藉着先前所行的，向他们显明他是神，目的是提升他们的盼望，憧憬将来的大事，与那丰富应许的宽阔范围相称，这应许就是神要做他们的神。**2.**为的是叫他们思想神为他们所行的，便决心在神面前做顺服的民。

II. 为了证明他所传的，他请他们自己睁开眼睛看看（第2节）：耶和華所行的一切事，你们都看见了。既然感性无可争议地证明了事实，神确为他们行了大事，那么理性就有能力来判断他的结论是正确：所以你们要谨守遵行这约的话（第9节）。

III. 他所提到的这些事，都是为了表明神的能力和良善。**1.**救他们出埃及（第2-3节）。令人惊讶的神迹奇事，法老受困于灾祸，不得不容他们离去，以色列受试验（称为大试验），要看他们是否相信神保守他们免受灾祸，并且藉着这些灾祸来拯救他们。**2.**他们在旷野四十年的行为举止（第5-6节）。神施行神迹引领他们，给他们吃喝；虽然旷野的路从未有人走过，神却保守他们不致迷失，并且（如帕特里克主教所注意到的）他们在埃及按神的吩咐，在逾越节准备出发时所穿的鞋，居然没有穿破，直穿到迦南：虽然他们不靠粮增强体力，不靠酒使心畅快，只以吗哪为粮，磐石出水，但却个个是刚强壮胆的大能勇士，可以上阵打仗。这些神迹使他们明白耶和華是神，这些怜悯使他们明白他是他们的神。**3.**他们不久前打败了西宏和噩，夺取了他们的美地（第7-8节）。以往的怜悯和全新的怜悯都应当引导我们顺服。

IV. 既然想起这些事来：

1.摩西就感叹他们愚昧：但耶和華到今日没有使你们心能明白（第4节）。这不是把众人的无情、无知和不信都怪在神身上，不是说他们随时愿意领受他的恩典，祈求神的恩典，只是他拒绝了他们，不是的，这是怪他们自己。“耶和華是众灵的父，是与你们立约的神，一向对你们满有怜悯；若不是你们偏行己路，辜负了他的好意，徒然领受他的恩典，他原本也必把别的恩赐都赐给你们，也必叫你们心能明白，眼能看见。”注意：**(1)**耳能听见，眼能看见，心能明白，这些都是神的礼物。凡具备这些能力的，都是从他领受了这些能力。**(2)**有许多人从神得了吃的穿的，还得了钱财和财富，却没有得恩典。**(3)**神很愿意将别的都赐给我们，这清楚表明倘若我们没有得着恩典，没有得着这上好的礼物，那一定是我们的错，不是他的错；他愿意聚集我们，我们却不愿意。

2.摩西就嘱咐他们要顺服：所以要谨守遵行（第9节）。注意：我们理当遵行这约的话，不只是出于本份，出于忠心，也是出于感恩，出于利益。

重申圣约（主前 1451 年）

10-11「今日，你们的首领、族长（原文是支派）、长老、官长、以色列的男丁，你们的妻子儿女，和营中寄居的，以及为你们劈柴挑水的人，都站在耶和華—你们的神面前，**12**为要你顺从耶和華—你神今日与你所立的约，向你所起的誓。**13**这样，他要照他向你所应许的话，又向你列祖亚伯拉罕、以撒、雅各所起的誓，今日立你作他的子民，他作你的神。**14**我不但与你们立这约，起这誓，**15**凡与我们一同站在耶和華—我们神面前的，并今日不在我们这里的人，我也与他们立这约，起这誓。**16**「我们曾住过埃及地，也从列国经过；这是你们知道的。**17**你们也看见他们中间可憎之物，并他们木、石、金、银的偶像。**18**惟恐你们中间，或男或女，或族长或支派长，今日心里偏离耶和華—我们的神，去事奉那些国的神；又怕你们中间有恶根生出苦菜和茵陈来，**19**听见这咒诅的话，心里仍是自夸说：『我虽然行事心里顽梗，连累众人，却还是平安。』**20**耶和華必不饶恕他；耶和華的怒气与愤恨要向他发作，如烟冒出，将这书上所写的一切咒诅都加在他身上。耶和華又要从天下涂抹他的名，**21**也必照着写在律法书上、约中的一切咒诅将他从以色列众支派中分别出来，使他受祸。**22**你们的后代，就是以后兴起来的子孙，和远方来的外人，看见这地的灾殃，并耶和華所降与这地的疾病，**23**又看见遍地有硫磺，有盐卤，有火迹，没有耕种，没有出产，连草都不生长—好像耶和華在忿怒中所倾覆的所多玛、蛾摩拉、押玛、洗扁一样—**24**所看见的人，连万国的人，都必问说：『耶和華为何向此地这样行呢？这样大发烈怒是甚么意思呢？』**25**人必回答说：『是因这地的人离弃了耶和華—他们列祖的神，领他们出埃及地的时候与

他们所立的约，26 去事奉敬拜素不认识的别神，是耶和華所未曾给他们安排的。27 所以耶和華的怒气向这地发作，将这书上所写的一切咒诅都降在这地上。28 耶和華在怒气、忿怒、大恼恨中将他们从本地拔出来，扔在别的地上，像今日一样。』29「隐秘的事是属耶和華—我们神的；惟有明显的事是永远属我们和我们子孙的，好叫我们遵行这律法上的一切话。」

这番话很长，内容丰富，言辞辛辣，可以看出摩西说到后来越来越激动，很希望把他的话印到这些不动脑子的百姓心里去。为了使他们紧紧抓住神，抓住自己的本份，他在此用极其庄严的语气（取代先前所用的庄严仪式；出埃及记 24: 4 等），达成了众人和神之间的交易（像交易一样），达成了永约，神不会忘记，众人也不可忘记。他不要求众人公开认同，只是把这件事清楚摆在他们面前，摆在神和众人的良心之间。请注意看：

I. 立约双方：1. 与他们立约的，是耶和華他们的神（第 12 节）。他们必须委身于他，归附于他。“这是他起誓所立的，是他亲自起草并决定的；他要求你们认同；他已向你们起誓，你们也应当向神起誓。”这要求我们在与神立约的事上诚实，严肃，谦卑，敬畏，要知道与我们立约的神何其大，对我们了如指掌，对我们有绝对的主权。2. 人人都要包括在他的约中。摩西召了众人来（第 2 节），他们就都来；他告诉他们为何众人要一同站立在神面前：因为即将与他立约。（1）就连贵胄，支派首领，长老和官长，也都不可以为有损形象，有失身份，都要把这约的轭套在自己颈项上。并且他们要率先进入此约，作别人的楷模。（2）不只是男子，就连妇女儿童也都要进到此约中来（第 11 节）；他们虽没有被数点，但应当归附耶和華（撒迦利亚书 2: 11）。请注意看，就连儿童也有能力进到神的约中来，要和自己的父母一同进来。连抱在手上的婴孩也应该被领到基督跟前来，领受他的祝福，因为在神国的，正是这样的人（马可福音 10: 14），过去如此，现在还是如此。（3）不只是以色列人，就连营中的外邦人，只要皈依他们的信仰，摒弃所有的假神，都可进到以色列神的约中来，虽是外邦人，在这件事上也应当被看作是亚伯拉罕的子孙（路加福音 19: 9）。这是个早期的迹象，表明神也恩待外邦人，有恩惠为他们存留。（4）不只是自主的，也包括劈柴挑水的人，在他们当中最卑微的。注意：人再尊贵，也不得不受圣约的约束，照样，人再卑微，也不会不承载圣约的福份。在基督里，为奴的和自主的，本没有区别（歌罗西书 3: 11）。你是作奴隶蒙召的吗？不要因此忧虑（哥林多前书 7: 21）。（5）不只是当时在这场严肃会上站立在神面前的，就连当时不在场的也被领到约中来（第 15 节）：正如今日与我们一同站立的（帕特里克主教觉得要这样翻译），今日不在我们这里的也当如此；就是说：[1.] 留在家中的也包括在约中；或有病，或有要事，不能前来，不可以为与此无关；每一个以色列人都有福同享。留在家中的，也均分掬物，因而众人的代表所认同的，对人人都有效。无法上到耶和華殿中的，应当和能去的人保持灵里的沟通，身体虽缺席，心灵却在场。[2.] 子孙后代也包括在约中。甚至有一个迦勒底的译本说：从创世以来所有的世代，以及将来直到世界末了的所有世代，今日都与我们一同站立。所以，若将此约看作是恩典之约时代的预表，那就成了圣约中保的可贵见证，他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希伯来书 13: 8）。

II. 此约的总结。圣约的一切诫命和应许都包含在神和众人之间的圣约关系里（第 13 节）。他们要被指定，被兴起，被立为神的子民，谨守听从他的话，委身于他，倚靠他；他则要按他与列祖立约的基调，作他们的神，使他们成为圣洁，超乎万民，幸福安康。列祖的名在此一一列出，亚伯拉罕，以撒，雅各，作为虔诚的表率；若指望得益于神与他们所立的约，就当效法他们。注意：神是我们的神，我们是他的子民，只要认真思想我们与他的这层关系，思想我们应有的义务，就足以使我们谨守圣约的一切本份，享受圣约的一切安慰。

III. 这时重申此约的主要目的，是坚固他们抵挡偶像试探。虽然别的罪也会导致罪人灭亡，但偶像罪最容易导致他们灭亡。关于这点，摩西表示：

1. 他们很有可能受试探（第 16-17 节）：“我们曾住过埃及地，这是你们知道的，那是个偶像林立的地方；你们当中若没有偶像的残余就好了；我们也从列国经过，就是以东人，摩押人等，也看见他们中间可憎之物并他们的偶像，也许你们当中有人曾经喜爱那些东西，至今仍念念不忘，宁可拜可见的木偶，也不愿拜从未见过的灵。”唯愿他们当中有人越看这些可憎之物和偶像，就越恨恶，但却也有人一见钟情，看见这些可诅之物，反倒羡慕。

2.若在试探面前妥协，有何危险。他严正警告他们：若离弃神去事奉偶像，后果自负。若不愿受约中的诫命所管束，就会发现约中的咒诅足可管束他们。

(1) 拜偶像必导致个人和家庭灭亡（第 18-21 节）；请注意看：

[1.]如何形容这样的罪人（第 18 节）。第一，心里偏离他的神；其恶由此开始，不信的恶心叫人渐渐把永生神离弃了（希伯来书 3: 12）。各人被自己的私欲牵引诱惑（雅各书 1: 14），就是这样的罪。人若开始偏离神，无视在神面前的本份，就很容易被牵引，去拜别神；而事奉别神的，一定都偏离真神；神不允许任何竞争对手，若不全然敬拜他，就是全然离弃他。第二，恶根生出苦菜和茵陈来；意思是：他是个危险人物，自己被坏原则坏倾向所毒害，暗中蔑视以色列的神和他的制度，尊敬列国的诸神，还想尽办法败坏毒害别人，拉拢他们去拜偶像：这样的人所长出来的就是苦菜（何西阿书 10: 4 也译作苦菜），就是茵陈；神极不喜悦，并且对所有受诱惑的人来说，终久必有苦楚（撒母耳记下 2: 26）。使徒也曾提到过（希伯来书 12: 15），他用类似的方式告诫我们要谨防引诱我们离弃基督信仰的人；这些人都是田里的野草或稗子，若任由它发展，必遍满整个田地。一点面酵影响整团面。

[2.]他自以为稳妥；执意不虔不敬，还以为能逃过刑罚（第 19 节）。他虽听见咒诅的话，不能像其他拜偶像的人谎称不知，即便如此，心里仍是自夸，以为假神可以保守他躲过以色列神的忿怒，于是他说：“我在信仰的事上虽不顾神的制度，只顾自己的想象，作起恶来变本加厉，却还是平安。”拜偶像的好比酗酒之人，不仅自己疯狂，还拼命拉拢别人。拜偶像的也往往醉酒狂欢（彼得前书 4: 3），所以酗酒的人有祸了（尤其是以法莲的酒徒；以赛亚书 28: 1, 3），一旦醒来口渴，就仍去寻酒（箴言 23: 35）。若因拜偶像而喝醉，那就是最恶的酒徒。注意：第一，许多人落在神的咒诅之下，却仍自夸；但事实很快就会显明，这样的自夸实际上是自欺。第二，人若继续走犯罪的路，却叫自己相信仍得平安，那就是随时要灭亡，几乎没有悔改的余地。第三，酗酒乃是大罪，最容易使人心刚硬，良心被玷污，使人明明感觉到其中的危害，仍然奇怪地受试探，仍然拉拢别人也酗酒；参考哈巴谷书 2: 15。拜偶像也是这样的罪，叫人自投罗网。

[3.]公义的神必严刑惩罚他，因为他冒犯神，说他继续犯罪也可得平安，因而把永恒真理变为虚谎；参考创世记 3: 4。整卷神的书里很少出现如此可怕的警告。但愿傲慢的罪人念到这里就战兢！这不是吓唬孩童或愚昧人，而是真实地宣告神的忿怒要临到不虔不敬的人身上（第 20-21 节）。第一，耶和華必不饶恕他。缓刑期既然被他藐视，那就要缩短，并且审判过程中不再记念怜悯。第二，耶和華的怒气与愤恨（就是最大的怒气）要向他发作，如烟冒出，像火炉里冒出来的烟。第三，将这书上所写的一切咒诅都加在他身上，不是点到为止，使他惊吓，而是常在他身上，将他沉到地狱的底层；参考约翰福音 3: 36。第四，他的名要被涂抹，意思是：他要被剪除，对他的记忆要被涂抹，与他一同沉沦。第五，要将他分别出来，使他受祸；咒诅的最恰当概念就在于此；他不再有任何福份，也不能指望再有任何福份，要注定受苦，不得解脱。并且（最后一点）这一切都是照着约中的一切咒诅；约中的咒诅乃是最可怕的咒诅，因为那是对藐视恩典之人的公义报应。

(2) 拜偶像必导致国民灭亡，有瘟疫在纵容这毒根和污秽的地上盛行；罪孽传开，神的审判也传开。

[1.]如何灭亡。先从疾病灾害开始（第 22 节），看他们是否受了较小的刑罚就回头，若不回头，最后必全然倒地，像所多玛那样（第 23 节）。那山谷原先像耶和華的园子那样肥沃，后来成了盐和硫磺的湖，照样迦南地也会荒凉光秃，正如罗马人最后毁灭以来的样子。所多玛湖和以色列地相邻，看到那湖，本可因所多玛的过犯受警告；但既无视警告，就和所多玛一样，在罪中灭亡。

[2.]有人究其原因。第一，后兴起来的子孙（第 22 节）会问起，发现自己的国家与先前的完全不同，读了书上的故事和应许，就诧异眼前的变化。外邦人也会问起，不仅是个人，连周围的邻国也都会问：耶和華为何向此地这样行呢（第 24 节）？这样的大荒凉，凡看见的都诧异不已（列王纪上 9: 8-9；耶利米书 22: 8-9）。审判居然是这样从神的家起首（彼得前书 4: 17），邻舍必颤抖。这个问题中尤其强调的是此地，迦南地，这块美地，全地的荣耀，流奶与蜜之地。这样的美地沦为荒凉，岂不是一千个可惜吗？更有甚者，这是圣地，是以色列地，是与神立约之民的地；

这是以马内利的地（以赛亚书 8: 8），是认识神、敬拜神的地，但还是荒凉了。注意：1.神把全地荒凉的刑罚落在与他相近的民身上，这不是新事；参考阿摩司书 3: 2。2.他这样行，并非没有原因。3.我们理当究其原因，好叫神得着荣耀，我们得着警示。第二，这里给出了原因，回答先前的问题。此事极其明显，人人都会说：是因他们离弃了耶和华——他们列祖的神与他们所立的约（第 25 节）。注意：神从不离弃任何人，除非他们先离弃他。但人若离弃列祖的神，就被逐出列祖的产业，这是公义的。他们去事奉别神（第 26 节），乃是素不认识的诸神，既没有义务也不必感恩；神所造的万物，不是要受人服事，而是要服事人；它们给我们的好处，也从来不会超过神赐给它们的能力（有人这样理解）；所以我们都应当感谢造物主，而不是感谢被造的。神向他们发怒（第 27 节），在怒气中将他们拔出来（第 28 节），正是这个原因。所以，无论荒凉如何可怕，耶和华都是公义的；但以理书 9: 11-14 承认了这点。恩斯沃斯先生说：“摩西律法任凭罪人落在咒诅之下，在耶和华的地被连根拔出；但基督的恩典则把悔改相信的罪人重新栽于本地，不再拔出（阿摩司书 9: 15），因有神的大能保守。”

[3.] 关乎犹太人拒绝这番预言的结尾，和圣保罗在同一个话题上那番话的结尾，有异曲同工之妙，在那里，预言已经开始应验：他的判断何其难测！他的踪迹何其难寻（罗马书 11: 33）！这里则是说（第 29 节）：隐秘的事是属耶和华——我们神的。有人将此当成一句话：耶和华——我们神的隐秘事，如今显明给我们和我们的子孙，我们知道他的隐秘事，别国他都没有这样待过（诗篇 147: 20）；不过我们将这里分成两句，就是说：第一，禁止我们出于好奇探究并论断神的隐秘事。这是对先前那个问题的完美回答：耶和华为何向此地这样行呢？这个回答足以证明神是公义的，也足以警示我们。但若有人再问，神为何大费周章行神迹，叫他们成为一国的民？既然他清楚预见他们将来的悖逆，为何不施展恩典的大能防止他们悖逆？将来又如何处置他们？但愿他们知道这些问题不能回答，也不应该问。窥探政府奥秘，那是出于骄傲的本性；有些事不是我们可以知道的（使徒行传 1: 7），若还是究其原因，那也是出于骄傲；参考约翰福音 21: 22；歌罗西书 2: 18。第二，引导并鼓励我们，要努力询问神已经显明的事：就是显明给我们和我们子孙的事。注意：1.神的谋略虽大部份是隐秘事，但他所显明的部份仍足以满足我们，叫我们得救。凡与我们有利的，他没有一样避讳不说的（使徒行传 20: 20），凡是他没有说的，我们不知道反倒更好。2.神所显明出来的，我们应当熟悉，我们的子孙也当如此。这些事，我们不仅蒙允准去探究，也理当去探究。这些事与我们和我们的子孙休戚相关，是我们生活的准则，也是我们生活的许可，因此要努力学习，也努力教导我们的子孙。3.我们要学以致用，这是神启示的目的，不是叫我们在脑子里装满怪诞的话题，或自娱或与朋友同乐，而是叫我们遵行这律法上的一切话，且在所行的事上都蒙福。

第三十章

人们也许以为前章结尾处的警告必彻底终结以色列民，令他们永远绝望；但本章清楚表明神在末世有怜悯为他们存留，乃至怜悯终究还是向审判夸胜。这里说的是：I.又大又宝贵的应许赐给他们，只要他们悔改归向神（第 1-10 节）。II.简单轻省的诫命赐给他们，将信心的义摆在他们面前（第 11-14 节）。III.何去何从，由他们自己选择（第 15 节等）。

应许赐给悔改的人（主前 1451 年）

1「我所陈明在你面前的这一切咒诅都临到你身上；你在耶和华——你神追赶你到的万国中必心里追念祝福的话；2 你和你的子孙若尽心尽性归向耶和华——你的神，照着我今日一切所吩咐的听从他的话；3 那时，耶和华——你的神必怜悯你，救回你这被掳的子民；耶和华——你的神要回转过来，从分散你到的万民中将你招聚回来。4 你被赶散的人，就是在天涯的，耶和华——你的神也必从那里将你招聚回来。5 耶和华——你的神必领你进入你列祖所得的地，使你可以得着；又必善待你，使你的人数比你列祖众多。6 耶和华——你神必将你心里和你后裔心里的污秽除掉，好叫你尽心尽性爱耶和华——你的神，使你可以存活。7 耶和华——你的神必将这一切咒诅加在你仇敌和恨恶你、逼迫你的人身上。8 你必归回，听从耶和华的话，遵行他的一切诫命，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9-10 你若听从耶和华——你神的话，谨守这律法书上所写的诫命律例，又尽心尽性归向耶和华——你的神，他必使你手里所办的一切事，并你身所生的，牲畜所下的，地土所产的，都绰绰有余；因为耶和华必再喜悦你，降福与你，像从前喜悦你列祖一样。

这些经文可视为有条件的应许，也可视为无条件的预言。

1.主要应当视为有条件的应许，因而属于万人万民，不单是以色列；其目的在于向我们保证，再大的罪人，只要悔改回头，其罪必蒙赦免，重获神的恩惠。这是恩典之约的主旨，就是留下悔改的余地，且应许只要悔改就罪得赦免；这是起初与亚当所立的约所没有的。这里要注意的是：

1.应许的条件是悔改；何为悔改？（1）悔改始于追念（第1节）。你必心里追念所忘记的或不在意的。注意：认真思想，这是悔改的第一步。悖逆的人哪，要心里思想（以赛亚书 46: 8）。那浪子先是自己醒悟过来，然后才回到父亲那里。所要追念的就是祝福和咒诅。倘若罪人认真思想因为犯罪所失去的福份和所招来的祸患，认真思想可藉着悔改躲避祸患，重获福份，那就会毫不犹豫回归耶和華他们的神。那浪子追念了祝福的话和咒诅的话，因他想起眼下穷困，而父亲家中口粮有余（路加福音 15: 17）。（2）悔改要求诚心回转。追念的结果必然是依着神的意思忧愁羞愧；参考以西结书 6: 9；7: 16。但悔改的生命和灵魂则是归向耶和華我们的神（第2节），否则再令人感动的言辞也不过是玩笑。你若尽心尽性归向耶和華（第10节），就是回转效忠于神，以他为主，就是倚靠他，以他为我们的父，我们的恩主，就是委身于他，以此为我们的最高目标，就是与他相通，以他为圣约的神。要归向他，离开一切阻拦我们的，离开一切与他相争的。我们归向他，应当正直，发自心灵，全然正直，尽心尽性。（3）要常常顺从神的圣洁旨意，以此证明自己悔改：你若听从他的话（第2节），你和你的子孙；光是自己尽本份还不够，还要培养我们的儿女也如此行。也可理解为这是儿女承受祝福的条件，只要他们谨守自己的本份。[1.]要顺从，就应当定睛于神：你必听从耶和華的话（第8节），必听从他的话（第10节）。[2.]要顺从，就应当诚心、欢喜、彻底：尽心尽性（第2节）。[3.]要顺从，就应当本着爱的原则，而要爱，就必须尽心尽性（第6节）。神所在乎、所要求的，就是心和灵；他悦纳心和灵，不然就什么都不悦纳，他悦纳尽心尽性，不然就一点都不悦纳。[4.]要顺从，就应当是全方位的：照着我一切所吩咐（第2节），遵行他的一切诫命（第8节）；若有人在律法上犯了一条，就是犯了众条（雅各书 2: 10）。正直的心看重神的一切命令（诗篇 119: 6）。

2.悔改之后的应许。他们被赶到万国（第1节），虽是因为苦难才归向神，但满有恩典的神仍悦纳他们；苦难的使命就在于此，要领人悔改。被赶散的人，就是在天涯的，悔改的祷告声也能达到神恩典的耳中，他的恩惠也能临到他们（第4节）。常言道：处处都有通天的路。尼希米曾以这条应许为祷告的缘由，替被赶散的以色列民祷告（尼希米记 1: 9）。这里应许道：（1）神必怜恤他们，以他们为他施怜悯的对象（第3节）。神向不断犯罪的人发怒（29: 20），但对悔改哀恸的，他却满有怜恤（耶利米书 31: 18, 20）。凡真心悔改的，都可从神的怜恤和慈爱中大得鼓励；他的慈爱绝不落空，只会满溢。（2）他必回转过来，从分散他们到的万民中将他们招聚回来（第3节），再远的也必招回来（第4节）。有个迦勒底译本将此应用于弥赛亚，他是这样解释的：耶和華的话必藉着大祭司以利亚的手将你们招聚回来，藉着大君弥赛亚的手将你们领回，因为这是神与他所立的约，要使以色列中得保全的归回（以赛亚书 49: 6）。他受死，也是要将神四散的子民都聚集归一（约翰福音 11: 51-52）。正所谓：万民都必归顺（创世记 49: 10）。

（3）他必领他们进入你列祖所得的地（第5节）。注意：悔改的罪人不但蒙拯救脱离苦难，也在神的恩惠中重获真幸福。他们重新得着的地虽与始祖亚当所得、后又被逐出的地不同，但在某些方面却更胜一筹。（4）他必善待他们（第5节），喜悦他们，降福与他们（第9节）。罪人悔改回转，天上就有欢呼声：浪子的父亲喜悦他，降福与他。（5）他必使他们人数增多（第5节），并且人人吃饱，使他们手里所办的一切事都绰绰有余（第9节）。全民的悔改和改革带来全民的丰盛，平安和繁荣。这里应许道：神必使他们牲畜所下的，地土所产的，都绰绰有余。许多人得了资财却反被资财误，愚顽人的兴旺，反倒使他灭亡。神若施恩，赐给我们资财，又使我们能用它来荣耀他，那才是有福。（6）他必将这一切咒诅加在敌人身上（第7节）。神招聚、重建他们的时候，他们会遇到不少阻力，但先前所受的咒诅，如今要成为他们的屏障，落在对头身上。那令人东倒西歪的爵要从他们手里挪去，落到那些欺负他们的人手里；参考以赛亚书 51: 22-23。（7）他必施恩，改变他们的心，在他们心里作王（第6节）：耶和華—你的神必使你的心受割礼，好叫你爱耶和華你的神¹。注意：[1.]心必须先受割礼，才能爱神。肉体的污秽必须除

¹钦定本将第6节上半句译为：耶和華—你神必使你和你后裔的心受割礼。

去，心中的愚顽也要除去，正如迦勒底译本所诠释的；参考歌罗西书 2: 11-12；罗马书 2: 29。割礼是圣约的印记；心受割礼爱神，就是一心一意持守这个本份。[2.]心受割礼，神的爱充满其中，这是神的恩典动工；这恩典要临到所有悔改并殷勤寻求的人。不仅如此，这句话与其说是诫命，还不如说是应许（第 8 节）：你必归回，听从耶和華的话。他要求我们归回，也应许要施恩，使我们归回；倘若这恩典没有果效，那就是我们的错。恩典的约就是如此，约中所要求的，也就是所应许的。你们当因我的责备回转；我要将我的灵浇灌你们（箴言 1: 23）。

3.值得注意的是，摩西在这十节经文里称神为耶和華—你的神，达十二次之多，表示：（1）悔改之人归回神，可从他们与神的关系上得引领，得鼓励。“看哪，我们来到你这里，因你是耶和華—我们的神（耶利米书 3: 22）；你既是我们的神，我们就只好来到你这里，不然能去哪里呢？你既是我们的神，我们就盼望在你眼前蒙恩。”（2）若有人悖逆了神，又归向他，行起初所行的事（启示录 2: 5），就必重获先前的尊荣和福份。把那上好的袍子快拿出来给他穿（路加福音 15: 22）。在前面那章经文诸多警告的话中，他都称神为耶和華，乃是大有能力的神，全地的审判者，但在本章的应许中，则称他为耶和華—你的神，乃是恩典的神，与你立约的神。

II.这也可视为预言犹太人悔改归正：这一切事都临到你身上（第 1 节），先是祝福，后是咒诅，然后为你存留的怜悯就必临到你。虽然他们的心极其刚硬，但神的恩典可以将其软化，将其改变；那时，虽然他们处境艰难，神必按他的旨意抚平他们的忧愁。1.他们从巴比伦被掳之地回归的时候，这预言确实应验了。本与偶像相连的以法莲，宣告摒弃偶像，说：我与偶像还有什么关涉呢（何西阿书 14: 8）？这就奇妙地体现了他们悔改归正。被掳的经历有效地医治了他们拜偶像的顽疾，那时神就将他们重新栽于自己的土地，重新赐福给他们。2.不过也有人觉得这预言将来还要应验，如今被赶散的犹太人要回转，要承认他们祖先犯罪，把基督钉在了十字架上，要藉着基督归向神，并且要加入基督教会。哀哉！神行这事，谁能得活（民数记 24: 23）？

启示的益处（主前 1451 年）

11「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诫命不是你难行的，也不是离你远的；12 不是在天上，使你说：『谁替我们上天取下来，使我们听见可以遵行呢？』13 也不是在海外，使你说：『谁替我们过海取了来，使我们听见可以遵行呢？』14 这话却离你甚近，就在你口中，在你心里，使你可以遵行。

摩西在此要求他们顺服，因为神的诫命极其简单轻省。

I.摩西律法确是如此。无人能说神的诫命不好懂，不现实，不可知，不可行，并以此为由不顺服（第 11 节）：1.这诫命没有向你隐藏¹。不必派人上天（第 12 节）询问应当如何行，才能蒙神的喜悦；也不必过海取了来（第 13 节），不像哲学家那样为求知识长途跋涉，劳命伤财；它不限于财主，也不限于天才，而是离你甚近（第 14 节），就写在你的书里，明明地写在版上，使读的人容易读（哈巴谷书 2: 2）。祭司的嘴里当存知识，若有难明之处，可由他口中寻求律法（玛拉基书 2: 7）。它不用外邦人的言语，而是就在你口中，意思是：用的是你平时用的语言，你能听得懂，也可在儿女当中随意谈论。它没有包藏在隐晦的词句或比喻里故意刁难人，也不用象形文字，而是就在你心里，适合你的理解水平，连最卑微的也能明白。2.这诫命不是你难行的，对你并不重（七十士译本这样翻译）（第 11 节）。你不需要说：要做到这律法上的一切话，就像登天那样难，好比展开清晨的翅膀，飞到海极居住（诗篇 139: 9）；不，事实不是这样。这诫命不像别有用心的人所歪曲的，说是不堪忍受。与基督的律法相比，摩西律法诚然是重轭（使徒行传 15: 10），但若与列邦的偶像服事相比，却不算是重轭。神与他们讲理的时候也说：我没有因供物使你服劳，也没有因乳香使你厌烦（以赛亚书 43: 23）；参考弥迦书 6: 3。但这里主要说的是道德律，是摩西律法的诫命：“这话却离你甚近，与自然律相符，而自然律则存在于每个人的心里，每个人的口中，只要稍加关注便可知晓。你心里也应承律法是善的（罗马书 7: 16）；所以你没有理由埋怨守律法太难。”

II.基督的福音确是如此，使徒引用了这番话，作为因信称义的语言（罗马书 10: 6-8）。许多人认为摩西在此主要也是这个意思，因为他书上有指着基督写的话（约翰福音 5: 46）。福音之下神

¹ 钦定本将第 11 节中的“不是你难行的”译为“没有向你隐藏”。

的诫命乃是这样：要信他儿子耶稣基督的名（约翰一书 3：23）。倘若我们像那瞎眼的那样问：主啊，谁是神的儿子？或问：他在哪里，叫我信他呢（约翰福音 9：36）？这本圣经给出了答案：不必上天取下来，因为他道成肉身，从天上下来；也不必下到深处取上来，因为他从那里复活。这话却离我们甚近，基督就在这话中；只要我们真心相信弥赛亚道成肉身和复活的应许应验在我主耶稣身上，并按所信的接纳他，口里承认他，就有基督与我们同在，就必得救。他离我们甚近，就在我们身边，称我们为义。律法简单轻省，福音更加简单轻省。

15「看哪，我今日将生与福，死与祸，陈明在你面前。16吩咐你爱耶和華—你的神，遵行他的道，谨守他的诫命、律例、典章，使你可以存活，人数增多，耶和華—你神就必在你所要进去得为业的地上赐福与你。17倘若你心里偏离，不肯听从，却被勾引去敬拜事奉别神，18我今日明明告诉你们，你们必要灭亡；在你过约旦河、进去得为业的地上，你的日子必不长久。19我今日呼天唤地向你作见证；我将生死祸福陈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拣选生命，使你和你的后裔都得存活；20且爱耶和華—你的神，听从他的话，专靠他；因为他是你的生命，你的日子长久也在乎他。这样，你就可以在耶和華向你列祖亚伯拉罕、以撒、雅各起誓应许所赐的地上居住。」

摩西在此用极其明亮的光，极其强烈的火作为结束，使他所教导的尽量影响这不动脑子之民的意念和感情。有什么话比这样的话更动人、更能留下深刻久远的印象呢？他待他们如此通情达理，如此明智，如此亲切，真是仁至义尽，充分表示他极其迫切，又使他们的悖逆显得不可原谅。

I.他公平陈明一切，并且让他们自己来判断，他是否将事情陈明在他们面前。1.人人都爱慕生命和福份，都希望免于死亡和祸患，都求福，都怕祸。摩西说：“那好，我已经给你们指明了道路，可得一切福份，可避一切祸患。只要顺服，便凡事蒙福，不致缺乏。”始祖吃了禁果，以为这样便可分别善恶；但所得的却是灾祸的知识，因失去善而知善，因感觉到恶而知恶；但神何等怜恤世人，他没有任凭他们自欺，反倒藉着他的话语恩待他们，赐给他们这样一种分别善恶的知识，若不是他们自己搞砸，足可永远快乐。2.人们的行为都受内心的盼望和惧怕所约束，盼望蒙福，惧怕祸患，这是很明显的。摩西说：“那好，我两方面都尝试了；若顺服就蒙福，这是肯定的，若不顺服就遭灾，这也是肯定的，而你们无论是因盼望蒙福而被吸引，还是因怕遭灾而被迫顺服，结果都会抓住神，抓住自己的本份；若还是不能抓住神，那就是彻底的不可原谅。”让我们来看看整件事的结局。（1）倘若他们和他们的子孙爱神，事奉神，就必存活，就必蒙福（第 16 节）。只要爱神，并且谨守他的诫命，以此表现出爱神，只要发自内心谨守他的诫命，并且出于爱的原则守他的诫命，那么神就必赐福给他们，他们就必快乐，安享神的爱，神的赐福。（2）倘若他们或他们的子孙任何时候转离神，不再事奉他，还要拜别神，那就必然灭亡（第 17-18 节）。请注意看：这里所说必灭亡的，不是任何一样具体的要求没有达到，而是叛逆，是偶像崇拜：凡是干犯律法的，都配受咒诅，但唯有作出干犯婚约的事来，才会导致全民灭亡。新约的主旨大致相同，也把生死祸福摆在我们面前：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马可福音 16：16）。这里的信包括爱和顺服。恒心行善、寻求荣耀、尊贵和不能朽坏之福的，就以永生报应他们；唯有结党、不顺从真理、反顺从不义的（实际上就是拜别神、服事别神的），就以忿怒、恼恨报应他们（罗马书 2：7-8），这乃是永生神的忿怒和恼恨，结果必是不朽之灵魂的患难和痛苦。

II.他既陈明了一切，便公平地交由他们自己选择，并引导他们作出正确的选择。他恳请天地为他作证，证明他待他们是公平的，信实的（第 19 节）。他们不得不承认，无论结果如何，他都是仁至义尽；所以，为使众人也仁至义尽，他嘱咐他们要选择生命，就是要选择尽本份，那就是生命。注意：1.若有人选择生命，就必得着生命：人若选择神的恩惠，选择与他相通而得福，所行的也表现出这样的选择，就必得着所选择的。2.若有人得不着生命和福份，那就是咎由自取，因为在给他们作选择的时候，若选对了，本可得着生命和福份：他们死，因为他们选择了死，就是说：因为他们不喜欢所应许的有条件的生命。

III.在最后这节经文里：1.他概括指出众人的本份，就是要爱神，以他为耶和華，乃是最可爱的存在，又以他为自己的神，乃是与他们立约的神；并且凡事要听从他的话，以此证明自己的爱；要不断爱他，听从他，专靠他，无论是感情还是行为，都不离弃他。2.他指出要尽此本份的缘由：（1）要想到他们都倚靠他：他是你的生命，你的日子长久也在乎他。他赐生命，保守生命，恢复

生命，也延长生命，凭他的能力，尽管生命极其脆弱，又凭他的忍耐，尽管生命已被抛弃：生命因他的赐福而变得甜美，他乃是生命的主宰；我们的气息都在他手中（约伯记 12：10）。所以我们一定要持守对他的爱，以他为友就是福，以他为敌就是祸。（2）要想到他们对他都有义务，因为迦南应许给他们的列祖，并且起誓为证。（3）还要想到他们可盼望他实现这个应许：“要爱神，事奉他，好叫你们住在这应许之地；他既是你们的生命，你们的日子长久也在乎他，便可坚信他有能力赐给你们这地，也有能力保守你们住在这地。”这些都是要说服我们，不断爱神，顺服那怜悯我们的神。

第三十一章

摩西在前面讲完了道，在本章：1.鼓励即将进入迦南的百姓（第 1-6 节），也鼓励即将率领他们的约书亚（第 7, 8, 23 节）。II.他要确保众人在他死后仍然能记得这些事：1.藉着律法书：

（1）写成文字的；（2）托付给祭司的（第 9, 24-27 节）；（3）吩咐每七年要当众诵读（第 10-13 节）。2.藉着神吩咐摩西所预备的一首歌，为了教导众人，劝诫众人。（1）神呼召摩西和约书亚来到会幕门口（第 14-15 节）。（2）他预言以色列今后必背叛神，必受审判（第 16-18 节）。（3）他指定用以下这首歌来见证他们的不是（第 19-21 节）。（4）摩西将这首歌写下来（第 22 节），并传给以色列人，说明其意图，正如他从耶和華所领受的（第 28 节等）。

庄严警告；鼓励约书亚（主前 1451 年）

1 摩西去告诉以色列众人 2 说：「我现在一百二十岁了，不能照常出入；耶和華也曾对我说：『你必不得过这约旦河。』」3 耶和華—你们的神必引导你们过去，将这些国民在你们面前灭绝，你们就得他们的地。约书亚必引导你们过去，正如耶和華所说的。4 耶和華必待他们，如同从前待他所灭绝的亚摩利二王西宏与噩以及他们的国一样。5 耶和華必将他们交给你们；你们要照我所吩咐的一切命令待他们。6 你们当刚强壮胆，不要害怕，也不要畏惧他们，因为耶和華—你的神和你同去。他必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7 摩西召了约书亚来，在以色列众人眼前对他说：「你当刚强壮胆！因为，你要和这百姓一同进入耶和華向他们列祖起誓应许所赐之地；你也要使他们承受那地为业。8 耶和華必在你前面行；他必与你同在，必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不要惧怕，也不要惊惶。」

常言道：依依不舍，必有万语千言。摩西对以色列民就是如此：不是因为他不愿到神那里去，而是因为他不愿离开他们，担心他一走，他们就会离弃神。该说的训诲和劝诫，他都说完了，这里他把他们招聚到一起，说了些鼓励的话，尤其是针对即将展开的迦南之战。摩西在众人最需要他的时候离世，实在是遗憾：虽有约书亚继续在山谷为他们而战，他们仍怀念摩西在山上为他们代求（出埃及记 17：10）。但没有办法：摩西不能照常出入（第 2 节）。这不是说他的身心有所退步，因为他精神没有衰败（34：7）。但他不能继续供职：1.因为他已经 120 岁，是时候考虑卸甲隐退了。从摩西的祷告可知，当时的普通寿命都在七十或八十岁（诗篇 90：10），而他活了那么大岁数，觉得自己像雇工完毕他的日子（约伯记 14：6）。2.因为他还在神的判决之下：你必不得过这约旦河。由此他的作用起完了，他只可到此，只可服事到此，不可越过。这是神所命定的，摩西就默然接受：神若没有工给我们做，我实在不知为何还要多活一天，况且人也只需为所定的日子负责。但摩西虽不过河，却急切鼓励要过河的人。

I.他鼓励众人；没有任何一个将军鼓励士兵能像摩西鼓励以色列民那样振振有词。1.他向他们保证神必常与他们同在（第 3 节）：耶和華—你们的神曾引导保守你们，也必在你们前头行¹；人若确信神在前头行，就必勇敢跟随。他在第 6 节再次重申，加强语气：“耶和華—你的神，至大的耶和華，与你立约的神，他必亲自在你前头行，就是他，不是别人；他不但藉着应许，向你们保证他必在前头行，也藉着约柜（就是那肉眼可见的、象征神同在的印记），向你们表示他果然在前头行。”他又详尽地重复道：“他不但在你们前头过河，领你们进去，还要继续带领你和你们，他必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你遇到困难，他必不令你失望，也不会不顾你的利益；你对他一如以往，他对你也必一如以往。”使徒将此应用于所有灵意上的以色列人，鼓励他们要有信心有盼望；这福音不仅传给他们，也传给我们：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希伯来书 13：5）。2.他

¹钦定本将第三节中“必引导你们过去”译为：必在你们前头行。

把约书亚推荐给众人当首领：约书亚必引导你们过去（第3节）。众人早已领略了约书亚的行为和勇气并他对众人的赤诚感情，他也是神所按立、所任命的，因而神也必承认和赐福，使他成为众人的祝福。参考民数记 27: 18。注意：有用的器皿被取去，神却兴起别人继续他的工，这对众人是极大的鼓舞。3.他保证他们马到成功。再伟大的将军，再大的优势，也不得不承认战事结果成疑，不敢确定；打仗未必都是强者胜或勇者胜；始料未及的意外可使天平倾斜，原本很有希望得胜的，也可遭败绩。但摩西有来自神的保证，虽有不少不利的因素，但他们必胜。若坚信自己必胜，连懦夫都能上阵。神亲自动工，将这些国民灭绝，以色列民只需分掳物，只需得他们的地（第3节）。有两点可鼓励他们盼望此事：（1）他们已经战胜了西宏和噩（第4节），从中可见神的大能，他过去所行的，如今也能行，也可见神的意图，已经开始的，他必成全。我们也当如此，从经验中学功课。（2）神命令他们灭绝迦南人（7: 2; 12: 2）（这里所说：你们要照我所吩咐的一切命令待他们；第5节，指的就是这件事）；由此可知，既是神命令他们灭绝迦南人，他就必赐给他们能力成就此事。注意：神叫我们尽本份，我们就有理由指望在尽本份的过程中他给我们机会和帮助。因着这一切，摩西就能理直气壮嘱咐他们要刚强壮胆（第6节）。有神的能力替他们争战，就没有理由害怕迦南人的能力与他们较量。

II.他鼓励约书亚（第7-8节）。请注意看：1.约书亚虽是有经验的将军，早已证明是英勇顽强的，并且在多次战役中表现勇敢，但摩西仍觉得应该嘱咐他要刚强壮胆，因为他即将进入新一轮争战；约书亚也不觉得这是冒犯，不觉得这样的嘱咐像是暗中质疑他的勇气；骄傲易怒的心有时会这样，把劝诫和批评当作非难和责怪。摩西劝告约书亚要刚强壮胆，他很愿意接受。2.他当着以色列众人的面嘱咐他，好叫众人目睹他庄严就职，便更好听从他的命令，也使众人见证给他和众人的托付，使他更加成为刚强壮胆的楷模。3.他也向他保证神的同在，保证必大获全胜，与先前向众人保证的一样。神必与他同在，必不撇弃他，因而他必成就他蒙召的光荣使命：你要使他们承受那地为业，承受应许之地为业。注意：人若有神的同在，必凡事顺利；所以应当刚强壮胆。愿我们藉着神勇敢无畏，因为藉着他我必能得胜；务要抵挡魔鬼，魔鬼就必离开你们逃跑了（雅各书 4: 7），并且神快要将撒但践踏在你们脚下（罗马书 16: 20）。

诵读律法书（主前 1451 年）

9 摩西将这律法写出来，交给抬耶和華约柜的祭司利未子孙和以色列的众长老。10 摩西吩咐他们说：「每逢七年的末一年，就在豁免年的定期住棚节的时候，11 以色列众人来到耶和華—你神所选择的地方朝见他。那时，你要在以色列众人面前将这律法念给他们听。12 要招聚他们男、女、孩子，并城里寄居的，使他们听，使他们学习，好敬畏耶和華—你们的神，谨守、遵行这律法的一切话，13 也使他们未曾晓得这律法的儿女得以听见，学习敬畏耶和華—你们的神，在你们过约旦河要得为业之地，存活的日子，常常这样行。」

经上说：律法本是藉着摩西传的（约翰福音 1: 17）。他不但受托传给那个世代的人，也传给后世的人；从这里可以看出他果然不负所托。

I.摩西将这律法写出来（第9节）。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斯主教将之理解为摩西所写的全部五卷书，常称作律法书；他觉得摩西先前虽已写完了摩西五经的大部份，但直到那时才写完，给神圣的书卷画上句号。不少人觉得这里所说的律法（特别是这里说：这律法，这卷律法书的简易本）指这卷申命记；摩西受神的灵感，将书中向众人所说的一切话写下来，当作神的话。他写这律法：1.好叫听见的人常常复习，记在心里。2.好叫神的话更安全地传给后代。注意：教会在神的事上大得益处，不只是通过传道，也通过圣经；信心不只是从听道而来，也从读圣经而来。不只是律法书精心保存，福音书同样也精心保存，真是感谢神；福音刚刚传开，就被写下来，好叫末世的人都能读到。

II.他将律法写出来，交由祭司和众长老保管。他把原件交给祭司，放在约柜旁（第26节）。作为检验其它抄本的标准。想必他把另一份交给了每个支派的长老，由支派安排人抄写。有人注意到律法书交给众长老和祭司，表示掌权的和传道的都要维护信仰，确保律法不被干犯，不被遗忘。

III.他吩咐全以色列民每七年要聚会一次，诵读律法书。虔诚的犹太人（有可能）天天在家里诵读，从古以来，摩西的书每逢安息日，在会堂里诵读（使徒行传 15: 21）。而每七年一次要在大

会上诵读，使律法为大为尊。我们虽在私底下念书上的话，但不可觉得当众诵读没有必要。他在此指示众人：

1. 何时庄严诵读律法书，定下时间显得更加庄重：（1）要在豁免年聚会的时候诵读。那年的地要休耕，人们有更多时间参加聚会。为奴的，都被放回，穷欠债的，债务被免；他们都应当知道，既受了律法的好处，就当顺从律法，委身服事神，因为是他解开了他们的绑索。豁免年预表福音恩典，因而也称为神悦纳人的禧年（路加福音 4: 19）；我们因着基督得赦免，得自由，就当谨守他的诫命；参考路加福音 1: 74-75。（2）要在那年的住棚节聚会上诵读。在那个节日里，他们要特别在神面前欢乐（利未记 23: 40）。在那个时候诵读律法书，好叫他们以神的律法为欢乐的题材，念起来也觉得喜乐，而不是负担。

2. 向谁诵读：以色列众人（第 11 节），男、女、孩子并寄居的（第 12 节）。妇女孩子不要求参加别的聚会，却要求参加诵读律法的聚会。注意：人人都要熟悉神的话，这是神的心意。神的话是每个人的准则，因而人人都要听。所有人不可能同时聚集在一处，一个人的声音也不可能所有人都听得见，想必是众人挤满耶和殿的外院，剩下的就在各会堂同时进行。犹太学者说听众要求预备自己的心，满怀敬畏，欢喜战兢前来聆听，就如在西奈山上颁布律法一般；虽有贵胄聪明人熟知律法，仍要求认真听，因为诵读者是会众的使者，奉命叫众人听见神的话。唯愿听福音和传福音的，都能认真考虑这点。

3. 由谁诵读：你要念给他们听（第 11 节），“你，以色列人，”就是专门指派一人；或作：“你，约书亚，”他们的首席官长；后来是他亲自念给众人听（约书亚记 8: 34-35）。约西亚也是如此（历代志下 34: 30），还有以斯拉（尼希米记 8: 3）。犹太人说应该是王本人（在他们有王的时候）在殿的院外诵读，在院正中专设讲坛，王站在其上，由大祭司把律法书交给他，他站着领受，诵读之前还有简短祷告（当众读经时都是如此），然后可随意坐下诵读；但若能站着读完则更好；有人说亚基帕王是站着读完的。我在此有个猜想，所罗门在传道书中自称传道者，因为他按这里所规定的，刚在住棚节读完律法书，就以谈话的形式把书中的主要内容传给众人。

4. 为何要如此庄严诵读。（1）好叫当代人熟悉神的律法（第 12 节）。要听，便可学习，敬畏神，谨守自己的本份。由此可见我们为何要听道；要听，便可学习，知识加增，每次读经，都会发现所要学的还有更多。要学习，便可敬畏神，就是说，要好好消化神的事；要敬畏神，便可谨守遵行这律法的一切话；若不听从他，虚假的敬畏就是枉然。（2）好叫新兴代及早受信仰的影响（第 13 节）；不但叫略知一二的人知道得更多，也叫未曾晓得这律法的儿女及早知道敬畏神、谨守本份是多么重要。

预言必有背叛神的（主前 1451 年）

14 耶和華对摩西说：「你的死期临近了；要召约书亚来，你们二人站在会幕里，我好嘱咐他。」于是摩西和约书亚去站在会幕里。15 耶和華在会幕里云柱中显现，云柱停在会幕门以上。16 耶和華又对摩西说：「你必和你列祖同睡。这百姓要起来，在他们所要去的地上，在那地的人中，随从外邦神行邪淫，离弃我，违背我与他们所立的约。17 那时，我的怒气必向他们发作；我也必离弃他们，掩面不顾他们，以致他们被吞灭，并有许多的祸患灾难临到他们。那日他们必说：『这些祸患临到我们，岂不是因我们的神不在我们中间吗？』18 那时，因他们偏向别神所行的一切恶，我必定掩面不顾他们。19 现在你要写一篇歌，教导以色列人，传给他们，使这歌见证他们的不是；20 因为我将他们领进我向他们列祖起誓应许那流奶与蜜之地，他们在那里吃得饱足，身体肥胖，就必偏向别神，事奉他们，藐视我，背弃我的约。21 那时，有许多祸患灾难临到他们，这歌必在他们面前作见证，他们后裔的口中必念诵不忘。我未领他们到我所起誓应许之地以先，他们所怀的意念我都知道。」

这里说的是：1. 摩西和约书亚奉召在帐幕门口等候神（第 14 节）。神再次告诉摩西他将要死；即便是最甘愿死的人，也有必要提醒他们死亡临近。他应当自己来见神，因为与神相通可使我们更充分作好死的准备。他还应当把约书亚带到神面前来，接替他的职位，领受他的使命和嘱咐。摩西坦然听从，他不是对继任心怀成见的人，反倒因他欢喜。

II. 满有恩典的神与他们会面：耶和华在会幕里云柱中显现（第 15 节），就如过去在荣光中显现一样。这是本书唯一一次提到神的荣耀显现，而在前三卷书我们却多次看到，可能这表示在末世福音律法之下，这样的荣耀显现可遇不可求，应当专注于那更确的预言（彼得后书 1: 19）。

III. 神说：摩西煞费苦心在以色列和神之间所立的约，在他死后一定会被违背。1. 以色列必离弃神（第 16 节）。神和人之间的约若被违背，那必是人的错，是人违背了圣约；我们都有目共睹，神从来不离弃任何人，除非人先离弃他。人若拜迦南人的假神（迦南人原先是本地人，但日后要被视作当地寄居的），这绝对应该算是离弃神，好比犯奸淫，干犯了婚约一般。同样地，人若贪心过度，以钱财为神，或追求情欲过度，以肚腹为神，就是背叛基督，必受审判。偏向别神的（第 18 节）都离弃了神的怜悯。背叛神在此被说成是他们过上好日子的结果（第 20 节）：他们在那里吃得饱足；吃只为肚腹，身体肥胖，麻痹大意，体贴肉体；麻痹大意使他们不再惧怕神和他的审判，体贴肉体使他们随从外邦人拜偶像，为肉体安排，去放纵私欲（罗马书 13: 14）。注意：恶人的恶，神都能清晰无误地预见到，明知行事极其诡诈的（以赛亚书 48: 8），他仍常与他们立约，明知忘恩负义的，他仍施恩给他们。2. 神必离弃以色列；凡是不义抛弃他的，他也就抛弃他们，这是公义的（第 17 节）：我的怒气必向他们发作，我也必离弃他们。天意要离弃他们，不再保护，不再使他们兴旺，他们必沦为邻国的猎物。神的灵和恩典要离弃他们，不再教导和引领，他们必越来越偏执，越来越糊涂，拜偶像的心也越来越刚硬。由此便会有许多的祸患灾难临到他们（第 17, 21 节），这些都明显表示神的不悦，乃至连他们自己都不得不承认：这些祸患临到我们，岂不是因我们的神不在我们中间吗？凡是犯罪离弃神的，都会发现这样做无异于把灾祸降在自己头上。而最大的灾难则是在他们遭灾的日子，神必定掩面不顾（第 18 节）。无论外在环境如何恶劣，只要神的脸面发光，我们就轻省。但神若向我们掩面，向我们的祷告掩面，我们就灭亡了。

IV. 神指示摩西给众人传递一首歌，他要受神的灵感感动，所作的歌要作为永远的见证，证明神是信实的，因为他警告他们，又要见证他们的不是，因为他们自欺，不愿听警告的话（第 19 节）。圣经中的话，尤其是这首歌，都为神作见证，见证那些违背圣约之人的不是。将来仍要作证（马太福音 24: 14）。有智慧的人通过许多方式学习善恶的知识，可通过律法、历史、预言、箴言，还有诗歌，各有所长。而神的智慧则在圣经中，将这些全都用上了，好叫无知大意的人没有借口。

1. 这首歌若能正确领会，可帮助他们防止背叛神，因为在写歌的时候，尚未领他们到应许之地以先，神已经知道他们所怀的意念（第 21 节）。神很清楚他们心里狂妄自大，具有偶像崇拜的倾向，遇到试探，一点就着；所以神在这首歌中警告他们这样下去十分危险。注意：神的道能辨明人心中的思念和主意（希伯来书 4: 12），并奇妙地给予批评和纠正；参考哥林多前书 14: 25。传神道的人不晓得人所怀的意念，但神完全晓得。2. 这首歌即便没能防止他们背叛神，也可帮助他们悔改，从背叛的路上回转。当苦难临到他们的时候，这首歌必念诵不忘，要成为一面镜子，照出他们的脸来，好叫他们谦卑，回归被他们所抛弃的神。注意：神若为谁存留怜悯，即便是任凭他跌倒，也必为他预备回头的路。良药早有预备，专治他们的顽疾。

摩西的歌（主前 1451 年）

22 当日摩西就写了一篇歌，教导以色列人。23 耶和华嘱咐嫩的儿子约书亚说：「你当刚强壮胆，因为你必领以色列人进我所起誓应许他们的地；我必与你同在。」24 摩西将这律法的话写在书上，及至写完了，25 就吩咐抬耶和华约柜的利未人说：26 「将这律法书放在耶和华—你们神的约柜旁，可以在那里见证以色列人的不是；27 因为我知道你们是悖逆的，是硬着颈项的。我今日还活着与你们同在，你们尚且悖逆耶和华，何况我死后呢？28 你们要将你们支派的众长老和官长都招聚了来，我好将这些话说与他们听，并呼天唤地见证他们的不是。29 我知道我死后，你们必全然败坏，偏离我所吩咐你们的道，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以手所做的惹他发怒；日后必有祸患临到你们。」30 摩西将这一篇歌的话都说与以色列全会众听。

I. 神先前说要嘱咐约书亚（第 14 节），这里就是给他的嘱咐，大致内容与摩西的嘱咐相同（第 7 节）：你当刚强壮胆（第 23 节）。约书亚从神那里听见那么多关于百姓的恶事，而他将来又不得不和他们打交道，想必有些泄气；神说：“不要怕，无论他们有多坏，你仍应当有悟性，因为我

必与你同在。你必须领他们进入迦南。倘若日后他们犯罪，把他们自己赶了出来，那就不是你的错，也不会使你丢脸，所以你当刚强壮胆。”

II.这里提到律法书郑重交给了利未人，安放在约柜旁边（第 24-26 节），和先前说的相同（第 9 节）。不过这里还指示他们如何珍藏这宝贵的原件，不是放在约柜里（那里只有两块法版），而是盛在另一个盒子，放在约柜旁。可能这就是约西亚年代在耶和華殿里发现的那卷书（也许由于某种原因当时找不到了）（历代志下 34: 14），因而接下来的那句话：可以在那里见证以色列人的不是，可能说的就是很久以后所发生的那件事；这卷书找到以后，约西亚亲自当众诵读，见证众人的不是，他们当时已经濒临灭亡，很快就要被巴比伦人毁灭了。

III.接下来一章所记的歌，在此交与摩西，又由他交与众人。他先将这首歌写下来（第 22 节），神的灵感感动他写，然后再将这一篇歌的话都说与以色列全会众听（第 30 节），教导给他们（第 22 节），意思是：把抄本分给他们，并吩咐众人学会，记在心里。这首歌先是口传，后来才写下来，交与众长老和官长，他们作为各支派的代表（第 28 节），要将这首歌传给支派中的诸多家族。这首歌交与他们，呼唤天地来证明他们已受了公平的警告，倘若背叛神，必有致命后果，并且宣告摩西对众人并无喜乐和希望可言。1.他声称他与他们在一起的时候没有什么喜乐可言（第 27 节）。他说这话不是出于冲动：我知道你们是悖逆的（不像他有一次说话操之过急说：你们这些背叛的人听我说；民数记 20: 10），而是长期与他们相处的必然结果：你们一向悖逆耶和華。他们忤逆他自己，他只字不提，那些事他早已原谅，也早已忘怀；但他们应当听他说，他们是悖逆神的，好叫他们悔改，不再重犯。2.他宣告如今离他们去，对他们也没有什么指望可言。他和他们打交道的经历中，虽多有令人沮丧的事，但这里所说的都是神向他说的话（第 16 节）；他告诉他们（第 29 节）：我知道我死后，你们必全然败坏。这位义人为这民，为了他们的益处，为了使他们蒙福，真是鞠躬尽瘁，如今预见到他们的悖逆和灭亡，不由得心情沉重；但他也得了安慰，就是他已尽完了本份，并且即便他们没能守住，不得不分散，神也必得荣耀。我们的主耶稣也是如此，他在临死前不久，曾预言必有假基督和假先知兴起（马太福音 24: 24），但尽管如此，尽管末世有许多叛教的事，我们仍坚信阴间的门不能胜过教会（马太福音 16: 18），因为神坚固的根基立住了（提摩太后书 2: 19）。

第三十二章

本章说的是：I.摩西按神的指示，把这首歌传给以色列民，作为永远的训诫，不可离弃神。这首歌占了本章大部份篇幅，其中有：1.引言（第 1-2 节）。2.神的大德，以色列民的拙劣（第 3-6 节）。3.重温神为他们行大事，他们却恶待他（第 7-18 节）。4.预言神必审判他们的罪，使他们荒凉灭亡；历数他们许多不虔不敬的大罪，显出神的公义（第 19-33 节）。5.应许他们的仇敌终必毁灭，余剩的以色列民必荣耀得救（第 36-43 节）。II.摩西把这首歌传给他们，还加上勉励的话（第 41-47 节）。III.神吩咐摩西上尼波山，预备离世（第 48 节等）。

摩西的歌（主前 1451 年）

1 诸天哪，侧耳，我要说话；愿地也听我口中的言语。2 我的教训要淋漓如雨；我的言语要滴落如露，如细雨降在嫩草上，如甘霖降在菜蔬中。3 我要宣告耶和華的名；你们要将大德归与我们的神。4 他是磐石，他的作为完全；他所行的无不公平，是诚实无伪的神，又公义，又正直。5 这乖僻弯曲的世代向他行事邪僻；有这弊病就不是他的儿女。6 愚昧无知的民哪，你们这样报答耶和華吗？他岂不是你的父、将你买来的吗？他是制造你、建立你的。

这里说的是：I.这首摩西之歌的前奏或引言，要求大家认真听（第 1-2 节）。1.他先是庄严呼吁天地来见证这番话的真实性和重要性，见证公义的神刑罚悖逆倒退的民，因他在前面说他要在这首歌里呼天唤地见证他们的不是（31: 28）。连天地都听，这桀骜不驯的民却不听，因为天地从不悖逆造他们的主，天地照他的安排存到今日，万物都是他的仆役（诗篇 119: 91），所以在审判的时候都要兴起，见证悖逆以色列民的不是。天和地要见证罪人的不是，见证曾有警告给他们，见证他们不听警告；天要显明他的罪孽；地要兴起攻击他（约伯记 20: 27）。也可能这里的天和地代表天和地的居民，就是天使和世人；他们都同意神刑罚以色列是公义的，都表明他的公义（诗篇 50: 6）；参考启示录 19: 1-2。2.他先是向众人庄严宣告所要说的话（第 2 节）：我的教

训要淋漓如雨。有一位迦勒底解经家将第一句话理解为：我的教训对于悖逆的人来说是倾盆大雨。雨有时是为审判而来，远古世界被淹就是证明；神的话语也是如此，在这等人，是振奋人心，就作了活的香气叫人活，在那等人，则是恐惧惊魂，就作了死的香气叫人死（哥林多后书 2: 16）。人若正确预备自己，领受神的话，那就好比安慰人心的甘甜雨露。请注意看：（1）这首歌的主题是训诲；他曾给过他们一首颂赞感恩的歌（出埃及记第 15 章），这首则是训诲歌；我们用诗章、颂词、灵歌，不只是归荣耀给神，也用来彼此教导，互相劝戒（歌罗西书 3: 16）。所以大卫有不少诗篇的题目是训诲诗。（2）这里的训诲恰如其份地比作雨水，就是从上天来的甘露，要滋润地土，成就奉差遣所要成就的事（以赛亚书 55: 10-11），并且不倚靠人的聪明或意愿（弥迦书 5: 7）。这样的雨时常降在我们身上，这是一种怜悯，而常喝这样的雨，则是我们的本份（希伯来书 6: 7）。（3）他承诺他的训诲要滴落如露，如细雨，飘然落下，无声无息。所传的道若缓缓而来，甜美渗入听众的心，就会较有果效。（4）他表示他们应该会接受，会喜欢，因为他的训诲甘甜悦人，像雨降在已割的草地上（诗篇 72: 6）。如此接纳神的道，神的道便有益处。（5）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主教将之理解为祷告，求神从天上赐下他的话语，深入并软化众人的心，好比雨水滋润大地，使他们结出顺服的果子来。

II. 他大大传扬神的大德大义（第 3-4 节）。

1. 他先把这点当作首要原则定下来：（1）要维护神的荣耀，免得有人因他百姓以色列的恶，转过来责怪他；口称他名的人无论多么邪恶败坏，他仍是公义公平，完全良善，人之恶无损神之善。

（2）要揭露以色列民的恶，他们认识并敬拜如此圣洁的神，自己却如此不圣洁。（3）要证明神在待他们的一切事上都是公义的。我们应当信守这一点：神是公义的，尽管他的判断如同深渊（诗篇 36: 6）；参考耶利米书 12: 1。

2. 摩西在此定意宣告耶和華的名（第 3 节），叫以色列知道他们所认的神是何等样的神，不致愚蠢到舍弃他，去换假神，粪堆里的假神。于是他呼召众人要将大德归于神。常怀仰望神、荣耀神的心思，并且利用一切机会表达出来；这很有好处，有助于防止犯罪，保守自己走尽本份的路：要将大德归与我们的神。神的大德无限，我们不能有所添加，但要承认，并且归荣耀给他。摩西颂扬神的大德，不是解释他的永恒性，无限性，也不是渲染他在天上世界的荣耀之光，而是表明他话语的信实，他作为的完全，以及他治理一切智慧和公平（第 4 节），因为这部份荣耀我们看得最为清晰，这些也都是属于我们和我们子孙的明显事（29: 29）。（1）他是磐石。本章六次称神为磐石，七十士译本全部译作神。学识渊博的休·布罗顿先生¹算了一下，说旧约圣经除了本章，一共十八次称神为磐石（但有些地方我们翻译为力量），于是他谴责天主教徒将彼得神化，以他为建造教会的磐石。神是磐石，因他本身永不改变，永不动摇，他又是一切寻求他、奔向他之人坚不可摧的避难所，是一切信靠他之人的永远根基。（2）他的作为完全。他的创造完全，一切都甚好；他的护理完全，必在合宜的时候完全，并且当神的奥秘成全的时候，他完全的作为就要向世人显现出来。神所作的，无所加添（传道书 3: 14）。神所应许他民以色列的，已在他们当中开启，他正在成全；神在这件事上完全，他们就应当联想到他一切作为都完全，因而要归荣耀给他。人的作为再好也不尽完美，有瑕疵，有缺点，有不足；但至于神，他的作为是完全的（诗篇 18: 30）；他开始，就必成就。（3）他所行的无不公平。他的路都通向公平，他满有智慧选择器皿成就公平。公平代表通达、公义。耶和華的道是正直的（何西阿书 14: 9）。

（4）他是诚实的神，他的话可信可靠，他信守一切应许，因而不能撒谎，他的警告也从不落空。

（5）他是无伪的神，从不欺骗凡信靠他的，从不冤枉凡求告他公义的，从不恶待凡寻求他怜悯的。（6）又公义，又正直。他从不冤枉人，刑罚罪人从不过于所应得的，他也一向赏赐那些事奉他、为他受苦的人。他诚然公义正直，确保无人会因他的缘故吃亏。这节经文向我们绘出一幅明亮可爱的图画，关乎我们所敬拜的神，并且说明为何要爱他，敬畏他，活出以他为乐的生活，倚靠他，委身于他！他是我的磐石，在他毫无不义（诗篇 92: 15），不可能不义。

III. 他严厉谴责神的以色列，他们的所作所为在各方面都与以色列的神正相反（第 15 节）。1. 他们败坏了自己²；或用单数：它败坏了自己，指以色列整体：满头疼痛，全心发昏（以赛亚书 1:

¹休·布罗顿（1549-1612）：英国学者，神学家。

²钦定本将第 5 节译为：他们败坏了自己，他们的瑕疵不是他儿女的瑕疵：真是个乖僻弯曲的世代。

5)。神没有叫他们败坏，因为他又公义，又正直；是他们自己犯罪灭亡；这两层意思都包括在这句话里。他们自甘堕落，因为各人被试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欲牵引诱惑的（雅各书 1: 14）。他们自取败坏（何西阿书 13: 9）。你若褻慢，就必独自担当（箴言 9: 12）。2. 他们的瑕疵不是他儿女的瑕疵。在这不完全的世界，神的儿女固然有自己的瑕疵；我们若说自己无罪，没有瑕疵，便是自欺（约翰一书 1: 8）。但以色列人的罪不是这样的瑕疵，不是因为软弱而不得不挣扎、警醒、祷告，而是一种恶，是铁了心要行出来的恶，因为：3. 他们是乖僻弯曲的世代，凡事出于逆反心理，凡禁止的，偏要去做，只因那是禁止的，其脾性和想法都与神的意念相违背，受不了批评，恨恶悔改，随心背道（以赛亚书 57: 17）。迦勒底译本将这节经文译作：是他们分散了自己，改变了自己，不是他，而是这事奉偶像的儿女，是败坏自己行为、疏远自己的世代。拜偶像的不能伤害神，不能破坏他的作为，也不能使世人不认识他；参考约伯记 35: 6。不能，他们只能伤害自己，损害自己的利益。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主教是这样翻译的：神岂是伤害了他吗？意思是：“灾祸落在以色列身上，岂能怪神这块磐石呢？不能，他儿女的瑕疵是他们的瑕疵；落在他们身上的灾祸都是他们儿女作恶的结果，因为整个世代的人都是乖僻弯曲的。”凡是灭亡的，都是自取灭亡；凡是死的，都是自寻死路。

IV. 他悲切地劝诫这惹怒神的百姓不要忘恩负义（第 6 节）：“你们这样报答耶和华吗？日后应该不会像先前那样卑鄙不义吧？”1. 他提醒他们有责任事奉神，靠近神。他一向待他们如父亲，生他们，养他们，怀抱他们，哺育他们，忍受他们；岂可拒绝父亲的柔肠呢？他买赎了他们，花了大价钱，行神迹将他们领出埃及，使人代替他们，使列邦人替换他们的生命（以赛亚书 43: 4）。“他岂不是你的父，你的主吗（有人这样理解）？岂不是对你拥有绝对的主权吗？连牛都认识自己的主人（以赛亚书 1: 3）。他造了你们，给了你们这个躯体，坚立了你们，保守你们存活，不是吗？想想他以往为你所行的大事，想想他将来要为你所行的大事，你能否认你对他的义务吗？”我们作为受洗的基督徒，在造我们的主、买赎我们的主、洁净坚立我们的主面前的义务，岂不同样又大又坚固吗？2. 他由此说明若离弃他、背叛他，必后患无穷，因为：（1）这是卑鄙的忘恩负义：“你们这样报答耶和华吗？他如此施恩给你们，你们就这样回报他吗？岂能用他赐给你们的能力反过来抵挡他呢？”参考弥迦书 6: 3-4；约翰福音 10: 32。这是人人都要声讨的可耻行径：没有比忘恩负义更可耻的。（2）这是极其疯狂的：愚昧无知的民哪！愚昧，愚昧的愚昧！谁又迷惑了你们呢（加拉太书 3: 1）？实在是愚昧，如此至关重要的神，竟然不认他！竟然信奉虚无的神，离弃怜爱他们的主（约拿书 2: 8）！注意：凡是故意犯罪的，尤其是以色列人中故意犯罪的，都是世上最愚昧、最忘恩负义的人。

7 你当追想上古之日，思念历代之年；问你的父亲，他必指示你；问你的长者，他必告诉你。8 至高者将地业赐给列邦，将世人分开，就照以色列人的数目立定万民的疆界。9 耶和华的分本是他的百姓；他的产业本是雅各。10 耶和华遇见他在旷野一荒凉野兽吼叫之地，就环绕他，看顾他，保护他，如同保护眼中的瞳人。11 又如鹰搅动巢窝，在雏鹰以上两翅煽展，接取雏鹰，背在两翼之上。12 这样，耶和华独自引导他，并无外邦神与他同在。13 耶和华使他乘驾地的高处，得吃田间的土产；又使他从磐石中啜蜜，从坚石中吸油；14 也吃牛的奶油，羊的奶，羊羔的脂油，巴珊所出的公绵羊和山羊，与上好的麦子，也喝葡萄汁酿的酒。

摩西在前面从广义上向他们说明神是他们的大恩主，当怀感恩的心谨守听从，这里他列举具体事例，说明神对他们恩待有加。1. 有些事例是古时的，他引用历史记录作为证明（第 7 节）：你当追想上古之日，意思是：“要记念那些日子的历史，记念神在上古世界的奇妙作为，以及他在你列祖亚伯拉罕、以撒、雅各身上的奇妙作为；你会发现其中的怜悯不断，一波三折才到今天的样子。”注意：古时的真实历史记录，特别是教会初期的历史，包括旧约的会众历史和新约的教会历史，都具有独特的意义。2. 有些事例则是相对现代一些的，他恳请当时还活着的父辈和长老来作证。当父母的应当殷勤教导自己的儿女，不只是教导神的话，他的律法（6: 7）以及圣礼的意义（出埃及记 12: 26-27），也要教导神的作为，他如何行出他的旨意。参考诗篇 78: 3-4, 6-7。当儿女的则应当渴望学习这些事，这大大有利于他们尽本份，有利于引导他们尽本份。

这里详细说到三件事，作为神恩待他百姓以色列的事例，说明他们有义务永不离弃他：

I. 迦南地早已命定为他们的产业；由此迦南成了我们天上基业的预表，说明这是在神的谋略中早已命定和预备好的（第 8 节）。请注意看：

1. 在洪水以后，法勒的时代，世人分地，每个家族定居在各自的地方，渐渐成为一国；那时神在他心目中已经有了以色列；为了在合宜的时候将如今正准备进入的美地赐给他们为业，他安排让迦南的后裔暂时栽于那里，而不是别的家族，像是代管一般，直到以色列作好准备得地，因为迦南的后裔处在挪亚的咒诅之下，注定要为奴，要灭亡（创世记 9: 25），因而在日子满足、以色列得地的时候将他们铲除，就显得更为公义，更有尊荣，更加容易，也更为有效。就这样，他按以色列民既定的人数定准他们的疆界，好叫他们所得的刚好够他们用。有人注意到迦南自己加上他十一个儿子（创世记 10: 15 等），刚好等于以色列十二支派的数目。注意：（1）满有智慧的神预先定准我们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使徒行传 17: 26）。他把地赐给世人（诗篇 115: 16），但不是叫人随意得地；不是的，他给列国分配产业，并且叫人人都知道自己的地，不去侵犯别人的财产。（2）无穷的智慧深不可测，预先定准将来的事。神从始至终的作为，他都知道，人却不能参透（传道书 3: 11）。（3）至大的神管理世界，安排列邦列国的事，尤其关心他的会众和百姓，凡事都为他们着想。参考历代志下 16: 9；以赛亚书 45: 4。迦南人以为他们和别人一样，拥有自己的产权；但神却当他们是佃户，直到地的主人以色列民来到。就这样，神通过素不认识他、不爱他的民，来成就他恩待百姓的目的，尽管那些民不是这样的意思，心也不这样打算（以赛亚书 10: 7）；参考弥迦书 4: 12。

2. 神特别眷顾他的百姓，甚至早在他们尚未出生或尚未想到时（可以这样说）就已眷顾他们，其原因就是更大程度彰显他的恩慈，叫人不得不服（第 9 节）：耶和华的份本是他的百姓。整个世界都是他的。他是天地的主，他拥有天地，他的教会尤其是他的。教会是他的领地，是他的葡萄园，是他关锁的园（雅歌 4: 12）。他特别喜悦它，是他心之所爱，他在里面行走，在里面居住，是他永远的安息。他特别关心它，保护它好比眼中的瞳人。他对它有特别的指望，好比人对自己的份有特别指望，从这分别出来的余民得着更多的尊贵、荣耀和敬拜，超过世上其他的人。神是他百姓的份，这点比较容易理解，因为他是他们的喜乐和福份，但他们如何成为他的份，那就只能说明他奇妙屈尊俯就，白白施恩，因他并非离不开他们，也不会从他们得益处。父啊，是的，因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马太福音 11: 26），你就是要呼召他们，以他们为你的份。

II. 使他们形成一民，预备将来得地为业，如同长大成人的后嗣，在父亲所指定的时候继承产业一般。由此迦南再次预表天上的基业，因为那不仅是从亘古就规划好、为神的属灵以色列民所存留的，他们也迟早（只是时间问题）要作好准备，领受基业；参考歌罗西书 1: 12。神拯救以色列民脱离为奴之家，毁灭欺压他们的人，行许多神迹，那都是有目共睹的，也经常被人谈论，因而在这首歌中不必提及，但神在他们身上的恩典之工却不如那些荣耀之工那么明显，所以摩西选择多多展示这一方面。神做了大量的工作：设计模型，将他们浇铸成特定的形状，预备在应许之地成就所命定的大事；这里十分精彩地描述了神在这方面的作为。

1. 神遇见他在旷野（第 10 节）。这无疑指的是神领他们在进迦南以前所穿过的旷野，他们在那里多多惹怒他；经上称他们为旷野的会（使徒行传 7: 38）。他们生在旷野，长在旷野，受教育也在旷野，好叫一切都显得属神属天，因为他们与这个世界没有交往，无论是食物还是学问，都没有交往。但只因这里说是神遇见他们在旷野，所以这似乎也表示神开始为他们出头时，这民所处的困境和自身的顽劣。（1）他们处境凄凉。埃及对他们而言好比荒芜之地，乃是荒凉野兽吼叫之地，因为他们都是受捆绑的奴隶，因受欺压而叫喊，茫然若失，没有指望；神在那里遇见他们，从那里领他们出来。（2）他们性情顽劣，对神的事普遍没有认识，思维迟钝，不求上进，爱发脾气，情绪不稳，刚愎自负，争强好斗，还莫名其妙对埃及的偶像特别上瘾，真可说是遇见他们在旷野；这种性情的民要想在事奉神的事上结出什么果子来，还不如指望在荒芜的旷野长出庄稼来。人若蒙恩重生成圣，应当常常追想自己以前是什么光景。

2. 他领他转圈，教导他¹。神在旷野遇见他们，没有立即领他们进迦南，而是领他们转了一大圈，以此教导他们，就是说：（1）他用这个方法，花时间教导他们，颁布律法，让他们有能力接受。

¹钦定本将第 10 节中的“环绕他，看顾他”译为：领他转圈，教导他。

专职当教师的，不能指望立竿见影；要给学生足够的时间。（2）他用这个方法，试炼他们的信心和耐心，看他们是否倚靠神，帮助他们适应旷野的艰苦，以此教导他们。每一个阶段都有可学的功课；即便是管教，也是用律法教训人（诗篇 94：12）。经上说神领他们行走直路（诗篇 107：7），这里却说神领他们转圈；神引领他的百姓，都是走直路，是我们觉得在绕圈，乃至最远的路虽不是最近的路，却是进迦南的最佳道路。神如何教导他们，在很久以后有了解释：你赐给他们正直的典章、真实的律法、美好的条例与诫命，特别是，你也赐下你良善的灵教训他们（尼希米记 9：13，20）；他的教导很有果效。可以想象这民若经过旷野的管教，一定不适合迦南地。

3.他保护他，如同保护眼中的瞳人，何等关怀备至，免受空气中的污染，远离荒芜人烟之沙漠的危险。云柱和火柱对他们来说，又是向导，又是护卫。

4.他待他们，好比鹰待她巢窝里的小鸟（第 11-12 节）。这个比喻出现在出埃及记 19：4：我如鹰将你们背在翅膀上；这里更进一步。人们注意到鹰深爱自己的小鹰，其表现方式不像别的动物，仅限于保护喂养，而是教导，教它们飞。她搅动巢穴，不让它们静卧享受，而是在它们上头抖动翅膀，教它们如何使用自己的翅膀，习惯用翅膀飞翔，直到学会。这是当父母的教导儿女的榜样，不是一味地纵容他们无所事事，贪爱安逸。神也是这样对待以色列民；他们开始爱上为奴之家，不愿离去，神就藉着摩西激发他们追求自由，并且多次阻止他们不转回到为奴之家。他领他们出埃及，引他们进旷野，如今终于带他们穿过来。这样，耶和华独自引导他，不需要帮手，也没有找人合作共同完成，他们理当单单事奉耶和华，不能又事奉他又事奉别神，更不能以假神为他的对手。以色列蒙拯救，没有别神参与，因而以色列的敬拜赞美不可旁落；参考诗篇 81：9。

III.使他们定居在美地。这在当时已经部份实现；有两个半支派的人已经安居乐业，这是个凭据，说明其余的支派也很快要定居下来。1.他们蒙福，大大战胜仇敌（第 13 节）：耶和华使他乘驾地的高处，意思是：使他得胜，凯旋而归。他乘驾在地的高处，占领阻挡他的堡垒，安然坐在迦南地肥沃的山上。在埃及他们形象卑微，也确实卑微，又穷又蒙羞；但在迦南他们形象高大，也确实高大，又高又富有；威风凛凛，俨然是万王之王喜悦赐尊荣的民。2.他们蒙福得了许多美物。不只是寻常的地里出产，还有不寻常的，磐石中啜蜜，从坚石中吸油；这可能指：（1）得奇妙供应，从磐石得水，并且随着他们穿过旷野；称作蜜和油，因为当时各样物资奇缺，使得这水好比蜜和油一样甘甜，受欢迎。也可理解为：（2）在迦南地得着大量蜜和油，即便在不那么肥沃的地区也是如此。连迦南的石头地也比别处的肥田草地强。这里还提到迦南地的其它出产（第 14 节）。如此丰富多彩的健康食品（且都是上好的），每餐饭都像是筵席：上好的面包出自上好的庄稼，这里称作如肾那样饱满的麦子¹（麦粒的形状有点像肾），大量的奶油和奶，大块吃肉，也喝葡萄汁酿的酒；父神真是宠爱他们，真是恩主。恩斯沃斯说迦南地的美物象征基督国度的丰盛，象征他的道和他的灵所赐的天国安慰：他为他国度的子民预备奶油和奶，乃是那纯净的灵奶（彼得前书 2：2），又为强壮的预备干粮，有酒畅快人心。

15 但耶书仑渐渐肥胖，粗壮，光润，踢跳，奔跑，便离弃造他的神，轻看救他的磐石；16 敬拜别神，触动神的愤恨，行可憎恶的事，惹了他的怒气。17 所祭祀的鬼魔并非真神，乃是素不认识的神，是近来新兴的，是你列祖所不畏惧的。18 你轻忽生你的磐石，忘记产你的神。

这里描述以色列悖逆离弃神；这事不久以后就要发生，当时已在酝酿中。也许你会觉得这民欠了神这么多，无论从本份、感恩或利益上说，都不可能离弃他；但他们还是离弃了他。这里列举两件事说明他们的恶，每一件都可算为一种背叛：

1.大意，放纵情欲，骄傲，蛮横，不珍惜自己的繁荣兴盛（第 15 节）。这些人称为耶书仑，有人理解为正直的民，也有人理解为有先见的民；但他们很快就失去了知识和公义的名声。既吃饱喝足：1.就肥胖，粗壮，意思是：穷奢极侈，满足肉体情欲，仿佛别无它事，只需为肉体安排，去放纵私欲（罗马书 13：14）。肥胖，意思是变得笨重，不务正业，不适合干正事；累赘愚笨，满不在乎，不可理喻；这就是物资丰富的结果。正所谓：愚顽人安逸，必害己命（箴言 1：32）。而这还不是最糟糕的：2.还要踢跳；就是变得骄傲蛮横，甚至对神也用脚踢。神若责备他们，或藉着先知，或藉着天意，他们就用脚踢刺（使徒行传 26：14），像不惯负轭的牛犊一样（耶利米

¹钦定本将第 14 节中“上好的麦子”译为：如肾那样饱满的麦子。

书 31: 18)，甚至还发怒逼迫先知，与天意相抗衡。于是，他离弃造他的神（不尊敬造他的主，不回应被造的目的），轻看救他的磐石（真是不可容忍），仿佛过去的恩惠都不算数，将来也不必倚靠他。人若以自己为神，以肚腹为神，骄奢放纵，又听不进劝言，就必离弃神，轻看神。

II. 另一个背叛神的重要体现就是拜偶像，这也是生活放荡所起，因为他们越来越讨厌信仰，越来越任性，越来越想求变。请注意看：

1. 离弃了造他们的神，他们选择拜什么神，向谁献祭（第 16-17 节）。令他们罪上加罪的，是他们不但不事奉真神：（1）反倒敬拜别神；从未得过什么恩惠，从来没有义务，素不相识，也不能指望得什么好处，因为这些都是外邦神。也可能这里称作别神，是因为那不是独一的真神；他们所许配的是真神，本当对他忠心。（2）反倒敬拜近来新兴的；历史悠久本是信仰的荣耀，但虚无的人心居然在信仰的事上爱慕时尚，轻看亘古常在者，喜悦新兴的。新的神？还有比这更荒唐的吗？若想寻找通向安息的正道，就当访问善道古道（耶利米书 6: 16）。诚然，他们的祖先曾拜别神（约书亚记 24: 2），若儿女回去拜别神，也许稍微解释得通，但若事奉新神，是列祖所不畏惧的，若喜悦新神，只因这是新的，那就是为无尽的偶像崇拜大开方便之门。（3）这些根本就不是神，不过是伪造的，假冒的；他们的名都是人的发明，他们的形象都是人手所造的工。（4）不仅如此，这些都是魔鬼。不但不是神，不是人类的父，不是恩主，反倒是毁坏者（原意如此），是专门作恶的。若有什么灵或不可见的权势控制了他们的偶像庙宇和雕像，就成了邪灵，成了恶势力，但也不该因为怕受害就拜他们（有人说印度人拜偶像是因为怕受伤害）；这是因为凡忠心敬拜神的，都能远离魔鬼的伤害；不仅如此，魔鬼只能毁坏拜魔鬼的人。拜偶像的人何其疯狂，竟然离弃了救他的磐石，撞上了地狱的石头！

2. 这是对耶和華他们神的极大冒犯。（1）这理当被视作是忘记神（第 18 节）：你轻忽生你的磐石。多多思想神的事，可避免犯罪，但若服事世界，体贴肉体，就会忘记神。我们被造靠他，我们生存靠他，我们生活行动也都靠他，还有比忘记神更可鄙可耻的事吗？看看忘记神会有什么后果：因你忘记救你的神，不纪念你能力的磐石，所以，虽然异样的栽子看似可悦，但最终在愁苦极其伤痛的日子，所收割的都飞去了（以赛亚书 17: 10-11）。忘记神没有一点好处。（2）这理当被恨恶，视作不可原谅的冒犯：他们触动神的愤恨，惹了他的怒气（第 16 节），因为偶像在他眼中都是可憎的。由此可见神对偶像的愤恨，不论是人心里的偶像，还是设在圣所里的偶像。[1.] 他对偶像表示极大的愤恨，视作与他在人心里争夺宝座的对手。[2.] 他恨恶偶像，视作与他的冠冕和政权为敌的。[3.] 凡尊敬偶像的，他都向他们发怒，将来也必如此。惹怒神的人，都不考虑后果；谁晓得他怒气的权势（诗篇 90: 11）？

19 耶和華看见他的儿女惹动他，就厌恶他们，说：20 我要向他们掩面，看他们的结局如何。他们本是极乖僻的族类，心中无诚实的儿女。21 他们以那「不算为神」的触动我的愤恨，以虚无的神惹了我的怒气。我也要那「不成子民」的触动他们的愤恨，以愚昧的国民惹了他们的怒气。22 因为在我怒中有火烧起，直烧到极深的阴间，把地和地的出产尽都焚烧，山的根基也烧着了。23 我要将祸患堆在他们身上，把我的箭向他们射尽。24 他们必因饥饿消瘦，被炎热苦毒吞灭。我要打发野兽用牙齿咬他们，并土中腹行的，用毒气害他们。25 外头有刀剑，内室有惊恐，使人丧亡，使少男、童女、吃奶的、白发的，尽都灭绝。

这首歌的手法仿效前章预言的手法，前半段形容以色列民背离神，后半段继而形容神向他们施行公义审判；若有人以为神可以被愚蠢无信的民随意取笑，那就是自欺。

I. 他先前喜悦他们，如今却要以憎恶的态度拒绝他们（第 19 节）。耶和華看见他们的诡诈，愚昧，忘恩负义，就憎恶他们，轻看他们（有人这样理解）。罪孽使人在圣洁的神眼中看为可恶；而最令他看为可憎的罪人，莫过于他曾经称之为儿女、又自称是他儿女、但又惹怒他的人。注意：越是口称靠近神，若在犯罪的路上被玷污，对他而言就越可憎；参考诗篇 106: 39-40。

II. 他先前将他同在的象征，施恩典的迹象，都赐给他们，如今尽数收回，向他们掩面（第 20 节）。掩面表示他极其不悦；他们以背向神，如今神也要以背向他们（耶利米书 18: 17; 2: 27），不过这里也表示神不轻易对他们施行审判。他们的背叛始于不行善，渐渐演变为作恶。神也是先暂停施恩，让他们知道后果，知道惹动神离去，意味着失去何等样的朋友，要看是否能领

他们悔改。于是我们发现神掩面，仿佛在等候事态发展；参考以赛亚书 57: 17。他说明他离弃他们是公义的，表示不能和这样的人打交道，因为：1.他们极其乖僻，不知足，顽固犯罪，不听劝，不听善言，2，他们心中无诚实，极不可靠。他救他们、与他们立约时说：他们诚然是我的百姓，不行虚假的子民（以赛亚书 63: 8）；可当他们证明自己正相反，乃是心中无诚实的儿女，那就只好抛弃，并且罪有应得，真理的神不愿再搭理他们。

III.他先前尽量让他们轻省，让他们快乐，如今他要与他们对峙，叫他们心烦。这里的刑罚刚好与所犯的罪针锋相对（第 21 节）。1.他们用可鄙的假神来惹怒神，那根本不是神，而是虚无的、幻想出来的被造物，拜他的不能积德，也得不到回报；与之行淫的假神越是虚妄邪恶，就越惹怒至大至善的神，这是在神面前竖立对手，与他作对。如此拜偶像，就是做了两件恶事（耶利米书 2: 13）。2.神就兴起可鄙的敌人降灾给他们，都是些无用、软弱、不值得一提的无名之民，却要大大羞辱他们，使他们在更重的压迫下呻吟。欺压他们的民越是卑贱，就越是野蛮（没有比骑马的乞丐更狂妄的）；并且以色列民还要威风扫地；他们多次将又大又强的民踩在脚下，如今自己要被又弱小又愚蠢的民踩在脚下，要落在迦南的咒诅之下，沦为奴仆的奴仆。神可以叫最软弱的器皿成为最强大罪人的灾祸；人若犯罪，羞辱全能的造物主，公义的神就叫最卑微的受造物羞辱他们。这在士师时代精彩地应验了，那时已经制伏了的迦南人有时反过来欺压他们（士师记 4: 2）。使徒将之应用于外邦人悔改，他们先前不在圣约之下，对神的事愚昧无知，但后来被领进教会，引起犹太人的愤恨，还借各样机会宣泄怒气；这既是他们的罪，又是他们的刑罚，因为嫉妒永远都是刑罚；参考罗马书 10: 19。

IV.他先前将他们栽于美地，大大赐福给他们；如今要夺去他们的一切安慰，叫他们灭亡。这里所警告的审判极其可怕（第 22-25 节）。1.神的怒火要吞灭他们（第 22 节）。他们仗着财富得意洋洋吗？神的怒火要把地的出产尽都焚烧。他们夸耀自己的力量吗？神的怒火要摧毁山的根基：神的审判带着使命而来，所到之处，一片荒凉，不可阻挡。这火要直烧到极深的阴间，意思是：要叫他们落进世上最深的苦难，而那只不过是和另一个世界罪人所受的无尽苦难略微相似。我们的救主将之称为地狱的刑罚（马太福音 23: 33），那是神的怒火，紧扣在罪人受伤的良心上，永受不可言喻的折磨；参考以赛亚书 30: 33。2.神审判的箭要射向他们，直到射尽（第 23 节）。神的审判好比离弦的箭，飞快射来（诗篇 64: 7），射中那些自以为能逃过审判的（诗篇 21: 8, 12）。这些箭出自无形的手，却是一箭致命，因为神从来不会射偏；参考列王纪上 22: 34。这里所警告的具体审判是：（1）饥荒：他们必因饥饿消瘦，必因饥饿焦黄。（2）瘟疫和其它疾病，这里称为炎热苦毒。（3）动物骚扰：野兽的牙齿和蛇的毒气（第 24 节）。（4）战争和致命结果（第 25 节）。[1.]永远惊恐。外头有刀剑，内室不可能没有惊恐。真是：外有争战，内有惧怕（哥林多后书 7: 5）。人若不再敬畏神，那就要畏惧敌人，这是公义的。[2.]大量的人死亡。耶和华的刀剑一旦奉差遣而来，所到之处尽都荒凉，尽数杀绝；年轻人的勇力，年轻女子的美貌，吃奶婴孩的无辜，皓首老人的脆弱，都不能使他们免于刀剑。战争引发的毁灭就是如此，尤其是追赶他们的像野兽那样疯狂，像蛇蝎那样狠毒（第 24 节）。可见罪孽所造成的恶；不以为然的愚昧人必被清算。

26 我说，我必将他们分散远方，使他们的名号从人间除灭。27 惟恐仇敌惹动我，只怕敌人错看，说：是我们手的能力，并非耶和華所行的。28 因为以色列民毫无计谋，心中没有聪明。29 惟愿他们有智慧，能明白这事，肯思念他们的结局。30 若不是他们的磐石卖了他们，若不是耶和華交出他们，一人焉能追赶他们千人？二人焉能使万人逃跑呢？31 据我们的仇敌自己断定，他们的磐石不如我们的磐石。32 他们的葡萄树是所多玛的葡萄树，蛾摩拉田园所生的；他们的葡萄是毒葡萄，全挂都是苦的。33 他们的酒是大蛇的毒气，是虺蛇残害的恶毒。34 这不都是积蓄在我这里，封锁在我府库中吗？35 他们失脚的时候，伸冤报应在我；因他们遭灾的日子近了；那要临在他们身上的必速速来到。36 耶和華见他百姓毫无能力，无论困住的、自由的都没有剩下，就必为他们伸冤，为他的仆人后悔。37 他必说：他们的神，他们所投靠的磐石，38 就是向来吃他们祭牲的脂油，喝他们奠祭之酒的，在哪里呢？他可以兴起帮助你们，护卫你们。

在大量忿怒和报应的可怕警告之后，这里出人意外地表示怜悯，乃是罪人所配不上的怜悯，向审判夸胜，表明神不喜悦恶人死亡，唯喜悦恶人转离所行的道而活（以西结书 33: 11）。

I. 神为自己的荣耀大发热心，不把他们灭绝净尽（第 26-28 节）。1. 无可否认，他们配得上被彻底除灭，使他们的名号从人间除灭，叫以色列的名号只存留在历史中，因为以色列民毫无计谋（第 28 节），是自古以来最愚蠢、最不动脑子的民，明明看见了神的荣耀，却不相信，明明尝到了神慈爱的滋味，还活在神的慈爱中，却不明白。像这样的人，抛弃这样的神、这样的律法、这样的圣约，去随从虚妄的假神，真可说是心中没有聪明。2. 神若要毁灭他们，彻底涂抹他们的名号，那是轻而易举的；他们当中大多数既已倒在刀下，只需把所剩的赶散到遥远的地极，再也不提起，事情就成了；参考以西结书 5: 12。最坚固的，神可以摧毁，最团结的，神可以赶散，最显赫的，神可将他们的名永远埋没。3. 按公义而言也是如此：我说我必将他们分散远方。这些人既离弃了神，理当将他们从地上剪除；为何不按他们所应得的刑罚他们呢？4. 满有智慧的神考虑到仇敌的狂妄和嚣张，倘若他们看见神与这民如此相近，为他们行了如此大事，又将他们毁灭，便会轻看神，以为自己胜过以色列民，就是胜过以色列的神：只怕敌人错看，说：是我们手的能力，居然胜过神为之而战的民，真是能力够大的；他们也不会觉得这是耶和華所行的，只会幻想是自己的能力，仿佛以色列的神软弱无能，不堪一击，和列邦的诸神差不多。5. 正因为如此，满有怜悯的神就宽恕所余剩的民，拯救这配不上的民，免于彻底灭亡：唯恐仇敌惹动我。这是仿效人的表达；神当然不怕人的怒气，但在这件事上他似乎有些担心。以色列民中为数不多的义人，在神的名得荣耀的事上尤其担心敌人的怒气，好比约书亚（约书亚记 7: 9），大卫也时常如此；只因他们担心，神自己也说他担心。他不需要摩西的祈求，他自己也会提醒自己：埃及人会怎么说呢（9: 28）？但愿所有为神的约柜和属神的以色列民担心的，都能以此安慰自己：神必捍卫自己的名，不容他的名被亵渎被玷污；无论我们如何自甘堕落被辱没，神必不辱没他荣耀的宝座（耶利米书 14: 21）。

II. 神很在乎他们蒙福，迫切希望他们悔改，也迫切希望他们能思念自己的结局，以致悔改（第 29 节）。请注意看：1. 神虽宣告他们毫无计谋，心中没有聪明，但却很希望他们能有智慧：唯愿他们存这样的心（申命记 5: 29），你们愚顽人到几时才有智慧呢（诗篇 94: 8）？神不喜悦罪人自取灭亡，很希望他们能有所作为，只要他们愿意，神愿意随时施以援手。2. 思念自己的结局，认真思想将来的世界，这是极大的智慧，大大有助于罪人回归真神。这里特指神藉着摩西预言这百姓的结局，但也可从广义上来理解。我们应当明白，应当思念：（1）生命的结局，灵魂的将来世界。死就是从属肉体的世界迁移到属灵的世界，就是试炼阶段和试用阶段的终结，是进入一个永不改变的赏罚世界。（2）罪孽的结局，以及不思悔改之人的将来世界。唯愿世人思念，若继续犯罪，会失去什么样的福份，会落入什么样的痛苦，到了结局你们怎样行呢（耶利米书 5: 31）？耶路撒冷不思想自己的结局，所以非常地败落（耶利米哀歌 1: 9）。

III. 他想起他先前所行的大事，以此来解释为何不将他们剪除。这里似乎是这样的意思（第 30-31 节）：“以色列民与迦南人交手，常常是以少胜多，若不是超乎万神之上的神亲自为他们而战，一个以色列人焉能追赶他们千人？”这与以赛亚书 63: 10-11 所说的相吻合：因为他们犯罪的缘故，他就转作他们的仇敌，亲自攻击他们，那时，他想起古时的日子，说，将百姓和从海里领上来的在哪里呢？这里也是一样，神的膀臂醒来，好比古时的日子，要抵挡仇敌的怒气（诗篇 138: 7）。曾几何时，以色列的仇敌被他们的磐石所卖（指他们的偶像假神），不能帮助他们，反倒背叛他们，因为耶和華以色列的神交出他们，好比将宰的羊。就连仇敌自己都承认他们的神不是以色列神的对手。他们的葡萄树是所多玛的葡萄树（第 32-33 节）。这应该指的是以色列的仇敌，他们罪有应得，轻易倒在以色列人的刀下，恶贯满盈。但这些经文也可理解为以色列的仇敌奇怪地胜过他们，乃是神把他们当成怒气的棍，恼恨的杖（以赛亚书 10: 5-6）。先知曾用类似的话警告那些投靠埃及的人：一人叱喝，必令千人逃跑（以赛亚书 30: 17）。“若不是以色列的磐石卖了他们，抛弃了他们，一个迦南人焉能追赶一千个以色列人呢？”若没有抛弃他们，无论仇敌如何以自己的势力为神（哈巴谷书 1: 11），好比非利士人以为是大衮使他们得胜，仇敌的磐石不可能胜过以色列的磐石；神本可轻易将他们制伏（诗篇 81: 14），但只因以色列人作恶，就落在仇敌手里。他们的葡萄树，指的是以色列的葡萄树，是所多玛的葡萄树（第 32-33 节）。栽种的时候是上等的葡萄树，全然是真种子，但因为犯罪，就变为外邦葡萄树的坏枝子（耶利米书 2: 21），不但效法所多玛的罪孽，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参考以西结书 16: 48。神称他们为他的葡萄园，是他所喜爱的树（以赛亚书 5: 7）。但他们所结的果子：1. 是苦的，像苦

胆一般，神极不喜悦。2.是有毒的，个个有害，好比虺蛇残害的恶毒。有人将此理解为他们所受的刑罚；他们犯罪，终久必有苦楚（撒母耳记下 2: 26），终久是咬你如蛇，刺你如毒蛇（箴言 23: 32）；参考约伯记 20: 14。

IV.他决意最终要毁灭那些逼迫欺压他们的人。那使人东倒西歪的爵传来传去，最后要传到巴比伦王的手里（耶利米书 25: 26）；参考以赛亚书 51: 22-23。日子将到，始于神家的审判要终于罪人和不虔不敬的人（彼得前书 1: 4: 17-18）。神必在所定的日子，击垮与教会为敌的。

1.他这样做，是因为他不喜悦他们作恶；他们所作的恶，他都知道，都记录在册（第 34-35 节）。“他们疯狂攻击以色列，这不都是积蓄在我这里、日后要清算吗？这才显出伸冤报应在我。”有人将之理解为以色列人的罪，尤其是逼迫先知，从义人亚伯的血起（马太福音 23: 35），所作的恶都积蓄在神那里。无论如何理解，这都教导我们，恶人的恶都积蓄在神那里。

（1）恶人作恶，神都知道（诗篇 90: 8）。葡萄树如何，葡萄如何，他都知道，人的性情如何，所行出来的又如何，他也知道。（2）恶人作恶，神都记录在册，记在他无所不知的意念中，也记在罪人的良心里；并且封锁在他的府库中，表示安全隐密：这些记录不会丢失，也不能开启，直到审判的大日。参考何西阿书 13: 12。（3）恶人作恶，神往往延迟审判良久；这都积蓄在他那里，直到他们恶贯满盈，神不再忍耐；参考约伯记 21: 28-30。（4）恶人作恶，清算的日子必会临到，那时，封锁在府库中的罪恶和愤怒都要爆发出来，罪人所犯的罪都要追上他们。[1.]此事必然成就，因为伸冤在乎耶和華神，他必报应；参考以赛亚书 59: 18。使徒引用这句话，表示神的忿怒要临到那些不再信基督的人身上（希伯来书 10: 30）。[2.]此事必在所定的日子成就，在最佳的日子成就，也必在不远的将来成就。他们遭灾的日子近了；虽然迟延，但决不姗姗来迟，决不打盹，必速速来到。巴比伦受审判，一时之间就成了荒场（启示录 18: 19）。

2.他这样做，是因为怜恤他自己的百姓，他们虽大大惹怒他，毕竟仍是他的子民，他们受苦，他就动了怜悯之心（第 36 节）：耶和華必为他们伸冤，意思是：为他们的缘故审判仇敌，为他们伸冤，他们长期在重轭下挣扎，他要打破他们的轭，为他的仆人后悔；不是改变主意，而是改变方法，见他们毫无能力，就为他们而战，不再与他们为敌。这明显指的是神因着他们犯罪的缘故，将他们卖给仇敌，又通过士师拯救他们脱离仇敌的手（参考士师记 2: 11-18）；耶和華因以色列人受的苦难，就心中担忧（士师记 10: 16），当他们山穷水尽之时，神就心中担忧。他们无助，神就帮助；无论困住的，散住的，都没有剩下¹；意思是：住在城里的，或住在有围墙的城镇里的，就是困住的，没有剩下一个，而散住在乡村的，离邻国较远的，也没有剩下一个。注意：神的百姓最艰难之日，就是神出面拯救他们之时。神试炼他百姓的信心，激发他们祷告，允许环境恶化到极点，然后就显出他的大能，救他们脱离困境，好比从火中抽出来的柴（阿摩司书 4: 11），叫仇敌的脸充满羞愧，叫他百姓的心充满大喜乐。

3.他这样做，是因为藐视并斥责偶像假神（第 37-38 节）。他们的神在哪里呢？这可理解为：

（1）神要为他百姓成就大事，而他们所服事的偶像却行不出来。他们离弃了神，随己意献祭给偶像，把祭牲的脂油和奠祭的酒献到偶像的坛上，以为这些假神要吃喝，也与他们一同吃喝。神说：“那好，你们讨好这些假神，花费巨大，但你们在落难的时候，这些假神可曾回报你们所付出的代价呢？你们去哀求所选择的神，让他救你们吧（士师记 10: 14）！”这是要他们意识到自己何等愚昧，竟然离弃有能力帮助他们的神，去随从没有能力帮助他们的诸神；这是要领他们悔改，预备蒙拯救。那淫妇必追随所爱的，却追不上，祈求偶像，却没有反应，便说：我要回归前夫（何西阿书 2: 7）；参考以赛亚书 16: 12；耶利米书 2: 27-28。也可理解为：（2）神要攻击他的仇敌，而他们所服事的偶像却救不了他们；西拿基立和尼布甲尼撒都曾狂妄地挑战以色列的神，看他能否救拔敬拜他的人（以赛亚书 37: 10；但以理书 3: 15）；神果真救了他们，令仇敌蒙羞。但以色列的神挑战彼勒和尼波去救拔敬拜他们的人，兴起帮助他们，护卫他们（以赛亚书 47: 12-13），但这些偶像不但无法帮助他们，自己（就是那些雕像，偶像不过就是些雕像）倒被掳去（以赛亚书 46: 1-2）。注意：若有人不以神为磐石，反倒以别的为磐石，到了落难时必须发现那些不过都是沙土，在自己最需要的时候，一点用处都没有。

¹钦定本将第 36 节中“无论困住的、自由的”译为：无论困住的、散住的。

39 你们如今要知道：我，惟有我是神；在我以外并无别神。我使人死，我使人活；我损伤，我也医治，并无人能从我手中救出来。40 我向上举手说：我凭我的永生起誓：41 我若磨我闪亮的刀，手掌审判之权，就必报复我的敌人，报应恨我的人。42 我要使我的箭饮血饮醉，就是被杀被掳之人的血。我的刀要吃肉，乃是仇敌中首领之头的肉。43 你们外邦人当与主的百姓一同欢呼；因他要伸他仆人流血的冤，报应他的敌人，洁净他的地，救赎他的百姓。

这段经文是这首歌的结尾，说到了三件事：

I. 神得荣耀（第 39 节）。“从这一切便可知道，我，惟有我是神。拜偶像的人灭亡，偶像没有能力帮助他们，由此可见唯有我是神。”至大的神在此强烈要求我们归荣耀给他：1. 因他自有永有：我，惟有我是自有永有的¹。摩西最初认识神，神就是用这个名，现在摩西即将离世，他再次用这个名：“我是自有永有的（出埃及记 3: 14）。我自有，也永有，我就是我所应许的那位，也是我所警告的那位；我所说的话，没有一句落空。”乌薛尔的塔库姆意译本这样解释：当耶和華的道要显明自己、救赎他的百姓时，他就向所有的人说：你们如今要知道，我，惟有我是神，我是自有永有的；我们很清楚如何应用于基督，他对约翰说：我是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启示录 1: 8）。这句话：我，惟有我是神，我们在以赛亚书的章节里经常看到，神在那里鼓励他的百姓，盼望蒙拯救离开巴比伦（以赛亚书 41: 4; 43: 11, 13, 25, 46: 4）。2. 因他是独一的真神。“在我以外并无别神。无人帮助我，无人应付我。”参考以赛亚书 43: 10-11。3. 因他是绝对的主宰，掌管一切：我使人死，我使人活；意思是：一切祸福都出自他的手；生命的光和死荫的黑暗都是他造就；参考以赛亚书 45: 7；耶利米哀歌 3: 37-38。也可理解为：他杀戮、损伤仇敌，却医治他的百姓，使他们存活；他藉着审判，杀戮和损伤那些背叛他忤逆他的人，而当他们回转悔改，他又医治他们，以他的怜悯和恩典使他们存活。也可能这表示他无可争议的权柄，随意处置万物，藉着万物成就他的旨意：当审判的时候，他要杀谁就杀谁，他要谁存活，谁就存活。也可理解为：他使人死，也叫他们复活：主虽使人忧愁，还要照他诸般的慈爱发怜悯（耶利米哀歌 3: 32）。他撕裂，也必医治（何西阿书 6: 1-2）。耶路撒冷的塔库姆意译本这样说：这个世界上活着的，我使他们死，那个世界上死的，我使他们活。连一些犹太学者也注意到这句话表达死后另有生命，就是永远的生命。4. 因他具有不可抗拒、不可制约的能力：我作了标记要毁灭的，无人能从我手中救出来。公义的神作出判决，无一例外，大能的神施行审判，无一逃脱。

II. 他的仇敌受惊恐（第 40-42 节）。凡恨他的，真是惊恐，连同一切事奉别神的、故意不顺服神律法的，陷害逼迫他忠心仆人的，都要惊恐。这些都与神为敌，都不要他辖管，神必向他们复仇。为了警告他们，叫他们及时悔改回头，神的忿怒从天上向他们显露。1. 神向他们宣判，并且起誓为证（第 40 节）：我向上举手，天乃是他圣洁的居所；这是古老而又很有意义的起誓方式；参考创世记 14: 22。因为没有比自己更大可以指着起誓的，就指着自已起誓（希伯来书 6: 13），凭他的永生起誓。神若发话或起誓要攻击谁，谁就要灭亡，无可救药。耶和華既已起誓，绝不后悔，罪人若继续犯罪，必自取灭亡。2. 预备行刑：磨我闪亮的刀。参考诗篇 7: 12。这刀在天上已经喝足（以赛亚书 34: 5）。刀还在磨的时候，罪人还有悔改的空间，还能与神和好，但若无视，裂痕就更深。刀一旦磨完，握刀在手，就要施行审判到底。3. 刑罚本身极其可怕：这刀要吃肉，大大地吃，这箭要饮血饮醉，战场上被杀之人的血，被掳之人的血，血流成河，他们无处躲藏，都要死于刀下。神一旦开始复仇，就必进行到底；他在复仇的事上也是完全的。解经家对最后那句有不少困惑：从复仇的开始临到敌人²。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主教（真是大师）觉得可以这样翻译：上至君王下至奴隶，所有的敌人；参考耶利米书 50: 35-37。神忿怒的刀剑一旦拔出，就必血流成河，高到马的嚼环（启示录 14: 20）。

III. 他的百姓得安慰（第 43 节）：你们外邦人当与主的百姓一同欢呼。这首歌以欢喜的话作为结束，因为在属神的以色列中有余剩的民，他们的结局是平安。神的百姓最终必欢喜，永远欢喜。这里提到三件事，作为欢喜的题材：1. 会众的疆界扩张。使徒将这节经文的前面几个词应用于外邦人悔改：你们外邦人当与主的百姓一同欢乐（罗马书 15: 10）。可见神的恩典作工，使灵魂回转，带领他们与神的百姓一同欢乐；真信仰使人真快乐，若有人以为信仰叫人悲哀，那真是大错

¹钦定本将第 39 节中“我，惟有我是神”，也可译为：我，惟有我是自有永有的。

²钦定本将第 42 节后半句中“乃是仇敌中首领之头的肉”译为：从复仇的开始临到敌人。

特错。2.向会众的仇敌复仇。他要追讨他仆人流血的冤，要显明他们的血在他看为宝贵；凡流他们血的，必叫他喝血。3.神的怜悯为他的会众存留，也为一切属于他会众的存留：他必怜恤他的地，怜恤他的百姓¹，意思是：无论何处，只要敬畏他，事奉他，都必蒙怜恤。无论罪人受到怎样的审判，神的百姓都必蒙福；在这点上，愿犹太人和外邦人都一同欢乐。

44 摩西和嫩的儿子约书亚去将这歌的一切话说给百姓听。45 摩西向以色列众人说完了这一切的话，46 又说：「我今日所警戒你们的，你们都要放在心上；要吩咐你们的子孙谨守遵行这律法上的话。47 因为这不是虚空、与你们无关的事，乃是你们的生命；在你们过约旦河要得为业的地上必因这事日子得以长久。」48 当日，耶和華吩咐摩西说：49 「你上这亚巴琳山中的尼波山去，在摩押地与耶利哥相对，观看我所要赐给以色列人为业的迦南地。50 你必死在你所登的山上，归你列祖（原文是本民）去，像你哥哥亚伦死在何珥山上，归他的列祖一样。51 因为你们在寻的旷野，加低斯的米利巴水，在以色列人中没有尊我为圣，得罪了我。52 我所赐给以色列人的地，你可以远远地观看，却不得进去。」

这里说的是：I.这首歌郑重传给以色列民（第 44-45 节）。摩西把这首歌说给周围能听见他的人，约书亚则同时在另一处聚会，说给能听见他的人。就这样，这首歌来自两位以色列首领的口，一位是即将卸任的摩西，另一位是即将继任的约书亚，叫众人看见二人同心同德，虽首领变更，神的诫命不变；倘若他们离弃神，摩西也好，约书亚也好，都可见证他们的不是。

II.迫切嘱咐众人要牢记摩西所说的这些话和其余一切善言。他对众人的企盼是何等迫切，真希望神的话能深深印在他们心里；他们为神起的愤恨，原是神那样的愤恨（哥林多后书 11: 2），不愿他们渐渐淡忘。

1.他嘱咐他们以下的本份：（1）自己要谨守：“要用心思想律法，思想应许和警告，祝福和咒诅，还有这首歌。要认真思想这些事，要放在心上；要尽自己的本份，全心抓住。”（2）要把这些事忠实地传给后世：“要利用你对后代的影响力，把这些事传给他们；要吩咐你们的子孙谨守遵行这律法上的话，好比你祖亚伯拉罕那样（创世记 18: 19）。”凡是义人，都渴望自己的子孙也成为义人，好叫后代在他们的日子持守信仰，不致信仰的传承被剪断。

2.他劝说他们要以信仰为本，持之以恒，因为：（1）他所嘱咐他们的这些事本身至关重要（第 47 节）：“这不是虚空的事，乃是你们的生命。这不是无关紧要的，而是绝对有必要的；不是小事，而是大事，生死攸关；你若牢记，就必永远兴旺，你若无视，就必永远灭亡。”唯愿世人全然信服这话：信仰是他们的生命，是灵魂的生命！（2）这些事对他们大有好处：在迦南，在你们得为业的地上必因这事日子得以长久；这也预表基督所保证的永生应许：若要进入永生，就当遵守诫命（马太福音 19: 17）。

III.神吩咐摩西，关乎他的死。这位神的著名见证人完成了他的见证，现在要上尼波山去死；基督两位见证人的预言明显指向摩西和以利亚（启示录 11: 6），也许他们殉道离世，其荣耀并不亚于摩西和以利亚离世的荣耀。神在当日吩咐摩西（第 48 节）。他既完成了自己的工，为何还要多活一天呢？他固然曾求神让他过约旦河，但现在他全然满足，并且按神所嘱咐的，不再提这事（3: 26）。1.神让他想起自己所犯的罪，导致不能进迦南（第 51 节）；这是要使他更有耐心接受责备，也使他因着那急躁的话而重新忧愁，义人在临死时若能因自己的软弱而悔改，这是美事。那件事神所不喜悦的疏忽，他本应当在以色列人中尊神为圣，却没有做到，没有尽忠尽心执行所领受的吩咐。2.神让他们想起他哥哥亚伦的死（第 50 节），使他对自己的死不致感到陌生或惶恐。注意：我们在离世的时候，若能想到在我们以先经过那死荫幽谷的朋友，尤其是基督，我们的长兄，我们的大祭司，那会是极大的鼓舞。3.神打发他上高山，远眺迦南地，然后死去（第 49-50 节）。想起自己的罪也许使他感到死之可怕，但神让他看一眼迦南，便除去死的惊恐，因为这象征神与他和好，明确表示他虽犯罪不能进地上的迦南，却没有失去那更美的家乡；而在这个世界上，那更美的家乡只能看见，并且要用信心的眼目去看。注意：人若具备信心的眼目和坚定的盼望，知道死后有永生，那就无论何时神呼召他们（虽想起自己的罪来），都可安然离世。

¹钦定本将第 43 节后半句译为：怜恤他的地，怜恤他的百姓。

第三十三章

摩西向以色列民所说的话还没有完；从前章结尾来看，他似乎已经和他们最后告别，但他仍有说不完的话。他先是给他们一段告别演讲，真是极其丰富感人的一番话。演讲后面又给他们一首歌，一首很长的歌；接下来就是祝福；他在本章以耶和華的名义宣告祝福，然后离去。I.他宣告他们大大蒙福，因为神为他们行了大事，尤其是把律法赐给他们（第 2-5 节）。II.他向各支派宣告祝福，又是祷告，又是预言他们将来的福祉。1.流便（第 6 节）。2.犹大（第 7 节）。3.利未（第 8-11 节）。4.便雅悯（第 42 节）。5.约瑟（第 13-17 节）。6.西布伦和以萨迦（第 18-19 节）。7.迦得（第 20-21 节）。8.但（第 22 节）。9.拿弗他利（第 23 节）。10.亚设（第 24-25 节）。III.他向众人宣告祝福，按神所赐的，为他们所行的，唯愿他们顺服（第 26 节等）。

摩西祝福以色列民（主前 1451 年）

1 以下是神人摩西在未死之先为以色列人所祝的福：2 他说：耶和華从西奈而来，从西珥向他们显现，从巴兰山发出光辉，从万万圣者中来临，从他右手为百姓传出烈火的律法。3 他疼爱百姓；众圣徒都在他手中。他们坐在他的脚下，领受他的言语。4 摩西将律法传给我们，作为雅各会众的产业。5 百姓的众首领，以色列的各支派，一同聚会的时候，耶和華（原文是他）在耶书仑中为王。

第一节是本章的题目：这是一段祝福的话。他在前章喊出耶和華的威严，震耳欲聋，好比以西结的书卷，满有哀歌、悲恸和祸患。为了缓和气氛，不愿怒气冲冲离开他们，他就在此添加了一段祝福的话，留下了平安，落在他们当中所有平安之子身上。基督在世上最后的工也是为门徒祝福（路加福音 24: 50），和摩西一样，表示友好分手。摩西祝福他们：1.乃是作为先知：是神人。注意：在天之骄子的祷告中有份，这是十分可羡慕的，是先知所得的赏赐（马太福音 10: 41）。摩西在这段祝福的话中，不但表达他对这民的良好祝愿，还藉着先知的灵，预言日后要临到他们的事。2.乃是作为以色列民的父；良善的君王对臣民如父一般。雅各临死时祝福他的众子（创世记 49: 1），摩西也效法他的榜样，祝福从雅各众子而来的各支派，表示他们虽大大惹怒神，但祝福的传承并未剪除。临死前的祝福不仅更容易给他们留下深刻印象，也表达摩西对他们的极大善意，他真是希望他们蒙福，尽管他自己必须死，不能共享。

他在祝福的开头有一段气势磅礴的话，描述神的荣耀显现，赐律法给他们，令他们受益匪浅。

I.神的威严在律法中清晰可见，超越一切，足以叫无神论者和异教徒信服，永远闭口，足以唤醒并感动哪怕是最愚蒙无知的人，也足以叫心仪别神的人蒙羞（第 2 节）。1.他的显现荣耀非凡：发出光辉像正午的日头。连远处的西珥山和巴兰山，也被西奈山上神的荣耀照得通明，反射出一些光来；他的显现如此明亮，连周围的地区都能看见。先知曾引用这点，表示天意的奇妙；参考哈巴谷书 3: 3-4；诗篇 18: 7-9。耶路撒冷的塔库姆意译本有一段奇怪的注释，说：“神下来颁布律法时，先去了西珥山向以东人颁布，被拒绝了，因为他们见其中有话说：不可杀人；然后他去了巴兰山向以实玛利人颁布，又被拒绝了，因为他们见其中有话说：不可偷盗；最后他来到西奈山向以色列人颁布，他们说：凡耶和華所说的，我们都要遵行（出埃及记 19: 8）。”这样的鬼话毫无根据，要不是其年代悠久，我本不会提及。2.他的随从荣耀非凡，有万万圣者同来，正如以诺很久以前预言他必在最后的日子的日子前来审判世界（犹大书第 14 节）。这些都是天使，神的车辇累万盈千，主在其中（诗篇 68: 17）。他们在威严的神面前肃立，在那日的庄严仪式上充当他的使者。所以经上说律法乃是天使所传（使徒行传 7: 53；希伯来书 2: 2）。

II.他将律法赐给他们：1.律法称为烈火的律法，因为当时神在火中说话（4: 33），也因为律法的功效像烈火；若被接受，就有熔化、温暖、炼净、焚烧败坏杂质的功能；若被拒绝，就有强硬、撕裂、折磨、毁灭的功能。圣灵降下像火舌，因为福音也是烈火的律法。2.这里说他右手传出律法，可能是因为他亲自写在石版上，也可能表示律法的权势和能量，表示律法具备神的力量，决不徒然返回。也可能表示这是给他们的礼物，且是宝贵的礼物，是右手的福份。3.律法体现神特别恩待他们：他疼爱百姓（第 3 节），虽是烈火的律法，这里却说是为百姓传出的（第 2 节），意思是：这是恩待他们。注意：神的律法写在心里，确切证明神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罗马书 5: 5）：我们应当将神的律法视为他的恩典礼物之一。是的，他拥抱他的百姓，将他们抱在

怀里（原文有这样的含义），不仅表示最亲密的爱，也表示最温柔细致的保护。众圣徒都在他手中。有人将之具体理解为他在西奈山上扶持、保护他们，因为那时的惊恐甚大，就连摩西自己都震动；众圣徒因着神的保护，听见了神的声音，仍然存活（4: 33）。也可能这指的是他藉着律法使他们形成一民，将他们捏成形状，好比窑匠捏泥土一般。也可能指他们在他手中被遮盖，受保护，被使用，听从安排，好比七星在基督手中（启示录 1: 16）。注意：众圣徒都在神的手里，虽有万万圣者（第 2 节），但他的手丈量众水，足够大，也足够强壮，可将他们尽数握在手中，谁也不能从他手里把他们夺去（约翰福音 10: 28）。

III. 他安排他们领受律法：他们坐在他的脚下，好比学生坐在师傅脚下，表示尊敬，认真听讲，谦卑顺服所教导的；以色列民也是如此，坐在西奈山脚下，并且承诺神所说的，他们都要听，都要行。有人理解为：他们吃惊站立，就是说西奈山上的惊恐使他们大为谦卑（出埃及记 20: 19）。当时人人站立，预备领受神的话，后来当众诵读律法书的时候，众人也都站立；如约书亚记 8: 34。听过神的话，能有机会再听，那是极大的福份。约翰福音 17: 26 说：我已将你的名指示他们，还要指示他们。以色列民也是如此，不仅领受律法，还要藉着祷告和赐生命的道，继续领受。这里教导众人（第 4-5 节）要感谢神的律法，要永远记念律法本身，也要永远记念传律法给他们的摩西。有两个迦勒底意译本这样说：以色列民说：摩西将律法传给我们。犹太人说婴孩在开始学说话时，当父亲的就有义务教他说：摩西将律法传给我们，作为雅各会众的产业。

1. 这里教导他们，在说起律法时要怀着极大的尊敬，称之为雅各会众的产业。（1）要视作是专门为他们预备的，以此将他们从列国分别出来；这律法，别国向来没有知道（诗篇 147: 20），即便知道，也不像以色列民那样有义务谨守，所以（帕特里克主教如此说）：“犹太人征服别国时，没有强迫别人拥戴摩西律法，只要求他们遵守挪亚的七条诫命。”（2）要视作是传承给他们的，好比产业传承给子孙后代。（3）要视作是他们的财富和真宝藏。凡喜悦神的话、喜悦这蒙恩渠道的，都会理直气壮地说：我们有一份佳美的产业。心里若有基督的话丰富内住，那就真是富足的人。也许律法称为产业，是因为律法和产业一同赐给他们，因而也可说若抛弃律法，就是放弃产业。参考诗篇 119: 111。

2. 这里教导他们，在说起摩西时要怀着极大的尊敬；摩西从未藉着家族扬名，因而众人更有义务记念他的名；他的后裔从来不会称作摩西的子孙，但祭司则都称为亚伦的子孙。（1）必须承认摩西是国民的大恩主，因他将律法传给他们；律法虽出自神的手，却是由摩西的手传给他们。（2）他在耶书伦中为王。他将律法传给他们，只要还有一口气，他都尽力要他们遵行；能有这样的王真是有福，他治理他们，时刻在他们前面出入，而当百姓的众首领一同聚会的时候，好比由摩西主持召开国会大会，就尤其显得威严。有人将之理解为神自己；他在颁布律法时曾宣告自己是他们的王，只要他们仍是耶书伦，仍是正直的百姓，他就仍作他们的王，直到他们拒绝了他（撒母耳记上 12: 12）。不过似乎应该理解为摩西。好的政府是任何国民的大福，理当为之感恩；若有像以色列人那样的宪法，像我们那样的宪法，可在耶书伦王和各支派首领一同聚会的时候，在他们之间分配权力，那真是幸事。

6 愿流便存活，不致死亡；愿他人不致稀少。7 为犹大祝福说：求耶和華俯听犹大的声音，引导他归于本族；他曾用手为自己争战，你必帮助他攻击敌人。

这里说的是：1. 为流便祝福。流便虽然失去了长子的名份，摩西仍从他开始；已经蒙羞的，不可羞辱他，先前有污点的，不可盼他遗臭万年（第 6 节）。摩西的盼望和预言如下：1. 愿这个支派得以存活。虽是前沿支派，在约旦河对岸，但是：“愿流便存活，不致被邻国消灭，也不致自己迷失在邻国。”也可能他指的是流便支派中被挑选出来的，已经分到了地，却把家眷留下，自己带兵器在兄弟面前过去打仗的人（民数记 32: 27）。愿他们在这场高尚的争战中蒙保守，在打仗的日子得以存活。2. 愿这个支派人数增多；虽别的尊荣已失，不能出类拔萃，仍愿他人人数增多。帕特里克主教觉得可以这样翻译：愿流便存活，不致死亡，尽管他人人数稀少；虽不得居首位（创世记 49: 4），但不致灭亡。所有迦勒底的解经家都将之理解为另一个世界：愿流便在永世存活，不致第二次的死（昂克罗斯版本）。愿流便在今世存活，不致像那些在将来世界死去的恶人那样死（约拿单和耶路撒冷版本）。

II. 为犹大祝福；这段列在利未之前，因为我们的主是从犹大出来的（希伯来书 7: 14），也因为（莱福特博士¹说）王国的荣耀胜过祭司的荣耀。这段祝福：1. 可能指整个支派。摩西为这个支派的繁荣祷告并预言，求神垂听他的祷告（历代志下 13: 14-15 有很好的例子），使他在自己的分地上定居，凡事兴旺，胜过仇敌。犹大支派理当成为祷告的支派，大有能力的支派。摩西说：“主啊，求你垂听他的祷告，使他凡所行的，尽都顺利：无论是农耕还是打仗，愿他的手有足够的力量²。”祷告的声音总是应当伴随勤奋的手，这样才能指望繁荣。2. 也可能特别指大卫，他预表基督，神垂听他的祷告（诗篇 20: 1）（基督的祷告也常蒙垂听；约翰福音 11: 42），必使他胜过仇敌，凡事顺利。参考诗篇 89: 20 等。这里略去了为西缅支派的祝福，因为雅各的临终遗言给这个支派留下了污点，此后再没有任何作为恢复自己的名誉，不像利未支派。这个支派在旷野人数锐减，是各支派中最严重的；并且不久以前在毗珥的事上犯大罪的心利，就是属于西缅支派。也可能因为西缅的分地附属于犹大分地，因而给他的祝福包括在犹大的祝福中。一些七十士译本的抄本把西缅和流便连在一起，说：愿流便存活，不致死亡，愿西缅人数不致稀少。

8 论利未说：耶和華啊，你的土明和烏陵都在你的虔誠人那里。你在瑪撒曾試驗他，在米利巴水與他爭論。9 他論自己的父母說：我未曾看見；他也不承認弟兄，也不認識自己的兒女。這是因利未人遵行你的話，謹守你的約。10 他們要將你的典章教訓雅各，將你的律法教訓以色列。他們要把香焚在你面前，把全牲的燔祭獻在你的壇上。11 求耶和華降福在他的財物上，悅納他手裏所辦的事。那些起來攻擊他和恨惡他的人，愿你刺透他們的腰，使他們不得再起來。

摩西在为利未支派的祝福中说得多，主要不是因为这是他的支派（因他没有提到自己与这个支派的关系），而是因为这是神的支派。为利未支派的祝福：

I. 提到大祭司，这里称为神的圣者³（第 8 节），因为他的职任是圣的，并且作为象征，在他的额上写着尊耶和華為聖。1. 摩西似乎承认公义的神本可将亚伦和他的后裔替换掉，因他在米利巴犯罪（出埃及记 17: 7），那会是很精彩，而神把大祭司的职任交给他，也许考虑到这点，尽管在那里没有提到。所有的迦勒底解经家都同意这是一场试验，结果证明亚伦是完全人，是忠心的，经得起考验；所以应该不是那样；民数记 20: 2。2. 他求神使大祭司的职任永存：愿你的土明和烏陵都在他那里。从瑪拉基书 2: 5 来看，烏陵和土明交给大祭司，是为了从事某种不同寻常的服事。“耶和華啊，求你不容土明和烏陵从他那里被夺去。”尽管如此，烏陵和土明还是在被掳之地丢失了，第二圣殿再也没有寻回。但这段祷告完全应验在耶稣基督身上，他是神的圣者，是我们的大祭司，亚伦是预表：他从亘古就在父的怀里，烏陵和土明永远在他那里：因他是奇妙策士，是永在的父。有人将土明和烏陵这两个词的意思翻出来，只因这里将两者平时常有的顺序颠倒，唯有在这里是如此。土明的意思是正直，烏陵的意思是光照：愿这两样在圣者那里，就成了：“耶和華啊，愿大祭司又正直又有悟性。”这句祷告词给福音传道人倒很不错，愿他们有清醒的头脑，诚实的心；传道人若有亮光和诚信，就堪称完美。

II. 提到其他的祭司和利未人（第 9-11 节）。

1. 他称赞这个支派为神大发热心，与摩西站在一起（因而也是与神站在一起），抵挡膜拜金牛犊的人（出埃及记 32: 26 等），又在剪除领头作恶之人的时候不徇私情，即便是世上的挚友至亲，只要是拜偶像的，也绝不姑息。注意：我们看重神，看重他的荣耀，永远要高于任何被造物。若有人谨守纯洁，在所生活的时代和地区远离一般的罪恶，还尽己之力见证罪恶的不是，为神的缘故起来攻击作恶的（诗篇 94: 16），就必有特别的荣耀标记赐给他们。也许摩西指的是可拉的子孙，他们拒绝参与父亲的争闹（民数记 26: 11）。也可能他是指非尼哈，他执行审判，止住了瘟疫（民数记第 16 章）。诚然，祭司和利未人因职责所需，至少在轮值当班的时候，要常在神的坛前服事，不得不常离家，不能像其他犹太人那样照顾家人，为家人的生计着想。他们甘愿顺服，刻苦己心，为的是遵行神的话，谨守祭司的约。注意：蒙召负责圣物的，都应当放下世上

¹约翰·莱福特（1602 - 1675）：英国神职人员，犹太拉比学者。

²钦定本将第 7 节中的“他曾用手为自己争战”译为：愿他的手有足够能力。

³钦定本将第 8 节上半句译为：论利未说：耶和華啊，你的土明和烏陵都在你的圣者那里。

的至亲和利益，以他们最好的朋友为满足；参考使徒行传 21: 13; 20: 24。我们的主耶稣不认自己的母亲和弟兄，免得放下手中的工作（马太福音 12: 48）。

2.他确认这个支派是奉命负责圣物，这是奖赏他们的热心和忠诚（第 10 节）。（1）他们要代表神和民众打交道：他们要将神的典章教训雅各，将神的律法教训以色列，在信仰聚会上当传道人，诵读并解释律法（尼希米书 8: 7-8），又当审判官，判断摆在面前的疑难案件；参考历代志下 17: 8-9。祭司的嘴里当存知识，为百姓所用，人也当由他口中寻求律法（玛拉基书 2: 7）。即便是先知哈该，在涉及良心的事上，也要向祭司咨询律法（哈该书 2: 11 等）。注意：传道很有必要，不只是为了建立教会，也为了建立之后的维护和造就。参考以西结书 44: 23-24。（2）他们要代表民众与神打交道，藉着烧香称谢神，荣耀神，献赎罪祭，求得神的恩惠。这是祭司的工作，但利未人也参与协助。若想从焚香献祭中得益处，就当殷勤忠心，按所指示的办。

3.他们为神祷告（第 11 节）。（1）求神使他们富足，在所量给他们的财物上得安慰。耶和華啊，求你降福在他的财物上。他们所得的极其丰厚，并且轻而易举，但若没有神的赐福，就不会有喜乐；既然神自己就是他们的份，就必有特殊的福份在其中。有人理解为：耶和華啊，求你降福在他的美德上：“主啊，愿你加增他们的恩德，使他们越来越胜任自己的工作。”（2）求神悦纳他们的服事：“悦纳他手里所办的事，包括他自己的事，也包括他为服事百姓所办的事。”蒙神的悦纳，这应当成为我们一切信仰行为的目标和理想，不论世人是否喜悦（哥林多后书 5: 9），这也是我们为自己或为别人所能渴望的最宝贵的福份。（3）求神站在他一边，抵挡他的仇敌：那些起来攻击他和恨恶他的人，愿你刺透他们的腰。他料定神的使者会有许多仇敌：有的恨他们忠心，设法陷害；有的嫉妒他们的供给，设法夺去；有的阻拦他们行使职责，不听从祭司的判语；也有的企图推翻祭司职任。摩西在此求神挫败一切这样的企图，叫这些作恶的自害己身。这段祷告也是预言，凡与神的使者为敌的，神必清算；他必在自己的教会建立传道制度，直到时间的末了，哪怕有阴间的门攻击他。扫罗起来攻击耶和華的祭司（撒母耳记上 22: 18），这就使他恶贯满盈。

12 论便雅悯说：耶和華所亲爱的必同耶和華安然居住；耶和華终日遮蔽他，也住在他两肩之中。
13 论约瑟说：愿他的地蒙耶和華赐福，得天上的宝物、甘露，以及地里所藏的泉水；14 得太阳所晒熟的美果，月亮所养成的宝物；15 得上古之山的至宝，永世之岭的宝物；16 得地和其中所充满的宝物，并住荆棘中上主的喜悦。愿这些福都归于约瑟的头上，归于那与弟兄迥别之人的顶上。
17 他为牛群中头生的，有威严；他的角是野牛的角，用以抵触万邦，直到地极。这角是以法莲的万万，玛拿西的千千。

这里说的是：I. 为便雅悯祝福（第 12 节）。便雅悯列于利未之后，因为祭司作工所在的殿就在便雅悯支派分地的边缘；这个支派列于约瑟之前，是由于耶路撒冷的尊贵（圣城有一部份属于便雅悯范围）高于以法莲所在的撒马利亚，又因为便雅悯紧跟大卫家，紧跟耶和華的殿，而其余支派却离弃了大卫家，离弃了耶和華的殿，跟从了耶罗波安。1. 便雅悯在此称为耶和華所亲爱的，支派的祖先是雅各的爱子，乃是右手之子¹。注意：耶和華所爱的，都是真有福的。第一位王扫罗和伟大的使徒保罗，都是这个支派的人。2. 这里保证神要保护他：他必安然居住。注意：神所爱的都安然；参考诗篇 91: 1。3. 这里暗示神所居住的殿要建立在这个支派的边上。圣城耶路撒冷坐落在这个支派的属地（约书亚记 18: 28）；大卫城锡安虽应该属于犹大，但圣殿所在的摩利亚山却在便雅悯的属地。这里说神要住在他两肩之中，因为圣殿矗立在那山上，好比一个人的头在肩上。因此便雅悯终日受圣所保护的遮蔽（诗篇 125: 2），圣所还常被说成是避难的所在（诗篇 27: 4-5；尼希米记 6: 10）。便雅悯既靠近神的殿，就同耶和華安然居住。注意：与神的殿为邻，乃是幸事。很可能正因为便雅悯的地理位置，才使得这个支派与犹大一同持守神的制度，而其余十个支派都背叛了。若有人越是靠近教会，却越远离神，那就真是有一颗败坏邪恶的心。

II. 为约瑟的祝福，包括玛拿西和以法莲。在雅各的临终祝福中，约瑟的篇幅最多（创世记第 49 章），这里也是一样；摩西在此还借用了雅各给约瑟的头衔（第 16 节），说他是与弟兄的迥别之人，也可翻译为弟兄中的拿细耳人，因为他在许多事上所表现的虔诚，远胜过众弟兄，也因为他

¹便雅悯这个名字是雅各所起（创世记 35: 18），意思是右手之子。

在埃及得尊荣，又是官长又是恩主。众弟兄将他分出来，卖为奴隶，但神将他分出来，使他当首领。这里的祝福话是祷告，也是预言，这个支派将来必极其兴旺，大有能力。

1. 极其兴旺（第 13-16 节）。从广义上看：愿他的地蒙耶和華賜福。以法莲和玛拿西的属地十分肥沃，但摩西所求的是他们被神所赐的福所浇灌；富足和多产都靠神所赐的福。

(1) 他在祷告中列出许多具体方面，求神使这两个支派富有兴旺，仰望造物主赐给他们所造之物的利益和作用，因为受造之物都按造物主的旨意待我们。他求神：[1.] 及时降下雨露，称作天上的宝物；雨露极其宝贵，虽只是净水，但若没有雨露，地里就长不出庄稼。[2.] 赐给他们充裕的水泉，滋润大地，在此称为地里所藏的泉水；两者都是神的河（诗篇 65：9），经上特别提到神创造众水泉源（启示录 14：7）。[3.] 赐他们天体的影响力（第 14 节），因为美果（这个词象征最好的、上佳的果实）得以长出，乃是靠炎日催生，也靠凉月滋润。有人理解为：愿他们每年各个季节都有收成，按自然规律，这个月收橄榄，那个月收枣子等。[4.] 使他们的山岭肥沃多产，而山岭在别处都是光秃的（第 15 节）：愿他们得上古之山的至宝；山岭若肥沃，所结的都是上佳的初熟果子。称之为上古之山，不是因为比别的山古老，而是像首生的，在价值和优越性方面更胜一筹；称之为永世之岭，不只是因为和别的山一样都是不可动摇的（哈巴谷书 3：6），也因为这些山要持续富饶。[5.] 使他们的平地多产（第 16 节）：得地和其中所充满的宝物。地本身虽似乎是一大块无用无价值的物质，但可从中长出宝物来，维系和安慰人生。至于地，能出粮食（约伯记 28：5），因为我们的身体从尘土而来，也要回归尘土。但对于来自神又回归神的灵魂来说，地的宝物算得了什么？从基督丰满的恩典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约翰福音 1：16）；相比之下，地的丰盛又算得了什么？有人将这里所求的宝物理解为象征在基督里的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以弗所书 1：3），恩赐，恩典和圣灵的安慰。

(2) 他所求的这一切中最大的，是住荆棘中那位的善意¹或悦纳（第 16 节），就是神的善意，就是在燃烧却没有烧毁的荆棘中向摩西显现、要他领以色列民出埃及的那位神（出埃及记 3：2）。神的荣耀在荆棘中虽然只存留了片刻，但这里却说是住在荆棘中，因为只要有必要，它就会一直存在下去。这里可理解为：神的荣光在荆棘中的善意，因为神的荣光有常住的意思；虽在荆棘中只住片时，但它继续住在以色列民心里。这里应当翻成：我那住在荆棘的主，意思是神的威严只向摩西一人显现，象征他在神里面有特别的福份，并且他渴望利用这特别的福份，使这个支派得好处。神多次向摩西显现；他即将离世之际，在他的记忆中最甘甜的，似乎还是神的第一次显现，那时他刚刚开始认识全能者的异象，他与天上的交往渠道刚刚开通，那时的爱，永世难忘。神在荆棘中宣告他自己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并借此重申他给列祖的应许；从我们救主的观点来看，那应许意义深远，涵盖身体复活和永远的生命（路加福音 20：37）。因此，当摩西祈求住荆棘中那位的善意之时，他心里想的是神的约，在那时和那里重申，也是我们盼望神恩典的基础。他在这大段祝福话的最后，所求的乃是神的恩惠或善意：[1.] 因为这是一切福份的泉源和源头；福份乃是神善意的礼物，至少对他的百姓是如此，别人也许不以为然。诚然，当以法莲（约瑟的后裔）离弃神的时候，他犹如倔强的母牛，他的土地上所结的果子不但不能算是神的善意礼物，反倒是意在将他养肥，要被宰杀，如同羊羔在宽阔之地（何西阿书 4：16-17）。[2.] 因为这是一切福份的安慰和甜美；唯有在福份中尝到神的善意，才会因蒙福而欢喜。[3.] 因为神的善意远胜过一切的福份，不可比拟；只要有神的恩惠和善意，我们就喜乐，即使没有那些福份，也可安然，虽然无果树不发旺，葡萄树不结果，我们仍可因救我的神喜乐（哈巴谷书 3：17-18）。

2. 祝福约瑟大有能力（第 17 节）。这里预言他的能力体现在三个方面：（1）有权柄管理众弟兄：他为牛群中头生的，有威严，或作小牛，形态俊美，因而古人曾用作皇家威严的象征。接替摩西的约书亚就是属于约瑟的儿子以法莲支派，他的威严果然不同凡响，是他支派的骄傲。十个支派的都城后来坐落在以法莲地界。玛拿西支派的名人有基甸，耶弗他和睚珥，都是本国的妆饰和祝福。有人觉得这里将之比作牛群中头生的，是因为流便所失去的长子名份归了约瑟（历代志上 5：1-2），又比作他的牛群中头生的，因为位于玛拿西属地的巴珊以公牛母牛而闻名（诗篇

¹钦定本将第 16 节中“住荆棘中上主的喜悦”译为：住荆棘中那位的善意。

22: 12; 阿摩司书 4: 1)。(2) 他的军队胜过仇敌: 他的角是野牛的角, 意思是能上阵的军队极其强大; 用以抵触万邦, 意思是必胜过一切阻拦他的。从以法莲打仗的经历来看, 不论是基甸(士师记 8: 1) 还是耶弗他(士师记 12: 1), 这是个能征善战的支派, 十分强悍。但我们发现当以法莲的子孙离弃神的约时, 虽带着兵器, 也要在临阵之日转身退后(诗篇 78: 9-10); 这里虽宣告他们强大勇敢, 像野牛的角, 一旦神离开, 他们就变得软弱, 与凡人无异。(3) 人数大增; 以法莲虽是次子, 人数却大大超过玛拿西; 雅各预言到这点, 在祝福时交叉双手(创世记 48: 19)。这角是以法莲的万万, 玛拿西的千千。约拿单的塔库姆版本将之理解为约书亚征服万万迦南人; 约书亚属于以法莲支派。耶路撒冷的塔库姆对这节经文前半句的注释很有意思: 牛群中头生的不服苦, 野牛不可驯服, 照样约瑟也应该是自由的; 若不是因为犯罪出卖了自己, 他们至今仍应该是自由的。

18 论西布伦说: 西布伦哪, 你出外可以欢喜。以萨迦啊, 在你帐棚里可以快乐。19 他们要将列邦召到山上, 在那里献公义的祭; 因为他们要吸取海里的丰富, 并沙中所藏的珍宝。20 论迦得说: 使迦得扩张的应当称颂! 迦得住如母狮; 他撕裂膀臂, 连头顶也撕裂。21 他为自己选择头一段地, 因在那里有设立律法者的分存留。他与百姓的首领同来; 他施行耶和华的公义和耶和華与以色列所立的典章。

这里说的是: 1. 为西布伦和以萨迦的祝福放在一起, 因为二人都是雅各从利亚所生的儿子, 在迦南分地又是邻居; 这里预言道:

1. 两个支派都将安居乐业(第 18 节)。西布伦必欢喜, 必有欢喜的缘由; 摩西祷告说西布伦出外可以欢喜, 可能指出外打仗(西布伦人在田野的高处是拚命敢死的; 士师记 5: 18), 也可能指航海, 因为西布伦是个停船的海口(创世记 49: 13)。以萨迦必在帐棚里快乐, 就是说, 在家中事业有成, 那个支派的人大都务农, 因为他们以安静为佳, 海上颠簸, 肥地为美(创世记 49: 14-15)。这里要注意的是: (1) 神按他的旨意定准世人的疆界, 有的在城邑, 有的在乡村, 有的在港口, 有的在内陆城镇, 他也满有智慧地安排世人的性情, 从事不同行当, 为社会造福, 肢体的位置和技能都为整体服务。有的善搞学问, 有的善航海, 有的则善打仗; 有的倾向于农活, 有的搞贸易, 有的则喜欢弄机械; 这些都很好。若全身是眼, 从哪里听声呢(哥林多前书 12: 17)? 西布伦人从事贸易, 以萨迦人务农, 这些都是为了以色列的共同利益。(2) 无论我们的地位如何, 从事什么行业, 都应当顺应自己, 这是智慧, 也是本份, 喜爱自己的地位和行业, 这是极大的福份。愿西布伦出外欢喜, 愿他得了货财就感谢神, 货物亏损也保持乐观, 愿他不轻看卑微的, 不妒忌以萨迦帐棚的安宁。愿以萨迦在帐棚里快乐, 喜欢田园生活, 满足于乡村的微利, 不稀罕西布伦旅行快乐, 经商牟利。每个行业都有各有所长, 我们无论从事什么行业, 都应当用心; 无论我们的份是什么, 都能坦然, 这样才是真幸福。这乃是神的恩赐(传道书 5: 19)。

2. 两个支派都将在各自的地位为神的荣耀和国民信仰的利益作贡献(第 19 节): 他们要将列邦召到山上, 意思是: 召到神的殿, 摩西预见到会有神的殿建在山上。大多数解经家将此限于西布伦, 我不明白为何要有此限; 既然西布伦和以萨迦都领受了各自行业的安慰, 为何不能认为两个支派也都利用各自的行业荣耀神呢? 他们要为神做两件事:

(1) 邀请别人来事奉他: 将列邦召到山上。[1.] 西布伦与列邦有商贸往来, 要利用自己行业的便利, 成就这高尚的目的, 在列邦推广信仰, 邀请他们事奉以色列的神。注意: 生意做得大的, 或交际广的, 都应当有智慧有热忱, 在平时交往的人或做生意的人当中推荐敬虔的操练。这样就有福了, 因为成了别人的祝福。加强与外国的贸易来往若有助于福音传开, 那就是美事。这段关于西布伦的预言可能直指基督和使徒的传道, 因他们的事工从西布伦地开始(马太福音 4: 14-15); 那时他们要将列邦召到山上, 召到弥赛亚的国, 也称为耶和華殿的山(以赛亚书 2: 2)。

[2.] 留居家中、住帐棚的以萨迦, 要在所规定的节日将邻舍召到圣所守节, 可能因为他们比别人更热心主动(我们常见到西布伦人虽住港口, 人来人往, 信仰的亮光比较多, 但住乡村帐棚的以萨迦人却多有信仰的生命和热), 所以满腔热情激励有知识的人也效法他们(诗篇 122: 1); 也可能因为他们对所规定的节日更守时。有一个迦勒底译本将前面那节经文译为: 以萨迦啊, 在你帐棚学府里可以快乐, 假设他们当中有许多学者, 利用他们的学问, 按季节的循环规律, 通知别人按时守节; 年历在那时不像现在那样普遍。昂克罗斯译本则说得更具体: 以萨迦啊, 在你计算耶

路撒冷守节日子的时候可以快乐；那时以色列各支派都必聚集在圣所的山上。他把这节经文的开头写成这样，许多人觉得这是以萨迦人在大卫时代的特点：他们通达时务，知道以色列人所当行的（历代志上 12: 32）；而接下来那节经文（历代志上 12: 33）说西布伦人能上阵打仗、行伍整齐，也许可解释这里给西布伦支派的祝福。注意：即便没有西布伦那样的机会，将外面的人领进教会，也能为教会的利益作贡献，可激发、鼓励并造就里面的人。召别人来参加神的圣礼，健忘的，就提醒他，懒惰的，就激发他，不愿领头的，就叫他跟随，这些都是很有意义的事。

（2）不但邀请别人事奉神，自己也多多事奉：他们要在那里献公义的祭。他们不会把别人召到殿里，自己留在家中，推说农事太忙；而是一面激发别人快去恳求耶和华的恩，一面自己说：我也要去（撒迦利亚书 8: 21）。注意：我们勉励别人行善，自己也当成为楷模。他们来到殿里，不会空手前来朝见耶和華，而是按神所赐给他们的，带礼物来荣耀神，服事神；参考哥林多前书 16: 2。[1.]预言这两个支派都将很富有。西布伦出门在外，要吸取海里的丰富，这是商人的梦想；而以萨迦留守在家，则因沙中所藏的珍宝而致富，可能指地里的出产，或地下金属或矿物质的宝藏，或（因为这里所用的沙这个词特指海边的沙）海水冲上来的宝物，以萨迦的地界延伸到海边。吸取海里的丰富，也可能指成功将别人召到山上，因为经上用了一句类似的话，来形容将列国带进教会：大海丰盛的货物必转来归你，你也必吃万国的奶（以赛亚书 60: 5, 16）。[2.]预言这两个支派不仅富有，还将他们的财献与耶和華，将他们的货献与普天下的主（弥迦书 4: 13）。西布伦的货财和以萨迦的利息，要归耶和華為圣（以赛亚书 23: 18），以此献公义的祭，就是按律法规定献祭。注意：我们事奉神荣耀神，应当利用自己的所有；神在何处多多撒种，也必在何处多多收割。人若吸取海里的丰富，并沙中所藏的珍宝，就当按所得的献公义的祭。

II. 接下来是为迦得支派祝福（第 20-21 节）。这是已在摩西当时所在之处定居的支派之一。

1. 他预言这个支派的将来（第 20 节）：（1）要扩张壮大，因它当时所分的地极其辽阔，并且因这个支派的现状和将来归荣耀给神：使迦得扩张的应当称颂！我们在经上见到这个支派争战得胜，便得壮大，杀败夏甲人（历代志上 5: 19-20, 22）。注意：我们扩张，神应当得荣耀。

（2）要成为勇敢得胜的支派，若不惹他，就住如母狮，若被惹怒，就必像狮子一般，撕裂膀臂，连头上的冠冕也撕裂¹，将一切挡道的尽都撕裂，将仇敌的膀臂（指的是力量）和头上的冠冕（指的是计谋和权柄）尽都撕裂。在大卫时代，有迦得人的面貌好像狮子（历代志上 12: 8）。有人把耶户算为迦得人，因为他首次被提到时，正在基列的拉抹，那里隶属迦得，他们觉得他做事果断，像迦得人的风格。

2. 他称赞这个支派过去和现在所行的（第 21 节）。（1）他们做了聪明事，在已征服的地区率先选地：为自己选择头一段地；他虽关心自己的弟兄，仍先顾及自家，先顾及自己的利益，先行定居。迦得人在约旦河对岸分地的事上最起劲，所以在那段故事中提到他们时，排在流便人前面（民数记 32: 2）²。于是，其他支派得地都是通过征服者约书亚，迦得人和他们的伙伴，则是通过立法者摩西，乃是按律法得地；也可理解为受特别天意的遮盖（原意如此）或保护，在上阵打仗的人与弟兄支派一同出发的时候，保护留守人员。注意：你若利己，人必夸奖你（诗篇 49: 18），好比迦得人那样先为自己预备。你若在灵魂的事上行得好（灵魂就是你自己），在那里有设立律法者的份，神就必称赞你。（2）如今他们为弟兄的缘故诚实勇敢，与百姓的首领同来，拿起兵器率先过约旦河，在约书亚的带领下，施行耶和華的公义，消灭迦南人；我们在后面见到他们庄严发誓顺服（约书亚记 1: 12, 16）。这是他们得地的时候所承诺的（民数记 32: 27），后来果然如此（约书亚记 4: 12）。迦南战役打完以后，约书亚为他们祝福，遣散了他们（约书亚记 22: 7）。注意：在弟兄的事上出手相助，特别是帮助他们施行耶和華的公义，制伏挑衅他们的人，这是又蒙福又光荣的事；非尼哈算为有义，也是这个原因。

22 论但说：但为小狮子，从巴珊跳出来。23 论拿弗他利说：拿弗他利啊，你足沾恩惠，满得耶和華的福，可以得西方和南方为业。24 论亚设说：愿亚设享受多子的福乐，得他弟兄的喜悦，可以把脚蘸在油中。25 你的门闩（或译：鞋）是铜的，铁的。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必如何。

¹ 钦定本将第 20 节中“连头顶也撕裂”译为：连头上的冠冕也撕裂。

² 钦定本将民数记 32: 2 上半句译为：迦得人和流便人来见摩西和祭司以利亚撒。

这里说的是：I.为但支派祝福（第 22 节）。雅各在给但的祝福词中将他比作狡猾的蛇；摩西则将他比作狮子，勇敢顽强：他既有蛇的头，又有狮子的心，谁能在他面前站立得住呢？这里将他比作狮子，从巴珊跳出来，那座山出名就在于猛狮，从山上下来扑向平原的猎物。1.这可能特别指参孙多次战胜非利士人；参孙是但支派的。耶和华的灵在但营开始感动他（士师记 13: 25），那时他还小，像个少壮狮子，出其不意攻击非利士人，用勇力将他们制伏，像狮子一般攻击猎物；他早期的成就包括将狮子撕裂（士师记 14: 6）。2.也可能在广义上指这个支派的成就；支派中有一群人听说拉亿城中的人疏于防范（拉亿位于迦南地的尽头，离他们很远），就发动突然袭击，占领了该城；参考士师记 18: 27。巴珊山离那城不远，可能当时他们是从山上下来攻城的，所以这里说他们从巴珊跳出来。

II.为拿弗他利祝福（第 23 节）。他以惊讶和赞许的眼光看这个支派：“拿弗他利啊，你是有福的，你将来也有福，愿你永远有福！”这个支派的福表现在三方面：1.你足沾恩惠。有人理解为人之恩惠、善意和好话。雅各形容这个支派为彬彬有礼的民，像母鹿，出嘉美的言语（创世记 49: 21）。这样做有何好处呢？摩西在此告诉他们，这样便赢得邻居的好感，足沾恩惠。爱人的，必被人所爱。但也有人理解为神的恩惠，理由也很充分，唯有神的恩惠才能满足灵魂，使人心真正快乐。人若得了神的恩惠，果然是有福的，人若以神的恩惠为足，若得了神的恩惠便为满足、别无所求，必得神的恩惠。2.你满得耶和华的福，就是说，不仅满得许多好处（五谷、新酒和油），这些都是福份的果效，也满得耶和华的福，就是按神的应许和圣约，满得神的恩典。人若得了这样的福，便可算为满得：不需要别的，便为有福。犹太人说：“拿弗他利支派的分地极其肥沃，出产极其丰盛，它虽地处北方，支派中的人却往往率先将初熟的果子带到殿里来，因而也比别人先得祭司的祝福，祭司的祝福就是耶和华的福。”基督常住的迦百农位于这个支派。3.可以得海和南方为业（有人这样翻译），指的是该支派分地南端的海，就是常在福音书中出现的加利利海，该支派的分地就位于加利利海的北边；这使得该支派得天独厚，属于这个支派的迦百农和伯赛大位于加利利海岸边，都是很富有的城。可见摩西在这些祝福的话中受先知的灵引导，筴尚未放在怀里，已预见并且预言其结果；参考箴言 16: 33。

III.为亚设祝福（第 24-25 节）。他从四个方面为这个支派祷告并预言；亚设的名字是福的意思，当时利亚给该支派的祖先起名叫亚设，说：我有福啊（创世记 30: 13）。1.人数增多。当时已是人数众多的支派（民数记 26: 47）。“愿它更加壮大：愿亚设享受多子的福乐。”注意：子女乃是福乐，不是负担，圣约之子尤其是如此。2.邻舍的好感：愿他得弟兄的喜悦。注意：能得着邻舍的爱戴和好感，这是可羡慕的，是应当向神求的（因为众人的心都在他手里），也是我们应当凭借温和谦逊、随时尽力造福于人的作风，努力争取的。3.土地肥沃。（1）地上：可以把脚蘸在油中，意思是：“愿他的属地出产大量的油，不但可用来膏自己的头，只要愿意，还可用来洗脚；”用油洗脚是相当少见的；但我们那可称颂的救主却深受弟兄们爱戴，乃至有人用珍贵的膏油抹他的脚（路加福音 7: 46）。（2）地下：你的鞋是铜的，铁的，意思是：“在你的属地必有大量金属（铜矿铁矿），真是不寻常的福份，地上地下都富足。”也可能这不一定是自己属地的矿藏，而是从外面进口的，因为该支派紧靠海岸。迦勒底解经家们将之理解为比喻：你必强大如铁，明亮如铜。4.力量和勇力必持续下去：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必如何。不少人将此理解为：“你年老时的力量必像你年轻时的力量一样；你不会觉得衰败，不觉得渐渐衰老，你必青春永驻；不只是你的鞋如铁如铜，你的骨头也如铁如铜。”圣经中提到日子，常指发生在那日子的事件，从这个角度来理解这句话，那就成了一个应许，说满有恩典的神必扶持他们经历各样试炼和苦难。这也是给所有亚伯拉罕属灵后裔的应许，满有智慧的神必按他所命定他们的服事和苦难的程度，把相应的恩典和安慰量给他们。神若命他们有工要做，就必赐他们做工的力量。神若命他们有重担要挑，就必赐他们承受的力量，必不叫你们受试探过于所能受的（哥林多前书 10: 13）。神是信实的，他既如此应许，也叫我们以他的应许为盼望。

26 耶书仑哪，没有能比神的。他为帮助你，乘在天空，显其威荣，驾行穹苍。27 永生的神是你的居所；他永久的膀臂在你以下。他在你前面撵出仇敌，说：毁灭吧。28 以色列安然居住；雅各的本源独居五谷新酒之地。他的天也滴甘露。29 以色列啊，你是有福的！谁像你这蒙耶和華所拯救的百姓呢？他是你的盾牌，帮助你，是你威荣的刀剑。你的仇敌必投降你；你必踏在他们的高处。

这是摩西所说一切话中的最后一段（或亲笔所写，或口述由别人代笔），真是个伟大的作家，伟大的口述家；因此这段话十分精彩，对我们也十分受用。摩西作为神人（真是当之无愧，既认识神，又认识人），用他生命的最后一口气，使以色列的神显为大，又使属神的以色列显为大。两者在他心目中都是不可比拟的；我们确信他对这两方面的判断，眼目没有昏花（34：7）。

I. 从来没有神像以色列的神。列邦的诸神对待膜拜他们的人，没有一个像耶和华对待敬拜他的人那样：没有能比耶书伦的神的¹（第26节）。注意：我们期待神赐福给我们，为我们谋利益，也当称颂他，多说赞美之词；而赞美神最庄严的方式之一，就是承认他是绝无仅有的。1. 这是以色列的荣耀。列国列邦都吹嘘自己的神，但所吹嘘的，无一像以色列的神。2. 这是以色列的福份，竟然与这样的神立约。他提到两件事，来证明耶书伦的神远远超过其它的诸神，无可争议：（1）主宰的能力和权柄：他乘在天空，在空中极其宏伟壮丽。乘在天空表示他至大至荣，向天上世界彰显自己，又通过天体的影响力和云层的产物，将他的旨意传到地上：他掌管并引导诸天和云层，好比骑马的人驾驭坐骑一般。每当他要为他百姓做什么，他就乘在天空，因他做事雷厉风行，极其迅猛；乘在天空的，无人能料，也无人能挡。（2）无边无际的永恒：他是永在的神，他的膀臂是永久的（第27节）。外邦诸神不过是后来人的发明，也必很快消失，但耶书伦的神却是永久的；在诸世界以前他已存在，在时间和日子都过去的时候，他依然存在。参考哈巴谷书 1：12。

II. 从来没有人像属神的以色列。他在前面为各支派一一祝福，最后宣告整个以色列非常蒙福，各方面都蒙福，乃至日光之下没有一个国民可与他们相比（第29节）：以色列啊，你是有福的！以耶和華為神的民，真是有福，无人像你。以色列若尊神为绝无仅有的神，神也必恩待他们，使他们成为绝无仅有的民，使邻舍眼红，使朋友欢喜。谁像你这百姓呢？基督对新妇说：我的佳偶，你甚美丽；新妇回答说：我的良人哪，你甚美丽可爱（雅歌 1：15-16）！世上有何民能比你的民以色列呢（撒母耳记下 7：23）？这里所言关于以色列会众的尊荣和特权，当然也适用于名录在天上诸长子的会（希伯来书 12：23）。基督教会乃是属神的以色列，正如使徒所言（加拉太书 6：16）；教会必得平安，必得尊荣，胜过世上任何团体，如以色列民一样。

1. 从未有一国的民，能有这样的居所，这样的避难所（第27节）：永生的神是你的避难所。或如这个词的原意：“永生的神是你的居所，是你的住处，你在里面又安全又轻省，又享安息，好比在家里一样。”每个以色列人在神里面果然都像在家里一样；灵魂回归于他，以他为安息的所在（诗篇 116：7），为藏身之处（诗篇 32：7）。人若以他为居所，就必在他里面得着居所的一切安慰和益处；参考诗篇 91：1。以色列人还在旷野漂流的时候，摩西就已定睛于神为他们的居所：主啊，你世代代作我们的居所（诗篇 90：1）。如今行将定居迦南，千万不可改变居所，仍有必要以永生的神为居所，也理当如此行；若没有神，迦南地将成为旷野，成为幽暗之地。

2. 从未有一国的民，可得这样的扶持和支撑：永久的膀臂在你以下；意思是：凡信靠他的，在极大困境和苦难中，在重压之下，神必施展他的大能保护并安慰他们。（1）永久的膀臂必将扶持教会的普遍利益，使他们不致下沉，不致被打倒；教会脚下的根基是永世的磐石，阴间的门不能胜过他（马太福音 16：18）。（2）永久的膀臂必将扶持每个信徒的心灵，以致他们虽受压迫，任何苦难都不能胜过他们。任何时候，无论属神的百姓多么卑微，永久的膀臂都在他们以下，保守他们的心灵，不致消沉，不致灰心，也保守他们的信心，即便压力超过想象。那永远的约，以及从约中流出来的永远安慰，就是永久的膀臂，信徒从中得着奇妙的扶持，可在最艰难的时候保持喜乐的心；神的恩典够他们用的（哥林多后书 12：9）。

3. 从未有一国的民，可这样能征善战：“他必施展大能，在你前面撵出仇敌，为你腾出空间；并且发命助你成功，说：毁灭吧！”如今即将进入迦南，那里盘踞着强大的民，又因居住已久，自恃是土地合法拥有者；以色列民将他们赶出去，有何理由？如何做到？（1）神向他们发命毁灭迦南人，这就是他们的理由，在世人面前站立得住。他是一切生命的主，是全地的主，他不但允许同意，而且明确发命，指定以色列民夺取迦南地，杀戮迦南人；既有此授权，他们这样做不但是合法的，也是光荣的，不会因为夺地而沾上偷窃的污点，也不会因为杀戮而沾上谋杀的污点。

（2）神赐给他们权能和能力毁灭迦南人；他实际上是亲自动手：在你前面撵出仇敌；仇敌因为惧

¹钦定本将第26节上半句译为：没有能比耶书伦的神的。

怕以色列人，就抱头鼠窜。神赶出外邦人，却栽培了他的百姓（诗篇 44：2）。基督徒也是如此，藉着爱他们的基督，在属灵敌人面前得胜有余。救恩的元帅在我们前面撵出仇敌，征服世人，在十字架上掳掠执政的，掌权的；他给我们的命令是：毁灭吧！得胜吧！你必均分掳物。

4.从未有一国的民，可得这样的平安和保护（第 28 节）：以色列必独自安然居住¹。人若住在神里面，若以他的名为坚固台，就是安然居住；他的保障是磐石的坚垒（以赛亚书 33：16）。他们必独自安然居住：（1）虽是独自，却是安然。虽不与邻国结盟，也不指望任何帮助，但仍安然居住。他们果真平安，也必感觉到自己平安。（2）正因为独自，所以安然。只要保持纯洁，不与外邦人混杂，单单做神的子民，就必安然居住。他们与别国迥然不同，虽成了斑点的鸫鸟（耶利米书 12：9），遭人非议，但正因为与众不同，才蒙保守免遭邻国的陷害，置身于神的保护之下。凡紧靠神的，都因他得平安。经上应许在基督的国里，以色列必安然居住（耶利米书 23：6）。

5.从未有一国的民，能有这样丰富的供应：雅各的本源（意思是，当时那一代人好比本源，日后从他们而生的，好比从源头流出的河流）如今要固定在美地上。雅各的眼（也可这样翻译，因为同一个字又有源的意思，又有眼的意思）看见五谷新酒之地，就是说：从他们当时安营的所在，迦南地尽收眼底，就在他们面前，约旦河的对岸，很快就要握在手里，踩在脚下。他们眼中所见之地，乃是福地，土地肥沃，且有天上的甘露，乃是五谷新酒之地，所出产的既可维系生命，用途也很广；他的天也滴甘露（仿佛诸天特别是为了使这地蒙福），若没有天上的甘露，土壤再好，五谷新酒也是枉然。每个以色列人诚然都用自己的眼睛（就是信心的眼目）望见那更美的家乡，天上的迦南，那里丰盛的美物胜过五谷新酒。

6.从未有一国的民，能有这样的帮助。他们若在困境中，神就亲自乘在天空帮助他们（第 26 节）。他们又是蒙耶和華所拯救的百姓（第 29 节）。他们若遇到危难，或有所缺乏，便可到永生的神那里去，有大能的神可以依靠；神所帮助的，无人能伤害，耶和華所拯救的，不可能沉沦。凡加添到福音以色列的，都是得救的人（使徒行传 2：47）。

7.从未有一国的民，能有这样的装备。神自己就是他们的盾牌，可用于防守，足以抵挡任何攻击他们的；神又是他们威荣的刀剑，可用于进攻，在一切争战中战无不胜。称神为威荣的刀剑，因为他为他们而战，使他们胜过别民，也可能因为凡他们为所行的，心目中都有圣所在他们当中，而圣所也称为雅各的荣耀（诗篇 47：4）；参考以西结书 24：21；阿摩司书 6：8。心里若有圣洁的威荣，就有神为他们的盾牌和刀剑，就有神全副军装的防御；他的道就是他们的宝剑，信德就是他们的盾牌；参考以弗所书 6：16-17。

8.从未有一国的民，能这样战无不胜：你的仇敌必向你撒谎²，就是说：“他们必被迫臣服于你，全然违背自己的意愿，不过是装作顺服；但目的已经达到，因你必踏在他们的颈项上（七十士译本这样翻译；后来我们发现果然如此；约书亚记 10：24）。你必踏在他们的坚垒上，再高的坚垒也不在话下；你必踏在他们的宫殿和庙宇，不论在他们心目中多么神圣。倘若你发现仇敌向你撒谎（有人这样理解），你就必踏在他们的高处；倘若他们不守条约，就必被争战的军队所灭。”赐平安的神也是如此，要将撒但践踏在信徒脚下，并且很快就要如此（罗马书 16：20）。

把这一切放在一起，你就会说：以色列啊，你是有福的！谁像你这百姓？百姓以耶和華為神，便为有福，福上加福，再加福。

第三十四章

摩西在前面刚刚完成了他的见证，这里就立即辞世。本章不可能是摩西自己写的，应该是约书亚或以利亚撒加上去的，也可能是如帕特里克主教所猜的，是撒母耳加的；他是个先知，奉神的权柄，从约书亚和后来士师的笔记中提炼而成。前面我们见到摩西的临终遗言，这里则是他临终的工，这工我们很快都要做，并且很有必要好好做。这里说的是：I.摩西临死前见到了迦南地全景（第 1-4 节）。II.他的死和埋葬（第 5-6 节）。III.他的年岁（第 7 节）。IV.以色列民为他哀悼（第 8 节）。V.他的后继（第 9 节）。VI.他的特点（第 10 节等）。

¹钦定本将第 28 节上半句译为：以色列必独自安然居住。

²钦定本将第 29 节中的“你的仇敌必投降你”译为：你的仇敌必向你撒谎。

摩西上毗斯迦山（主前 1451 年）

1 摩西从摩押平原登尼波山，上了那与耶利哥相对的毗斯迦山顶。耶和华把基列全地直到但，2 拿弗他利全地，以法莲、玛拿西的地，犹大全地直到西海，3 南地和棕树城耶利哥的平原，直到琐珥，都指给他看。4 耶和华对他说：「这就是我向亚伯拉罕、以撒、雅各起誓应许之地，说：『我必将这地赐给你的后裔。』现在我使你眼睛看见了，你却不得过到那里去。」

这里说的是：I. 摩西往上攀登，直到毗斯迦山顶，死在那里，因那是所指定的地方（32：49-50）。以色列民在摩押平原的平地上安营，他按神的吩咐，从那里出发上尼波山，来到最高点，称为毗斯迦山顶（第 1 节）。毗斯迦极其出名，真是名副其实。摩西似乎是独自一人上山顶的：没有帮手—表示他临终时体力没有衰退，可以上到高山，不需要帮忙，不像以前有一次他的手发沉需要有人托起（出埃及记 17：12），无人陪伴。想必他祝福以色列完毕，就与约书亚、以利亚撒和其余的朋友郑重告别，可能他们陪他一同来到山脚下；但他嘱咐他们，就如亚伯拉罕在另一座山的山脚下嘱咐他仆人那样：你们留在这里，我上去，死在那里。他们不能看着他死，因为不能知道他的墓在哪里。但无论是否知道，他上到毗斯迦山顶：1. 表示他甘愿死去。他一旦知道了要在何处死，不但没有远远躲避那地，反倒欣然前往，登上山顶。注意：人若蒙恩熟悉另一个世界，与另一个世界常有交往，就不必害怕离开这个世界。2. 表示他把死看作上升。人的灵魂，义人的灵魂，在离开身体时，都向上升（传道书 3：21），摩西的身体为了顺应灵魂的运动方向，就载着灵魂尽量向上，直到不能再上为止。神的仆人奉命离世，所听见的呼召是：你上来吧！

II. 摩西再次俯视这地，俯瞰他永不能进的地上迦南，又凭信心仰望即将进去的天上迦南。神曾警告说他不能进迦南地，如今应验了。但神也曾应许他可以看一眼，如今这应许也成就了：耶和华将这美地指给他看（第 1 节）。1. 倘若他是独自上山顶，其实不是独自一人，因为有父与他同在（约翰福音 16：32）。人若有什么朋友，临死时就会有朋友在身边。但倘若因为天意，或因为朋友不仁，不得不独自死去，也不怕遭害，因有那至大至善的牧者与我们同在（诗篇 23：4）。2. 他的视力虽好，站得又高，可以看得很远，但也不可能把迦南地从头到尾尽收眼底（算起来将近上百公里），除非他的视力奇迹般地增强，所以这里说：耶和华指给他看。注意：我们得以欢喜展望更美的家乡，完全是神的恩典所致；是他赐给我们启示的灵，也赐给我们智慧的灵，是他赐给我们所见的，也赐给我们眼睛。神在此给摩西一览迦南，可能魔鬼也想模仿，并且装作更进一步，把我们的救主带上了一座最高的山，像摩西那样，用一个幻觉将世上的万国与万国的荣华都指给他看（马太福音 4：8），而且是瞬间看完，不像神在这里一步步指给摩西看，从一地看到另一地。3. 他从远处眺望迦南。旧约的圣徒都是这样，从远处望见弥赛亚国度（希伯来书 11：13）。在此之前很久亚伯拉罕也是这样望见基督的日子，他既完全相信，就在应许中拥戴基督的日子，叫别人藉着应许的实现拥戴它。信徒如今藉着恩典也是远远望去，望见将来世界的福祉和荣耀。神的道和圣礼对他们而言，好比毗斯迦山对摩西；他们可从中安然望见将来的荣耀显现出来，并且在盼望中欢喜。4. 他看见了，却不能享受。神有时将他的百姓取去，免受将来的祸患，照样有时也将他们取去，看不见将来的好处，就是教会在今生所享受到好处。经上常提到基督的国度在末世的荣耀，发扬光大，生机勃勃；我们能预见到，但活着看见的可能性不大。我们发现自己的躯体要倒在这旷野，但若盼望后世的人进那应许之地，也是一种安慰。参考列王纪下 7：2。5. 他在临终前看见了这一切。神有时把他最明亮的恩典启示留到他百姓的最后一刻，成为他们临死时的扶持。迦南地是以马内利的地（以赛亚书 8：8），因而摩西看见这地，就是看见我们藉着基督所享受的福份。迦南预表天堂（希伯来书 11：16），信心是天堂的实底和确据（希伯来书 11：1）。注意：死的时候若能相信基督，盼望天堂，望见迦南，便可欢喜离世。既看见了神的救恩，便可坦然地说：主啊！如今可以照你的话，释放仆人安然去世（路加福音 2：29）。

摩西之死（主前 1451 年）

5 于是，耶和华的仆人摩西死在摩押地，正如耶和华所说的。6 耶和华将他埋葬在摩押地、伯·毗珥对面的谷中，只是到今日没有人知道他的坟墓。7 摩西死的时候年一百二十岁；眼目没有昏花，精神没有衰败。8 以色列人在摩押平原为摩西哀哭了三十日，为摩西居丧哀哭的日子就满了。

这里说的是：**1.摩西的死（第5节）**：耶和华的仆人摩西死了。神说过他不能过约旦河，他虽迫切祷告，求神收回成命，但神的回答十分干脆，他就不再提那事（3：26）。我们那可称颂的救主也是如此，他求神叫那杯离开他，但既然不能离开，他就顺从：父啊，愿你的意旨成全（马太福音26：42）。摩西有理由渴望在世上多活一段日子。他固然高寿，但不及列祖在世寄居的年月（创世记47：9）；他父亲哈兰活了137年，祖父哥辖活了133年，曾祖父利未活了137年（出埃及记6：16-20）。摩西的一生如此造福于人，尤其是他并无老态龙钟的感觉，仍可服事众人，为何要在120岁死呢？以色列此时也离不开他；他的为人，他与神的关系，将成为约书亚的勇气，众人征服迦南过程中的快乐。对摩西也不容易接受，他经历了全程旷野的艰辛，却不能安享迦南的喜乐；他经受了日间的重担和炎热，却把完成大业的荣耀留给了别人，并且不是留给他儿子，而是留给他的仆人，由他来继承。想必这对属血气的人来说不是乐事。但摩西为人极其谦和（民数记12：3），神要这样安排，他就欣然从命。**1.这里称他为耶和华的仆人，不只是个好人（所有的圣徒都是神的仆人），也是个有用的人，十分有用，曾行出神的意愿，将以色列人领出埃及，带领他们穿过旷野。他作为耶和华的仆人，所得的尊荣超过他作为耶书伦的王。2.但他还是要死。敬虔和作用都不能使他免于死的击打。神的仆人离世，好叫他们歇了劳苦，领受奖赏，又为别人腾出空间。神的仆人被取去，不在地上事奉他，却能更好地事奉他，昼夜在他殿中事奉他（启示录7：15）。3.他死在摩押地，离迦南一步之遥，当时他和他的百姓尚未定居，尚未进入安息。在天上的迦南，不再有死亡。4.他的死，乃是正如耶和华所说的，原文的意思是：正在耶和华的嘴边。犹太人说：这是神与他亲嘴。毫无疑问，他是安然死去（是喜乐的死），死的时候无人在身边；他在死的时候尝到了神给他的爱，那最悦人的滋味：不过，他在耶和华的嘴边死，这句话的意思只能表明他顺从神的旨意而死。注意：耶和华的仆人完成了所有其它的工，最后应当顺服他们的主，无论主何时打发他们去，都要甘心乐意回家；参考使徒行传21：13。**

II.摩西的葬礼（第6节）。有的犹太人说摩西被提到天上，和以利亚一样；这是无稽之谈，因为这里明确说神将他埋葬；不过他可能已经复活了，与以利亚一同有幸参与基督变像的仪式。**1.神亲自将他埋葬，就是说，经由天使的服事，使他的葬礼显得十分华丽，尽管是在暗中进行。注意：神眷顾他仆人的尸体，不仅他们的死在他看为宝贵，就连他们的遗骸也宝贵，没有一点会遗失，他必纪念所立的约。摩西死了，神将他埋葬；基督死了，神叫他复活，因为摩西律法要过去，基督的福音却永不废去。信徒在律法上是死了，叫他们归于别人，就是归于那从死里复活的（罗马书7：4）。看来是米迦勒将摩西埋葬的，就是基督（有人这样认为），因为摩西律法上的字据被他涂抹，将之撤去，钉在十字架上，埋在他的坟墓里（歌罗西书2：14）。2.他被葬在伯·毗珥对面的谷中。天使本可轻而易举将他运过约旦河，与列祖同葬在麦比加的洞穴。但我们应当学会，对自己墓地的所在不可过于执着。只要灵魂安息，与神同在，尸体葬在哪里都不重要。有一个迦勒底解经家说：他被葬在伯·毗珥的对面，好叫巴力·毗珥不敢向以色列人夸口，说他们与他连合，因为在他庙宇的正对面有摩西的坟墓，可起到震慑的作用。3.具体的墓地位置无人知道，免得崇尚偶像敬拜的以色列人在那里竖立庙宇，膜拜摩西的死尸，他乃是国父和恩主。我们常见到他们拜偶像，却从未见过他们拜死人的骸骨，其原因可能与此有关，既不能拜摩西，也就不能恬不知耻拜别人。有的犹太作家说摩西的尸体被藏起来，免得那些求问死人的巫师去打搅他，好比隐·多珥交鬼的妇人打搅撒母耳那样，将他招上来（撒母耳记上第28章）。神不允许后人如此糟践他仆人摩西的名声和记忆。许多人认为犹大书第9节提到米迦勒为摩西的尸首与魔鬼争辩，指的就是这件事。魔鬼想让人知道摩西的墓地，成为众人的网罗，但米迦勒不许他这样做。所以，若有人将神所当得的荣耀归给离世圣徒的骸骨，那就是站在魔鬼一边，与我们的主米迦勒为敌。**

III.他的年龄（第7节）。**1.他年纪很大，活了120岁，虽比不上列祖的岁数，却比同时代的人多得多，因为那时普通人的岁数已减到七十岁（诗篇90：10）。摩西的一生有三个四十年。第一个四十年他过着王宫大臣的生活，在法老的宫中又安逸又体面；第二个四十年他在米甸过着穷困荒凉的牧人生活；第三个四十年他当了耶书伦的王，有权有势，但却十分操心劳累：我们所在的这个世界真是变幻莫测，酸甜苦辣五味俱全；而在我们面前的那个世界却是纯全的，不变的。2.他日子满足：眼目没有昏花（不像以撒；创世记27：1，也不像雅各；创世记48：10），精神没有衰败；体力没有衰退，思维活力也没有衰退，仍可说话，可书写，可行走，和往常一样；他领悟**

力清晰，记忆力强，和往常一样。有的犹太作家说：他脸上没有皱纹；也有的说：他从未掉过一颗牙；还有许多注释他脸面发光（出埃及记 34: 30），说那是不断发光，直到最后。这是对他事奉的赏赐，尤其是他极为谦和的果效，因为谦和乃是美德，能医治你的肚脐，滋润你的百骨（箴言 3: 8）。神藉着摩西所颁布的道德律，虽对于真信徒而言已不具备定罪的权势，但其诫命仍然应当谨守，直到世界的末了；诫命的眼目不昏花，能看出人心的意念和动机，诫命的精神不衰败，我们在基督面前，正在律法之下（哥林多前书 9: 21）。

IV. 众人悼念他（第 8 节）。有价值的人死去，存活的人流泪表示尊敬，这是他们的责任；爱他们，怀念他们，若有所失，并且真心悔罪，因为是罪孽惹怒了神把他们从我们身边取去；悔改的眼泪与这些眼泪混在一起十分合宜。请注意看：1. 悼念他的是谁：以色列人。人人都参加了悼念仪式，不论是什么样的仪式，其中可能有些对他的治理心怀不满，只是假意哀悼，不过想必其中也有的曾经与他和他治理发生过争执，甚至曾扬言要用石头把他打死，如今见他真的离世，也是若有所失，衷心哀悼，尽管他在生前他们不知如何评价他。正所谓：发怨言的必受训诲（以赛亚书 29: 24）。注意：义人的死，尤其是义人官长的死，应当深深悼念，深深怀念；唯有愚昧人才会觉得无所谓。2. 哀悼多久：三十日。悼念形式持续三十日，想必有人心中的哀悼持续得更久。但为摩西居丧哀哭的日子满了，这表示无论损失有多大，都不可任由自己永远悲伤下去，要控制伤口，及时痊愈。既然盼望欢喜上天堂，为何要悲痛下阴间呢？摩西律法的洁净条例死了，埋葬在基督的坟墓里，但犹太人为之居丧哀哭的日子仍未满。

摩西的特点（主前 1451 年）

9 嫩的儿子约书亚；因为摩西曾按手在他头上，就被智慧的灵充满，以色列人便听从他，照着耶和華吩咐摩西的行了。10 以后以色列中再没有兴起先知像摩西的。他是耶和華面对面所认识的。11 耶和華打发他在埃及地向法老和他的一切臣仆，并他的全地，行各样神迹奇事，12 又在以色列众人眼前显大能的手，行一切大而可畏的事。

我们在此见到一段尊敬摩西和约书亚的颂词；二人分别受称赞，也理当受称赞。若一味夸大活着的，忘却离世之人的优点，那是忘恩负义；我们应当纪念离世的，把他们当得的尊荣归给他们，不可只是看重升起的日头；而另一方面，若一味吹捧离世之人的优点，乃至轻看存活的、接替他们之人的作用，那也是不公平的。无论如何，唯愿荣耀归给神，和这里一样。

I. 约书亚得称赞，因他有能力胜任所蒙召的工（第 9 节）。摩西将以色列人带到了迦南地的边境，然后就死了，象征律法原来一无所成（希伯来书 7: 19）。它把人带进了认罪的旷野，却没有进入安息平安的迦南。这个荣誉留给了约书亚（就是我们的主耶稣，约书亚是他的预表）；律法既因肉体软弱，有所不能行的（罗马书 8: 3），他为我们做到了。我们藉着他进入了安息，进入了良心的安息，也进入天上永远的安息。这里提到三件事，说明约书亚乃是蒙召行此大事：1. 神亲自装备他：他被智慧的灵充满；这也是他所需要的，因他所要治理的人脾气暴躁，所要征服的人城府极深。当将军的，不但要勇敢，还要有智慧。约书亚在此预表基督，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都在他里面藏着（歌罗西书 2: 3）。2. 摩西按神的吩咐，亲自按立他：摩西曾按手在他头上，立他为自己的继任，并且求神赐他能力，可担当所蒙召的服事；这句话出现在这里，是解释神为何要赐给他不寻常的智慧的灵，因为立他治理百姓是神自己的行为（神所使用的，他都装备，使他们称职），也因为这是摩西按手在他头上时为他求来的。基督的肉身离开他的教会时，他求父神差遣另一位保惠师前来，并且他所求的蒙了应允。3. 众人欢喜认他，并且臣服于他。注意：凡蒙召担任公职的，无论是什么公职，若能赢得人心，那就大有好处，也是极大的鼓舞。摩西死了，百姓却不至于像没有牧人的羊一般，而是在他们当中已有一位人人愿意顺服、人人满意的人，这对他们也是极大的怜悯。

II. 摩西得称赞（第 10-12 节），也是合情合理。

1. 他果然是个伟人，特别表现在以下两方面：（1）他与大自然的神关系密切：他是耶和華面对面所认识的，他也是这样认识神。参考民数记 12: 8。他看见神的荣耀，胜过任何人（至少胜过旧约的圣民）。他能够更自由、更经常来到神面前，神向他说话，不用异梦异象，不必在床上打盹，而是醒着的时候，站立在基路伯面前。其他的先知，神向他们显现并说话的时候，都是极其

惊恐（但以理书 10: 7），但摩西领受神的启示，却能保持平静的心。（2）他在自然国度的影响和能力。他在法老面前，在埃及行审判的神迹，又在以色列民面前，在旷野行怜悯的神迹，显明他是特别的天之骄子，在这地上所行的，都带有特别的使命。从未有过像他这样的人，叫以色列人深深爱戴，又叫以色列的仇敌深深惧怕。请注意看：我们的史学家在此把摩西所行的称作神迹奇事，又说他行一切大而可畏的事，也许指的是西奈山上的可畏之事，神借此完全证明摩西的使命，彻底表明这是从神而来的，并且这一切都发生在以色列人眼前。

2. 他比旧约任何先知都大。旧约的先知虽然也大大有份于天，大大影响着地，但他们当中无人能及这伟人，无人像摩西那样证明或执行来自天上的使命。这段摩西的颂词看来是他死后很久才写的，但直到那时仍没有兴起先知像摩西的，从那时起直到封住异象和预言（但以理书 9: 24）的时候，也没有兴起先知像摩西的。神藉着摩西颁布律法，使犹太会众成型；他藉着别的先知，只传了具体的责备、指示和预言。最后一位先知在最后嘱咐我们要纪念摩西的律法（玛拉基书 4: 4）。基督自己也多次引用摩西所写的，以他为见证，他从远处望见基督的日子，并和他说话。但别的先知虽不如他，我们的主耶稣却超过了他。主的教训更出色，他的神迹更精彩，他与父神的交往更亲密，因他从亘古就已在父的怀里，并且神藉着他在这末世的日子向我们说话。摩西尽忠，乃为仆人，基督却是儿子。摩西的故事最后说他葬在摩押平原，并给他的治理画上了句号；但我们救主的故事最后却说他坐在至高者的右边，并且我们坚信他的政权与平安必加增无穷（以赛亚书 9: 7）。使徒在写给希伯来人的信中，大大证明了基督超越摩西，以此解释基督徒为何要在我们所宣告的圣洁信仰中顺服，尽忠，持之以恒。愿神藉着他的恩典，叫我们都能如此行！